

# 马太亨利完整圣经注释 - 列王纪下

## 目录

简介 .....	2
第一章 .....	2
第二章 .....	5
第三章 .....	12
第四章 .....	16
第五章 .....	22
第六章 .....	28
第七章 .....	33
第八章 .....	36
第九章 .....	40
第十章 .....	46
第十一章 .....	50
第十二章 .....	53
第十三章 .....	56
第十四章 .....	59
第十五章 .....	63
第十六章 .....	66
第十七章 .....	69
第十八章 .....	74
第十九章 .....	79
第二十章 .....	84
第二十一章 .....	88
第二十二章 .....	91
第二十三章 .....	94
第二十四章 .....	100
第二十五章 .....	103

## 简介

列王纪下是列王纪上的延续；七十士译本从撒母耳记起算，称此书为列王四书。有人觉得本书应该从列王纪上最后一章第 51 节开始，那里提到亚哈谢开始作王。前书的开头相当辉煌，谈到以色列国在国土完整时期的荣耀，这卷书的结局却相当悲哀，国家分裂成两个国，很久以后，以色列国率先凋零，接着就是犹大国；国家分裂，自我相残，终必灭亡。但是前书的后半部份出现了以利亚的异能，堪称前书的亮点，而后书的前半部份出现了以利沙的异能，堪称后书的亮点。这些先知的的光芒盖过了王的光芒，所以他们的事迹被载入史册。本书的大意是：I. 以利亚吩咐天火降下，又在火中升天（第 1-2 章）。II. 以利沙多行神迹，为王，也为百姓，为以色列人，也为外邦人（第 3-7 章）。III. 哈薛和耶户受膏；哈薛兴起，是为了管教以色列，耶户兴起，则是为了摧毁亚哈家和巴力偶像崇拜（第 8-10 章）。IV. 犹大和以色列的几代君王（第 11-16 章）。V. 十个支派沦陷被掳（第 17 章）。VI. 希西家的辉煌时期（第 18-20 章）。VII. 玛拿西的暴政；约西亚的德政（第 21-23 章）。VIII. 耶路撒冷毁于巴比伦王之手（第 24-25 章）。这段历史有许多段落印证了所罗门的高见：公义使邦国高举，罪恶是人民的羞辱（箴言 14: 34）。

## 第一章

这里说的是亚哈的亲儿子亚哈谢继承以色列王位。他作王不到两年，就在自己家中摔倒致死；这里先提到摩押造反（第 1 节），然后才开始讲亚哈谢的故事：I. 他打发人送信给以革伦的神（第 2 节）。II. 以色列的神打发人传话给他（第 3-8 节）。III. 他派去捉拿先知的人接连被杀（第 9-12 节）。IV. 第三个被派的拜服在先知面前，先知就怜悯他，跟着他去传话给王（第 13-16 节）。V. 亚哈谢之死（第 17-18 节）。我们可从这个故事看到，先知何其伟大，君王何其渺小。

### 亚哈谢得病（主前 896 年）

1 亚哈死后，摩押背叛以色列。2 亚哈谢在撒马利亚，一日从楼上的栏杆里掉下来，就病了；于是差遣使者说：「你们去问以革伦的神巴力·西卜，我这病能好不能好。」3 但耶和华的使者对提斯比人以利亚说：「你起来，去迎着撒马利亚王的使者，对他们说：『你们去问以革伦神巴力·西卜，岂因以色列中没有神吗？』」4 所以耶和华如此说：『你必不下你所上的床，必定要死！』」以利亚就去了。5 使者回来见王，王问他们说：「你们为甚么回来呢？」6 使者回答说：「有一个人迎着我们来，对我们说：『你们回去见差你们来的王，对他说：耶和华如此说，你差人去问以革伦神巴力·西卜，岂因以色列中没有神吗？所以你必不下所上的床，必定要死。』」7 王问他们说：「迎着你们来告诉你们这话的，是怎样的人？」8 回答说：「他身穿毛衣，腰束皮带。」王说：「这必是提斯比人以利亚。」

这里说的是以色列的恶王亚哈谢接连受到神的责打，天意的杖责打他，先知的話也责打他。

I. 他诸事不顺，焦躁不安。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惹他的怒气（列王纪上 22: 52-53），岂能有太平日子呢？他一旦背叛神，不再效忠他，摩押就背叛以色列，长期归顺以色列王的局面瞬间打破（第 1 节）。与犹大交界的以东一向是犹大诸王的附属国，直到前章第 47 节仍是如此，可是到了恶王约兰期间，他们就挣脱了犹大的轭（8: 22），正如摩押这时所行的。若有人向我们毁约，不再履行他们的责任，我们就应当反省自我，看自己是否干犯了神的约，没有履行在他面前的责任。罪孽使人变得软弱，沦为贫穷。我们在后面还会回到摩押的事（3: 5）。

II. 他得了大病，不是体内发出来的，而是发生了严重事故。他从楼上的栏杆里掉下来，受了重伤，可能还高烧不退（第 2 节）。我们无论去何处，距离死亡都不过一步之遥。家本是堡垒，但神的审判一旦临到，就连家也不能确保平安。只要神愿意，栏杆的裂缝足可要了儿子的性命，正如随意射出的箭也足可要了老子的性命。亚哈谢不愿出兵征服摩押，怕死在战场上，但他即便躲在家里，也并不安全。王宫内院并非总是稳妥之地。圈套藏在路上，随时可以出其不意抓住罪人（约伯记 18: 9-10）。一切受造之物在世人的罪孽之下叹息劳苦（罗马书 8: 22），迟早要沉下去，好比这不堪重负的栏杆。与神为敌的，永不得安宁。

III. 他在急难中打发人去求问以革伦的神，想知道自己能否痊愈（第 2 节）。1. 这样的求问极其愚昧：我这病能好不能好？他本当这样问：我应该用什么方法，才能得痊愈？但他只想知道自己的

运气，不想知道自己的本份，于是只问：我这病能好不能好？用不了多久他就知道答案了。我们应当关心自己死后的去处，而不是如何死，何时死，何处死，在病中应当渴望知道该如何行，才能叫灵魂得益处，而不是能好不能好。2.打发人去问巴力·西卜，这样的做法极其邪恶；把不会说话的死偶像当成神谕（也许这是刚立起来的；拜偶像的人贪图新鲜），不仅干犯信仰，也干犯理智。巴力·西卜的意思是苍蝇的主，那是个外邦神，借助鬼魔的能力或祭司的邪术回应求问者，发出嗡嗡的声音，像只大苍蝇；也可能他们以为是它除去了当地成群的苍蝇，或者除去了因苍蝇而起的传染病。这假神在当时也许很有名，与很久以后希腊的德尔斐差不多。新约圣经说鬼王名叫别西卜（马太福音 12: 24）；外邦诸神都是魔鬼，巴力·西卜当时可能名噪一时。

IV. 以利亚按神的指示，去迎着使者，给出了回答，打发他们回去，省得去以革伦跑一趟。如果亚哈谢打发人去见以利亚，自降为卑，求他代祷，或许能得着平安的回应；但他打发人去求问以革伦的神，不求问以色列的神，好比扫罗求问女巫，这就使他恶贯满盈，落得个死刑的判决。人若不求问神的话，不以神的话为安慰，就必被迫听见神的话，并且听了以后大惊失色。

1. 以利亚按神的吩咐，斥责他的罪行（第 3 节）：你们去问以革伦神巴力·西卜，岂因以色列中没有神吗？你们以为以色列中没有神吗？岂不知以革伦早已被以色列所征服，乃是可鄙的非利士人之城吗？（1）把唯有神才当得的荣耀归给鬼魔，又献祭，又求问，这是大恶。注意：无论是何原因，有何借口，凡是求问鬼魔的，都是大恶。这样的恶充斥在外邦人当中（以赛亚书 47: 12-13），即便在基督徒当中，这样的恶也不少见，魔鬼的国就靠这样的恶得以维持。（2）以利亚奉神的名，把亚哈谢的行径说得极其邪恶：“你不只是以为以色列的神没有能力告诉你，还以为以色列中没有神，不然你不会打发人舍近求远求问神谕。”注意：无神论的观点被贯彻到实际生活中，这是离弃神的起因，乃是大恶。生活放荡，贪图肉体享受，追求世间之物，自然就以为以色列中没有神。

2. 他明确宣告他的下场：你们去告诉他，他必定要死（第 4 节）。“既然他急于知道自己的命运，这就是他的命运；叫他好自为之。”这样的话必使他终日提心吊胆，心如刀割，不知神的审判和忿怒何时临到。

V. 仆人传话给他，他问这话是谁说的；他们形容了一番，他就断定必是以利亚（第 7-8 节）：1. 因为此人的穿着和他在父亲宫里所见到的以利亚相同，身穿毛衣，腰束皮带，装束简朴平凡。施洗约翰乃是新约的以利亚，他的穿着很像他，也是身穿毛衣，腰束皮带（马太福音 3: 4）。人若披戴圣灵，就必轻看富贵华丽的衣着。2. 因为此人所说的和以利亚对他父亲所说的相同，都是不说吉语单说凶言（列王纪上 22: 18）。以利亚是两位见证人之一，至今仍在叫住在地上的人受痛苦（启示录 11: 10）。他曾是亚哈的眼中钉，如今又成了亚哈儿子的眼中钉，只因他走父亲的恶道；他差点要像他父亲那样喊道：我仇敌啊，你找到我吗（列王纪上 21: 20）？唯愿罪人都明白，临到他们列祖的话，今天仍是那样尖锐，那样大有能力；参考撒迦利亚书 1: 6；希伯来书 4: 12。

### 以利亚吩咐火从天降（主前 896 年）

9 于是，王差遣五十夫长，带领五十人去见以利亚，他就上到以利亚那里；以利亚正坐在山顶上。五十夫长对他说：「神人哪，王吩咐你下来！」10 以利亚回答说：「我若是神人，愿火从天上降下来，烧灭你和你那五十人！」于是有火从天上降下来，烧灭五十夫长和他那五十人。11 王第二次差遣一个五十夫长，带领五十人去见以利亚。五十夫长对以利亚说：「神人哪，王吩咐你快快下来！」12 以利亚回答说：「我若是神人，愿火从天上降下来，烧灭你和你那五十人！」于是神的火从天上降下来，烧灭五十夫长和他那五十人。13 王第三次差遣一个五十夫长，带领五十人去。这五十夫长上去，双膝跪在以利亚面前，哀求他说：「神人哪，愿我的性命和你这五十个仆人的性命在你眼前看为宝贵！14 已经有火从天上降下来，烧灭前两次来的五十夫长和他们各自带的五十人；现在愿我的性命在你眼前看为宝贵！」15 耶和华的使者对以利亚说：「你同着他下去，不要怕他！」以利亚就起来，同着他下去见王，16 对王说：「耶和华如此说：『你差人去问以革伦神巴力·西卜，岂因以色列中没有神可以求问吗？所以你必不下所上的床，必定要



死！』」17 亚哈谢果然死了，正如耶和華藉以利亞所说的话。因他没有儿子，他兄弟约兰接续他作王，正在犹大王约沙法的儿子约兰第二年。18 亚哈谢其余所行的事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

这里说的是：I.王下令捉拿以利亞。如果以革伦的神说他必定死，也许他就认了；但现在是在耶和華的先知说他必定死，谴责他犯罪，叫他想起以色列的神来，他就无法忍受。他听了先知的警告，不但没有一丝悔意，反倒冲着先知发怒；疾病也好，死亡将至也罢，都不能唤醒他，没有丝毫敬畏神的意思。警报声不能唤醒自以为是的罪人，不能软化他们，反倒激怒他们。亚哈谢可知以利亞是先知、是真先知吗？既然知道，为何还敢逼迫他？他以为他只是个普通人吗？既是普通人，为何要兴师动众捉拿他？前来捉拿我们主耶穌的，也是一大群人。

II.奉命前来的五十夫长和他的士兵见以利亞坐在山顶上（有人说那是迦密山），便以王的名义，命令他投降（第 9 节）。这时的以利亞早已不是上次躲在山洞里的那个，而是大义凛然出现在山顶上；他经历了神的保护，就更加刚强壮胆。五十夫长称他为神人，并非相信他是神人，也不是敬他为神人，而是因为人们普遍这样称他。他若真当他是先知，就不会试图捉拿他；他若真相信神的话托付给了他，就不会自恃有王命，吩咐他下来。

III.以利亞吩咐火从天降，烧死这傲慢妄为的罪人；这不是为了保全自己（他自有别的办法保全自己），也不是为了报仇（他所行的并非代表自己），而是为了证明他的使命，表示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罗马书 1: 18）。这军官用嘲讽的语气称他神人，以利亞说：“既知我是神人，你还要嘲笑，就要付代价。”他自恃王命（王吩咐你下来），以利亞却要他知道以色列的神远在以色列的王之上，能力也更大，说到做到。以利亞前不久曾吩咐火从天降，烧尽祭物（列王纪上 17: 38），象征神悦纳他的祭物，为百姓赎罪；但他们既然轻看，这次火从天降，就不是落在祭物身上，而是落在罪人身上（第 10 节）。由此可见：1.众先知和神的关系何其密切！神的灵通过他们发出命令，神的能力就行出来。以利亞话语一出，事就成了。他曾吩咐天上降下雨来，现在又吩咐降下火来。祷告的力量何其大！至于我手的工作，你们可以吩咐我（以赛亚书 45: 11）。2.神和众先知的关系何其密切！神随时替他们出头，向伤害他们的人报仇；他为他们的缘故责备君王，吩咐他们不可恶待他的先知（诗篇 105: 14-15）；以利亞在神眼中看为宝贵，胜过一万个五十夫长和他们的士兵。毫无疑问，以利亞行此事，必是受了神的灵感，但我们的救主却不许他的门徒仿效这件事（路加福音 9: 54）。他们当时所在之处，距离以利亞审判这些气势汹汹的以色列人所在的地方不远，他们本可同样吩咐火从天降，落在那些气势汹汹的撒马利亚人身上。基督说：“不可如此，你们里面的灵如何，你们并不知道<sup>1</sup>，”意思是：（1）你们作为门徒，不知道蒙召所得的灵如何运行，不知道如今和旧约时代大不相同；以利亞吩咐火从天降，那样的做法符合当时的恐惧时代，但圣灵时代和恩典时代则不允许这样的事发生。（2）你们不知道在这件事上圣灵如何感动你们，这和以利亞完全不同：他吩咐火从天降，是出于圣洁的热心，你们却是由于冲动；他是为了神的荣耀，你们却只顾自己出名。神按世人内心的原则审判世人的行为，他必照真理审判他们（罗马书 2: 2）。

IV.这样的事又发生了一次，你能想象吗？1.亚哈谢又打发人来捉拿以利亞（第 11 节），仿佛他决意要与无所不能的神抗争到底。顽梗的罪人最终要被地狱的火所征服，因为天火似乎治服不了他们。2.又有一个五十夫长和他的士兵奉命而来，向先知盲目发怒，对君王则盲目服从，先前来的已经丢了性命，他们居然还敢接这份差事。和先前的一样，这些人也极其傲慢粗暴，而且还着急得很，没有说：“慢慢下来，不可反抗，”而是不顾先前发生过的，只说：“快快下来，不要当耳边风，王命在身，十万火急；下来，不然我就要来抓你了。”3.以利亞仍不答应，他呼求神再次发出闪电，叫这军官和五十人当场毙命。人若效法别人犯罪，就难免吃同样的苦头；公义的神不徇情面。

V.第三个军官谦卑下来，将自己投在神和以利亞的怜悯之下。他这样做，看来不是亚哈谢吩咐的；亚哈谢顽梗的心仍然刚硬，丝毫不顾神的震慑，满不在乎神的忿怒彰显，也不顾惜臣子的性命，竟派出第三批官兵，所传给以利亞的话仍充满挑衅；但军官看见先前两个的命运，就吸取了教训；很可能他们就横尸在眼前；于是他没有吩咐先知下来，而是拜倒在他面前，求他放过自己

<sup>1</sup>钦定本将路加福音 9: 55 下半句译为：你们里面的灵如何，你们并不知道。

和他的士兵，承认自己的恶，承认先知的能力（第 13-14 节）：愿我的性命在你眼前看为宝贵。注意：与神相争的，没有半点好处；若想拗过他，就应当祈求；若不想在他面前倒地，就应当在他面前下拜；看见别人因为顽梗而丧命，就学会顺服，这就是智慧。

VI. 以利亚所行的，超出了第三位军官所求的。神虽严惩那些抵挡他的，但他更愿意随时怜悯那些悔改归顺他的。仰望神的怜悯，决不徒然。这个军官不但捡回了性命，还蒙允准完成了自己的差事：以利亚按天使的吩咐，同着他下去见王（第 15 节）。由此他表示先前拒绝前往，不是因为惧怕王或惧怕王官，而是因为他不愿被强迫，不愿主的荣耀受损；他荣耀他的职份（罗马书 11:13）。他大义凛然，前来见王，把先前传给他的话，当着他的面再说一遍，尽管他很不愿意听（第 16 节）：他必定要死。以利亚不担心王听了会发怒，也不同情他的遭遇，对他的判决丝毫不减。以色列的神已经定了他的罪，让他打发人去吧，看以革伦的神能否救他。这话直接出自先知的口，亚哈谢闻言如五雷轰顶，乃至他和身边的人都不敢伸手害他，也不敢冒犯他。以利亚毫发无伤，离开了那狮子坑，如但以理一般。神所保护的，谁能伤害呢？

没过几天，预言就应验了。亚哈谢果然死了（第 17 节），死时没有儿子，王位就传给了他兄弟约兰。他父亲作恶王二十二年，而他则不到两年。有时恶人存活，享大寿数，势力强盛（约伯记 21:7），他们自以为不虔不敬也可兴旺发达，到头来必发现上了当；正如皓尔主教<sup>1</sup>所注释的：“有的罪人长寿，那是加重审判；有的罪人短命，那是加快审判；”祸患必定追赶罪人，迟早要追上；而最容易恶贯满盈的，莫过于像亚哈谢那样，又看重魔鬼的话，又恨恶神的话。

## 第二章

本章说的是：I. 一件异乎寻常的事，就是以利亚被提。我们在前章结尾处看见一个恶王在耻辱中离世，这里则看见一位圣先知在荣耀中离世；前者离开是他最大的不幸，后者离开则是他最大的福祉；正所谓：世人如何，结局也如何。1. 以利亚离开他的朋友，就是先知门徒，尤其是离开紧跟他左右、与他跨过约旦河的以利沙（第 1-10 节）。2. 以利亚在天使的服事下被接上天（第 11 节），以利沙哀恸，因为这世界失去了他（第 12 节）。II. 以利沙显示他接替了以利亚的先知职任：1. 将约旦河水分开（第 13-14 节）。2. 赢得先知门徒的尊敬（第 15-18 节）。3. 治愈耶利哥恶劣的水（第 19-22 节）。4. 消灭嘲笑他的彼列之子（第 23-25 节）。先知职任这次易手之精彩，远胜过王国易手。

### 以利亚被提（主前 895 年）

1 耶和華要用旋风接以利亚升天的时候，以利亚与以利沙从吉甲前往。2 以利亚对以利沙说：「耶和華差我往伯特利去，你可以在这里等候。」以利沙说：「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又敢在你面前起誓，我必不离开你。」于是二人下到伯特利。3 住伯特利的先知门徒出来见以利沙，对他说：「耶和華今日要接你的师傅离开你，你知道不知道？」他说：「我知道，你们不要作声。」4 以利亚对以利沙说：「耶和華差遣我往耶利哥去，你可以在这里等候。」以利沙说：「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又敢在你面前起誓，我必不离开你。」于是二人到了耶利哥。5 住耶利哥的先知门徒就近以利沙，对他说：「耶和華今日要接你的师傅离开你，你知道不知道？」他说：「我知道，你们不要作声。」6 以利亚对以利沙说：「耶和華差遣我往约旦河去，你可以在这里等候。」以利沙说：「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又敢在你面前起誓，我必不离开你。」于是二人一同前往。7 有先知门徒去了五十人，远远地站在他们对面；二人在约旦河边站住。8 以利亚将自己的外衣卷起来，用以打水，水就左右分开，二人走干地而过。

以利亚的事迹很少提到具体日期，似乎比圣经中任何一位伟人都少；我们不知道他的年龄，不知道他是在亚哈作王的哪一年首次出现的，也不知道他是在约兰作王的哪一年消失的，因而猜不出他兴旺了多久；有人说一共大约是二十年。这里告诉我们：

I. 神决定用旋风将他提到天上去（第 1 节）。他要如此行，并且可能事先告诉了他，说他不久就要将他取去，离开世界，不经过死，要连肉身带灵魂一同提到天上去，如同以诺那样，只需经历必要的变化，适合住在那众灵的世界，基督再来时还活着的人也会经历这样的变化。我们不该问神

<sup>1</sup>约瑟夫·皓尔（1574-1656）：英国主教，讽刺作家，道德家。



为何赐给以利亚这样的殊荣，胜过其他任何先知；他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雅各书 5: 17），他犯过罪，却未尝死味。他为何如此光荣、如此特别、像是万王之王喜悦赐尊荣给他一般？我们觉得可能是因为：**1.**神回顾他以往出类拔萃、不同寻常的事奉，就有意奖赏他，同时也鼓励先知门徒，要踏着热忱而忠心的脚步向前走，不惜代价，见证他们所在那世代的败坏。**2.**神俯瞰会众幽暗而堕落的现状，意在用这肉眼可见的明证，来证明今生之后还有来生，并且吸引少数效忠于神的人一心向上归向他，一心向往来生。**3.**神展望福音时代，藉着以利亚被提，预表基督升天，预表天国向所有的信徒打开。以利亚常藉着信心和祷告与天上的神相通，如今他被提到天上，是向我们保证，只要我们在地上的时候与神相通，不久以后就必在天上，灵魂（灵魂既是人）必在那里快乐，直到永远。

II. 以利沙决定，只要以利亚还在地上，就紧跟不舍。以利亚似乎很想把他甩掉，想把他留在吉甲，留在伯特利，留在耶利哥（第 2, 4, 6 节）。有人觉得这是出于谦逊；他知道神意在赐荣耀给他，但他不愿夸耀，不愿被人看见（天之骄子不稀罕在人前宣告他们是天之骄子，和地上的王之骄子不同）；但这更像是试验他，使得他紧跟不舍的心志更得称赞，好比拿俄米劝说路得回去一般。以利亚想让他留在这里，留在那里，都没有成功；他决意要紧跟他的主人，直到他升天，留自己在地上。“无论如何，我必不离开你。”这是为何呢？这不只是因为他爱他，**1.**也是因为他渴望得造就，只要他还在地上，就渴望学习他与神相通的圣洁情操；他对此一向渴望，但此时想必比先前更加渴望。我们在一起的时候，应当在灵里相互帮助，相互得着，因为等不多时，就不会在一起。**2.**也是因为他以在以色列离世的事上很想看个究竟，要看着他被提上去，好坚固自己的信心，加深自己对那不可见世界的了解。他跟随以利亚已有多时，此时很希望得到他临别祝福，不然就不愿离开他。唯愿跟随基督的，都不要因为疲乏就半途而废。

III. 以利亚在离开以前，去看望众先知门徒，和他们告别。看来以色列许多城里都有这样的学府，就连撒马利亚也可能有。我们在这里遇见了先知门徒，人数还相当可观，甚至在伯特利也有，耶罗波安的牛犊就设在那里，在耶利哥也有，那是前不久有人公然藐视神的咒诅而造的。在耶路撒冷，在犹大国，有祭司和利未人，有圣所的供奉，以色列国没有这些，神就施恩，用这些学府来替代，人们可在那里接受训练，从事信仰和灵修操练，义人那里即便无法献祭烧香，也可借助于祷告和听道，守各样的节，进而在普遍背道的时代持守信仰。神在这些先知当中显为大，没有丈夫的比有丈夫的儿女更多（以赛亚书 54: 1）。以利亚和以利沙这两位伟人，大祭司当中无人能及；据我们所知，二人从未在耶路撒冷的圣殿供奉过。这些教导信仰和美德的神学院也许是以利亚创办的，如今他即将离世，就前来看望他们，给他们教导、鼓励和祝福。注意：凡是准备去天堂的，应当关心留在地上的，将自己的经验、见证、劝言和祷告留给他们；参考彼得后书 1: 15。基督带着夸耀的语气说，从今以后，我不在世上，但他又加上一句，他们却在世上，圣父啊，求你保守他们（约翰福音 17: 11）。

IV. 先知门徒得到消息，说以利亚即将离世（可能是以利亚自己说的，也可能是相识的人当中有先知的灵），也可能见以利亚郑重道别，就心中猜想。**1.**他们将此事告诉以利沙，在伯特利（第 3 节），又在耶利哥（第 5 节）：耶和華今日要接你的师傅离开你，你知道不知道？他们说这话，不是责备他，也不是以为他主人一旦离去，他就会和他们平起平坐，而是表示他们满脑子想的都是这件事，相当期待，也是劝慰以利沙，预备面对这样的损失。我们最亲的亲人，最好的朋友，不久就要被接去，我们知道不知道？是耶和華要接他们去；我们不会失去他们，直到他接去，他们是属他的，他要接去，无人拦得住。他我们从我们头上接去长辈，从我们脚下接去晚辈，又从我们身边接去同辈；但愿我们对每一位亲人都尽心尽责，乃至在了结的时候，回想起来就得安慰。以利沙当然知道这件事，他正为此满心忧愁，正如主的门徒因类似的事忧愁一样（约翰福音 16: 6），所以不需要别人告诉他，他不想听，他正在思量这件大事，不愿被打断；他正在服事他的主人，不愿有人打岔。我知道，你们不要作声。他的语气并不急躁，不是轻看先知门徒，而是极其镇定，也希望他们能够安下心来，怀着畏惧静默的心，等候这件事：我知道，你们应当静默无声（撒迦利亚书 2: 13）。**2.**他们都去了，很想从远处目睹这件事，尽管不能近身服事（第 7 节）：有五十人远远地站着，想要满足自己的好奇心，但神的意思，则是要他们目睹他要赐给那被人藐视、被人厌弃之先知的荣耀。神的作为值得我们观看；天上有门开了的时候，有声音呼唤说：你上到这里来，来看（启示录 4: 1）。

V.约旦河水奇妙分开，是以利亚被提到天上迦南的前兆（第8节），正如那是以色列人进入地上迦南的前兆。他到约旦河外去被提，因为那是他的家乡，那里可能也是靠近摩西去世的地方；最被轻看的那部份地区，却得到如此尊荣。他和以利沙本可坐船过河，与别的客旅一样，但神分开河水，是要使以利亚在出去的时候显为大，正如他分开河水，使约书亚在进来的时候显为大（约书亚记 3: 7）。摩西用杖分开红海，以利亚则用他的外衣分开约旦河，这两样是他们各自职任的标志。古老的大水在约柜前分开，如今又在先知的外衣前分开，既没有了约柜，这外衣就相当于神同在的象征。神将他忠心的仆人提到天上的时候，死就好比这约旦河，他们在被提之前必须经过死，也必寻见一条又平安又安慰人心的路穿过死；基督的死分开了这些大水，使耶和华的赎民得以经过。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哥林多前书 15: 55）？你的伤害，你的惊恐在哪里？

9 过去之后，以利亚对以利沙说：「我未曾被接去离开你，你要我为你做甚么，只管求我。」以利沙说：「愿感动你的灵加倍地感动我。」10 以利亚说：「你所求的难得。虽然如此，我被接去离开你的时候，你若看见我，就必得着；不然，必得不着了。」11 他们正走着说话，忽有火车火马将二人隔开，以利亚就乘旋风升天去了。12 以利沙看见，就呼叫说：「我父啊！我父啊！以色列的战车马兵啊！」以后不再见他了。于是以利沙把自己的衣服撕为两片。

这里说的是：I.以利亚立遗嘱，立以利沙为继承人，命他接替他为先知，胜过将外衣搭在他身上的时候（列王纪上 19: 19）。

1.以利亚很满意以利沙始终如一的亲情和服事，就许他问能为他做点什么，分手时能留给他什么福份；他没有说（如皓尔主教所注释的）：我离开之后你再求我，我在天上更容易帮助你；而是：我未曾离开，你只管求我。地上的朋友，我们可向他们说话，他们也能回答，但天上的朋友，我们就不知能否相通，天上唯有基督，唯有在他里面的神，我们才能相通。亚伯拉罕不认识我们（以赛亚书 63: 16）。

2.以利沙得了天赐良机，可用上好的财富来丰富自己，于是就求双倍于他的灵。他不求财富，不求尊荣，不求免遭灾祸，只求更好地装备自己，服事神，服事那世代的人。（1）他求圣灵；这不是说以利亚有能力赐他圣灵的恩赐和恩典，所以他不求：愿我得着圣灵（他很清楚那是神的恩赐），而是说：愿圣灵降在我身上，请你为此事向神求。基督吩咐门徒只管求，并且不是吩咐一个门徒，而是所有门徒，还应许要赐圣灵，他的权柄和保证比以利亚强得多。（2）他求他的灵，因为要接替他当先知，开展他的工作，培养先知门徒，面对仇敌；以利亚所面对的悖逆世代，他也要面对，因而若没有他的灵，就不可能日子如何，力量也如何。（3）他求双倍于他的灵；他的意思不是想得着两倍于以利亚所得的，而是两倍于其他先知所得的；以利沙既然由以利亚亲自培养，对他的期望自然比其他先知高得多。我们应当具备圣洁的渴慕，切切地求那更大的恩赐（哥林多前书 12: 31），凡是最有利于服事神、服事弟兄的恩赐，我们都应当求。注意：传道人和平信徒都应当效法先辈，努力得着他们的灵，切切地求神，将赐给他们用以开展并成就善工的恩典，也赐给我们。

3.以利亚承诺要满足他所求的，但有两个条件（第10节）。（1）他必须好好珍惜这灵：他说此事难得，就是教导他要珍惜；这在神并不难，但在他却是指望过高。最能感受到属灵福份价值的，最感觉到自己不配得属灵福份的，就是做好了领受属灵福份的最充分准备。（2）他必须紧跟他的主人，直到最后一刻，还能看得见他：我被接去离开你的时候，你若看见我，就必得着，不然就得不着。谨遵主人的指示，仔细观看他的榜样，尤其是到这最后关头，这是得着他心志的条件，也是得着他心志的正确途径。密切注意他升天时的情形，对他也大有作用。离世圣徒的安慰和经历大大有助于我们得安慰，坚固我们的信念。也可能这只是作为一个兆头：“倘若神恩待你，使你得见我升天，那就是个兆头，说明他愿意满足你所求的，你就大可放心。”基督的门徒得见他升天，于是就确信他们不久以后必受圣灵（使徒行传 1: 8）。以利沙想必切切祷告说：主啊！求你向我显出恩待我的凭据（诗篇 86: 17）。

II.以利亚乘火车被提上天（第11节）。他像以诺那样，被接去，不至于见死（希伯来书 11: 5）；用库里先生<sup>1</sup>的话来形容：他是第二位直接跳过鸿沟的，直接向上，其余的人都落进这鸿

<sup>1</sup>亚伯拉罕·库里（1618-1667）：英国诗人，作家。



沟。关于这件事，人们也许会有许多好奇的问题无法回答。但愿这里告诉我们的，可以令我们满意：

1.主来的时候，他正在做什么。他正在和以利沙说话，指教他，鼓励他，指示他做工，激励他做工，为留在世上的人造福。他不在默想，不在祷告，没有完全沉浸在他所要去的世界，而是致力于造就人，因他很关心人间的神国。人若以为唯有默想，唯有灵修，才是准备进天国，那就错了。为他人造福也是很有意义的。思想神的事固然好，但谈论神的事则更好（只要这是发自内心的），因为这样才能造就人（哥林多前书 14: 4）。基督升天的时候，正为门徒祝福。

2.主给他派来什么样的车仗：火车火马，可能是在云中显现，然后向他们降下来，也可能如帕特里主教<sup>1</sup>所想的，是直接在地面上向他们飞奔而来：天使常用这样的形式显现。信徒的灵魂都由肉眼不可见的守护天使提去，进到亚伯拉罕的怀中；但以利亚既然是肉身一同被提，这护卫天使就以肉眼可见的形式出现，不像往常以人的形象，尽管以人的形象出现也可以，将他抱在手上，或将他提去，如同乘驾鹰的翅膀，但那样会是当他如孩童一般，如羊羔一般（以赛亚书 40: 11, 31）；天使以车马的形象出现，使他乘驾起来又显贵又夸胜，像个君王，又像个得胜者，并且胜了又要胜（启示录 6: 2）。天使在圣经里称为基路伯和撒拉弗，他们出现在此，虽略微有些屈尊，却正应了这两个名称：（1）撒拉弗意思是火，经上说神以火焰为仆役（诗篇 104: 4）。

（2）基路伯（如很多人所想的）意思是车辆，经上称他们为神的车輦（诗篇 68: 17），又说他坐着基路伯飞行（诗篇 18: 10），也许这暗喻以西结在异象中所看见的四活物，其车轮好比车马；在撒迦利亚的异象中也是这样的形象（撒迦利亚书 1: 8; 6: 1）；对照启示录 6: 2 等。可见众天使随时准备行神的旨意，哪怕是最卑微的服事，要为那将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希伯来书 1: 14）。以利亚要迁往众天使的世界，就有天使前来迎接，表示他们渴望他的伴随。车马看上去像火，不是为燃烧，而是为发光，不是折磨他，烧灭他，而是使他的上升在远远站着观望的人眼中显得更清晰，更辉煌。以利亚毕生发光，为神、为神的荣耀大发圣洁的热心，如今就在天火中炼净被提。

3.他如何和以利沙分开。车辆将二人断然分开。注意：再亲密的朋友也有分开的时候。以利沙曾经声称决不离开他，如今却被他留在身后。

4.他被提到何处。他乘旋风升天去了。火势向上，旋风提着他穿过大气层，突破地球的引力；在那以后他穿过纯净的空间前往圣天使的世界，升得有多快，我们就不得而知了。库里有诗曰：

他在何处停留，无人知晓，  
直到凤凰长成，  
渴望更美的存在，  
像他那样乘驾火焰，直到永恒。

以利亚曾经冲动寻死，但神恩待他，当时不但没有按他所说的行，反倒赐给他这样的殊荣，叫他永不见死；神通过这件事，又通过以诺这件事：（1）表示世人若不犯罪，会如何离开世界，就是不经过死，而是直接被提。（2）叫人看见那由福音显明出来的不朽生命，看见为圣徒的身体所存留的荣耀，看见天国向一切信徒开启，正如那时向以利亚开启那样。这也是预表基督升天。

III.以利沙因为失去了那伟大的先知而深感哀恸，但不忘高度称赞他（第 12 节）。1.他看见了，因此就得了兆头，确信他所求的必蒙应允，就是感动以利亚的灵要加倍感动他。他定睛望天，指望恩赐从那里降下来，像基督的门徒那样（使徒行传 1: 10）。他看了好一阵，那异象渐渐看不见，以后不再见他了。2.他撕裂自己的衣服，表示他意识到这是他个人的损失，也是整个社会的损失。以利亚虽然光荣升天，但这个世界离不开他，所以还留在世上的人理当大大哀叹。神将有用的信徒取去，以此叫人流泪哀恸，若有人不掉眼泪，那就真是铁石心肠。以利亚的离世虽是为以利沙的崛起铺平道路，尤其是如今他确信感动他的灵必加倍感动自己，但他仍哀恸失去他，因他爱他，恨不得服事他一辈子。3.他给他很高的评价，以此解释为何哀恸失去他。（1）他个人失去了幼年时的向导：我父啊！我父啊！他看自己的光景，好比无父之人被抛在世上，因而大大哀

<sup>1</sup>西蒙·帕特里克（1626-1707）：英国神学家，主教。



恸。基督离开门徒时没有把他们当作孤儿（约翰福音 14: 16），但以利亚不得不如此。（2）社会失去了最好的卫士；他是以色列的战车马兵。他本可带领全以色列人上天堂，如同乘驾这马车一样，只可惜他们不愿意；他们打仗时不用车辆马匹，但以利亚藉着他的劝言、责备和祷告，对他们而言胜过最强大的战车马匹，使他们免于神的审判。他离世对他们而言，好比大军溃败，其损失不可估量。宁可失去所有的士兵，也不要失去这位神人。

### 以利亚的外衣穿在以利沙身上（主前 895 年）

13 他拾起以利亚身上掉下来的外衣，回去站在约旦河边。14 他用以利亚身上掉下来的外衣打水，说：「耶和華—以利亚的神在哪里呢？」打水之后，水也左右分开，以利沙就过来了。15 住耶利哥的先知门徒从对面看见他，就说：「感动以利亚的灵感动以利沙了。」他们就来迎接他，在他面前俯伏于地，16 对他说：「仆人们这里有五十个壮士，求你容他们去寻找你师傅，或者耶和華的灵将他提起来，投在某山某谷。」以利沙说：「你们不必打发人去。」17 他们再三催促他，他难以推辞，就说：「你们打发人去吧！」他们便打发五十人去，寻找了三天，也没有找着。18 以利沙仍然在耶利哥等候他们回到他那里；他对他们说：「我岂没有告诉你们不必去吗？」

这里说的是以利亚被提后，接下来发生的事。

1. 神与以利沙同在的兆头；他得高升的记号，替代以利亚，像他那样当先知门徒的师傅，当以色列的火车火马。

1. 他得了以利亚的外衣，那是他职任的标志，想必他穿上这件衣服，是因他主人的缘故（第 13 节）。以利亚升天时虽不像别人那样留下肉身，却留下了这件外衣；他脱下外衣，便可穿上那永不朽坏的；他所去的世界，不必外衣的妆饰，不必遮风挡雨，也不必遮掩他的面（列王纪上 19: 13）。他将外衣留给以利沙，留作纪念；外衣本身虽价值不大，但只因这外衣象征圣灵降到他身上，于是就胜过留给他千万金银。以利沙捡起这件外衣，不是当作圣物来膜拜，而是当作意义非凡的衣服穿上，这也是对他的补偿，因他撕裂了自己的外衣。自从这件衣服搭在他身上以来（列王纪上 19: 19），他就喜爱它。当时他欣然听从呼召，成了以利亚的仆人，如今就因它得荣，成了他的接班人。义人和伟人离世时所留下的，诚如这件外衣，应当由幸存者收集起来，好好保存，包括他们的名言、著作和榜样；他们所作的工随着他们得奖赏，也可留在身后造就人。

2. 他得了以利亚分开约旦河水的能力（第 14 节）。他既和他的父道别，就回到先知学府的众子那里。约旦河横在他们之间；河水曾经分开，为以利亚进到荣耀中打开通道；如今他要试试，看河水能不能分开，为他的事业打开通道，由此他就知道神与他同在，知道感动以利亚的灵加倍感动他。以利亚的最后一个神迹将是以利沙的第一个神迹；由此表示以利亚尚未完成的，由他接替，没有空缺。他将河水分开：（1）用的是以利亚的外衣，正如以利亚所行的（第 8 节），表示他意在保持主人的作风，无意引进任何新东西，不像那些自以为胜过前任的人。（2）他求告以利亚的神：以利亚的神在哪里呢？他没有问：以利亚在哪里？不是因为失去他就愁烦不已，像是一筹莫展的样子，不是怀疑他是否进到福乐世界，像这里的先知门徒，不知他的结局到底如何，不是好奇询问，像是很想知道他所去那世界的细节（那是个隐密的生命，将来如何，尚未显明），也不是指望他前来相助；都不是，以利亚已在福乐之中，但他并非无所不知，无所不能；他问的是：耶和華—以利亚的神在哪里？如今以利亚已被提到天上，神就大大证明他是以利亚的神；假如他没有为他预备了那城，在那里为他所行的不比今世为他所行的强，那么他被称为他的神，就会以为耻（希伯来书 11: 16）。如今以利亚被提上天：[1.]以利沙就求问神。地上的安慰被挪去，我们仍可到永生的神面前来。[2.]以利沙就求问以利亚的神，就是以利亚所事奉、所荣耀、所求告、所亲近的神，尽管以色列民都离弃了他。若有人在普遍背道的世代紧紧倚靠神，神就尤其要作他们的神，这是一份殊荣。“曾经悦纳以利亚、保护他、喂养他、在各方面赐尊荣给他、特别是在最后关头赐尊荣给他的这位神，如今在哪里？主啊！我不是得了应许、要得着以利亚的灵吗？求你成就你所应许的。”原文接下来的词：他仍在，被我们的译本加到了后面那个短句：他仍在打水<sup>1</sup>；有人将此当作是回答他先前的问题：以利亚的神在哪里？他仍在，就在你身边。我们失去了

<sup>1</sup>钦定本将第 14 节下半句译为：他又打水，水就左右分开，以利沙就过来了。希伯来文的「仍然」一词也可译作「又」。

以利亚，但并未失去以利亚的神。他尚未离弃大地；他仍与我同在。注意：第一，留在地上的圣徒应当求告神，视他为离世升天圣徒的耶和華神，列祖的神；这是他们的本份，也是他们的利益。第二，凡求告他的，都大得安慰；他仍在他的圣殿里（诗篇 11: 4），仍与求告他的人相近（诗篇 145: 18）。第三，凡具备敬虔先辈的心志、踏着他们的足迹向前走的，都必经历他们所经历过的恩典；以利亚的神也必作以利沙的神。圣洁先知的耶和華神永不改变，过去，今天，直到永远，都是一样；倘若得不到先辈的心志，先辈的神，空有他们的外衣、地位和书籍，有何益处呢？

3.他得了以利亚在先知门徒中间的份（第 15 节）。耶利哥城中的学府里，有同行的来到约旦河边，想看个究竟，见河水在以利沙回来时在他面前分开，大为诧异，坚信感动以利亚的灵感动以利沙了，所以他们理当像过去尊敬以利亚那样来尊敬他。于是他们前去迎接他，祝贺他平安经过火和水，神赐尊荣给他，又在他面前俯伏于地。他们是在学府里受正规训练的，以利沙则是扶犁之人改行的，可一旦明白神与他同在，明白他就是神所喜悦尊荣的人（以斯帖记 6: 6），他们就顺服，尊他为首为父，好比百姓在摩西死的时候尊约书亚为首（约书亚记 1: 17）。若有人显得被神的灵感动，有神的灵同在，我们就当尊敬爱戴他们，不论他们的出身和受教育程度。先知门徒甘愿顺服，这对以利沙无疑是极大的鼓舞，有助于澄清他所蒙的呼召。

II.先知门徒试图去寻找以利亚，那是多余的。1.他们以为他可能掉了下来，或活或死，或掉在山上，或掉在谷中；有壮士听从他们差遣，若能打发几位去寻找，就可安心（第 16 节）。提出这动议的人当中，也许有人不满以利沙接班：“我们应当先确定以利亚真是走了。以利亚怎可能被上天如此轻看，蒙拣选的器皿怎可能被如此丢弃，像是无人喜爱的器皿？”2.以利沙不同意他们的动议，但他们执意坚持，他就同意了（第 17 节）。他们苦苦坚持，他就不好反对，免得被人以为他对先前的主人尊重不够，以为他不愿意归还外衣。智慧人即便认定某件事是多余的，没有果效的，但有时也让步，免得伤了和气，免得引起别人的成见。3.他们执意要去，以利沙不好意思反对，但其结果却令他们不好意思。派出去的人费了好大工夫都找不到，只好回来说找不到，这给了以利沙一个机会，责备同伴的愚昧：我岂没有告诉你们不必去吗（第 18 节）？这使他们下次更加愿意认同他的判断。哪怕走遍高山低谷，也不可能再见到以利亚，但若能效法他圣洁的信心和热忱，那就能在所定的日子见到他。

### 治好耶利哥的水源；嘲笑人的童子毙命（主前 895 年）

19 耶利哥城的人对以利沙说：「这城的地势美好，我主看见了；只是水恶劣，土产不熟而落。」20 以利沙说：「你们拿一个新瓶来，装盐给我」；他们就拿来给他。21 他出到水源，将盐倒在水中，说：「耶和華如此说：『我治好了这水，从此必不再使人死，也不再使地土不生产。』」22 于是那水治好了，直到今日，正如以利沙所说的。23 以利沙从那里上伯特利去，正上去的时候，有些童子从城里出来，戏笑他说：「秃头的上去吧！秃头的上去吧！」24 他回头看见，就奉耶和華的名咒诅他们。于是有两个母熊从林中出来，撕裂他们中间四十二个童子。25 以利沙从伯特利上迦密山，又从迦密山回到撒马利亚。

以利沙行神迹比以利亚多，就这点来说，感动以利亚的灵果然加倍感动他。有人说他所行神迹的数量刚好是以利亚的两倍。这段经文记载了两个神迹，一个是施恩给耶利哥的神迹，另一个则是审判伯特利的神迹。参考诗篇 101: 1。

I.这里说的是耶利哥的水源得祝福，被有效医治。耶利哥重建，是违背命令，抗拒警告，是以重建者众子的性命为代价的；但一旦建成，却没有吩咐说要拆除，也没有禁止神的先知和百姓住在其中，但即便在这因过犯而建成的城墙范围内，我们也能找到虔诚的温床。常言道：愚人盖房，为智者所居住。罪人的财富为义人提供住所。基督也曾到过耶利哥（路加福音 19: 1）。以利沙到此，是要坚固门徒的信念，向他们讲述以利亚被提的事，比那些远远观看的探子所讲述的要详细得多。那五十个人前往寻找以利亚的时候，以利沙就住在那里。1.耶利哥人向他诉苦（第 19 节）。神忠心的先知喜爱发挥作用，他们的光照到我们身上的短暂时候，我们应当好好利用，这是智慧。关于这件事，他们没有求以利亚，可能因为他不像以利沙那样容易接近；想必如今受了城中神学院的影响，众人悔改了。城中环境宜人，很有潜力，但却没有净水可喝，也没有肥沃土



壤生长粮食，空有潜力又有何益呢？水是普遍存在的怜悯，倘若缺水，或者水源不干净，那就是极大的灾难。有人认为耶利哥并非全境不长土产，水源恶劣的问题只影响部份地区，就是先知门徒居住的地方，这里称他们为耶利哥城的人。2.他很快替他们解决了问题。先知所到之处，应当尽己之力为当地人造福，善用神的话语，使痛苦的心灵得甘甜，荒芜的灵魂得复苏。以利沙愿意治好他们的水源，但是：（1）他们必须为他提供盐，装在新瓶里（第20节）。倘若盐真能使水变味，这一点盐能起什么作用呢？为何又要装在新瓶里呢？这样做，是叫得帮助的人参与在其中，是试炼他们的信心和顺服。神的恩典之工成就，不是因为我们有何作为，不过是谨守他所指定的。（2）他将盐倒在水中，治好了溪水，也治好了溪水所灌溉的地。改变人的生命也是如此，必先更新他们的心；愿他们的心得着恩典的盐，因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箴言4:23）。树好，果子也好（马太福音12:33）。洁净人心，人手自然就洁净。（3）他如此行，不是靠自己的能力，而是奉神的名：耶和华如此说，我治好了这水。他不过是器皿，神喜悦当他作施行医治的管道。他先说：耶和华如此说，然后解决他们的问题，好叫他们日后更愿意听从他奉神的名给他们的批评、劝诫或吩咐。他既然能奉神的名帮助他们，就应当允许他奉神的名教导他们，管理他们。自那以后，从以利沙口中说出的“耶和华如此说”，对他们就大有能力。（4）水永久性治好了，不是临时性的：那水治好了，直到今日（第22节）。神一切所做的都必永存（传道书3:14）。一旦他藉着他的灵医治了灵魂，从此必不再使人死，也不再使地土不生产；属性改变，原先无用的、发臭的，如今是又感恩又能发挥作用。

II.这里说的是伯特利的童子得咒诅，丢了性命，因这咒诅不是没有原因的。在伯特利另有一个先知学府。以利沙接下来往那里去；那里的学生想必都欢迎他，尊敬他，但城里的人却恶待他。耶罗波安的两只牛犊，其中有一只就设在伯特利；当地人对此十分自豪，十分喜悦，并且仇恨所有责备他们的人。他们没有法律授权，不能强行关闭这所虔诚学府，不过当地人见先知在街上行走，想必经常嘲笑他们，将各样骂名扔向他们，使他们饱受蔑视，还激动年轻人向他们发难，想以此将他们赶出城去。他们恶待以利沙，倘若是初犯，也许不会受到如此严厉的制裁。然而经上说，嘻笑神的使者，讥消他的先知，这些都是大罪，导致耶和华的忿怒向以色列发作（历代志下36:16）。我们在此所看到的：1.是这种大罪的一个实例。伯特利的童子，就是在街上玩耍的男孩和女孩（可能有人事先告诉他们，他正朝这里走来），他们迎上前去，不是高呼和散那，而是满口嘲讽；他们围在四周嘲笑他，当他是傻瓜，只配被人愚弄。他们平时嘲笑众先知的方法很多，这次则特别针对他：秃头的上去吧！秃头的上去吧！嘲笑别人先天性的软弱或缺陷，这是极其邪恶的，是叫人苦上加苦；先天性不足既然是神的作为，嘲笑这样的人就是嘲笑神。但这样的事根本算不上瑕疵，他们若有别的把柄可用来嘲笑他的话，断不会抓住这点不放。他们所针对的是他的先知身份。神所赐给他的尊荣，足可遮掩他的秃头，保护他免受嘲讽。他们叫他上去，也许指的是以利亚被提，说：“你的主人上去了，你为何不跟他上去？火车在哪里？我们何时才能把你也摆脱了？”这些孩子所说的，都是大人教的；他们从拜偶像的父母那里学会辱骂人，口吐恶言，特别是针对先知。用我们现在的话说，就是这些小混蛋效法大混蛋。可能是他们的父母派他们出来的，想用这样的方式把先知赶出城去。2.是一个征兆，说明毁灭最终要临到以色列，因为他们恶待神的先知；这也是给他们的严正警告。以利沙听见他们在辱骂，他忍耐了好一会儿，但他们不断挑衅，最后他心里终于燃起了为神大发热心的圣火；他回头看见，想试着用庄重而严厉的眼神叫他们害怕，从而退去，又想看看能否在他们脸上找到一丝天真的神情；可惜他们毫不惭愧，也不知羞耻（耶利米书6:15）；于是他就奉耶和华的名咒诅他们，又是咒诅，又是宣告审判，不是因为自己受辱而报仇，而是作为公义之神的出口，刑罚他们对神的冒犯。他所发的命令，得到立即执行。有两只母熊（可能刚被夺了幼崽）从附近的林中出来，当场杀死了四十二个孩童（第24节）。在这件事上：（1）先知是公平的，因为他如此行，是受神的感动。倘若这咒诅源自恶念，神不会对它说阿们。也许我们会觉得用两根杖来管教这些孩童，胜过用两只母熊杀他们。但以利沙凭借圣灵，知道这些孩童的坏品性。他知道这些都是毒蛇的种类，既然自小就恶待神的先知，倘若容他们长大成人，必成为神先知的大敌。他如此行，是要刑罚他们的父母，叫他们畏惧神的审判。（2）公义的神得着荣耀，因他恨恶罪孽，且必清算，哪怕只是孩童。但愿作恶的坏孩子因惧怕神的缘故而颤抖。但愿小孩不敢说恶言，因为他们所说的，神都知道。但愿他们不要嘲笑别人在思维或肉身方面的任何缺陷，要同情他们；特别要叫他们知道，嘲笑神的百姓



或传道人，嘲笑他们的善行，那是极其危险的。当父母的若想因儿女得安慰，就该好好教育儿女，尽早除去他们与生俱来的愚蒙；正如皓尔主教所言：“若忽略子女教育，要想在他们身上找到优点，那是徒然；本可尽力避免的流产，若只是一味地忧伤，那也是徒然。”以利沙来到伯特利，并不惧怕丧子父母的报复；神既然吩咐他如此行，也必保守他。他从那里前往迦密山（第 25 节），那里也许有一个灵修的所在，适合隐退和默想。他从那里又回到撒马利亚，那里是人来人往的所在，先知之父也许在那里的作用最大。皓尔主教在此注释道：总是独处的，或从不独处的，永不能成为有用的先见。

### 第三章

本章将我们带到以色列的国事上去，因与以利沙相关；说的是：I.以色列王约兰的人品（第 1-3 节）。II.和摩押人打仗，约兰和他的盟国参与在其中（第 4-8 节）。III.联合大军出征攻打摩押时陷入困境，在危难中求问以利沙，他给他们平安的回应（第 9-19 节）。IV.这场争战的荣耀结果（第 20-25 节），摩押王采取野蛮手段，胁迫联合大军撤退（第 26-27 节）。亚哈家注定要灭亡，他家的特点和光景虽在本章有所改进，但所预言的毁灭已经不远了。

#### 约兰作王（主前 895 年）

1 犹大王约沙法十八年，亚哈的儿子约兰在撒马利亚登基作了以色列王十二年。2 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但不致像他父母所行的，因为除掉他父所造巴力的柱像。3 然而，他贴近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总不离开。4 摩押王米沙牧养许多羊，每年将十万羊羔的毛和十万公绵羊的毛给以色列王进贡。5 亚哈死后，摩押王背叛以色列王。

亚哈的儿子，亚哈谢的兄弟，在这里登上以色列王位；他虽是个坏人，这里却记录了他两件值得称赞的事：

I.他除去了父亲的偶像。他在许多事上作恶，但不像他父亲亚哈，也不像他母亲耶洗别（第 2 节）。他虽坏，却不那么坏，不像所罗门所说的：行恶过份（传道书 7: 17）。虽然约沙法和亚哈家结盟，使得自己的家变坏，但他可能也做了些什么，使亚哈家变得好一些。约兰见他父亲和兄弟因拜巴力而被剪除，神的审判临到他们，就明智地从中吸取教训，除掉了巴力的柱像，决意单单敬拜以色列的神，并且只求问神的先知。这些都不错，但亚哈家的毁灭仍然不可避免，并且这场毁灭要发生在他的日子，要立即临到他（9: 24），尽管他是家中最好的，因为在那时，他家恶贯满盈了。约兰的改革基本上没有什么作为：1.因为他只是除掉他父所造巴力的柱像，并且可能这是为了讨好约沙法，若不除掉柱像，约沙法就不与他结盟，正如他不与他兄弟结盟（列王纪上 22: 49）。但他并没有在民间除掉拜巴力的恶习，因为耶户发现这样的恶习仍然盛行（10: 19）。在家中推行改革固然是好事，但这还不够，他本该利用自己的权柄，在国中推行改革。2. 因为他在除掉巴力柱像的同时，仍拜牛犊，就是耶罗波安所犯的带有政治色彩的罪（第 3 节），总不离开，因为那是保持与另外两个支派分离的国家工具。使自己吃亏的罪就远离，有利可图的罪却仍然钟爱，这样的人并不是真心悔改，真心改革，也不蒙悦纳。3.他只是除掉巴力的柱像，他本该打碎，却没有打碎。他把柱像暂时放在一边，觉得也许将来还用得上；而耶洗别为了要面子，只在暗中拜她的巴力，也觉满意。

II.他尽全力收复他兄弟失去的地。若论以色列人所该有的信仰，他比他父亲强，若论君王该有的心志，他又比他兄弟强。亚哈一死，摩押人就背叛以色列（1: 1）。我们没有见到亚哈谢在教训或攻打摩押人方面有何作为，他宁可怯懦放弃自己的地土，也不愿承担和他们交战所带来的担忧、疲惫和风险。他在这件事上更显得愚昧和胆怯，对国家利益漠不关心，因为摩押王的进贡是以色列王国相当可观的收入，有十万羊羔，十万公绵羊（第 4 节）。那时君王的财富以牲畜计算，不用硬币，他们并不认为详细知道羊群的景况是有失身价，正如所罗门所注释的：冠冕不能存到万代（箴言 27: 23-24）。那时的税赋不用银钱支付，而是用国中的出产；这对臣民来说比较方便，尽管对君王是否方便，就不得而知了。摩押造反，对以色列是一大损失，只是亚哈谢慵懒，贪图安逸，于是就按兵不动。他没有在激战正酣的战场丧命，但家中楼上的房间却要了他的命（1: 2），栏杆断裂，使他的王位旁落，落到一位更活跃更有才华的人手里；此人不愿放弃对摩押的主权，他要放手一搏。

## 出兵攻打摩押；求问以利沙（主前 895 年）

6 那时约兰王出撒马利亚，数点以色列众人。7 前行的时候，差人去见犹大王约沙法，说：「摩押王背叛我，你肯同我去攻打摩押吗？」他说：「我肯上去，你我不分彼此，我的民与你的民一样，我的马与你的马一样。」8 约兰说：「我们从哪条路上去呢？」回答说：「从以东旷野的路上去。」9 于是，以色列王和犹大王，并以东王，都一同去绕行七日的路程；军队和所带的牲畜没有水喝。10 以色列王说：「哀哉！耶和华招聚我们这三王，乃要交在摩押人的手里。」11 约沙法说：「这里不是有耶和华的先知吗？我们可以托他求问耶和华。」以色列王的一个臣子回答说：「这里有沙法的儿子以利沙，就是从前服事以利亚的（原文是倒水在以利亚手上的）。」12 约沙法说：「他必有耶和华的话。」于是以色列王和约沙法，并以东王都下去见他。13 以利沙对以色列王说：「我与你何干？去问你父亲的先知和你母亲的先知吧！」以色列王对他说：「不要这样说，耶和华招聚我们这三王，乃要交在摩押人的手里。」14 以利沙说：「我指着所事奉永生的万军耶和华起誓，我若不看犹大王约沙法的情面，必不理你，不顾你。15 现在你们给我找一个弹琴的来。」弹琴的时候，耶和华的灵（原文是手）就降在以利沙身上。16 他便说：「耶和华如此说：『你们要在这谷中满处挖沟；17 因为耶和华如此说：你们虽不见风，不见雨，这谷必满了水，使你们和牲畜有水喝。』18 在耶和华眼中这还算为小事，他也必将摩押人交在你们手中。19 你们必攻破一切坚城美邑，砍伐各种佳树，塞住一切水泉，用石头糟踏一切美田。」

约兰的权杖刚刚到手，就手握刀剑，要攻打摩押。王冠常给佩戴者带来极大的担忧和危难；刚得了尊荣，就要开战。这里说的是：

I. 以色列王约兰和犹大王约沙法协同作战。约兰点起大军（第 6 节），又因他十分看重敬虔的犹大王：1. 就请他联手：你肯同我去攻打摩押吗？约沙法同意了，说：我肯上去，你我不分彼此（第 7 节）。犹大和以色列虽不幸各分东西，却能联手抗击共同的敌人摩押。约沙法不责备他们背叛大卫家，不要求他们回归忠诚，不将此当成联盟的条件（尽管他有足够的理由如此行），而是把以色列看作姐妹国。若有人对于过去的伤害永不能饶恕和忘怀，不能和先前干犯过自己权益的人联合，那就是不顾自己的平安和力量。常言道：原先被夺去权威，假以时日，就得了权威。2. 就与他商议，当他是好朋友（第 8 节）。他在从哪条路上去攻打摩押的事上，采纳了约沙法的建议，因为约沙法比他聪明，比他有经验。他建议他们不走最近的路，跨过约旦河，而是迂回穿过以东旷野，好顺道带上以东王（那是他的附属国）和他的军队。既然二人联手胜过一人，那么三股合成的绳子就更不容易折断（传道书 4: 12）。约沙法因为和亚哈联手，已经付出了惨重代价，但他还要和他儿子联手，这场战役对他也是致命的。和不信的人同负一轭，没有一点好处。

II. 联军在这场战役中陷入极大困境。敌军尚未见到，他们就已严重缺水，差点丧命（第 9 节）。这点在冒险出发穿过旷野之前，就应该考虑好的；这里就是他们祖先缺水的地方（也可能十分靠近）（民数记 20: 2）。神允许他的百姓不慎身陷困境，好在解救他们的时候，使他的智慧、权能和良善大得荣耀。水岂不是最便宜、最普通的东西吗？野地的走兽有水喝（诗篇 104: 11）。可是一旦缺水，连君王和大军都不得不谦卑，面临死亡。以色列王因眼前的困境感到悲哀，担心这样会落入仇敌摩押人的手里，因口渴，缺乏战斗力，就可能沦为猎物（第 10 节）。招聚三王的是他，但他却怪在神头上，埋怨是神不仁：耶和华招聚我们这三王。正所谓：人的愚昧倾败他的道；他的心也抱怨耶和华（箴言 19: 3）。

III. 约沙法提出好的动议，要在这关键时刻求问神的意思（第 11 节）。他们当时所在的地方，不由得令他们想起祖宗告诉过他们的奇事，有磐石出水，及时供应给以色列民。想必约沙法想起这事，就问道：这里不是有耶和华的先知吗？像摩西那样的先知。他对此事更上心，因为取道旷野是他的主意（第 8 节）。约沙法现在求问耶和华，这当然是好事，但他若能早点求问，在卷入这场争战之前就求问，在陷入困境之前就求问，兴许更好，这场灾难本可避免。义人有时也犯错，也健忘，不重视自己的本份，直到大难临头，才开始求告神。

IV. 有人举荐以利沙，若要求问先知，他是最合宜的人选（第 11 节）。这里我们不免觉得奇怪：1. 以利沙竟然作为自愿者，跟随大军出征，特别是像这样的艰苦征程，无人问，无人注意，也无官职；他不是阵前祭司（申命记 20: 2），不是参谋部主任，他默默无闻，君王当中无一人知道军



营中居然有这样的珠宝，随从的人当中居然有这样的友人。以利沙随军而行，想必是他得了天上的特别指示，要当以色列的火车火马。神就是这样施恩给他的百姓，他们不预备神的话，神就为他们预备神的话。若不是神关心我们，胜过我们关心自己，那我们就糟糕了，灵魂和肉身都是这样。2.以色列的王不知道他在军中，但他的仆人知道。也许此人有点像俄巴底亚对他父亲亚哈，是个敬畏耶和华的；以利沙向他露面，不向那几个王露面。他把以利沙说成是倒水在以利亚手上的，意思是说他是以利亚的仆人，在他洗手的时候服事他。将来当伟人的，应当先学会服事；将来升为高的，应当先从卑微的做起。

V.诸王求问以利沙。他们下到他所在的地方（第12节）。约沙法很尊重传神话语的先知，所以他愿意屈尊，亲自去拜访，而不是派人去召他来。另外二人由于身陷困境，不得不讨好先知。三王一同前来叩门，求他相助；正所谓凡自卑的，必升为高，必显为大；参考启示录3:9。

VI.以利沙接待他们。1.他对以色列的恶王态度明确（第13节）：“我与你何干？你怎能指望从我得着平安的话？去问你父亲的先知和你母亲的先知吧！你在顺境中支持他们，供养他们，如今落难，就让他们来帮你好了。”约兰片面而虚假的改革，瞒得过约沙法，却瞒不过以利沙；他知道他虽除掉巴力柱像，巴力的先知仍在他看为宝贵，也许当时就有几位在军营中。他说：“你去问他们吧。去哀求你所选择的神（士师记10:14）。属世的和属肉体的，在你心里作王，让他们帮助你吧！神岂能被你求问呢（以西结书14:3）？”以利沙当着他的面说这番话，满有圣洁的义愤，乃至他都无心理他顾他（第14节）。约兰作为君王，理当受尊敬，但作为恶人，他又是个匪类，理当受谴责（诗篇15:4）。以利沙作为臣民，自然会尊敬他，但作为先知，他又让他明白自己的过犯。人若有这样的特殊使命在身，那么对君王说这样的话，就是合宜的：你是鄙陋的

（约伯记34:18），一般人则不可如此。约兰的自制力倒也不错，听了这样直率的话，居然忍住了；眼下他不想听巴力先知的的话，只想谦卑求告以色列的神和他的先知，他将眼下的光景描述得极其糟糕，恳求先知大发慈悲。实际上他已承认自己配不上，只是不愿意别的王因他的缘故一同灭亡。2.以利沙对虔诚的犹大王表示极大的尊敬，他为众人求问耶和華，是看他的情面，是因他的缘故。与蒙神恩惠、得他先知爱戴的人同处，真是美事。恶人因与虔诚人交往，往往会有好机遇。3.他安静下来，预备领受神的指示。他一看见约兰，心里有些急躁，虽然不至于头脑发昏乃至犯罪，也没有说急躁话，但他眼下的冲动不适合祷告，也不适合圣灵的运行；圣灵的运行要求一个人内心平静安详。于是他要求找一个弹琴的来（第15节），那是个虔诚的乐师，擅长弹琴，唱赞美诗。如大卫所言，他听见赞美神的甘甜歌声，就心灵愉悦，心思平静，调整好自己，可向神说话，又听他说话。我们见过有先知受感说话，前面有鼓瑟的、击鼓的（撒母耳记上10:

5）。若要与神相通，必须心灵安静安详。以利沙缓过神来，听见赞美神的音乐，就除去心中的急躁，耶和華的手就降在他身上；神向他显现，使他大得尊荣，胜过三位君王到访。4.神通过他向他们保证，眼下的困境必有安慰人心的荣耀结局。（1）他们很快就会得着水的供应（第16-17节）。为了试验他们的信心和顺服，他吩咐他们在谷中满处挖沟，预备蓄水。若指望神赐福，就当预备承载福份的空间，应当凿挖水池，方能蓄雨水，如同在流泪谷那样，就连那谷都可变为泉源之地（诗篇84:6）。为叫他们希奇，他告诉他们必有足够多的水，但却不见风不见雨。以利亚藉着祷告从云上取水，而以利沙从何处取水，无人知晓。这水的水源极为神秘，好比尼罗河的源头。神不受自然规律限制。一般来说，神降下大雨，使他的产业得坚固（诗篇68:9），这次使他的产业得坚固，却不用雨，至少那地方没有下雨。也许在那时候，某处大渊的泉源裂开了；又为使这神迹更加精彩，唯有这谷满了水（似乎是如此），别处不得同享。（2）水的供应是打胜仗的凭据（第18节）：“在耶和華眼中这还算为小事；你们不但要得救，不至于死，还要凯旋而归。”神慷慨赐给那些不配得的，并且所赐的极其丰盛，超出我们所求所想。他所赐的，远超过我们所求所指望的。人若诚心寻求神恩典的雨露，就必得着，还要因着神的恩典得胜有余。神应许他们必攻破那叛逆的国，还允许他们将其彻底摧毁（第19节）。律法书上禁止他们在包围城池时砍伐果树（申命记20:19），但若砍伐果树是为了叫那已然抛弃自己果实、当纳粮却拒绝纳粮的国挨饿，那就是合理的。

打败摩押人（主前895年）



20 次日早晨，约在献祭的时候，有水从以东而来，遍地就满了水。21 摩押众人听见这三王上来要与他们争战，凡能顶盔贯甲的，无论老少，尽都聚集站在边界上。22 次日早晨，日光照在水上，摩押人起来，看见对面水红如血，23 就说：「这是血啊！必是三王互相击杀，俱都灭亡。摩押人哪，我们现在去抢夺财物吧！」24 摩押人到了以色列营，以色列人就起来攻打他们，以致他们在以色列人面前逃跑。以色列人往前追杀摩押人，直杀入摩押的境内，25 拆毁摩押的城邑，各人抛石填满一切美田，塞住一切水泉，砍伐各种佳树，只剩下吉珥·哈列设的石墙；甩石的兵在四围攻打那城。26 摩押王见阵势甚大，难以对敌，就率领七百拿刀的兵，要冲过阵去到以东王那里，却是不能；27 便将那应当接续他作王的长子，在城上献为燔祭。以色列人遭遇耶和華的大怒（或译：招人痛恨），于是三王离开摩押王，各回本国去了。

神藉着以利沙应许了两件事，在此都施恩赐给他们，一样是水，另一样是胜仗，水不仅是获胜的凭据，也是获胜的途径。创造并掌管穹苍上下众水的神，瞬间送来大量的水，这水从两方面为他们效力。

1. 原本快要渴死的大军得解救（第 20 节）。值得注意的是，这水到来，正是在耶路撒冷坛前献早祭的时候，那是个固定的时候，人人都知道。以利沙选择那时作为他祷告的时辰（很可能他面向圣所，就如那些出去与仇敌争战、在远处安营的人祷告那样；列王纪上 8：44），象征他和圣所的事奉相通，指望凭借那伟大的祭牲，便可获胜。如今我们不该选择某个时辰，以为那样更蒙悦纳，因为我们的祭司时时替我们代求，为我们献祭。当时的人轻看每日献祭，神就选择在那时施恩，要赐尊荣给每日献祭。神回应但以理的祷告，恰好就在献晚祭的时候（但以理书 9：21）；他所设立的，他定会承认。

2. 原本要取胜的敌军上了当，反倒灭亡。摩押人接报，说联合大军正在逼近，于是凡能顶盔贯甲的，都驻守在前线，想要给以色列人来个迎头痛击（第 21 节），并且自以为能轻易打败这支刚刚长途跋涉、穿过以东旷野的疲惫之师。但结果是：

（1）他们被轻易牵引到自己的幻觉中。请注意看他们自欺的步骤：[1.]他们看见以色列大军安营的山谷中有水，以为是血（第 22 节），因为他们知道山谷是干地，既然没有下雨，就不可能是水。日光照在上面，也许天发红，又发黑，预示那日必有风雨（马太福音 16：3）。然而这不过是使水看上去像红色，是他们自己的幻觉，说：这是血；他们愿意相信，神就允许他们骗自己。[2.]既然军营里都是血，他们就断定：必是诸王之间不和（联军若各有各的利益，往往如此），互相击杀（第 23 节），如若不然，还有谁会去杀他们呢？[3.]倘若联军相互残杀，那我们就只管去分掳物。摩押人哪，我们现在去抢夺财物吧！他们当中有极乐观的，自以为料事比别人聪明乐观，渐渐形成这想法，其余的很希望能有这样的事情，于是就很愿意相信。常言道：心之所愿的，往往容易相信。被毁灭的，都是最先受骗的（启示录 20：8）；自我欺骗是最有效的欺骗。

（2）由此他们径直闯入毁灭，丢了性命。他们轻易闯进以色列军营，企图掳掠财物，一旦醒悟，已经为时太晚。以利沙保证以色列人必胜，以色列人就大受鼓舞，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扑上去，彻底打败他们，还乘胜追击，直入他们的地界（第 24 节），将其摧毁（第 25 节），烧毁城邑，破坏地土，填塞水井，砍伐树木，只剩王城，还用攻城器械攻破城墙。这就是背叛以色列的下场。谁向神刚硬而得亨通呢（约伯记 9：4）？

II. 本章结束的地方告诉我们，摩押王见自己被围城大军逼得走投无路，王城随时会落入他们手里，就采取措施。1. 他的尝试相当英勇。他率领七百精兵，和他们一同出城攻击以东王的阵地；以东王不过是这场仗的雇佣军，倘若猛烈攻打，他指望以东王不会激烈抵抗，这样他也许就能从那里突围逃遁。但结果不然，就连以东王也难以对付，他只好撤回（第 26 节）。2. 此计不成，他就做了一件禽兽不如的事：他竟然将自己的儿子，就是原本要接续他作王的长子，在他和他百姓都看为最宝贵的儿子，在城上献为燔祭（第 27 节）。他这样做的用意是：（1）试图获得他的神明基抹的恩惠；这神明既然是魔鬼，就喜悦流血，喜悦谋杀，喜悦毁坏人类。拜偶像的人以为向神明所献的，对自己越宝贵，就越蒙悦纳，所以常将自己的儿女烧死，归荣耀给他们的神明。

（2）试图震慑围城大军，逼他们撤退。他在城楼上行此事，当着围城大军的面，叫他们知道他宁可走绝路，也不愿归降，人在城在。由此他意在搞臭他们的名声，激怒自己的百姓起来对付他

们。这一招果然奏效：以色列人遭遇大怒，因为是他们逼他走此绝路，于是就撤了包围圈，收兵回国。温和慷慨的心不会做任何把人逼疯、逼上绝路的事，哪怕是正义的事。

## 第四章

以利沙在前章帮了三位王的大忙：他们的性命和胜仗，都拜他的祷告和预言所赐。也许你会以为下一章定会告诉我们，以利沙为此大享尊荣，立即高升，当宰相，约沙法定会将他带回去，在国中大大尊崇他。没有，智慧人救了大军，却无人纪念智慧人（传道书 9: 15）。不过即便他们愿意提拔，他也会拒绝；他宁可在先知学府行善事，也不愿在王宫里当大官。神使他显为大，他就心满意足。神果真使他显为大，因为我们在此看到他行了一系列神迹，不下五次。I.使穷寡妇的灯油增多（第 1-7 节）。II.使好心的书念妇人蒙福，晚年得子（第 8-17 节）。III.使那孩子从死里复活（第 18-27 节）。IV.除去汤中的毒（第 38-41 节）。V.用二十个饼喂饱一百人（第 42-44 节）。

### 寡妇的灯油大大加增（主前 894 年）

1 有一个先知门徒的妻哀求以利沙说：「你仆人—我丈夫死了，他敬畏耶和华是你所知道的。现在有债主来，要取我两个儿子作奴仆。」2 以利沙问她说：「我可以为你做甚么呢？你告诉我，你家里有甚么？」她说：「婢女家中除了一瓶油之外，没有甚么。」3 以利沙说：「你去，向你众邻舍借空器皿，不要少借；4 回到家里，关上门，你和你儿子在里面将油倒在所有的器皿里，倒满了的放在一边。」5 于是，妇人离开以利沙去了，关上门，自己和儿子在里面；儿子把器皿拿来，她就倒油。6 器皿都满了，她对儿子说：「再给我拿器皿来。」儿子说：「再没有器皿了。」油就止住了。7 妇人去告诉神人，神人说：「你去卖油还债，所剩的你和你儿子可以靠着度日。」

以利沙所行的神迹相当实用，不为显摆；记载在这里的，是真正意义上的爱心行为。基督的神迹也是如此，不只是行大奇事，也是施大恩惠给人。神用他的权能彰显他的良善。

I.以利沙很愿意听一个穷寡妇的哭诉。她死去的丈夫原是个先知；以利沙是先知门徒之父，又十分关心他们家人的利益，她若不向他哭诉，还能向谁哭诉呢？看来先知和祭司一样，可以娶妻生子，尽管先知职任不传给后代，和祭司职任不同。婚姻制度人人都当看重，职业再神圣，也不冲突。我们可从这位穷妇人的哭诉了解到：1.她丈夫曾是个先知门徒，和以利沙相熟。恩赐显赫、地位显赫的传道人应当和下属相熟，了解他们的性情和状况。2.他是个出了名的虔诚人。以利沙知道他是敬畏耶和华的，不然他就配不上先知的尊荣，不适合当先知。他在普遍背道的世代持守正直，是那未曾向巴力屈膝的七千人中的一个。3.他虽是个义人，是个好传道人，但却死了。难道先知都永远活着吗？披戴先知之灵的，不能因此抵挡死的击打。4.他死的时候一无所有，还欠了不少债，无力偿还。他欠债不为挥霍，不为奢侈，不为狂欢度日，因他敬畏耶和华，不敢走那样的路；信仰叫人律己，不至于入不敷出，所花费的不超过神所赐予的，哪怕是合乎律法的花费。然而敬畏神的人，有时也欠债，无力偿还，遭逢大难，也许货物失落在海里，也许是坏账，也许是自己不明智，光明之子未必都是世上的聪明人（路加福音 16: 8）。也许这位先知贫穷，是因为受了逼迫：耶洗别当政期间，先知想要活命都不容易，特别是有家室的。5.债主对她十分苛刻。两个儿子本该供养她守寡，他们的劳力可算是她手中的财富，因而他们必须当奴仆七年（出埃及记 21: 2），方能抵债。若有人给家人留下巨债，和所留下的产业价值不成比例，那就真是不知道后人会承担什么样的麻烦。穷寡妇身陷困境，就来见以利沙，因她抓住应许，义人的后裔必不被抛弃。正直人的后代可以指望天意的帮助，指望他众先知的支持。

II.他有效帮助这位穷寡妇摆脱了困境，使她既能偿还债务，又能供养自己和家人。他没有说：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雅各书 2: 16），而是为她提供真正的帮助。他不是给她一点资助，帮她暂时渡过难关，而是帮她立足，以卖油为生，将本钱交在她手里。这固然是个神迹，但这向我们表示，要尽量使穷人凭借自己的勤奋和才智，把仅有的一点都发挥出功效来，这是爱心捐赠的最佳途径，是对穷人最大的恩情。

1.他考虑到她的处境，就指示她该如何行：我可以为你做什么呢？先知门徒都很穷，若在他们当中替她募捐筹款，意义不大，但圣先知的神有能力为她提供一切所需；如果把一小点交给她管



理，加上神的祝福，这一小点就可增多，供她所需。于是以利沙问她有什么可以卖钱的，发现她一无所有，只有一瓶油可以变卖（第2节）。倘若她拥有什么盘子或器具，他就会吩咐她拿去变卖，用来还债。凡我们所拥有的，都不能心安理得真正算是自己的，直到还清所有债务。如果她没有这瓶油，神本可提供给她，但她既然有，神就利用这瓶油，以此教导我们，要尽量利用已有的资源。先知知道她在邻舍当中有信誉，就吩咐她去向他们借空器皿（第3节）；看来她为了还债，已经把自己的空器皿都卖掉了。他吩咐她关上门，和她儿子一起，将这瓶油倒到别的器皿里去。她必须关上门，免得倒油的时候被债主或别人打岔，叫他们不致向别人夸耀这奇妙的供应，也好有机会在这特殊场合下祷告，赞美神。请注意看：（1）油必须倒出来，才能越倒越多，好比另外那位寡妇的饼，越用越多。若想加添，就应当使用；凡是使用的，就必得着。囤积财宝不能加倍，用来做买卖，才能加倍。（2）必须由她自己倒油，不该由以利沙或任何一位先知门徒代劳，表示我们自己应当努力进取，才能指望神的赐福，使我们在今世和来世都富足。我们所拥有的，唯有亲历亲为，才会大大加增。

2.她就照办。她没有说先知是否有意捉弄她，而是坚信神的权能和良善，全然听从先知的话；她从左邻右舍借来各样器皿，把她的油倒在里面。一个儿子负责递给她空器皿，另一个负责将盛满油的器皿小心放到一边；他们每个人都惊讶地发现，那瓶油犹如活水的泉源，不断流出，还是满的。他们看不见源头，却相信这源头定是在里面，我们的泉源都在他里面（诗篇 87：7）。约伯的比喻在此逐字应验了：磐石为我出油成河（约伯记 29：6）。这件事可能发生在亚设支派，因为亚设所得的一部份祝福是把脚蘸在油中（申命记 33：24）。

3.只要还有空瓶，那油就还在流出；一旦所有的器皿都盛满了，油就止住（第6节），因为如此珍贵的油不该像水泼在地上，无法收回。注意：我们在神从不受限，在他的权能和恩赐以及丰富的恩典从不受限；所有的限制都是我们自找的，都是我们信心不足，不是他的应许落空。他所赐的超出我们所求的，倘若还有器皿，就还会有油盛满，所有器皿都能盛满，每个器皿都能盛满。只要还有空器皿，这瓶油尚且用之不竭，何况是从好橄榄枝的根和肥甘所流出的那金色油，只要还有灯需要用油，那油岂不更加用之不竭吗（撒迦利亚书 4：12）？

4.先知指示她得了这些油，应当如何行（第7节）。不可留给自己用，弄得油头粉面。倘若天意叫人穷，人就当甘心吃苦（这就叫做：知道怎样处卑贱；腓立比书 4：12），不可因为日子稍好一点，就想满足自己的奢侈心理；（1）要将这油卖给富户，就是有经济能力用这油的。这油既是因神迹所产，想必是上好的，如同那上好的酒（约翰福音 2：10），她也许能卖个好价钱，并且会有很多人想买。也许商人将其买去，然后出口到别处去，因为油是以色列商贸的主要商品之一（以西结书 27：17）。（2）要用卖油所得的钱来还债。债主虽然逼得太紧，但不能因此就不还债。如今既然有能力还债，首先要做的应该是清偿债务，而不是喂饱儿子。我们的信仰有一项基本条例，就是人所当得的，就给他，合理的债务要偿还，是他的，就给他，尽管这意味着自己贫穷，并且不是出于勉强，而是心甘情愿；这不只是为了避免纷争，也是为良心的缘故。凡有诚实心的，每日所吃的若不是自己的粮，心里就不踏实。（3）剩下的不可囤积，她和她儿子应当用来度日，不是用油度日，而是用卖油得来的钱度日，使自己有能力过上好日子。她定是按神人所指示的行了；由此可见：[1.]凡贫穷拮据的，应当因此受鼓舞，在尽本份的路上仰望神的供应。他们定能吃饱，尽管未必大吃大喝。今天我们当然不能指望有神迹，但只要等候寻求神，仍可指望有怜悯。当寡妇的更是如此，先知的寡妇尤其是如此，要倚靠神保守她们和无父儿女的性命，对他们而言，神就是丈夫，就是父亲。[2.]凡蒙神大大恩赐的，应当用财富荣耀神，按他所说的行：要善用钱财，如这寡妇，在使用钱财的时候欢喜事奉神，又如以利沙，随时甘愿帮助有需要的，当盲人的眼，瘸腿之人的脚。

#### 书念妇人好客（主前 893 年）

8 一日，以利沙走到书念，在那里有一个大户的妇人强留他吃饭。此后，以利沙每从那里经过就进去吃饭。9 妇人对丈夫说：「我看出那常从我们这里经过的是圣洁的神人。10 我们可以为他在墙上盖一间小楼，在其中安放床榻、桌子、椅子、灯台，他来到我们这里，就可以住在其间。」11 一日，以利沙来到那里，就进了那楼躺卧。12 以利沙吩咐仆人基哈西说：「你叫这书念妇人来。」他就把妇人叫了来，妇人站在以利沙面前。13 以利沙吩咐仆人说：「你对她说：你既为我



们费了许多心思，可以为你做甚么呢？你向王或元帅有所求的没有？」她回答说：「我在我本乡安居无事。」14 以利沙对仆人说：「究竟当为她做甚么呢？」基哈西说：「她没有儿子，她丈夫也老了。」15 以利沙说：「再叫她来。」于是叫了她来，她就站在门口。16 以利沙说：「明年到这时候，你必抱一个儿子。」她说：「神人，我主啊，不要那样欺哄婢女。」17 妇人果然怀孕，到了那时候，生了一个儿子，正如以利沙所说的。

自古以来，晚来得子一向是神能和恩惠的体现，亚伯拉罕，以撒，玛挪亚（士师记 13: 2），以利加拿（撒母耳记上 1: 8）都是这样；这样的例子在以利沙所行的奇事中再次出现。这事发生，是为了奖赏一位好心妇人给他的盛情接待，正如神应许亚伯拉罕得子，是因为他接待了天使。请注意看：

I. 书念妇人善待以利沙。以色列的光景极其惨淡，但神的先知不惨淡，所到之处都遇见朋友。书念是个属于以萨迦支派的城，位于撒马利亚和迦密山之间的路上；从 2: 25 可以看出，以利沙经常走那条路。那里住着一个大户的妇人，家境很好，又很好客，她丈夫很有钱，并且心里倚靠她，信任她的明智管理（箴言 31: 11）。像以利沙这样的名人经常路过，不可能不被注意。可能他已习惯在镇上某僻静处暂歇，但这位虔诚的主妇一旦注意到他在那里，就苦苦强留他一同吃饭（第 8 节）。他很低调，不愿给人惹麻烦，又很谦逊，不爱和有钱人来往，因而他们第一次拉他去吃饭的时候，费了好大的劲；可到了后来，他每次路过那里，都会上门。她很喜爱她的客人，渴望他作伴，乃至她不但欢迎他来用餐，还在家中为他预备住处，方便他逗留久一些，深信她家必能因他的缘故蒙福，深信凡在她屋檐下的，都能因他虔诚的教诲和榜样而得造就；她的用意是好的，但还是先和丈夫商议，不愿不征得他同意就花他的钱，邀请客人到家里来（第 9-10 节）。她向他表示：1. 她所接待的客人是圣洁的神人，必能给这家带来好处，对他的盛情接待，神必赏赐；也许她听说过撒勒法的寡妇因为接待了以利亚就蒙大奖赏的事。2. 她盛情款待他，对他们而言花费不大，只需盖一间小楼即可。也许她在家中没有多余的房间，即便有，也是僻静不足，因他要花大量时间默想，家中人员嘈杂，容易干扰到他。家具也很简单，不需要昂贵的吊灯，不需要柜子、沙发、镜子，只需要床榻，桌子，椅子和灯台，这些就足够了，不但能供他休息，还能供他读书写字。看来以利沙很满意这样的安排，他来到那里，就进去躺卧（第 11 节）；并且他的仆人似乎也住在同一房间，在生活上他一点不讲究。

II. 以利沙很感激这份恩情。他很满意这安静的楼房，也很满意主人的友情，于是就开始思量应当如何回报她。领了人情的，应当思想如何回报；忘恩负义，白吃别人的，不是神人所为。1. 他主动提出，可利用自己的关系，在王和大臣面前为她求利益（第 13 节）：你既为我们费了许多心思（他刻意夸大了所受的恩；凡谦卑的，都习惯如此，尽管这对于又有钱又慷慨的人而言不算什么）；可以为你做什么呢？高明人谋高明事（以赛亚书 32: 8），照样，知恩图报之人思量报恩的事。“你向王或元帅有所求的没有？是否要为你丈夫谋得一官半职？文官武官都可以。你有什么事需要申诉，有何请求，有何官司，需要大官的帮助？我有什么能帮到你的？”看来以利沙近来的服事使他在上头很有影响力，他虽不求自己升官，却有能举荐朋友。义人只求服事人，不求高抬自己。然而这类好处，她都不需要；她说：我在我本乡安居无事，意思是说：我们很满足自己的现状，不想高升。若能在本乡安居无事，与爱我们、尊敬我们的民同住，又能给他们带来好处，这就是一种福份，而若能满足于这样的生活，凡事随和，又知道自己富足，这就更是一种福份。若能在本乡安居无事，为何要羡慕在王宫奢华度日呢？很多人若能知道自己富足，那就好了。几年以后，这书念妇人有机会在王面前求情（8: 3-4），但现在她不需要。凡在本乡安居无事的，不可以为自己坚如高山，不可动摇，还是有可能被赶逐，与外乡人同住，就如这好心的妇人一样。我们常存的城在上头。2. 他还是利用了自己在天上的关系，为她求了利益，这才是更美的。他询问仆人，有什么事能帮她；这位大先知对仆人居然如此随和。基哈西提醒他说，她没有儿女，产业很大，却没有儿子继承，并且早已断了生子的念想，因她丈夫已经年迈。以利沙若能在神面前为她求得这恩惠，那就意味着除去她眼下唯一的憾事。最能解决我们所需的，就是最受欢迎的恩情。他立即请她来相见。她很谦逊，又很尊重先知，只是站在门口（第 15 节），符合她素常的端庄仪态；他向她保证，不出一年她必生子（第 16 节）。她以先知的名义接待了先知，如今虽没有得官宦的赏赐，无人在王面前求情，却得了先知的赏赐，通过先知得了极大的怜悯，祷告蒙垂听：她听到这应许，大为惊讶，恳求先知不要开玩笑：“我主啊，你是神人，希望你说话

严肃，不要和我开玩笑，不要欺哄你的婢女。”这应许在所定的日期内成就了，证明这应许千真万确：她果然在以利沙所说的日期生了一个儿子（第 17 节）。神建造她的家庭，为的是赏赐她为先知建造楼房的恩情。不难想象，这件事定是令全家欢喜。你这不怀孕、不生养的要歌唱（以赛亚书 54: 1）。

### 书念妇人的儿子之死；书念妇人的儿子复生（主前 887 年）

18 孩子渐渐长大，一日到他父亲和收割的人那里，19 他对父亲说：「我的头啊，我的头啊！」他父亲对仆人说：「把他抱到他母亲那里。」20 仆人抱去，交给他母亲；孩子坐在母亲的膝上，到晌午就死了。21 他母亲抱他上了楼，将他放在神人的床上，关上门出来，22 呼叫她丈夫说：「你叫一个仆人给我牵一匹驴来，我要快快地去见神人，就回来。」23 丈夫说：「今日不是月朔，也不是安息日，你为何要去见他呢？」妇人说：「平安无事。」24 于是备上驴，对仆人说：「你快快赶着走，我若不吩咐你，就不要迟慢。」25 妇人就往迦密山去见神人。神人远远地看见她，对仆人基哈西说：「看哪，书念的妇人来了！26 你跑去迎接她，问她说：你平安吗？你丈夫平安吗？孩子平安吗？」她说：「平安。」27 妇人上了山，到神人那里，就抱住神人的脚。基哈西前来要推开她，神人说：「由她吧！因为她心里愁苦，耶和華向我隐瞒，没有指示我。」28 妇人说：「我何尝向我主求过儿子呢？我岂没有说过，不要欺哄我吗？」29 以利沙吩咐基哈西说：「你束上腰，手拿我的杖前去；若遇见人，不要向他问安；人若向你问安，也不要回答；要把我的杖放在孩子脸上。」30 孩子的母亲说：「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又敢在你面前起誓，我必不离开你。」于是以利沙起身，随着她去了。31 基哈西先去，把杖放在孩子脸上，却没有声音，也没有动静。基哈西就迎着以利沙回来，告诉他说：「孩子还没有醒过来。」32 以利沙来到，进了屋子，看见孩子死了，放在自己的床上。33 他就关上门，只有自己和孩子在里面，他便祈祷耶和華，34 上床伏在孩子身上，口对口，眼对眼，手对手；既伏在孩子身上，孩子的身体就渐渐温和了。35 然后他下来，在屋里来往走了一趟，又上去伏在孩子身上，孩子打了七个喷嚏，就睁开眼睛了。36 以利沙叫基哈西说：「你叫这书念妇人来」；于是叫了她来。以利沙说：「将你儿子抱起来。」37 妇人就进来，在以利沙脚前俯伏于地，抱起她儿子出去了。

这儿子出生后，想必先知在这好心的书念妇人家中倍受欢迎。他觉得欠了她人情，但自那以后，只要她还活着，她都会觉得是欠了他人情，为他做得再多也不算多。想必这孩子先知眼中看为宝贵，视如祷告之子，又在他父母眼中看为宝贵，视如晚年得子。然而：

I. 孩子虽然人见人爱，却忽然死了。他已过了婴孩时期的风险，已经能到地里找父亲了；其父想必很喜悦与他交谈，这天伦之乐胜过收成之乐；但也许田间过冷或者过热，孩子娇生惯养，力不能胜，就向父亲哭诉说头疼（第 19 节）。我们除了向天父哭诉，还能向谁哭诉？儿子的灵使信徒将所有的忧虑和渴望摆在天父面前，教导他们要用说不出的叹息来呼喊：“我的头啊，我的头啊！我的心哪，我的心哪！”父亲将他送到母亲怀里，以为这孩子只是不舒服，不会有什么危险，只希望他在母亲怀里睡一觉，醒来就好了；但这病却要了孩子的命，他竟然一睡不醒，死了（第 20 节）；早晨还好好的，到了晌午就死了；母亲百般呵护，仍不能使他复生。应许之子，祷告之子，因爱而得，却被取去。小孩真是常有生病和死的危险。不过这位聪慧虔诚的母亲，在这突如其来的大难面前，竟然能守住自己的嘴唇，真令人钦佩！焦躁埋怨的话，她一句都没有说。她坚信这孩子定会复生：她不愧是亚伯拉罕信心的真女儿，又是他腰中的真女儿，认定神能叫他从死里复活；因而她从一开始就仿佛得回她的儿子来（希伯来书 11: 19）。她听说过撒勒法寡妇的儿子起死回生，又听说过以利亚的灵落在以利沙身上；她对神的良善居然有这样的信心，乃至她坚信神既然赐给她、又很快取去，也必将已经取去的归还给她。因着这样的信心，有妇人得自己的死人复活（希伯来书 11: 35）。她有此信念，就不为死去的孩子安排葬礼，而是为他安排复活，她将孩子放在神人的床上（第 21 节），指望他定会相助。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马太福音 15: 28）！成就她信心的神，必不使她的信心落空。

II. 忧愁的母亲在这苦难关头求问先知；事关突然，当时先知正在离此不远的迦密山上讲课。

1. 她辞别丈夫，去见先知，但没有告诉他实情，免得他信心不足，不准她去（第 22 节）。他不同意她去，说：今日不是月朔，也不是安息日（第 23 节），说明每逢耶和華的日子，她都会与其他



义人一起参加他主持的聚会，聆听真道，与他一同祷告赞美。她觉得有时得他在家相助远远不够，她还去参加公众敬拜，尽管她身价很高，但那天并没有聚会；所以丈夫说：“你为何今天去呢？出什么事了？”她说：“没出什么事，平安无事，但放宽心。”看看这对夫妻都很愿意尊重对方，她很温顺，不征得他同意就不出门，他则很仁慈，虽然她不愿告诉他此行的原因，他还是不反对。2.她急急赶路去见先知（第24节），先知远远看见她，就打发仆人过去询问出了什么事（第25-26节）。所问的很具体：你平安吗？你丈夫平安吗？孩子平安吗？注意：神人理当用温和关怀的语气，向朋友和他们的家人问安。所答的很笼统：平安。她到此，不是向基哈西诉苦，于是就简单一句话打发了他；她说得很少，话少就不容易说错（诗篇39:1-2），但她显得很有耐心：“我平安，丈夫平安，孩子平安；”一切平安，但孩子却死在家里。注意：神若将我们最亲的人取去，我们就当平静地说：我们平安，他们也平安。都平安，只要神平安，人人就都平安；凡离世的，只要是去天堂，那就一定平安；凡留在世上的，只要能藉着这苦难向着天堂迈进，那也一定平安。3.她一见到先知，就把她眼下的苦楚摆出来，谦卑与他理论。她俯伏在他脚下，极其忧伤难受（她在见到他以前，没有流露出一点忧愁来），她相信他定能帮她（第27节）。倘若情绪激动能起作用，她就显出自己的情绪来，倘若情绪激动会起反作用，她就隐藏自己的情绪。基哈西知道主人不喜悦见她俯伏在他脚下，于是想叫她起来，但以利沙既然没有直接得到神的话，就等她自己说出忧愁的缘由来。神把事情显明给他的先知，乃是按他的意愿，不总是按他们所想的；神没有将这件事显明给先知，因为先知可从这位好心的妇人得知一切。她所说的十分感人。她和先知讲理：（1）说她并不在意怜悯被取去：我何尝向我主求过儿子呢？没有，你知道我没有；这是你自己提的，不是我提的；我没有儿子，但我不犯愁，不像哈拿，也不祈求，不像拉结：你给我孩子，不然我就死了（创世记30:1）。注意：地上的安慰被取去，倘若能说：“我们凭着恩典，并不过份思念”，那就好了；倘若太过思念，那就该担心这是否在怒中得来，又在怒中取去。（2）说她全然信赖先知的話：我岂没有说过，不要欺哄我吗？她确实说过这话（第16节）；这点埋怨可理解为：[1.]与先知相争，说他欺哄了她。她觉得她得此怜悯，又很快被取去，那是受了捉弄；她刚开始从这孩子得安慰，孩子就被取去，倒不如从未有过他。注意：蒙了怜悯又失去，并不意味着我们就可轻看所得的恩赐。也可理解为：[2.]恳求先知叫孩子复生：“我岂没有说过，不要欺哄我吗？我知道你不会欺哄我。”注意：无论天意多么令人失望，我们坚信神的应许从不欺哄人，将来也不会；凡盼望神应许的，必不羞愧。

III.孩子复生。想必妇人向以利沙讲述孩子的死，他也向她应许他必复活，比这里所说的更为详细；这里只是简单告诉我们：

1.以利沙打发基哈西速去死孩子那里，将他的杖带去，放在死孩脸上（第29节）。我不知该如何解释这件事。以利沙知道以利亚费了很大工夫，才使死孩复生，他伏在孩子身上祷告又祷告，难道他以为如此简单的仪式，就能叫孩子复活吗？况且他本可自己前去，为何不去呢？这样的能力岂能叫人代劳、况且叫基哈西这样的人代劳？皓尔主教设想这是出于人性误导，不是出于神的感动，因而没有果效；神不愿把这样大的恩惠变得如此廉价，这样大的恩惠也不该如此轻易得着，免得被轻看。

2.妇人决意要和先知本人一同回去（第30节）：我必不离开你。她对那杖没有多大指望，她要那手，事实证明她是正确的。也许神要借此教导我们，不可倚靠物件，那不过是仆人，造物主才是物件的主，也是我们的主，唯有造物主的能力才是决定性的。基哈西无功而返，孩子没有一点复生的迹象（第31节）：孩子还没有醒过来，暗示死不过是睡着，他很快就会醒来，这是叫母亲得安慰。传道人若凭自己的能力，叫死气沉沉的灵魂复活，活出属灵生命来，那就无异于基哈西在此所为，不过是把话语摆在他们面前，如同先知的杖，却没有声音，没有动静，直到基督藉着他的灵亲自前来。那字句是叫人死，唯有圣灵是叫人活（哥林多后书3:6）。生命进入枯干的骸骨，不是因为向着它们说预言，必须有气息从天上来，吹进那些被杀的（以西结书37:4-6）。

3.先知迫切祷告，从神得了权柄，使这孩子从死里复活。他见孩子死了，躺在自己床上（第32节），就关上门，只有自己和孩子二人在里面<sup>1</sup>（第33节）。即便是死孩，仍说他是人，是二人

<sup>1</sup>钦定本将第33节中的「只有自己和孩子在里面」译为「只有自己和孩子二人在里面」。

中的一个，因它仍然存在，尚未失去。他将别人关在门外，免得他像是夸耀神所赐他的能力，故意叫人看见。请注意看：

(1) 先知在这次壮举中全力以赴，他先前以为只要基哈西握着那杖便可成事，也许现在他意识到这是过于试探神，又觉得基哈西不能成事，是神在责备他。他明白此事比他原先所想的要难得多，于是他十分慎重，亲历亲为。[1.]他祈祷耶和華（第 33 节），可能正如以利亚的祷告：求你使这孩子的灵魂仍入他的身体（列王纪上 17: 21）！基督叫人从死里复活，像是有权柄的：闺女，我吩咐你起来（马可福音 5: 41）！少年人，我吩咐你，起来（路加福音 7: 14）！拉撒路出来（约翰福音 11: 43）！因他是神子，有能力有信心，是生命的主，但以利亚和以利沙行此事，都是凭借祈求，因他们都是仆人。[2.]他伏在孩子身上（第 34 节），像是要把自己的生命热量或灵气传输给他。他如此行，表达他极其迫切，也是一个兆头，表示他所倚靠的神的能力必能成就这大事。他先是与孩子口对口，像是奉神的名，将生气吹进去；然后与孩子眼对眼，要使其重见生命的光；然后与孩子手对手，要把力气传给他。然后他下来，在屋里来往走了一趟，极其关注，全心投入。然后他又上楼，第二次伏在孩子身上（第 35 节）。若要发挥作用，将属灵生命传递给死去的灵魂，就当这样全心全意，全然顺应，藉着祷告，热切操劳。

(2) 壮举渐渐成就。第一次，孩子的身体渐渐温和（第 34 节），先知受了鼓舞，继续迫切祷告。过了一会儿，孩子打了七个喷嚏，不仅表示他活了，还表示他有了生气。有人说古代有传说，神将生气吹进亚当的鼻孔，他成为活人的第一个迹象是打喷嚏，因而后人习惯对打喷嚏的人表示尊敬。有人在此注释道，打喷嚏除去头部的不适，而那里正是孩子的病症所在。

(3) 孩子活着归还他母亲，皆大欢喜（第 36-37 节），得的安慰不小（使徒行传 20: 12）。由此可见神的能力，能叫人死，又能叫人活；又可见祷告的能力，不仅掌握着云彩的钥匙，也掌握着死的钥匙；又可见信心的能力，那条既定的自然律（死本是不归路）竟然能见弃，也要确保这有信心的书念妇人不会失望。

### 毒汤的神迹；大麦饼的神迹（主前 887 年）

38 以利沙又来到吉甲，那地正有饥荒。先知门徒坐在他面前，他吩咐仆人说：「你将大锅放在火上，给先知门徒熬汤。」39 有一个人去到田野掐菜，遇见一棵野瓜藤，就摘了一兜野瓜回来，切了搁在熬汤的锅中，因为他们不知道是甚么东西；40 倒出来给众人吃，吃的时候，都喊叫说：「神人哪，锅中有致死的毒物！」所以众人不能吃了。41 以利沙说：「拿点面来」，就把面撒在锅中，说：「倒出来，给众人吃吧！」锅中就没有毒了。42 有一个人从巴力·沙利沙来，带着初熟大麦做的饼二十个，并新穗子，装在口袋里送给神人。神人说：「把这些给众人吃。」43 仆人说：「这一点岂可摆给一百人吃呢？」以利沙说：「你只管给众人吃吧！因为耶和華如此说，众人必吃了，还剩下。」44 仆人就摆在众人面前，他们吃了，果然还剩下，正如耶和華所说的。

我们在此看见以利沙在先知门徒当中极为称职，教导他们，得心应手，又像父亲一般喂养他们；人若能有的上的关心疾苦，又吃得饱足，又能受教，那就是有福。那地发生了饥荒，只因住在其上的人作恶；就是 8: 1 所提到的那场饥荒。饥荒持续了七年，和以利亚时期的饥荒相同。这是一场缺粮饥荒，但并不缺乏神的话，因为先知门徒正坐在以利沙面前，听他的智慧话；他们受教，日后又教导别人。我们在这里见到两个实例，说明他很关心他们的食物。基督两次喂饱听道的。只因正遇饥荒，以利沙就更关心这件事，要叫先知门徒在急难的时候不致羞愧，在饥荒的日子必得饱足（诗篇 37: 19）。

1. 他使有毒食物变得既安全又健康。1. 上课的日子，先知门徒都来参加，他吩咐仆人为他们的身体预备食物，自己则为他们的灵魂擘开生命的粮。我们不清楚是否有肉给他们吃，他只吩咐要为他们熬菜汤（第 38 节）。先知门徒应当成为吃苦耐劳的榜样，不贪图美食，而是满足于粗茶淡饭。哪怕没有可口食物，没有甜品，哪怕只有一锅大杂烩，他们也当记住这位大先知用来招待宾客的，都是上乘的。2. 有一仆人去挖菜（看来汤锅里只需有菜就成，不需要肉），不小心挖来了有毒之物，至少是令人作呕之物，将其切碎，放到汤里，这里称作野瓜藤（第 39 节）。有人觉得这是一种药瓜瓢，是一种强烈的泻药，若不加以中和，吃了就性命堪忧。先知门徒似乎精通神学知识胜过自然学问，念圣经多，念植物学的书少。如果地里长出有害植物，我们就当看作是地受了



咒诅的结果（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创世记 3: 18），因为神原先赐福，一切都是好的。3. 宾客向以利沙埋怨，说食物不健康。人天生就有味觉，不仅能感觉到健康食物好吃，还能觉察到不健康食物，免得吃到肚子里去；正所谓：上膛尝食物（约伯记 12: 11）。这锅汤一吃就知道不对，于是他们喊叫道：锅中有致死的毒物（第 40 节）。食物往往是网罗，原本是好事，反成了陷阱，所以我们吃的时候，应当心存敬畏，一面领受生命的支持和安慰，一面要想到死，畏惧罪。4. 以利沙立即采取行动，除去怪味，防止这锅不卫生的汤产生不良结果；他先前用盐治好了苦水，这次则用面治好了苦汤（第 41 节）。也许这汤原先就有面在里头，但那是经过普通人的手放进去的，只能使汤变稠；同样是面，经由以利沙的手放进去，意在治好这汤，效果就不同，由此可见这改变不是因为面（那不过是兆头，不是器皿），而是因为神的能力。结果一切都好，吃了这汤不死也无害。我们的食物健康有营养，就应当承认这是神的良善。我一耶和華是医治你的（出埃及记 15: 26）。

II. 他使一点食物喂饱很多人。1. 有人送给以利沙二十个大麦饼和一些新穗子（第 42 节）；在当时，这样的礼物在任何时候都不算小，遇有饥荒年就更显得宝贵。这里说这些是初熟的，是专门留出来归给神的；当时的祭司和利未人都在耶路撒冷，民中有信仰的人不能献到那里去，于是理所当然把先知看作是替神代收的，把初熟的带给他们，同时也有助于维持先知学府。2. 既是白白得来，他就白白舍去，吩咐全都摆在先知门徒面前，不为自己留下一些，也不为日后留下一些。“明天自有明天的忧虑，全都拿出来，供众人吃饱。”神人理当做事慷慨，先知之父对待先知门徒理当大方。3. 大麦饼很小，也许刚够一个人平时吃一顿，但他用二十个麦饼喂饱了一百人（第 43-44 节）。他仆人以为这么点食物放在这么多人面前，无异于吊他们胃口，就怪主人不该邀请这么多人来吃这么点东西；但他奉神的名，宣告众人必能吃饱，结果果然如此；众人吃饱，还有剩下的，不是因为他们没有胃口，而是因为麦饼边吃边增多。神应许他的会众，说他要使其中的粮食丰满，使其中的穷人饱足（诗篇 132: 15）；他所喂养的，必能吃饱，他所赐福的，必能增多，照样他所吹去的，必致减少（哈该书 1: 9）。基督喂饱听道的，那次的神迹胜过这次，但两者都教导我们，凡在尽本份的道上等候神的，都可指望因他的特别关怀而受庇护，得供应。

## 第五章

本章记载以利沙的另外两个神迹。I. 亚兰人乃幔的大麻疯得洁净；他是个外邦人：1. 他的景况十分糟糕（第 1 节）。2. 天意将他领到以利沙面前，消息由一位被掳的婢女透露给他（第 2-4 节）。亚兰王写引见信给以色列王（第 5-7 节）。以利沙打发人请他过来（第 8 节）。3. 医治的方法；乃幔几经犹豫，最后顺服，并且得痊愈（第 9-14 节）。4. 他向以利沙表示衷心感谢（第 15-19 节）。II. 以利沙的仆人基哈西受大麻疯的击打。1. 基哈西犯罪，向乃幔谎称是主人打发来的（第 20-24 节），主人盘问他时，他又撒谎（第 25 节）。2. 他因罪受刑罚。乃幔的大麻疯落到他和他后代身上（第 26-27 节）。如果说乃幔得医治，是预表外邦人蒙召（我们的救主似有此意；路加福音 4: 27），那么基哈西受击打，则可看作是预表犹太人瞎眼被拒绝，他们妒忌神施恩给外邦人，好比基哈西妒忌以利沙施恩给乃幔。

### 乃幔的大麻疯（主前 894 年）

1 亚兰王的元帅乃幔在他主人面前为尊为大，因耶和華曾藉他使亚兰人得胜；他又是大能的勇士，只是长了大麻疯。2 先前亚兰人成群地出去，从以色列国掳了一个小女子，这女子就服事乃幔的妻。3 她对主母说：「巴不得我主人去见撒马利亚的先知，必能治好他的大麻疯。」4 乃幔进去，告诉他主人说，以色列国的女子如此如此说。5 亚兰王说：「你可以去，我也达信于以色列王。」于是乃幔带银子十他连得，金子六千舍客勒，衣裳十套，就去了；6 且带信给以色列王，信上说：「我打发臣仆乃幔去见你，你接到这信，就要治好他的大麻疯。」7 以色列王看了信就撕裂衣服，说：「我岂是神，能使人死使人活呢？这人竟打发人来，叫我治好他的大麻疯。你们看一看，这人何以寻隙攻击我呢？」8 神人以利沙听见以色列王撕裂衣服，就打发人去见王，说：「你为甚么撕了衣服呢？可使那人到我这里来，他就知道以色列中有先知了。」

我们的救主行神迹，都是针对以色列家迷失的羊，但有一次，桌子上的碎渣儿，落在迦南女子身上；以利沙在亚兰人乃缦身上所行的神迹也是如此，因为神施恩给所有人，也希望所有人都得救。这里说的是：

I. 乃缦在大得尊荣的同时遭遇大难（第 1 节）。他是个大官，官位显赫，不仅有财有势，并且在两件事上特别得意：1. 他在本国功勋显赫。神使他如此，耶和華曾藉他使亚兰人得胜，即便是和以色列人打仗，也使他得胜。人即便不认识神，不事奉神，若得保守和兴旺，也当归功于神，因他是万人的救主，更是信徒的救主（提摩太前书 4: 10）。唯愿以色列知道，倘若亚兰人得胜，那是出于耶和華。2. 他很得王的赏识，他是王的宠臣，国中的宰相；他位高权重，大得尊荣，又是大能的勇士，但他得了大麻疯，落在那讨厌的疾病之下，痛苦不堪。注意：（1）官位、尊荣、利益、勇力或胜仗，这些都不能叫人幸免于人生最重的苦难；绫罗绸缎之下有很多身染重病的躯体。（2）人人都有这样那样的瑕疵和软弱，显得美中不足，不能尽兴；也许他很幸福，很好，但或多或少，总有不尽人意的地方。乃缦声名显赫，但正如皓尔主教所言，就连亚兰国中最下贱的奴隶都不愿和他交换皮肤。

II. 他听说以利沙很有能力，那是服事他夫人的一个小婢女说的（第 2-3 节）。这婢女论出身是以色列人，天意使然，她被掳到亚兰，来到乃缦家中；她在那里传扬以利沙的名声，使以色列和以色列的神大得尊荣。神的百姓被赶散到各地，这固然是不幸，但有时却成了传扬神知识的契机（使徒行传 8: 4）。这个小婢女：1. 称得上是真以色列人，顾及本国的尊荣；她虽是小女孩，却能讲述他们当中的有名先知。孩童应当尽早了解神的奇妙作为，乃至无论在何处，都能讲论。参考诗篇 8: 2。2. 称得上是个好婢女，很希望主人健康，尽管她是被掳的，不得已为奴；自愿当仆人的更应当为主人谋利益。巴比伦的犹太人应当为被掳所在的地方求平安（耶利米书 29: 7）。以利沙在以色列从未洁净过大麻疯病人（路加福音 4: 27），但这小婢女却能根据他所行的其它神迹，断定他有能力医治她的主人，又根据他普遍行善的特点，断定他有意愿如此行，尽管主人是亚兰人。当仆人的若能将自己所知神的荣耀和先知的尊荣告诉主人家，就能为主人家带来祝福。

III. 亚兰王替乃缦请以色列王相助。乃缦听说这件事，虽是一个普通婢女传来的，但这既然关系到自己的健康，就不因她卑微的缘故而轻看。他没有说：“这女孩说话像愚顽人；全亚兰的医生都治不好，以色列的先知能有何用？”他虽不喜悦犹太民，也不尊重犹太民，但只要犹太民中有人能治好他的大麻疯，他就愿意感恩戴德。唯愿灵魂得病的，都能这样心甘情愿听从那至大的医生所带来的好消息！看看乃缦闻得此事如何回应：1. 他没有打发人去叫先知上门来，而是愿意尊敬他；此人既然具备神的能力，能治他的病，他就该亲自前往，尽管他身染重病，不便见人，不宜远行，更何况是去敌国；他觉得君王在必要时当向先知弯腰。2. 他没有乔装改扮，尽管此次出行，无异于宣告他得了恶疾；他风光出行，带着大队随从，使先知显得更体面。3. 他没有空手而去，而是带着金银和衣物，要送给他的医生。有钱人一旦没有健康，就显出他们把什么看作宝贵的祝福；为了身体的舒适、力量和健康，岂不愿花钱呢？4. 他没有贸然前往，而是带了他的王写给以色列王的信；他的王也迫切希望他康复。他不知到了撒马利亚能在何处找到这位行奇事的先知，但他认定以色列王一定知道他在哪里，并且为了使先知全力以赴医治他，他要把两位君王的关系都用上。既然亚兰王恳请他相助，而以色列又是附属国，他就指望以色列王下令。他觉得臣民的恩赐都该用于服事王和王的尊荣，所以他指望王治好他的大麻疯（第 6 节），以为王和先知之间的关系一定很好，其实并不那么好。

IV. 这件事令以色列王大吃一惊（第 7 节）。他觉得这封信：1. 是大大冒犯神，所以他按犹太人的习惯撕裂衣服；犹太人只要听见或读到什么，若觉得是亵渎神，就撕裂衣服；竟然说他具有神的能力，那不是亵渎吗？“我岂是神，能使人死使人活呢？我不敢谎称有这样的权柄。”经上说尼布甲尼撒曾是这样的（但以理书 5: 19）。“我岂是神，一句话就使人死，一句话就使人活呢？我不敢谎称有这样的能力。”就连这君王，这恶人，也不得不承认他不过是人。既然如此，他为何不改邪归正、摒弃偶像呢？为何不这样寻思：这些偶像不能使人死使人活，不能赐福不能降祸，我为何要拜它们呢？2. 是对自己不怀好意。他叫身边的人来评理：“你们看一看，这人何以寻隙攻击我呢？他竟然要求我治好大麻疯，我若治不好（我根本没有这能力），他就以此为由，向我宣战。”他有此疑心，因为乃缦是他的将军。倘若他正确理解信中的意思，就不会那样害



怕，因为王写信吩咐医治大麻疯，其意思只是很希望乃缦能康复。注意：我们常常误解别人好意的言行，乃至给自己造成许多不安；凡事往好处想，这是善待自己。如果他能想起以利沙和他的能力来，就能轻易明白这信的意思，就会知道当如何行；但他平时疏远先知，这时就慌了手脚；那被掳的婢女能想起以利沙，王竟然还不如她。

V.以利沙主动提出愿意效力。虽然王冷落他，将他先前所行的善事忘得一干二净，他仍愿意尽量使王安心。他听说王撕裂衣服的缘故，就打发人去见他，说倘若他的病人前来，必不致无功而返（第8节）：他就知道以色列中有先知了（以色列若没有先知，那就糟糕了），以色列王有所不敢行的，亚兰的众先知有所不能行的，以色列的先知能行。他有意叫他们人人都知道以色列中有先知（尽管默默无闻、被人轻看），这不是为他自己的荣耀，而是为神的荣耀。

### 乃缦的大麻疯得医治（主前 894 年）

9 于是，乃缦带着车马到了以利沙的家，站在门前。10 以利沙打发一个使者，对乃缦说：「你在约旦河中沐浴七回，你的肉就必复原，而得洁净。」11 乃缦却发怒走了，说：「我想他必定出来见我，站着求告耶和華——他神的名，在患处以上摇手，治好这大麻疯。12 大马士革的河亚罢拿和法珥法岂不比以色列的一切水更好吗？我在那里沐浴不得洁净吗？」于是气忿忿地转身去了。13 他的仆人进前来，对他说：「我父啊，先知若吩咐你做一件大事，你岂不做吗？何况说你去沐浴而得洁净呢？」14 于是乃缦下去，照着神人的话，在约旦河里沐浴七回；他的肉复原，好像小孩子的肉，他就洁净了。

这里说的是乃缦的大麻疯病得了医治。

I.先知给他的指示又短又简单，却保证奏效。乃缦乘车，领着大队随从，来到以利沙门前，本想好好尊敬他一番。平时对先知冷漠的，一旦用得上他们，就来献殷勤。他来到以利沙门前，像个乞丐上门求施舍一般。人若愿意除去属灵意义上的大麻疯，就应当日日在智慧的门口仰望、在她的门框旁边等候（箴言 8: 34）。乃缦指望以利沙出来还礼，但以利沙的回应一点都不隆重，他不出来相迎，免得被人误以为他很在意这样的礼节，只是打发使者来对他说：你去在约旦河中沐浴七回，还承诺说他若如此行，这病定能痊愈。这承诺相当明确：你必得洁净。这方子相当简单：去约旦河沐浴。沐浴并非得医治的途径，虽然很多人推荐洗冷水澡，说这有益于健康，但有人说洗冷水澡对大麻疯病人来说是有害无益。这不过是得医治的兆头，是试炼他的顺服。若想得神的帮助，就应当按所吩咐的去行。不过以利沙为何打发使者给他这些指示呢？1.因为他此时已经回家灵修，正为这次的医治专心祈祷，不愿被打扰；2.也可能因为他知道乃缦是个傲慢人，他要叫他知道，在至大的神面前，人人平等。

II.乃缦对这方子很反感，因这不是他所想象的。有两件事令他反感：

1.他觉得以利沙轻看了他，只是打发仆人传话，没有亲自出来（第11节）。他对此次得医治期望很高，曾经幻想过整个医治过程，他所想象的计划是这样的：“我想他必定出来见我，这是最起码的，我是亚兰的贵族，我这样声势浩大来拜访他，又常胜过以色列。他定会站着求告他神的名，在他的祈祷中提我的名，然后定会在患处以上摇手，这样才能治愈。”只因事情的发生不是这样，他就发怒：（1）竟忘了自己是个麻疯病人，摩西律法禁止大麻疯病人与人来往，以利沙严格遵行；既然是大麻疯，就不该拘泥于礼节形式。注意：很多人陷入叫人自卑的境遇，心里却仍不自卑；参考民数记 12: 14。（2）竟忘了自己有求于他，既然是求助，就不可强求；乞丐不该挑食，病人不该对医生指手画脚。可见乃缦的傲慢极其愚昧。光是得医治还不够，还要举办仪式，风风光光得医治；若不顺心，情愿不得医治。

2.他觉得以利沙轻看了他的国家。他很生气，以利沙竟然叫他在约旦河沐浴，那是以色列的河；他觉得大马士革的河亚罢拿和法珥法比以色列的一切水更好。他说起灌溉大马士革的那两条河，口气是何等地夸张；不久以后这两条河合并成了一条，地理学家称作黄金溪。他说起以色列的河，口气又是何等地轻蔑，尽管神称以色列地为万国的荣耀（以西结书 20: 6），尤其是其上的溪流（申命记 8: 7）。神的判断和人的判断大不相同，这是很常见的。他说起先知的指示，也是极为轻蔑！我在那里沐浴不得洁净吗？他可在哪里沐浴，洗去尘埃，但不能在那里洗去大麻疯。他很生气先知竟然吩咐他去沐浴，然后得洁净；他觉得先知应当全力以赴，不该吩咐他做什么；

也可能他觉得这样做太便宜，太简单，太普通，像他这样的大人物不该这样医治；也可能他不信这样就能治好，约旦河的医治之能焉能胜过大马士革河水的医治之能呢？但他没有想到：（1）约旦河属于以色列的神，他可指望从神得医治，但不能指望从大马士革的假神得医治；约旦河滋润耶和華的地，滋润圣地，在行神迹医治过程中，与神的关系远比河道的深度或河水的清澈度更重要。（2）约旦河在此之前不止一次顺从了无所不能之神的吩咐。它在古时曾为以色列民开道，前不久还为以利亚和以利沙开道，别的河只是顺从被造时所定的普通规律，从未有过这样的待遇，所以在约旦河沐浴得医治，是最合适不过的。（3）而最重要的是，约旦河是神所定的，倘若他指望藉着神的能力得医治，就必须顺从神的意愿，不问缘由。注意：自以为聪明的人往往轻看满有智慧之神的诫命和条例，总想按自己所幻想的行；想要立自己的义，就不服神的义了（罗马书 10: 3）。乃幔越想越生气（冲动的人往往如此），乃至他从先知的门口愤然离去，差点发誓再也不和以利沙说话；倘若真是如此，吃亏的是谁呢？注意：那信奉虚无之神的人，离弃怜爱他们的主（约拿书 2: 8）。骄傲之人的最大仇敌是自己，放弃自己得赎的机会。

III. 他的仆人好言劝他按先知的吩咐去行，并且委婉责备他不该发怒（第 13 节）。仆人们在别的时候与他保持距离，如今见他发怒，又深知他是个讲理的人，随时能听，任何人讲理他都愿意听（这是大人物的好品性，非常少见），于是就近前来，壮着胆与他稍作争论。他们对先知很有好感（他们常与平民交往，乃幔则常与君王官宦交往，也许关于以利沙的事他们听得多，乃幔听得少），于是恳求他重新考虑：“先知若吩咐你做一件大事，若要你经历极其繁琐的用药过程，要你经历某种痛苦的疗程，或挑水泡，或拔火罐，或垂涎，你岂不做吗？毫无疑问，你定会照办；这么容易的治疗方法，沐浴得洁净，为何不顺服呢？”请注意看：1. 他的仆人批评他，给他出点子，他不觉得没面子，他妻子的婢女告诉他有人能医治他，他同样不觉得没面子（第 3 节）。注意：身边的人虽是下属，但若能够畅所欲言，诚实指出我们的错误和愚昧，那就是极大的福份。当主人的，仆人讲理就当听得进；参考约伯记 31: 13-14。不敬虔之人的建议，哪怕来自最大最尊的名人，也不可听，而善的建议即便来自远比我们低下的人，也应当侧耳而听；无论是谁，只要说得好，就应当听。2. 这番批评话又谦逊又恭敬。他们称他为父；当仆人的必须像子女那样敬重并顺从自己的主人。我们批评人，给人提建议，应当表现出这是出于爱，出于真尊敬，意在改进，不在羞辱人。3. 这番话又合理又周到。若有粗鲁无头脑的仆人挑起主人的怒气，认为先知冒犯了主人，就提出要去报复他，后果就会不堪设想！也许会火从天降，烧死他们众人！但他们竟出人意料地替先知说话。可能以利沙看出了他所说的话惹怒了乃幔，但他无意安抚：如果他怒气不消，那是他自己倒霉。但天意通过他仆人使他消了气。他们试图说服他的理由是：（1）他自己迫切渴望得医治：你岂不做吗？注意：得病的罪人若得如此，为得医治情愿做任何事，顺服任何事，放弃任何事，那就开始有指望了，也唯有这样才能有指望。当他们不得不无条件接受基督，那时才会按基督所开出的条件接受他。（2）所定的方法很容易做到：“不过是沐浴，得洁净。不妨试试；这实验又便宜又容易，没有害处，说不定有好处。”注意：神所定医治罪孽大麻疯的方法十分简单，若不遵行，实在是没有借口。那不过是：要信，便可得救；要悔改，便可得赦免；要受洗，便可得洁净。

IV. 按照所定的方法，他果然得医治（第 14 节）。乃幔转念一想，就同意试一试，不过看来他没有多大信心和信念；先知吩咐他在约旦河里沐浴七回，他只是点水七回<sup>1</sup>，如蜻蜓点水一般。但神仍喜悦荣耀他自己和他的话，使他得了医治。他的肉复原，好像小孩子的肉，使他大大惊喜。凡是顺服神旨意、谨守他典章的，都会大大惊喜。他沐浴而得洁净，使得洁净大麻疯的律法条例大得尊荣。神使他的话显为大，超乎他的名声（诗篇 138: 2）。

15 乃幔带着一切跟随他的人，回到神人那里，站在他面前，说：「如今我知道，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现在求你收点仆人的礼物。」16 以利沙说：「我指着所事奉永生的耶和華起誓，我必不受。」乃幔再三地求他，他却不受。17 乃幔说：「你若不肯受，请将两骡子驮的土赐给仆人。从今以后，仆人必不再将燔祭或平安祭献与别神，只献给耶和華。18 惟有一件事，愿耶和華饶恕你仆人：我主人进临门庙叩拜的时候，我用手搀他在临门庙，我也屈身。我在临门庙屈

<sup>1</sup>钦定本将第 14 节中的「在约旦河里沐浴七回」译为「在约旦河点水七回」。



身的这事，愿耶和華饶恕我。」19 以利沙对他说：「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去！」乃縵就离开他去了；走了不远，

我们的救主治愈了十个大麻疯病人，其中只有一人回来感谢他，那人是个撒马利亚人（路加福音 17: 16）。这亚兰人也回来感谢，由此表现出：

I. 他信服以色列之神的能力，不仅承认他是神，还承认他是独一的神，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第 15 节）。这是个高尚的宣言，同时也表示外邦人世界的悲惨，因为拥有许多神明的列国其实没有神，在上世过没有神的日子。他先前以为亚兰的神明是真神，如今所经历的事纠正了他的错误，他就知道唯有以色列的神才是神，是万有的主宰。假如他只是看见别的大麻疯病人得医治，也许还不会信，如今得医治的怜悯大大感动他，胜过神迹本身。唯有亲身经历了神恩典的权能，才最有能力说出神恩典的权能。

II. 他感谢先知以利沙：“你既是他的仆人，那我就因他的缘故，向你赠送一份礼物，金银衣物，请你随意挑选。”他很看重得痊愈这件事，在先知显得很容易，但他并不因此就轻看，而是因为自己满意就珍惜，并且很愿意奉上酬金。但他虽一再恳请以利沙收下，以利沙仍慨然拒绝，并且为了阻止他一再恳求，还起誓说：我指着所事奉永生的耶和華起誓，我必不受（第 16 节）；这不是因为他没有这方面的需要，他自己够穷的，若得金银衣物，可分给先知门徒，也不是因为他觉得这样做不合律法，他曾收过别人的礼物；但他不愿领这亚兰人的人情，免得他说：我使以利沙富足（创世记 14: 23）。若能向这刚刚信神的人表示，以色列的神教导他的仆人带着圣洁的眼光蔑视世上的财富，使他坚信除了以色列之外普天下没有神，那样一来，神就大得荣耀。参考哥林多前书 9: 18；哥林多后书 11: 9。

III. 他皈依了以色列的神。他不仅向耶和華献祭，因得医治表示感谢，还下决心不再向别神献祭（第 17 节）。他的大麻疯得了医治，拜偶像的恶习也得了医治，真是太好了，因那是更危险的疾病。不过这里提到两件事，表示他回归真神时有些软弱：1. 有一件事他做过了头：他不但决心要敬拜以色列的神，还想从先知的园中挖些土带回去，至少想征求先知的意见带土回去，用来筑坛（第 17 节）。他前不久还轻看以色列的河水（第 12 节），如今却走向另一个极端，太过看重以色列的土，以为用这土筑坛必能蒙神悦纳（既然神曾吩咐要筑土坛；出埃及记 20: 24），却没想到地和其中所充满的，都属耶和華（诗篇 24: 1）。也可能他爱戴并尊敬先知到了极点，不仅佩服他的能力，还佩服他的美德和大气，因而（按我们现在的说法）爱上了他所在的那块地，渴望带点土回家去。现代人有句相似的称赞话，那就是：先生，请把你的画像送给我。2. 另一件事他又做得不够：他竟然给自己留下一点自由，可在临门庙里屈身，要按他在宫中官职的本份，讨好他的王（第 18 节），希望在这一件事上求得谅解。他承认他不该那样做，但他不得不做，不然就会丢了官职；他声明向临门屈身不是拜偶像，过去不是，将来也不是，只是尊敬他的王，所以希望神原谅他。这虽然不是好事，但细想起来似乎还算情有可原。不过至于我们，我相信：（1）如果我们在与神立约时保留一点已知的罪孽，继续放纵在其中，那就是干犯他的圣约。我们应当摒弃所有的过犯，临门庙不能例外。（2）虽然我们得鼓励，求神赦免我们以往的罪，但若求神开恩，允许我们将来继续犯罪，那就是轻慢神，是欺骗自己。（3）若有人因为要当官，被迫得罪神，伤害自己的良心，又不知如何辞官不做，那就是没有正确评价神的恩惠。（4）凡真心恨恶罪恶的，都会凭良心远离所有罪恶的表现。乃縵在信仰的事上装假，这点虽然不可取，但只因他承诺不向别神献祭，单单向以色列的神献祭，对一个亚兰人而言，这点还是可取的，又因为他在这件事上请求宽恕，表达一定程度的信念和纯真，显得还是有指望的；于是先知与他平安道别，对他说：你可以平平安安地回去（第 19 节）。对于初信的，应当温和对待。

### 乃縵答谢（主前 894 年）

20 神人以利沙的仆人基哈西心里说：「我主人不愿从这亚兰人乃縵手里受他带来的礼物，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起誓，我必跑去追上他，向他要些。」21 于是基哈西追赶乃縵。乃縵看见有人追赶，就急忙下车迎着他，说：「都平安吗？」22 说：「都平安。我主人打发我来说：『刚才有两个少年人，是先知门徒，从以法莲山地来见我，请你赐他们一他连得银子，两套衣裳。』」23 乃縵说：「请受二他连得」；再三地请受，便将二他连得银子装在两个口袋里，又将两套衣裳交给

两个仆人；他们就在基哈西前头抬着走。24 到了山冈，基哈西从他们手中接过来，放在屋里，打发他们回去。25 基哈西进去，站在他主人面前。以利沙问他说：「基哈西你从哪里来？」回答说：「仆人没有往哪里去。」26 以利沙对他说：「那人下车转回迎你的时候，我的心岂没有去呢？这岂是受银子、衣裳、买橄榄园、葡萄园、牛羊、仆婢的时候呢？27 因此，乃缦的大麻疯必沾染你和你的后裔，直到永远。」基哈西从以利沙面前退出去，就长了大麻疯，像雪那样白。

乃缦是个亚兰人，是个大官，又是个军人；他的仆人很多，我们在前面看见他们何等聪明良善（第 13 节）。以利沙则是个圣先知，是个神人；他只有一个仆人，但却是个卑鄙、满口谎言的顽皮家伙。远方听说过以利沙的，都尊敬他，并从所听见的得益处；但那常侍立在他跟前听他智慧话的，却没有被他的教训或神迹所打动。也许你会以为以利沙的仆人定是个圣人（就连亚哈的仆人俄巴底亚都是圣人），但即便是基督，跟随他的人当中还出了个犹大。恩典的途径不施恩。再好的人，再好的传道人，身边也常有使他们忧愁蒙羞的人。越靠近教会，离神越远。从东从西，将有许多人来，与亚伯拉罕一同坐席。唯有本国的子民竟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马太福音 8：11-12）。这里说的是：

I. 基哈西的罪行。这是多项罪交织在一起。1. 他的罪源自贪爱钱财，就是那万恶之根。他主人轻看乃缦的财富，他却贪恋这些东西（第 20 节）。皓尔主教说：他的心装进了乃缦的箱子，他不得不追上去，好得回来。许多人因为贪恋世上的财富，就被引诱离了真道，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摩太前书 6：10）。2. 他埋怨主人，不该拒绝乃缦的礼物，责备他不明智，唾手可得的金子竟然不取，还妒忌并且怨恨他对陌生人如此慷慨，尽管那是有利于他的灵魂。总之，他觉得自己比主人聪明。3. 颇有教养的乃缦下车迎接他的时候（第 21 节），他故意撒谎，说是主人打发他来的，使得乃缦本该向他主人表示的礼节，反被他得了去。4. 他损坏主人的名声，在乃缦面前卑鄙歪曲他的为人，仿佛主人很快后悔不该这样大方，仿佛他性情多变，拿不定主意，说出的话可以收回，起过的誓可以赖掉，太不稳重，出尔反尔。他编出了一个关于两位先知门徒的故事，真是又愚蠢又虚假；若真想为两位年轻学生求好处，根本用不了一他连得银子。5. 这样做有可能导致乃缦疏远刚刚才领受的圣洁信仰，危及到他对圣洁信仰的好感。他也许会像保罗的仇敌所假设的那样（哥林多后书 12：16-17），心里说，以利沙自己虽不要他的礼物，但却是在诡诈，用心计牢笼他，打发人来占他的便宜。但愿他后来明白，以利沙与这件事没有一点关系；但愿基哈西后来被迫归还了这不义之财，不然乃缦有可能又回到他的偶像堆里去。6. 他刻意隐瞒所得的不义之财，于是就罪上加罪。（1）他将它藏起来，像亚干那样（约书亚记第 7 章），藏在高台，藏在隐密处，藏在坚固城，有机会再拿出来（第 24 节）。他自以为稳妥，很满意自己的行骗手段，不只是骗过了乃缦的敏锐眼光，也骗过了以利沙的洞察力，好比亚拿尼亚和撒非喇在使徒面前行骗一样（使徒行传第 5 章）。（2）他还拒不承认：他进去，站在他主人面前，预备领受吩咐。没有比他主人更有洞察力的，但实在也是没有比这更伤害他的；他像以法莲那样，心里想：我果然成了富足，人必不见有甚么不义，可算为罪的（何西阿书 12：8）。主人问他从哪里来，他说：仆人没有往哪里去。注意，谎言往往是一个接一个；谎言罪的路是下坡路。所以千万不可说谎。

II. 这罪所得的刑罚。以利沙立即向他清算；请注意看：

1. 如何被定罪。他以为骗过了先知，但他很快明白他骗不过先知的灵，欺骗圣灵是徒然的。（1）以利沙能说出他的行为，尽管他拒不承认：“你说你没有往哪里去，但我的心岂没有同你一起去呢（第 26 节）？”先知具有属灵的眼光，这点难道基哈西不知道吗？难道他以为能躲得过先见的眼目吗？耶和华的隐密事与以利沙同在，难道基哈西以为能躲得过他的眼目吗？注意：犯了罪又指望能遮人眼目，那是愚蠢。当你走进歧途，你自己的良心岂没有一起去呢？神的眼目岂没有一起去呢？遮掩自己罪过的，必不亨通（箴言 28：13），尤其是舌说谎话，只存片时（箴言 12：19）。真相终必大白，并且常常出人意料，叫那些以谎言为避难所的人羞愧。（2）以利沙能说出他的动机，尽管他深藏不露。他能说出他是怎么想的，能揭露他心里的用意，就是他正盘算要用这二他连得银子置买土地和牲畜，不再服事以利沙，自己建基立业。注意：属世之人一切愚蠢的指望和盘算，在神面前都是赤露敞开的。他还指出这其中的恶：“这岂是受银子的时候呢？这岂是肥己的机会呢？难道你找不到更好的致富途径、非得要欺瞒主人、在初信之人面前放一块绊脚石吗？”注意：若有人随时想着发财，不择手段，不论对错，那就会面临许多试探。那些想要发



财的人（不择手段，不顾原则，一心只为钱财），就沉在败坏和灭亡中（提摩太前书 6: 9）。常言道，发财不能靠战争、火灾、瘟疫和沉船。倘若要亏缺神的荣耀，玷污信仰，或者伤害弟兄，伤害社会，才能发财，那就不是发财的时候。

2.受何刑罚：乃缦的大麻疯必沾染你（第 27 节）。既然想要钱财，那就把这病也拿去，他盘算着要后代传承地土，结果却传承了令人生厌的疾病，还要代代相传。这刑罚立即施行在他身上，以利沙话音刚落，他从以利沙面前退出去，就长了大麻疯，像雪那样白。由此他得了羞辱的记号，臭名昭著，无论到何处都带着这羞辱的记号；由此他给自己和家人背上了咒诅，不仅当时宣告他的恶，还要遗臭万年。注意：用诡诈之舌求财的，所得之财乃是吹来吹去的浮云（箴言 21: 6）。用诡诈和不义手段得财，不能指望从中得安慰，也不能指望长久。基哈西虽得了二他连得银子，却因此失去健康，失去尊荣、平安和差事，若不悔改，还要永远失去灵魂，这岂不是吃大亏了？参考约伯记 20: 12 等。

## 第六章

本章说的是：I.讲述以利沙更多的奇事。1.使铁浮在水面（第 1-7 节）。2.向以色列王披露亚兰王的密谋（第 8-12 节）。3.救自己脱离奉命前来捉拿他的人（第 13-23 节）。II.亚兰人围困撒马利亚，城中遭遇大难（第 24-33 节）。该城得解脱，这是藉着以利沙的话语所成就的另一件奇事，这个故事我们会在下一章看到。以利沙是会众的祝福，也是国家的祝福，是先知门徒的祝福，也是君王的祝福。

### 使铁浮在水面（主前 893 年）

1 先知门徒对以利沙说：「看哪，我们同你所住的地方过于窄小，2 求你容我们往约旦河去，各人从那里取一根木料建造房屋居住。」他说：「你们去吧！」3 有一人说：「求你与仆人同去。」回答说：「我可以去。」4 于是以利沙与他们同去。到了约旦河，就砍伐树木。5 有一人砍树的时候，斧头掉在水里，他就呼叫说：「哀哉！我主啊，这斧子是借的。」6 神人问说：「掉在哪里了？」他将那地方指给以利沙看。以利沙砍了一根木头，抛在水里，斧头就漂上来了。7 以利沙说：「拿起来吧！」那人就伸手拿起来了。

这里有几点值得注意：

1.关于先知门徒，他们的光景，他们的特点。这里所说的学府应该位于吉甲，因为以利沙就在那里（4: 38），离约旦河不远；以利沙无论在何处主持聚会，也许都会有很多先知门徒蜂拥而来，从他的授课、劝言和祷告中得益处。人人都渴望与他同住，与他相近。凡当教师的，应当倾囊相授，使学生得到最大好处。请注意看：

1.门徒的数目大增，场所不够大：我们同你所住的地方过于窄小（第 1 节），表示有很多人加入进来。以利沙的神迹无疑吸引了许多人。如今基哈西被革除，也许门徒增加得更快；可能有更诚实的人替代了他，负责众人的饮食。除了乃缦这件事，基哈西似乎还在别的事上埋怨主人过于慷慨（4: 43）。

2.他们都很谦卑，不在乎高大上的东西。场所不够大，他们没有说要香柏木，大理石，能工巧匠，而是各人取一根木料，搭建简陋的草屋。先知门徒理当如此，既然宣告要仰望另一个世界里的大事，就当满足于这个世界上的卑微事。

3.他们都很穷，并且和大人物没有瓜葛。有迹象表明当时是约兰当王，耶洗别也在掌权，不然先知门徒既然场所不够，本可向政府申请，不必自己商议扩建住处。神的先知很少得世人的善待。不仅如此，他们穷到一个地步，竟然没有钱雇工人，不得不放下学习，自己做工；甚至没有钱买工具，不得不向邻舍借。贫穷不能阻止先知的灵。

4.他们都很殷勤，愿意吃苦。他们不愿像寄生虫那样活着（也许应该说像无所事事的和尚那样活着），倚靠别人养活，而是希望主持允许他们自食其力。先知门徒不该整日冥思苦想，一事无成，更不该贪图安逸，躲避劳动。既然不吃就要死，那就应当工作，不然就挨饿；参考帖撒罗尼迦后书 3: 8, 10。但愿没有人认为诚实做工是个负担，是有失身份。

5.他们都很敬重以利沙；虽然他们自己也都是先知，但仍十分尊重他。（1）他们不愿自行开工，定要先征得他同意（第2节）。人不可过份相信自己的判断力，即便自以为理由十足；应当渴望听取更聪明、更有经验之人的意见；这些先知门徒还带着他们的父同往，并且所行的都听他的指示，服从上司，这点尤其值得称赞。（2）他们不愿自行伐木，定要他作伴：“求你与仆人同去（第3节），不仅能在关键时候出点子，也能在我们当中维持秩序；在你的监督下，我们可以循规蹈矩。”好的门徒渴望有好的原则可循。

6.他们都很诚实，都是恨不得自己吃亏，也不愿别人吃亏。他们当中有一人慎用用力过猛（不常做工的，往往用力过猛），斧头飞进了水里；他没有说：“这是运气欠佳，谁能避免呢？那是手柄的错，主人只好认栽。”他急切地喊叫起来：哀哉！我主啊，这斧子是借的（第5节）。这斧子如果是他自己的，那他只会觉得遗憾，无法继续和众弟兄一同干活；现在除了这点遗憾，他还觉得对不住主人；他觉得不仅要对得住主人，还要心存感恩。注意：借来的东西理当爱护，像是自己的一般，确保不损坏，因为我们应当爱人如己，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也许这位先知很穷，无力赔偿，为此他失了斧子，就更觉不安。对于诚实的心灵而言，家境清贫的最大苦楚未必是自己缺乏或蒙羞，而是无力偿还合理债务。

II.关于先知之父以利沙。1.他很低调，又很有同情心；先知门徒渴望他的陪同，他就与他们一同到树林里去（第3节）。但愿没有人自命清高，拒绝俯就行善，应当善待众人；传道人尤其要这样。2.他很有能力，可以叫铁浮在水面（第6节），有违自然规律，因为大自然的神不受自然规律限制。他没有把斧柄扔进水里，而是另砍一根树枝，扔到河里。我们不必将之理解为两个神迹，以为是树枝下沉，托起斧子，只需将之理解为一个兆头，是神吩咐斧子浮起。神的恩典也是如此，能叫沉在世界淤泥中的铁石心肠兴起，叫生来就属地的性情兴起，仰望上头的事。

### 围困亚兰人；慷慨释放亚兰人（主前 893 年）

8 亚兰王与以色列人争战，和他的臣仆商议说：「我要在某处某处安营。」9 神人打发人去见以色列王，说：「你要谨慎，不要从某处经过，因为亚兰人从那里下来了。」10 以色列王差人去窥探神人所告诉所警戒他去的地方，就防备未受其害，不止一两次。11 亚兰王因这事心里惊疑，召了臣仆来，对他们说：「我们这里有谁帮助以色列王，你们不指给我吗？」12 有一个臣仆说：「我主，我王！无人帮助他，只有以色列中的先知以利沙，将王在卧房所说的话告诉以色列王了。」

前面是以利沙凭借先知的灵帮助先知门徒，这里则是他凭借先知的灵帮助国王，因为先知的灵和其它恩赐一样，都是叫人受益；一个人无论得了什么行善的能力，都应当用来为别人造福，不论别人是聪明还是不聪明。请注意看这里：

I.以利沙把敌人亚兰王的意图和动静都告诉了以色列王，比那些机警而忠实的探子管用得多。如果亚兰王密谋出击，决定要从何处进犯以色列边境，何处最出人意料，防守最薄弱，那么他的军队尚未接到军令，以色列王就已经从以利沙得知这一切，于是就有机会防止受害；这样的事不止一次（第8-10节）。由此可见：1.凡与属神以色列为敌的，他们的计谋十分狡猾，他们的企图接连不断：趁他们不知不见，我们进入他们中间，杀他们（尼希米记4：11）。2.他们所有的计谋，神都知道，并且他有很多方法对付他们。3.若有人事先警告我们前面有危险，使我们能够警醒防范，这是很有好处的。神的先知所行的，就是给我们警告；我们如果听到警告声，仍不自救，那就是自寻死路，我们的血就要归到自己头上。以色列王愿意听从以利沙关于防范亚兰人的警告，却不愿听从他关于防范罪孽的警告。大多数人不太关心这样的警告；他们只顾救自己脱离死亡，却不顾救自己脱离地狱。

II.亚兰王得知这件事，心中大怒。他先是怀疑谋士中有人背叛，将他的计谋泄露出去（第11节）。但他有个仆人，从乃幔或别人那里听说过以利沙的神迹，就断定是他给以色列王通风报信（第12节）。他既然能说出基哈西的心思，还有什么事能瞒得过他？由此可见，亚兰人不得不承认以色列的神无所不知，正如先前他们不得不承认以色列的神无所不能。任何人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所行的，所说的，所想的，神都知道。

13 王说：「你们去探他在哪里，我好打发人去捉拿他。」有人告诉王说：「他在多坍。」14 王就打发车马和大军往那里去，夜间到了，围困那城。15 神人的仆人清早起来出去，看见车马军兵围



困了城。仆人对神人说：「哀哉！我主啊，我们怎样行才好呢？」16 神人说：「不要惧怕！与我们同在的比与他们同在的更多。」17 以利沙祷告说：「耶和华啊，求你开这少年人的眼目，使他能看见。」耶和华开他的眼目，他就看见满山有火车火马围绕以利沙。18 敌人下到以利沙那里，以利沙祷告耶和华说：「求你使这些人的眼目昏迷。」耶和华就照以利沙的话，使他们的眼目昏迷。19 以利沙对他们说：「这不是那道，也不是那城；你们跟我去，我必须领你们到所寻找的人那里。」于是领他们到了撒马利亚。20 他们进了撒马利亚，以利沙祷告说：「耶和华啊，求你开这些人的眼目，使他们能看见。」耶和华开他们的眼目，他们就看见了，不料，是在撒马利亚的城中。21 以色列王见了他们，就问以利沙说：「我父啊，我可以击杀他们吗？」22 回答说：「不可击杀他们！就是你用刀用弓掳来的，岂可击杀他们吗（或译：也不可击杀，何况这些人呢）？当在他们面前设摆饮食，使他们吃喝回到他们的主人那里。」23 王就为他们预备了许多食物；他们吃喝完了，打发他们回到他们主人那里。从此，亚兰军不再犯以色列境了。

这里说的是亚兰王的大军奉命捉拿来以利沙。他发现了他的踪迹，就在多坍（第 13 节），离撒马利亚不远，于是就派出一支大军，要在夜间突然袭击，不论死活都要将他带回来（第 14 节）。可能他听说过，有军官带领五十人奉命捉拿以利亚，结果没有抓到；于是他就派大军来捉拿以利沙，仿佛从天而降烧死五十人的火，不可能轻易烧死五万人。乃缦本可告诉他，以利沙不住在坚固城里，身边没有卫兵，在民中也没有多大影响力，不必担心有人造反；那为何要派大军前往呢？他如此行，是势在必得，尤其是想突然袭击。真是愚蠢！他是否真相信是以利沙把他的密谋告诉以色列王的？如果不信，为何要难为他呢？如果信，难道他会如此无能，竟然以为以利沙不会发现他要为难他的企图吗？既然他是天之骄子，能发现他的计谋，难道就不能挫败他的计谋吗？凡与神为敌、与他百姓为敌、与先知为敌的，简直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

II. 先知的仆人见城被亚兰人围困，极为惊惶；先知采取有效措施，使他得安抚，摆脱了恐惧感。看来以利沙要求他仆人早起，这样才能做点事，当日的工当日完成。他起身，想必听见了士兵的声响，于是向外张望，才意识到有军队包围了城邑（第 15 节），并且信誓旦旦，以为必能捉住这棘手的先知。请注意看：1. 他大大吃惊，径直跑到以利沙那里报告，说：“哀哉！我主啊，我们怎样行才好呢？我们完了，不能战，不能逃，我们都必落入敌手。”如果他读过大卫的诗（那时已在流传），就该学会成万的人都不要怕（诗篇 3: 6），虽有军兵安营攻击，也不要怕（诗篇 27: 3）。如果他想到他和他主人在一条船上，神曾藉着他行大事，决不会任凭他落入未受割礼之人的手里，他救过别人，也必能救自己，就不会如此惊慌失措。如果他只是说：我该怎样行才好呢？那就会和主的门徒一样：主啊，救我们，我们丧命啦（马太福音 8: 25）！但他不需要把主人也看作惊惶，不该说：我们怎样行才好呢？2. 主人安抚他：（1）用话语。他所说的（第 16 节），是对所有向神尽忠的仆人说的，他们外有争战，内有惧怕（哥林多后书 7: 5）：“不要惧怕！这样的惧怕折磨人，叫人诧异，与我们同在的，保护我们的，比与他们同在的更多，比试图消灭我们的更多；天使比他们多得多，神的能力比他们大得多。”当我们过份夸大惧怕的缘由，就应当清楚明白并且仰望神和那不可见的世界。神若帮助我们，我们就知道结果会如何；罗马书 8: 31。（2）用异象（第 17 节）。[1.] 看来以利沙很想让他的仆人放心。义人不仅渴望自己安心，也渴望身边的人安心。以利沙不久前与原先的仆人分手，这位仆人刚开始服事他不久，还没有经验；所以主人就希望向他证明神是无所不能的；神既使用他，他无穷的能力也必为他而用。注意：信心坚固的，应当同情信心软弱的、胆怯的，应当尽己之能坚固他们的手。[2.] 他看见自己很安全，就很想让他的仆人也能见他所看见的，就是有天使在周围护卫；护送他主人到天堂门的，如今正保护他不落入地狱门，就是火车火马。烈火又可怕，又能吞噬，保护以利沙的这股能力可叫攻击者惊恐，吞噬他们。天使既是神的使者，也是他的士兵，是他的万军（创世记 32: 2），他的大队，他的军营（马太福音 26: 53），要为他百姓谋利益。[3.] 他仆人只需睁眼，便可放心；于是他为他祷告说：耶和华啊，求你开他的眼目，使他能看见。他肉体的眼睛睁开，看见了危险：“耶和华啊，求你开他信心的眼目，用信心的眼目便可看见我们正在受保护。”注意：第一，若有惧怕灰心的，我们能给他们的最大恩情就是为他们祷告，将他们交给神的大恩典。第二，我们一旦睁开了眼，便能除去惧怕。在黑暗中最容易害怕。越是能看清天上的主权和能力，就越不会害怕地上的灾祸。

III.以利沙叫前来捉拿他的亚兰大军耻辱落败。他们以为必手到擒来，他却愚弄他们，将他们玩弄于股掌之上，毫不惧怕，也丝毫没有被他们所伤。1.他求神使他们眼目昏迷，他们就立即瞎眼，不是完全瞎眼，而是自己感觉不到瞎眼，还能见到光，但视觉严重扭曲，先前所熟悉的人和地方，竟然都认不出来（第 18 节）。人人困惑，本该提供情报的，竟认不出这里就是多坍，也认不出这人就是以利沙，反倒晌午绊脚，如在黄昏一样（以赛亚书 59: 10）；参考约伯记 12: 24-25；他们个个失忆，不能思想。可见大能的神掌管世人的意念和理解力，并且是两方面的：他使以利沙朋友的眼目明亮，又使他仇敌的眼目昏暗，乃至看是要看见，却不晓得（以赛亚书 6: 9）。基督为审判到这世上来，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约翰福音 9: 39），在这等人，是活的香气，在那等人，则是死的香气。

2.就在他们不知所措之际，他将他们领到撒马利亚（第 19 节），承诺要将他们所寻找的人带来，他果然带了来。他说这话不是撒谎：这不是那道，也不是那城，不是以利沙所在的城，因为那时他已出城，若要见他，就应该到他领他们去的那城。凡是与神和他先知过不去的，都是自欺，公义的神就任凭他们困惑。3.他将他们领进撒马利亚，就求神开他们的眼，恢复他们的记忆，这才明白身在何处，并且大大吃惊（第 20 节）：看哪！这是在撒马利亚城中，那里可能有常驻大军，足以将他们剪除，或将他们俘虏。撒但乃是这世界的神，专门弄瞎人的心眼（哥林多后书 4: 4），使他们受骗，自取灭亡；然而神开启世人的心眼，他们就能看见自己被仇敌包围，被撒但掳去，即将下地狱，尽管先前自以为一切都好。凡与神和他教会为敌的，正以为快要得手，却反倒吃了败仗。4.一旦控制住了他们，他表现得不仅被神的能力所感动，也被神的良善所感动。（1）他领他们落入危险，又想保护他们不受危险，只想向他们表示他有这样的能力；他不需要天使的刀剑为自己报仇，只要他愿意，以色列王的刀剑就能替他报仇（第 21 节）：我父啊（眼下王向他说话的语气十分尊敬，尽管不久以后又发誓要他的命），我可以击杀他们吗？这语气像是他很想动手杀他们：我可以击杀他们吗？也许他想起神对他父亲极为不满，仇敌交在他手里，他却放他们回去；他不愿重蹈覆辙，但同时他又很敬重先知，不愿擅自动手，想要征得他的同意。先知不许他为难他们；他们被领到这里，是要叫他们信服，叫他们羞愧，不是叫他们被杀（第 22 节）。假如他们是俘虏，是他用刀用弓掳来的，又假如他们求饶，那也不该拒绝；一旦饶恕，若再伤害，那就是背信弃义；冷血杀人有违战争常理。何况眼下他们不是他的俘虏，他们是神的俘虏，是先知的俘虏，所以不可伤害。在神的刑罚之下自卑，那是保全性命的上上策。（2）他想给他们吃的；他吩咐王好好款待他们，然后释放；王照办了（第 23 节）。[1.]王的心思和先知的心思虽然不同，所关心的也不同，但他仍对先知言听计从，值得称赞；参考撒母耳记上 24: 19。不仅如此，以利沙公开吩咐他，要在他们面前设摆饮食（对战俘而言真是上好的待遇），他立即照办，为他们预备了许多食物，使他的宫廷和国家受到好评，以利沙也受到好评。[2.]先知对仇敌如此慷慨，值得称赞；这些人原是来捉拿他的，离去的时候不得不称赞他，说他们是他们所见过的人当中最有能力、又最仁慈的。爱仇敌，为恨自己的人谋利益，这两条都是旧约中的诫命（你的仇敌若饿了，就给他饭吃；箴言 25: 21；参考出埃及记 23: 4-5），在此由以利沙行出来。他的前任展示了神的公义，吩咐火从天降，落在逼迫他的人头上，他却展示了神的怜悯，将炭火堆在逼迫他的人头上，将他们融化。唯愿我们不可为恶所胜，反要以善胜恶（罗马书 12: 21）。

IV.这件事暂时对亚兰人的果效不错：亚兰军不再犯以色列境了（第 23 节），就是说他们不再企图来捉拿以利沙；他们明白这样做是徒然的，自己也不愿再攻击这样的好人。胜过敌人的最荣耀的胜仗，是化敌为友。

### 撒马利亚被围（主前 891 年）

24 此后，亚兰王便·哈达聚集他的全军，上来围困撒马利亚。25 于是撒马利亚被围困，有饥荒，甚至一个驴头值银八十舍客勒，二升鸽子粪值银五舍客勒。26 一日，以色列王在城上经过，有一个妇人向他呼叫说：「我主，我王啊！求你帮助。」27 王说：「耶和华不帮助你，我从何处帮助你？是从禾场，是从酒榨呢？」28 王问妇人说：「你有甚么苦处？」她回答说：「这妇人对我说：『将你的儿子取来，我们今日可以吃，明日可以吃我的儿子。』29 我们就煮了我的儿子吃了。次日我对她说：『要将你的儿子取来，我们可以吃。』她却将她的儿子藏起来了。」30 王听见妇人的话，就撕裂衣服；（王在城上经过）百姓看见王贴身穿麻衣。31 王说：「我今日若容



沙法的儿子以利沙的头仍在他项上，愿神重重地降罚与我！」32 那时，以利沙正坐在家中，长老也与他同坐。王打发一个伺候他的人去；他还没有到，以利沙对长老说：「你们看这凶手之子，打发人来斩我的头；你们看着使者来到，就关上门，用门将他推出去。在他后头不是有他主人脚步的响声吗？」33 正说话的时候，使者来到，王也到了，说：「这灾祸是从耶和华那里来的，我何必再仰望耶和华呢？」

本章最后这段原该算为下章的第一段，因为这里开始了一个新故事，并且一直延续到下章才结束。这里说的是：

I. 亚兰王围困撒马利亚，导致城中遭遇大难。亚兰人很快忘记了刚刚在撒马利亚得善待，竟然忘恩负义，无端生事，想要毁灭该城（第 24 节）。有的人性情卑鄙，从无羞耻感。王城都已山穷水尽，想必全国早已洗劫一空（第 25 节）。不久前这里曾发生饥荒，可能导致国库空虚，也可能这次围困使他们措手不及，没有时间屯粮；一旦外有刀兵，内部的饥荒就加重（参考耶利米哀歌 4: 9），因为亚兰人似乎并不急于攻城，而是想饿死城里的人。一时间粮食严重短缺，一个没有多少肉、既不好吃又不健康又不洁净的驴头竟然要卖八十舍客勒。一点小扁豆，可能是当时的人称作鸽子粪的某种粗粮，其量不超过六个鸡蛋，竟然需要五舍客勒，相当于十二或十五先令。富足的时候实在应当学会珍惜，学会感恩；看看钱财何其不值钱，一旦遇到饥荒，就随意舍去，只要能换点能吃的就行。

II. 有一个穷妇人在饥荒极其严重的时候前来向王告状。他在城上经过，吩咐加强防守，安设弓箭手，修补缺口，诸如此类；这时有一妇人向他喊道：我主，我王啊！求你帮助（第 26 节）。臣民落难，能向谁申诉，不就是向君王吗？君王本该保护正义的，刑罚不义的。他只回了一句悲观的话（第 27 节）：耶和华不帮助你，我从何处帮助你？有人觉得这是赌气的话，是一种发泄：“连神都这样严厉待我们，你还能指望我帮你什么呢？”只因他无法从禾场和酒榨帮助她，就什么都不想帮。我们应当谨慎，遇到难处不可发脾气。我觉得这更像是安慰的话：“我们应当安心，要随遇而安，要仰望神；他若不帮助我们，我无法帮助你。”1. 他感叹禾场和酒榨空空如也。先前不是这样的，如今就连王也撑不住了。他曾吩咐预备饮食，足够款待一支军队（第 23 节），如今却没有能力帮助一个穷妇人。丰盛之后常有短缺；无人能担保明日必和今日一样（以赛亚书 56: 12）；参考诗篇 30: 6。2. 他承认他无能为力，除非神愿意帮助。注意：人离开了神，就无能为力，因为每个人的光景都由神定，仅此而已。不过他虽不能帮助她，还是愿意听她说些什么（第 28 节）：“你有什么苦处？你的处境有何特别之处？是否比别人更糟糕？”确实如此；她和一个邻舍达成了一个禽兽般的共识，既已绝粮，他们同意先煮了她儿子来吃，然后煮她邻舍的儿子来吃；她儿子被吃了（试问有谁听了不觉得恐怖），邻舍却把自己的儿子藏了起来（第 28-29 节）。这是肉体胜过灵魂的实例，最自然的亲情就这样被肉体的自然食欲所胜。神所说的话应验了；神多次警告，必有多项审判临到以色列，这是其中的一项（申命记 28: 53-57），他们不得不吃自己亲生骨肉；别以为不可置信，那是真有其事。

III. 王在这件事上向以利沙发怒。他因灾祸感到哀恸，撕裂衣服，穿麻衣（第 30 节），像是从心底里关心百姓的疾苦，同时又爱莫能助；但他不因自己的罪孽感到哀恸，也不因百姓的罪孽感到哀恸，罪孽才是灾祸的根源；他没有意识到是他的行动，他的作为，招惹这事，这是他罪恶的结果，实在是苦（耶利米书 4: 18）。正是：人的愚昧倾败他的道；他的心也抱怨耶和华（箴言 19: 3）。他不发誓要拆除但和伯特利的牛犊，不制裁巴力和亚舍拉众先知，反倒发誓要治死以利沙（第 31 节）。怎么会这样呢？以利沙有何罪过？他的头是全以色列中最无辜、最有价值的，他却要他献出来，作为当灭之物。在逼迫人的皇帝时代也是如此，那时的皇帝遇到任何不同寻常的灾难，总是怪在基督徒身上，定意要将他们铲除：把基督徒扔去喂狮子。可能约兰正在向以利沙发怒，因为他曾预言有此灾祸，或曾劝他要坚守，不可投降，也可能因为他没有求神挪去围城大军，解救王城，王总觉得他有此能力，却不愿意如此行；实际上他们若是不悔改，不改革，不预备领受拯救，就不该指望先知为此事祷告。

IV. 以利沙预见到王有意害他（第 32 节）。他端坐在家，众长老和他在一起，想必都忙得很；这时王好像黄羊在网罗之中（以赛亚书 51: 20），又像翻腾的海浪不能平息。他告诉众长老，有一军官马上要来，奉王命要斩他人头；他吩咐众人拦住他，不让他进门，因为他的主子正尾随而

来，想必撤销王命。先知的灵使以利沙有能力说出在远处发生的事，照样也授权给他，称王为凶手之子；这点我们不能效法，除非也具有这样不同寻常的使命；我们千万不能藐视王权，辱骂权贵。他要众长老评理，看他是否合该落入王的手里：“看看在这件事上，他是不是凶手之子？”以利沙有什么错？他并没有想那灾殃的日子（耶利米书 17: 16）。

V.王来收回斩杀以利沙王命的时候，说话怒气冲冲。他似乎在认罪和败坏之间挣扎得很，不知该说些什么，然而一想到这走投无路的局面，他就悲观绝望（第 33 节）：这灾祸是从耶和华中来的。就这点来说他的看法是对的；一般来说，所有惩罚性的灾祸都出于耶和华中；他是第一因，是审判天地的主（阿摩司书 3: 6），并且这点我们应当应用在具体事例上：既是所有的灾祸，那么这场灾祸也不例外，无论我们的呻吟所为何事，无论谁是器皿，神都是主因。但王从这真理所得出的结论却是既愚蠢又邪恶：我何必再仰望耶和华中呢？以利、大卫和约伯都说过：这事出于耶和华中，但他们在说这样的话的时候，都耐心忍受，这恶人却怒气发作：“我不怕恶化，也不指望好转，因为不可能变得更坏，也不可能变好：我们都要完蛋，没有出路。”人若觉得厌倦，不愿继续等候神，那就是很不合理的，因为他是审判的神，凡等候他的，便为有福。

## 第七章

这里说的是正在危难之际，王正泄气灰心之际，撒马利亚城和王得了解脱。I.先是以利沙预言；不信的军长不能从中得益处（第 1-2 节）。II.事情果然成就：1.神使亚兰人产生莫名其妙的惊恐（第 6 节），狼狈溃逃（第 7 节）。2.四个长大麻疯的及时发现（第 3-5 节），便向宫廷报告（第 8-11 节）。3.王谨慎窥探（第 12-15 节）。III.预言成真，物资供应果然激增（第 16 节），不信的军长果然死去（第 17-20 节）；神的话没有一句落空。

### 以利沙预言撒马利亚必蒙解脱（主前 891 年）

1 以利沙说：「你们要听耶和中的话，耶和如此说：明日约到这时候，在撒马利亚城门口，一细亚细面要卖银一舍客勒，二细亚大麦也要卖银一舍客勒。」2 有一个搀扶王的军长对神人说：「即便耶和使天开了窗户，也不能有这事。」以利沙说：「你必亲眼看见，却不得吃。」

这里说的是：I.以利沙预言，撒马利亚城虽陷入大困境，但不出二十四小时，物资供应必激增（第 1 节）。以色列王泄气灰心，等得很不耐烦：于是就在山穷水尽之际，以利沙发出预言。人的尽头是神彰显大能的机会；百姓毫无能力之日（申命记 32: 36），就是神为他们出头之时。正当人人绝望，帮助就临到。人子来的时候，遇得见世上有信德吗（路加福音 18: 8）？王说：我何必再仰望耶和华中呢？也许众长老中也有人这样说。以利沙说：“你们都听见他们的话了；那好，现在要听耶和中的话，听他说些什么，要认真听，并且要信：到了明天，在撒马利亚城门口，粮食价格要恢复正常；”意思是：1.包围圈要撤去，城门要大开，贸易市场要恢复。平安回归就是这样形容的：那时耶和中的民下到城门（士师记 5: 11），买卖照旧。2.包围圈既撤去，结果就是物资供应丰富。这固然是迟早的事，但在这么短的时间内粮食居然这样便宜，这是难以想象的。以色列的王前不久还在威胁以利沙的性命，神却应许要救他和他百姓的性命，真是：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罗马书 5: 20）。

II.当时在场的有一个以色列人公然表明他不信（第 2 节）。这是个当官的，深得王的宠爱，是王的左膀右臂，是搀扶王的，意思是王倚赖他的聪慧，对他言听计从。此人觉得不可能，除非神从天空降下粮食来，如同降下吗哪一般；他非得要摩西的神迹重现，不然就不信，尽管以利沙的神迹足以成就此事。

III.只因他不信，公义的判决就向他宣告：他必亲眼看见物资丰富，却不得享用。注意：不信是一种罪，是对神的大不敬，是惹怒神，叫人得不到神为他们所预备的恩惠。发怨言的以色列人看见了迦南地，却不能进去，只因他们不信。帕特里克主教说：凡不相信永生应许的，这就是他们的份；他们必远远看见，却永不能品尝；若无心相信神的话，就必丧失应许的好处。

### 撒马利亚包围圈撤去（主前 891 年）

3 在城门那里有四个长大麻疯的人，他们彼此说：「我们为何坐在这里等死呢？4 我们若说，进城去吧！城里有饥荒，必死在那里；若在这里坐着不动，也必是死。来吧，我们去投降亚兰人的军



队，他们若留我们的活命，就活着；若杀我们，就死了吧！」5 黄昏的时候，他们起来往亚兰人的营盘去；到了营边，不见一人在那里。6 因为主使亚兰人的军队听见车马的声音，是大军的声音；他们就彼此说：「这必是以色列王贿赂赫人的诸王和埃及人的诸王来攻击我们。」7 所以，在黄昏的时候他们起来逃跑，撇下帐棚、马、驴，营盘照旧，只顾逃命。8 那些长大麻疯的到了营边，进了帐棚，吃了喝了，且从其中拿出金银和衣服来，去收藏了；回来又进了一座帐棚，从其中拿出财物来去收藏了。9 那时，他们彼此说：「我们所做的不好！今日是有好信息的日子，我们竟不作声！若等到天亮，罪必临到我们。来吧，我们与王家报信去！」10 他们就去叫守城门的，告诉他们：「我们到了亚兰人的营，不见一人在那里，也无人声，只有拴着的马和驴，帐棚都照旧。」11 守城门的叫了众守门的人来，他们就进去与王家报信。

这里告诉我们：

I. 撒马利亚的包围圈在傍晚撤去，就在黄昏时分（第 6-7 节），不靠大能大力，靠的是万军之耶和华的灵，他叫围城者心中惊恐。没有刀剑，兵不血刃，没有雷电冰雹，也没有杀戮，不像西拿基立的大军在耶路撒冷城前被灭命天使所杀；而是：1. 主使他们听见车马的声音。包围多坍的亚兰人视觉出了问题（6: 18），这些亚兰人则是听觉出了问题。能听的耳，能看的眼，都是耶和華所造的（箴言 20: 12），他能使人耳聋、眼瞎（出埃及记 4: 11），当然也知道如何按他的旨意操纵他们的感官。这声音也许是服役的天使从空中传来，也许只是他们耳朵里的声响，这些我们不能确定；无论是什么声响，都是从神而来，他从府库中带出风来（诗篇 135: 7），又造人里面的灵（撒迦利亚书 12: 1）。先知的仆人曾因为看见车马而受鼓舞（6: 17）；亚兰大军却因为听见车马声而惊惶。从不可见世界传来的消息时而安慰人心，时而叫人惊恐，取决于人是否与神和好。2 他们听见响声，就以为是以色列王买来的国外势力：这必是以色列王贿赂赫人的诸王和埃及人的诸王来攻击我们。据我们所知，埃及只有一个王，至于赫人有什么王，那就无人知晓了；但他们既被耳朵里听来的可怕响声所蒙骗，也就被自己的想象所蒙骗。假如他们以为是犹大王率大军前来，那还稍有些可能，怎么会想象成是赫人的诸王和埃及人的诸王呢？即便是他们当中有人产生幻觉，导致这场惊恐，但只要冷静想想，便可置之不理：以色列王被困团团围住，怎么可能和那些遥远的王互通消息？他哪里雇得起他们？这样的大军如果有什么行动，事先不可能没有一点消息；正所谓：在无可惧怕之处就大大害怕（诗篇 53: 5）。3. 于是他们急急逃跑，只顾性命，撇下军营不顾；马匹本可助他们逃得快些，但他们连马匹都来不及带走（第 7 节）。人人都冲昏头脑，竟然没有派人去查看想象中的敌军，更没有勇气上前迎敌，尽管敌军远道而来，想必甚是疲乏。恶人虽无人追赶也逃跑（箴言 28: 1）。神可随己意叫最勇敢的丧胆，叫最狂妄的颤抖。凡不惧怕神的，神可以叫他们看见树叶晃动都惧怕。

II. 亚兰人的撤退被四个长大麻疯的人发现。撒马利亚得了解脱，却无人知晓。城墙上的哨兵没有发现敌军撤退，他们是悄悄撤退。但天意使然，把消息传进城里的竟然是四个长大麻疯的，他们住在城外，因为不洁净的缘故，被弃在城外：犹太人说他们是基哈西和他三个儿子；基哈西确实有可能是其中一人，因为后来王与他见面（8: 4）。1. 看这些长大麻疯的如何决定夜访亚兰军营（第 3-4 节）。他们即将饿死，无人出城给他们食物。如果进城，一定找不到吃的，定会饿死街头；如果坐等，一定会死在草屋里。于是他们决定前往敌营碰碰运气；如果被敌人所杀，死于刀剑总强如死于饥荒，一了百了；但如果得敌人的怜悯，便可存留性命。如果能想办法改善处境，同时不会变得更糟，稍有常识的都会去尝试。浪子决定回到父亲身边，也许担心父亲不悦，但总强如饿死异乡。这几个长大麻疯的推断说：若杀我们，就死了吧！换一个角度来思想，倘若有人说起死亡来如此坦然，那就有福了：“那不过是死，仅此而已，不是又死又被定罪，不是受第二次死的害。”他们既拿定了主意，就在黄昏时分来到亚兰人的军营，竟然发现整个军营都已被撇弃，不见一人，不闻人声，不免大惊（第 5 节）。天意使然，亚兰人刚刚撤去，这几个长大麻疯的就来了，大军撤退是在黄昏的时候（第 7 节），长大麻疯的前来，也在黄昏的时候（第 5 节），时间刚好。2. 看这些长大麻疯的如何决定把这消息传到城里去。他们先是在帐棚里饱餐一顿（第 8 节），然后又想掳掠财物致富，但很快又改变主意（第 9 节）：“我们所做的不好！不该向自己的同胞隐瞒好消息，不该报复他们把我们赶出来；这是律法规定的，不能怪他们，所以还是应当告诉他们。虽然会把他们吵醒，但这是叫他们起死回生的事。”良心告诉他们，若只顾

自己利益，必有祸患临到。自私自利之人不能指望兴旺，与弟兄共享的好处，才最能安慰人。于是他们回到城门口，将所发现的事告诉哨兵（第 10 节），哨兵立即将消息传到宫里（第 11 节）；这消息虽然由长大麻疯的传来，但仍叫人振奋。

### 撒马利亚物资供应充足（主前 891 年）

12 王夜间起来，对臣仆说：「我告诉你们亚兰人向我们如何行。他们知道我们饥饿，所以离营，埋伏在田野，说：『以色列人出城的时候，我们就活捉他们，得以进城。』」13 有一个臣仆对王说：「我们不如用城里剩下之马中的五匹马（马和城里剩下的以色列人都是一样，快要灭绝），打发人去窥探。」14 于是取了两辆车和马，王差人去追寻亚兰军，说：「你们去窥探窥探。」15 他们就追寻到约旦河，看见满道上都是亚兰人急跑时丢弃的衣服器具，使者就回来报告王。16 众人就出去，掳掠亚兰人的营盘。于是一细亚细面卖银一舍客勒，二细亚大麦也卖银一舍客勒，正如耶和華所说的。17 王派搀扶他的那军长在城门口弹压，众人在那里将他践踏，他就死了，正如神人在王下来见他的时候所说的。18 神人曾对王说：「明日约到这时候，在撒马利亚城门口，二细亚大麦要卖银一舍客勒，一细亚细面也要卖银一舍客勒。」19 那军长对神人说：「即便耶和華使天开了窗户，也不能有这事。」神人说：「你必亲眼看见，却不得吃。」20 这话果然应验在他身上；因为众人在城门口将他践踏，他就死了。

这里说的是：

- I. 王认定亚兰人撤退是诡计（第 12 节）。他担心他们假意撤退，实则设下埋伏，把城中的人引出来，一举歼灭。他知道他因为不信，因为没有耐心，已经丧失了神的恩惠，不能指望神为他行这样的奇事。他不明白亚兰人为何逃跑，他和他的臣仆显然都没有听见把亚兰人吓跑的车马声。像他那样心怀二意的，不要想从主那里得什么（雅各书 1: 7-8）；不仅如此，罪恶感也使人悲观，疑神疑鬼。
- II. 为了避免落入圈套，他们派出探子，要看看亚兰人到底怎么回事，结果发现他们果然全都逃走了，军官和士兵都逃走了。敌军为了逃得更快，沿途抛下很多衣物，他们可以一路跟踪（第 15 节）。出这个主意的人似乎很明白众人的艰难处境（第 13 节），因为他在说到马匹的时候（很多马匹已死，其余的也快饿死了）一再重复说：“马和以色列人都是一样。以色列曾经夸耀自己人多，如今却少得可怜。”他建议派五个马兵出去，不过看来只有两匹马用得上，就是那两辆车和马（第 14 节）。耶和華见他百姓毫无能力，就为他的仆人后悔（申命记 32: 36）。
- III. 撒马利亚得了亚兰军营的掳物，物资极其丰富（第 16 节）。假如亚兰人按照现代的战术，既带不走装备帐棚，就宁可将其焚烧，也不能落在敌人手里；然而撒马利亚原本被围，即将灭亡，神却决定令其得益处，叫以色列人得亚兰人的掳物，正如古时得埃及人的掳物一般。由此可见：
  1. 罪人为义人积存资财（箴言 13: 22）；参考约伯记 27: 16-17。掳掠人的，必被掳掠；参考以赛亚书 33: 1。
  2. 以色列得了供应，大大出乎意料，这真该鼓励我们在困境中仰望神的大能和良善。
  3. 以利沙的话完全应验了：一细亚细面卖银一舍客勒；掳掠敌营的不但自己充足，还有剩余的，可以低价卖给别人，就连在家等候的，也能分受所夺的（诗篇 68: 12）。参考以赛亚书 33: 23。神的应许大可倚靠，他所说的，没有一句落空。
- IV. 那不信的军长，就是质疑以利沙的那个官员死了。神所应许的必成就，神所警告的也必成就。信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这两样都必坚立。
  1. 这军长奉王之命看管城门（第 17 节），维持秩序，确保在分掳物时没有骚乱。王对他信任有加，相信他聪慧沉稳，又喜悦赐尊荣给他。想要为大，就该服事众人。
  2. 他竟然在城门口被人踩踏而死，可能是个意外，当时人山人海，他正在人最多的地方，也可能是故意的，因他滥用职权，限制饥饿的人群过于严厉。无论如何，这都是荣耀公义的神，是应验以利沙的话。他眼见丰富的物资，就因自己的不信而哑口无言，抱愧蒙羞，天上的窗户不必开，粮食竟如此廉价，于是就显出他的愚昧来；但他眼见丰盛，却不能吃。他正要充满肚腹的时候，神必将猛烈的忿怒降在他身上（约伯记 20: 23），正降在他的杯和嘴唇之间。若有人以为神的应许是吊胃口，那么属世的应许吊他们胃口，那就是公义的。信既然不等同于看见，那么看见也就不等同于享受。这件事在此重复，并且和先前的预言作详细比较（第 18-20 节），好叫我们特别注意，并且从中学功课：（1）倘若我们不相信神，不信他的权



能，他的旨意，他的应许，他是何其愤怒。以色列人说：神在旷野岂能摆设筵席吗？耶和华听见就发怒（诗篇 78：19，21）。神的智慧无穷，不受我们的愚昧所限制。神若不知如何成就所应许的，断不会作出应许。（2）人生和人生的享乐何其无定。尊贵和能力不能保证世人免于突如其来的不光彩的死。搀扶王的，竟被众人踩踏；自以为是国家栋梁的，竟被人踩在脚下，如同街上的泥一般。世人的自夸和骄傲往往这样蒙羞。（3）神的警告是何等真实，必定飞落在可憎的罪人头上。但愿人人都在至大的神面前畏惧，他必临到掌权的，好像临到灰泥，仿佛窑匠踹泥一样（以赛亚书 41：25），他向地上的君王显威可畏（诗篇 76：12）。

## 第八章

本章故事中出现的几个段落，叫我们不得不做一番回顾。I.我们先前见过一位书念妇人曾经有恩于以利沙，这里告诉我们，她后来得到了回报，她听了以利沙的建议，王因他的缘故施恩给她（第 1-6 节）。II.我们先前见过哈薛注定要当亚兰王（列王纪上 19：15），这里我们看到他登上了王位，他杀了主人、强行篡位（第 7-15 节）。III.我们先前见过约兰替代其父约沙法作了犹大王（列王纪上 22：50），这里我们看到他又短又可悲的故事，关乎他那短暂而邪恶的统治（第 16-24 节），又看到他儿子亚哈谢登基作王（第 25-29 节）。

### 以色列闹饥荒；书念妇人的财产得归还（主前 886 年）

1 以利沙曾对所救活之子的那妇人说：「你和你的全家要起身往你可住的地方去住，因为耶和华命饥荒降在这地七年。」2 妇人就起身，照神人的话带着全家往非利士地去，住了七年。3 七年完了，那妇人从非利士地回来，就出去为自己的房屋田地哀告王。4 那时王正与神人的仆人基哈西说：「请你将以利沙所行的一切大事告诉我。」5 基哈西告诉王以利沙如何使死人复活，恰巧以利沙所救活、她儿子的那妇人为自己的房屋田地来哀告王。基哈西说：「我主我王，这就是那妇人，这是她的儿子，就是以利沙所救活的。」6 王问那妇人，她就将那事告诉王。于是王为她派一个太监，说：「凡属这妇人的都还给她，自从她离开本地直到今日，她田地的出产也都还给她。」

这里说的是：

I.长时间的饥荒临到，为的是刑罚以色列的恶行；饥荒是律法书中多次出现的严厉审判之一。迦南地原是肥沃之地，竟然沦为荒芜，只因住在其上的人犯罪。撒马利亚的饥荒很快结束，因为围城大军撤去，但他们在审判面前无动于衷，在怜悯面前也无动于衷，于是耶和华命饥荒降在这地；他若审判，就必得胜。规模小一点的审判不能叫人悔改，他就降下规模大一点的，时间长一点的；他有的是审判的手段，只要一发命，审判就临到。他诚然藉着他的使者，呼吁要悔改顺服，人若不理会这些呼吁，他就吩咐某种灾祸降下来，叫人不得不听他的。这场饥荒持续了七年，和以利亚时期的相同；人若与他背道而驰，他就把火炉烧得更热。

II.好心的书念妇人曾经善待先知，于是就在这场饥荒中得了回报；她和撒勒法的寡妇不同，不是靠神迹吃饭，而是：1.她事先得知饥荒将至，就早作预备，迁移到别处去；除以色列外，到处都有粮。在约瑟时代，埃及大得好处，因为事先得知饥荒将至，这位书念妇人也是如此；别人都是到最后不得不迁移，那时已经饱受饥荒之苦，耗尽资财，不像她早早迁往别处，赶在众人之前，条件要优厚得多，没有财产损失。要是能预见灾祸，那就是好事，一旦预见，就该躲避。2.天意使她安居在非利士地；非利士人虽被大卫制服，但并未全然铲除。这场饥荒似乎单单针对以色列地，周围的邻国都有粮，清楚表示这其中有神直接干预（好比降在埃及的灾祸，以色列人和埃及人所受的截然不同），表示这场饥荒是直冲着以色列来的，他们的罪孽比邻国的罪孽更加惹怒神，因为他们自称与神有关系。在地上万族中，我只认识你们；因此，我必追讨你们的一切罪孽（阿摩司书 3：2）。别国有雨，他们却没有，别国没有蝗虫蚂蚱，他们却有大量蝗虫蚂蚱，吃尽他们的粮，有人觉得这就是约珥书 1：3-4 提到的那场饥荒。邻国都有粮，却无人进口粮食到以色列地，防止人员流失，这点有些奇怪；不过他们既然在拜偶像的事上犯傻，在民间利益的事上愚蒙也就不奇怪了。

III.她回来之后向王请求，并且因她及时恳求，就得了恩惠。1.饥荒过后，她从非利士地回来；那地方不合适以色列人居住，除非万不得已，不能久住，因为她在那里不能像以往那样，和先知门徒一同守月朔和安息日（4：23）。2.回来之后，她发现自己失去了原有的产业，可能被收归国有，可能被地主夺去，可能有邻舍趁她不在就夺了去，也可能受托人玩弄手段，不肯归还，或在利润方面不能达成协议；患难时期想要找个可靠的人真是不容易；参考箴言 25：19；弥迦书 7：5。3.她直接来求王替她解决问题；看来这王还算比较亲民（值得称赞），亲自过问民间疾苦。曾几何时，她住在本民中间极其安稳，素来并没有向王或元帅有所求的（4：13）；如今她把产业托付给朋友，朋友却对她不仁不义，她只好来求王出头。世间的事真是捉摸不定，我们以为最靠得住的，往往靠不住，我们以为最不需要的，却成了朋友。4.她见王正在和基哈西说话，论到以利沙所行的神迹（第4节）。王到现在才听说以利沙的神迹，真是丢脸；在以利沙行神迹的时候，他就该亲自过问，只可惜他故意闭着眼睛不看那些足以证明以利沙使命的有力证据；不过现在他有所好转，居然愿意和一个熟悉这些事的长大麻疯的人说话，不至于一无所知，这点还是值得称赞。律法并不禁止和大麻疯病人说话，只是禁止和他们同住。以色列那时没有祭司，可能由王或王所指定的人来查验大麻疯病人，判断他们是否洁净，可能由于这个原因，他才有机会和基哈西说话。5.这次巧遇真是好，有助于基哈西讲他的故事，也有助于她向王呈递她的请求。世间万事的因果关系，都应当看作是神的旨意，有时看似无关紧要，往往会有大结果，这件事就是这样，因为：（1）这使得王比较愿意相信基哈西所讲的，因为直接和神迹相关的人刚好在这时出现：这就是那妇人，这是她的儿子；让他们自己说（第5节）。倘若只有基哈西一面之词，王也许不很相信，因为基哈西背上了撒谎的恶名，他的大麻疯就是证明；神却用这个方法，令他不得不信。（2）这使得王比较愿意恩准她的恳求，神所恩待的，谁不愿意恩待？凭借神迹所得来的性命，谁不愿意帮助？一想到此，王就下令将土地归还给她，并将她离开期间所得的利润全都归还给她。倘若这土地和利润都归了王自己，那么他这样补偿她，就是慷慨仁慈的行为，因他不愿臣民遭灾，王室得益（约瑟时代的法老也是如此）。倘若是别人侵吞她的产业，那么王这样解决她的问题，就是公义行为，是他份内的事；参考诗篇 82：3-4；箴言 31：9。掌权的自己不做恶事还不够，还应当惩恶扬善。

### 预言哈薛的暴行（主前 885 年）

7 以利沙来到大马士革，亚兰王便·哈达正患病。有人告诉王说：「神人来到这里了。」8 王就吩咐哈薛说：「你带着礼物去见神人，托他求问耶和华，我这病能好不能好？」9 于是哈薛用四十个骆驼，驮着大马士革的各样美物为礼物，去见以利沙。到了他那里，站在他面前，说：「你儿子亚兰王便·哈达打发我来见你，他问说：『我这病能好不能好？』」10 以利沙对哈薛说：「你回去告诉他说，这病必能好；但耶和华指示我，他必要死。」11 神人定睛看着哈薛，甚至他惭愧。神人就哭了；12 哈薛说：「我主为甚么哭？」回答说：「因为我知道你必苦害以色列人，用火焚烧他们的保障，用刀杀死他们的壮丁，摔死他们的婴孩，剖开他们的孕妇。」13 哈薛说：「你仆人算甚么，不过是一条狗，焉能行这大事呢？」以利沙回答说：「耶和华指示我，你必作亚兰王。」14 哈薛离开以利沙，回去见他的主人。主人问他说：「以利沙对你说甚么？」回答说：「他告诉我你必能好。」15 次日，哈薛拿被窝浸在水中，蒙住王的脸，王就死了。于是哈薛篡了他的位。

在这里：I.我们也许会问，以利沙为何出现在亚兰的都城大马士革。难道他奉差遣，除了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还去别处吗？看来是这样。可能他去那里，是想访问因他而信神的乃幔，帮助他在选择真信仰的事上坚固信心，并且那时更有必要，因为乃幔似乎已经不当元帅了（哈薛才是军队的元帅）；可能是他自己辞去元帅一职，也可能他是被罢免的，只因不愿在临门庙屈身，或者不愿甘心屈身。有人觉得他去大马士革是因为饥荒的缘故，其实他去那里，是顺从神给以利亚的吩咐：你往大马士革去，膏哈薛作亚兰王（列王纪上 19：15）；你去，或者你的继任去。

II.我们会注意到便·哈达这位富强的大王竟然病了。尊贵、财富和权柄不能确保世人免于人生的普通疾病和灾祸；无论是王宫王位，还是最卑微的草屋，都难逃疾病和死亡的攻击。

III.我们会觉得奇怪，亚兰王病了，居然向以利沙问卜。



1. 很快有人告诉他，有神人来到大马士革；自从他治愈了乃缦，亚兰上下都以他为神人（第 7 节）。便·哈达说：正好托他求问耶和华。他健康时在临门庙屈身，如今病了，却不信任他的偶像，要派人来求问以色列的神。在顺境中轻看神的，大难临头就到神面前来了；病痛有时使人睁开眼睛，纠正错误。这件事尤其引人入胜：（1）因为前不久以色列王在病痛中派人去求问以革伦的神（1: 2），仿佛以色列没有神。注意：神有时从外邦人得荣耀，口称信神的百姓反倒拒绝他，疏远他，不归荣耀给他。（2）因为前不久这便·哈达还派大军前来，把以利沙当成敌人（6: 14），现在却来讨好他，当他是先知。注意：人在病痛中往往改变主意，这里就有一例，病痛叫人想起神的使者来，叫人学会原先所恨恶、所轻看的，应当尊重他们的劝言和祷告。

2. 为了对先知表示尊敬：（1）他打发人去拜访先知，而不是打发人叫他来，他和那百夫长一样，自觉不配请神人到他的屋檐下。（2）他打发宰相哈薛去拜访他，而不是普通的信使。地位再高，服事耶和华的先知都不失颜面。他要哈薛到指定的地点去拜会他。（3）他叫人送去一份厚礼，将大马士革的各样美物，用四十个骆驼驮着带去（第 9 节），表示他对先知很有诚意，欢迎他到访大马士革，愿意在他到访期间为他提供一切方便。可能以利沙接受了这份厚礼（为何不受？），尽管他拒绝了乃缦的礼物。（4）他吩咐哈薛要称他作你儿子便·哈达，按照以色列的规矩，尊先知为父。（5）他毕恭毕敬，当他是熟悉天上隐密事的，求问道：我这病能好不能好？世人生来渴望知道将来的事，永恒的事却少有人关心或询问。

#### IV. 哈薛和以利沙之间的对话尤其精彩。

1. 以利沙回答了王的求问，说他必能康复，病不致死，但却有另一种死法（第 10 节），不是病死，而是暴毙。离开世界有很多条路，人有时以为躲过其中一条，却落进了另一条。

2. 他盯着哈薛看，带着极不寻常的关注，直到哈薛脸红，随后先知就流下眼泪（第 11 节）。哈薛身经百战，神人却能盯着他看，直到他退缩；这不是说以利沙从哈薛脸上看出他想做什么，而是神在这时向他启示，令他落下泪来。人越是能预见将来，就越悲痛。

3. 哈薛问他为何流泪，他说他预见到哈薛日后必大大苦待属神的以色列（第 12 节），必给他们的坚固城带来大荒凉，必残酷杀害男女儿童。以色列人犯罪惹怒神，导致他将他们交在凶残的仇敌手里，但以利沙想起以色列人如此遭灾，仍落下泪来，因为他虽预言灾祸，却并不希望有那样的日子。可见战争导致何等混乱，罪孽导致何等混乱，世人堕落导致人性改变，连人性都被夺去。

4. 哈薛听见这预言，大惊失色（第 13 节），说：你仆人岂是一条狗<sup>1</sup>，焉能行这大事呢？（1）他把这件大事看作是大有能力的行为，唯有头戴王冠的人才能做到。“唯有大能的君王才有可能胜过以色列，所以那一定不是我。”很多人升到从未想过的高度，结果证明是自己受害<sup>2</sup>（传道书 8: 9）。（2）他把这件大事看作是极其野蛮的行为，唯有丧失了所有尊严和美德的人才能做到。他说：“所以，我决不会有这样的念头：你仆人岂是一条狗？岂能这样撕裂吞吃？除非我是一条狗，不然不可能这样做。”由此可见：[1.]他鄙视这样的罪行，看作是大恶，是禽兽的举动，不是人的作为。注意：恶人受到自然良心的约束，对罪孽表现得深恶痛绝，但后来又顺应罪孽，这是有可能的。[2.]他高看了自己，远超过他所配得的；先知预见到他会行出这样野蛮的事来，他觉得不可能。注意：我们常自以为抵挡得住一些罪，后来却被这些罪所胜；彼得就是那样（马太福音 26: 35）。

5. 以利沙只是回答说他必作亚兰王；那时他就有能力行此事，也就有心行此事。尊荣改变人的脾性和风格，并且少有越变越好的：“你不知道你一旦当了王，会干出些什么事来，但我告诉你，这件事你一定会做。”世上的小人物无法想象权柄和富贵有何等大的试探在其中，一旦得了权柄和富贵，就会发现自己的心以前是何等诡诈，实际上比自己所想象的要坏得多。

V. 从此哈薛就想害死他主人。即便他如此行，是因为以利沙向他所说的那番话，那么错仍在他，而不在那番话。1. 他卑鄙地欺骗主人，还谎称这是先知说的（第 14 节）：他告诉我你必能好。这是可憎的虚谎；先知告诉他说他必要死（第 10 节），他却极不诚实，隐瞒真相，可能因为他不愿看

<sup>1</sup>钦定本将第 13 节中的「你仆人算什么，不过是一条狗」译为「你仆人岂是一条狗吗」。

<sup>2</sup>钦定本将传道书 8: 9 中的「令人受害」译为「自己受害」。

见王听了坏消息就难过，也可能他想更有效地实行那流人血的阴谋；他一旦得知自己要继位，就心生杀机。魔鬼毁坏人的时候，往往告诉他们一切都会好起来，以此叫他们昏睡大意；没有比这更致命的。这是大大伤害王的利益，使他失去先知警告所带来的好处，没有作好死前的准备；这也是大大伤害以利沙的利益，会被人看作是假先知。2.他野蛮地谋杀了他的主人，先知的话就此应验（第15节）。他把一块厚布浸在冷水里，然后把布盖在他脸上，假意给他降温，使他觉得舒服一些，实际上却是叫他窒息，将他闷死；当时他虚弱得很（无法挣扎），也可能正在熟睡。人再尊贵，他的性命也不过是泡沫一般，君王常常暴毙。哈薛又是便·哈达的密友，又是他的凶手，没有人会怀疑他，真相也从来没有曝光，直到受感的笔者将其记录下来。曾几何时，这狂妄的君王（列王纪上第20章）曾在活人之地使勇士惊恐，如今却被杀下阴间，骨头上有本身的罪孽（以西结书32:27）。

### 约兰作王（主前884年）

16 以色列王亚哈的儿子约兰第五年，犹大王约沙法还在位的时候，约沙法的儿子约兰登基作了犹大王。17 约兰登基的时候年三十二岁，在耶路撒冷作王八年。18 他行以色列诸王所行的，与亚哈家一样；因为他娶了亚哈的女儿为妻，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19 耶和華却因他仆人大卫的缘故，仍不肯灭绝犹大，照他所应许大卫的话，永远赐灯光与他的子孙。20 约兰年间，以东人背叛犹大，脱离他的权下，自己立王。21 约兰率领所有的战车往撒益去，夜间起来，攻打围困他的以东人和车兵长；犹大兵就逃跑，各回各家去了。22 这样，以东人背叛犹大，脱离他的权下，直到今日。那时立拿人也背叛了。23 约兰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24 约兰与他列祖同睡，葬在大卫城他列祖的坟地里。他儿子亚哈谢接续他作王。

这里简单描述约兰的一生和政绩；约兰是犹大最坏的王之一，又是约沙法的儿子和继承人，而约沙法却是最好的王之一。注意：1.当父母的不能把恩德传给儿女。很多人自己一生敬虔，却深感忧愁和羞耻，因为眼见亲生儿女又恶又坏。但愿遭遇这样痛苦的家庭不要觉得奇怪。2.良善父母的儿女倘若成了恶人，那他们就往往比其他人更恶。那污鬼另带了七个比自己更恶的鬼来（路加福音11:26）。3.一国的民若得了好王所带来的祝福和利益，却不能善用，有时就会受刑罚，不得不经历恶王所带来的苦楚，这是公义的。

关于这个约兰，请注意看：

I.这里从广义论到他的邪恶（第18节）：他行恶，与亚哈家一样，已到了极点。他的品行源自所效法的坏榜样，正所谓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年轻人最致命的错误，就是选错衡量自我的标准，在价值观的事上犯错。约兰选择把亚哈家当成自己的榜样，而不是选择他父亲的家，这样的选择导致他灭亡。历代志下第21章具体描述了他的恶行：谋杀，拜偶像，逼迫人，无恶不作。

II.他行恶的起因。他父亲是个很好的人，想必也努力要将耶和華的好知识传授给他；但是：1.他使约兰和亚哈的女儿结为夫妻，这件事绝对是错的；与拜偶像的家庭联姻，不可能有好结果，而这家庭若有像耶洗别那样的母亲，亚她利雅那样的女儿，那就什么祸事都会发生。远古世界的堕落源自口称信神的和亵渎神的同负一轭。婚姻不当，就意味着毁灭过半。2.他在生前就立约兰为王，我觉得这样做是下策。这里说（第16节）约沙法还在位的时候，约兰登基作王；他这样做，是纵容他的傲气（对年轻人而言，没有比这更有害的），任由他野心勃勃，指望用讨好他的方式来改造他，导致咒诅临到家人，像以利那样，儿子作孽，他却不禁止他们（撒母耳记上3:

13）。约沙法和亚哈一同下基列的拉抹时，约兰已经代理朝政，因而约沙法在位第十七年（列王纪上22:51）也就是约兰在位第二年（列王纪下1:17），后来在他第二十二年时又与约兰一同作王，所以约兰作王的八年应该从那时开始算，三年后他父亲才死。许多人年纪轻轻得了产业，结果十分有害。撒母耳立他儿子为士师（撒母耳记上8:1），结果没有一点好处。

III.他因作恶遭到天谴。1.以东人背叛；自从大卫年间开始，以东就一向臣服于犹大王，达150年之久（第20节）。他想要制服他们，便将他们打败<sup>1</sup>（第21节），但他没能扩大战果，没能重新管辖他们：这样，以东人背叛犹大（第22节）；自那以后，以东人成了犹大的死敌，如俄巴底亚

<sup>1</sup>钦定本将第21节下半句译为：众人就逃跑，各回各家去了；其语气似乎是以东人逃跑。



书和诗篇 137: 7 所言。由此也应验了以撒的预言，他说大的以扫要服事小的雅各，但随着时间的迁移，他必从颈项上挣开他的轭（创世记 27: 40）。2.立拿人背叛。立拿是个犹大城，位于犹大心脏地带，是个祭司的城；城中的居民挣脱他的治理，因为他离弃神，还强迫他们也离弃神（历代志下 21: 10-11）。他们为了持守信仰，就宣布独立。这样的使，可能还在其它城邑发生。3.他作王期间很短。他正在当打之年，不过四十岁，作王不过八年，神就将他剪除；正是：流入血、行诡诈的人必活不到半世（诗篇 55: 23）。

IV.虽有约兰作王期间的叛乱和灾祸，神还是眷顾犹大国和大卫家（第 19 节）：耶和华仍不肯灭绝犹大。他本可轻易将其灭绝，即便如此行也是公义的，对他并无损失；但他不愿如此行，只因大卫的缘故，不是因为大卫有何善行，像是神有所亏欠，不得不恩待他的家，而是因为神应许他在先，要永远赐灯光与他的子孙（就是说他的王位要代代相传，他的名要保持明亮发光，好比一盏灯，灯油的供应不断，永远发光），他的家永不断绝，直到大卫的子孙弥赛亚出现，他父家所有的荣耀，都挂在他身上（以赛亚书 22: 24），神给大卫的应许要成就在弥赛亚永远的国度：我为我的受膏者预备明灯（诗篇 132: 17）。

V.这不虔不敬、身败名裂的王终于告终（第 23-24 节）。这里没有具体说他因何而死，但历代志下 21: 19-20 告诉我们，他是病重而死，并且去世无人思慕。

### 亚哈谢作王（主前 884 年）

25 以色列王亚哈的儿子约兰十二年，犹大王约兰的儿子亚哈谢登基。26 他登基的时候年二十二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一年。他母亲名叫亚地利雅，是以色列王暗利的孙女。27 亚哈谢效法亚哈家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与亚哈家一样，因为他是亚哈家的女婿。28 他与亚哈的儿子约兰同往基列的拉末去，与亚兰王哈薛争战。亚兰人打伤了约兰，29 约兰王回到耶斯列，医治在拉末与亚兰王哈薛打仗的时候所受的伤。犹大王约兰的儿子亚哈谢因为亚哈的儿子约兰病了，就下到耶斯列看望他。

在平民百姓中我们把有些人称为小人物，就是没有作为、不受尊敬、无甚价值的人；而在君王当中也有类似的人，可以称为小君王。亚哈谢就是这样的王；他在历史上显得相当平庸，在神的账上显得很糟糕，只因作恶。约沙法和亚哈两家明显交往甚厚，因为在同一时期出现好几个同名者，想必是为了相互恭维。亚哈有二子分别作王，名叫亚哈谢和约兰；约沙法有一子一孙分别作王，名叫约兰和亚哈谢。名字固然不是决定性的，但约沙法的家竟然仿效亚哈家起名，那是个很不好的兆头；而倘若是那作恶的家仿效他家起名，那就是他没有把其中的敬虔意义转达给他们：亚哈谢一词的意思是紧跟耶和华，约兰一词的意思是高举耶和华。以色列王亚哈谢作王只有两年，犹大王亚哈谢作王只有一年。这里告诉我们，他和亚哈家的裙带关系：1.直接导致他作恶（第 27 节）：他效法亚哈家，就是那拜偶像、流入血的家；他母亲是亚哈的女儿（第 26 节），因而他在吃奶的时候就吸收了很多恶。常言道：有其母必有其子。人们在为自己挑选妻子的时候，必须牢记他们是在为自己的子女挑选母亲，所以应当谨慎挑选。2.直接导致他倒台。他的舅舅约兰想叫他一同去收复基列的拉抹；上一次前往，亚哈丢了性命，这一次轮到他儿子约兰，他在沙场受伤（第 28 节），回到耶斯列养伤，把大军留在那里。亚哈谢也回来，但他却去了耶斯列看望约兰（第 29 节）。天意使然，他既被亚哈家所败坏，就在他们恶贯满盈的时候，与他们一同被剪除，下一章就能看见。人若有份于罪人犯罪，就必有份于他们的灾祸。

## 第九章

哈薛和耶户是公义的神所命定的、要刑罚并毁灭亚哈家的器皿。神告诉以利亚，要指定他们做成此事；但由于亚哈自卑，神就给他缓刑，于是就交由以利沙来指定他们。哈薛登上亚兰王位，这件事我们在前章看见了，这里要来看耶户登上以色列的王位，因为躲避哈薛之刀的，如约兰和亚哈谢等人，必被耶户所杀（列王纪上 19: 17），本章说的就是这件事。I.有使命经先知的手交与耶户，要他夺取政权，毁灭亚哈家（第 1-10 节）。II.他立即执行。1.将此事告诉众军长（第 11-15 节）。2.直接开往耶斯列（第 16-20 节），并在那里：（1）打发了以色列王约兰（第 21-26 节）。（2）打发了犹大王亚哈谢（第 27-29 节）。（3）又打发了耶洗别（第 30-37 节）。

## 膏立耶户为王（主前 884 年）

1 先知以利沙叫了一个先知门徒来，吩咐他说：「你束上腰，手拿这瓶膏油往基列的拉末去。2 到了那里，要寻找宁示的孙子、约沙法的儿子耶户，使他从同僚中起来，带他进严密的屋子，3 将瓶里的膏油倒在他头上，说：『耶和华如此说：我膏你作以色列王。』说完了，就开门逃跑，不要迟延。」4 于是那少年先知往基列的拉末去了。5 到了那里，看见众军长都坐着，就说：「将军哪，我有话对你说。」耶户说：「我们众人里，你要对哪一个说呢？」回答说：「将军哪，我要对你说。」6 耶户就起来，进了屋子，少年人将膏油倒在他头上，对他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我膏你作耶和华民以色列的王。7 你要击杀你主人亚哈的全家，我好在耶洗别身上伸我仆人众先知和耶和华一切仆人流血的冤。8 亚哈全家必都灭亡，凡属亚哈的男丁，无论是困住的、自由的，我必从以色列中剪除，9 使亚哈的家像尼八儿子耶罗波安的家，又像亚希雅儿子巴沙的家。10 耶洗别必在耶斯列田里被狗所吃，无人葬埋。』」说完了，少年人就开门逃跑了。

这里说的是耶户受膏作王，当时他正在指挥大军攻打基列的拉抹（可能是元帅）（第 14 节）。他在那里为王而战，王是他的主人，但他从更高的王领受命令，要他向王开战。耶户似乎无意觊觎政权，似乎从未想过，使命临到他，完全出乎他意料。有人觉得他曾经得了以利亚的吩咐（神吩咐以利亚如此行），但却是在暗中，并告诉他不可轻动，直到有新的吩咐临到，好比撒母耳膏立大卫在先，很多年以后他才登基；不过这不可能，倘若是这样，那么以利亚也该膏立哈薛才是。不是这样的，神吩咐他做这几件事的时候，是吩咐他指定以利沙代行先知职任，是在他身后行，按神所指示他的。这里说的是：

### I. 所赋予的使命。

1. 以利沙没有亲自膏立耶户，因为他已老迈，出门不便，并且他名声太大，不能在暗中进行，或进或出不可能不引起注意；于是他就打发一个先知门徒去（第 1 节）。众先知不仅尊他为父（2: 15），也听从他，如自己的父。膏立耶户这份差事：（1）很危险（撒母耳记上 16: 2），以利沙不宜亲自冒险；打发先知门徒去，他的性命不那么宝贵，并且做起来危险性比较小。（2）很艰苦，适合年轻力壮的人。愿年轻人做工，年迈人指导。（3）但膏立君王也是很光荣的差事；做这件事的人也许日后能做大事，所以为了鼓励年轻的先知，以利沙就派了其中的一位去：他不愿将所有的尊荣都占为己有，年轻的先知与他共享，他一点不计较。

2. 他打发他去的时候：（1）把用来膏立耶户的膏油交在他手里：你手拿这瓶膏油。所罗门受膏，用的是从帐幕取出来的油（列王纪上 1: 39）。如今不可能从那里取油，但这油经由先知的手，那就等同于从神的家取出的油。膏立君王也许不是惯例，唯有在王位出现波动的时候才发生，如所罗门，或是在王位继承中断的时候，如约阿施（11: 12），或是王位转到新家族的时候，如这里，大卫也是如此；但也有可能这是惯例，只是圣经没有提及。（2）把当说的话放在门徒口里（第 3 节）：我膏你作以色列王，想必其余的话也是以利沙告诉他的（第 7-10 节）。奉神差遣的，都有全备的指示。（3）还吩咐他：[1.]这件事要在暗中做，要把他从众军长中分出来，带他进严密的屋子（第 2 节），没有目击者；这是要试验耶户，看他是否相信这使命。他对这件事忽然大发热心，这就足以证明他是受膏而行；不需要别的证明，所象征的事本身就是征兆的最佳证明。[2.]要快地做。去的时候要束上腰，做完以后要立即逃跑，不可耽搁讨封赏，也不可留下来看个究竟。先知门徒做事，理当雷厉风行，或去或行，都要干净利落。像天使那样飞快。

II. 使命送到。这位年轻的先知立即上路，很快来到基列的拉抹（第 4 节）。他见众军长聚在一处，可能在用餐，也可能在开军事会议（第 5 节）。他看似卑微，却带着神的使者所应有的坚毅；他将耶户从众人中呼唤出来，不等他得空，也不恳请他原谅，说是贸然打扰，而更像是有权柄的：将军哪，我有话对你说。耶户也许正忙着自己的事，因而在领受这项尊荣时显得不很主动；他问：你要对哪一个说呢？免得日后有人说他得此尊荣，是因为率先开口，他要人人都放心，他确实就是所定的那人。先知和他独处时，将膏油倒在他头上（第 6 节）。圣灵的恩膏是隐藏的，那新名唯有得着的人自己知道。由此：

1. 他将君王的尊荣赐给他：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我就是他的使者，我奉他的名膏你作耶和华民以色列的王。他给了他一个无可争议的头衔，同时却提醒他：（1）是神使以色列的神使他作王；



他应当明白，他的权柄从他而来（君王藉着他掌权），他必须为他行使权柄，必须向他交账。掌权者是神的使者，所以应当倚靠他，全然忠于他，归荣耀给他。（2）他要作耶和華民以色列的王。以色列民虽然极其败坏，抛弃了与神相连的尊荣，但他们仍在此称作耶和華的民，因为他们还是属他的，他并未给他们一纸休书。耶户作王治理这民，他必须视作耶和華的民，不是属自己的奴隶，而是属神的自由人，是他的儿子，是他头生的，不可虐待，不可施以暴政；既是神的民，就当为他所治理，按他的律法来治理。

2.他将眼下的任务指示他，就是要毁灭亚哈全家（第7节），不是为自己登基扫清道路，确保自己当王，而是向那罪恶滔天的家行使神的审判。他称亚哈为他的主人，要确保这层关系不妨碍他行事：“他是你的主人，你伸手害他儿子和继承人，原是卑鄙的，是忘恩负义，更是背叛，是谋逆，若没有直接从神而来的命令，这样做确实是大恶。但你应当效忠于天上的主，胜过你的主人亚哈。天上的主已经决定，亚哈全家必都灭亡，并且要经由你的手；你不要惧怕，他岂不是已经吩咐你了吗？不要怕这是犯罪，他既然吩咐，就必为你撑腰，为你洗刷罪名；不要怕危险；他既然吩咐，就必确保你平安，使你亨通。”为了帮助他又明智又合宜地行使对亚哈家的大刑罚，他告诉他：（1）他们所犯何罪，神为何与他们相争，相争的焦点何在，使他的眼目落在神的眼目所在之处，就是他们所流的耶和華的仆人和先知和其他忠实敬拜神之人的血，如今要向耶洗别清算。他们都拜偶像，这本身已构成大罪，这样的刑罚落在他们身上，一点不为过，但这里不提偶像罪，只说神与他们相争，是因为他们逼迫人，不只是推倒神的祭坛，更是用刀杀他的先知。这点是最容易叫君王和民族恶贯满盈的，所要受的毁灭没有比这更确定更重的。耶路撒冷初次毁灭，就是因为这样的罪（历代志下 36: 16），最后的毁灭也是因为这样的罪（马太福音 23: 37-38）。耶洗别的淫行和交鬼都相当惹怒神，但她逼迫、杀害先知，将余剩的赶进角落和洞穴，那就更加惹怒神（列王纪上 18: 4）。（2）他们的下场如何。他们被判全然灭绝，不是劝他们改过，而是彻底剪除，连根拔起。耶户应当明白这点，不致因为怜恤或情谊而放过任何人。凡属亚哈家的，都要杀死（第8节）。他向他提起耶罗波安家和巴沙家的毁灭，作为这场毁灭的样板（第9节），还特别指示他要將耶洗别扔给狗吃（第10节）。整个王家的血加到一起，都不足以赎先知、圣徒和殉道者的血，远远不足；在神眼中，他们的血极其宝贵。

先知办完差事，就立即往回跑，留下耶户独自思想应当如何行，独自求神的指示。

11 耶户出来，回到他主人的臣仆那里，有一人问他说：「平安吗？这狂妄的人来见你有甚么事呢？」回答说：「你们认得那人，也知道他说甚么。」12 他们说：「这是假话，你据实地告诉我们。」回答说：「他如此如此对我说。他说：『耶和華如此说：我膏你作以色列王。』」13 他们就急忙各将自己的衣服铺在上层台阶，使耶户坐在其上；他们吹角，说：「耶户作王了！」14 这样，宁示的孙子、约沙法的儿子耶户背叛约兰。先是约兰和以色列众人因为亚兰王哈薛的缘故，把守基列的拉末；15 但约兰王回到耶斯列，医治与亚兰王哈薛打仗所受的伤。耶户说：「若合你们的意思，就不容人逃出城往耶斯列报信去。」

耶户停顿片刻，就回到原来的地方，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暂时不愿声张，除非他们逼问他。让我们看看他和众军长之间的对话。

1.众军长说起那年轻的先知，语气何等轻蔑（第11节）：“这狂妄的人来见你有什么事呢？他和你有什么相干？你为何迁就他，要和他单独说话？先知和军长岂能作伴？”他们称他为狂妄的人，因为他不与他们同奔那放荡无度的路（彼得前书 4: 4），而是过刻苦己心的生活，轻看世界，敬虔度日；为此他们觉得作先知的是愚昧，受灵感的是狂妄（何西阿书 9: 7）。注意：凡没有信仰的，说起有信仰的人来往嗤之以鼻，视他们作狂人。他们说我们的救主是癫狂了（马可福音 3: 21），说施洗约翰是被鬼附着（马太福音 11: 18）（是可怜可悲之人），又说圣保罗学问太大，反叫他癫狂了（使徒行传 26: 24）。就这样，最有智慧的被当作愚昧，最明事理的被视作癫狂。耶户的话可能意在责备同僚，他说：“你们认得那人是先知，为何称他作狂妄人呢？你们知道他说话不狂妄，而是受感说话。”也可理解为：“他既是先知，你们一定猜得出他此行的目的，就是指出我的错误，教导我恪守本份；这点不用我说。”他原想敷衍他们一番，但他们还是追问：“不然；我们猜不出他此行的目的，一定要告诉我们。”他拗不过，只好告诉他们先知已经膏他为王，可能还把头上的膏油指给他们看（第12节）。他不知道这些人当中是否有约兰的

亲信，或者是否有妒忌他的，会起来抵挡他，乃至尚未起事就被打压下去，但他倚靠神所命定的，并不怕当众承认，因他知道该信靠谁：神既将他兴起，就必为他撑腰。

II. 他们一听说他要高升，就立即尊他为新王（第 13 节）。无论对那膏立他的先知和他的职任如何鄙视，对于受膏者，他们还是表现出对王家的尊敬，很愿意宣告他为王，并且吹响号角。为了表示愿意臣服效忠于他，表示拥戴他个人，拥戴他的政权，表示渴望他平安顺利，他们将自己的外衣铺在台阶上，使他站在上面，或坐在上面，并且是当着众军士的面，众军士听闻，都来目睹这场盛会。神感动众人的心，愿意承认他为王；君王的心在他手里，好像陇沟的水随意流转（箴言 21: 1），众人的心也是如此。可能他们对约兰的政权很是不满，也可能他们对耶户特别爱戴；无论如何，政变似乎在所难免，众人都愿意跟从耶户，背叛约兰（第 14 节）。

III. 耶户处事十分谨慎。他在背叛约兰的事上自有其优势，也知道如何利用自己的优势。他有军权。约兰放下了军权，回家养伤去了。耶户在两件事上处理得甚好：1. 他尊敬众军长，得不到他们的建议和允许，就不轻举妄动（“若合你们的意思，我们就如此如此，不然就不动”），表示尊重他们的判断，相信他们的忠诚，这两点都令他们满意，于是就死心塌地跟随他。一步登天的人若想站立得稳，应当与友人同去，这是智慧。2. 他策划要给约兰突然袭击，为此，他要全速出击，免得他事先听到风声：“不容人逃出城往耶斯列报信去，要叫毁灭忽然临到他和他的家，如同网罗一般。”攻击之突然，有时强如攻击的力度。

### 耶户靠近耶斯列（主前 884 年）

16 于是耶户坐车往耶斯列去，因为约兰病卧在那里。犹大王亚哈谢已经下去看望他。17 有一个守望的人站在耶斯列的楼上，看见耶户带着一群人来，就说：「我看见一群人。」约兰说：「打发一个骑马的去迎接他们，问说：平安不平安？」18 骑马的就去迎接耶户，说：「王问说，平安不平安？」耶户说：「平安不平安与你何干？你转在我后头吧！」守望的人又说：「使者到了他们那里，却不回来。」19 王又打发一个骑马的去。这人到了他们那里，说：「王问说，平安不平安？」耶户说：「平安不平安与你何干？你转在我后头吧！」20 守望的人又说：「他到了他们那里，也不回来；车赶得甚猛，像宁示的孙子耶户的赶法。」21 约兰吩咐说：「套车！」人就给他套车。以色列王约兰和犹大王亚哈谢各坐自己的车出去迎接耶户，在耶斯列人拿伯的田那里遇见他。22 约兰见耶户就说：「耶户啊，平安吗？」耶户说：「你母亲耶洗别的淫行邪术这样多，焉能平安呢？」23 约兰就转车逃跑，对亚哈谢说：「亚哈谢啊，反了！」24 耶户开满了弓，射中约兰的脊背，箭从心窝穿出，约兰就仆倒在车上。25 耶户对他的军长毕甲说：「你把他抛在耶斯列人拿伯的田间。你当追想，你我一同坐车跟随他父亚哈的时候，耶和華对亚哈所说的预言，26 说：『我昨日看见拿伯的血和他众子的血，我必在这块田上报应你。』这是耶和華说的，现在你要照着耶和華的话，把他抛在这田间。」27 犹大王亚哈谢见这光景，就从园亭之路逃跑。耶户追赶他，说：「把这也杀在车上。」到了靠近以伯莲的姑珥坡上击伤了他。他逃到米吉多，就死在那里。28 他的臣仆用车将他的尸首送到耶路撒冷，葬在大卫城他自己的坟墓里，与他列祖同葬。29 亚哈谢登基作犹大王的时候，是在亚哈的儿子约兰第十一年。

从基列的拉抹到耶斯列有超过一天的路；行到一半的时候，还要过约旦河。想必耶户是急行军，还要尽量避免有消息先于他传到耶斯列；最后那当灭的王终于看见了他，并且很快来到眼前。

I. 约兰的哨兵首先远远看见了他和跟随他的，便禀报说有人靠近，是敌是友却说不上来。王急于想知道是怎么回事，也许担心亚兰人将他打伤，又沿着血迹追到王宫来捉拿他，就接连派出使者打探消息（第 17-19 节）。他因打仗的事惊魂未定，又不断受罪恶感的折磨。派去的使者都问一样的话：“平安不平安？你们是帮助我们呢，是帮助我们敌人呢（约书亚记 5: 13）？你们带来好消息还是坏消息？”所得的回答也都一样：平安不平安与你何干？你转在我后头吧（第 18-19）！意思是说：“我不回答你，我要回答那派你来的；至于你，如果想要活命，就转在我后头，和跟从我的一起当兵。”哨兵报告说使者被扣，后来又发现领头驾车的像是耶户，也许他赶起车来，是出了名的迅猛，显得他性情刚烈，处事干脆，全力以赴。像这样的刚烈之人，最适合执行耶户所注定要执行的。神选择合宜的器皿成就他的工，足见他的智慧。不过性情刚烈未必是好名声。能驾驭自己性情的人胜过勇力。迦勒底译本将其理解为相反的意思：领头的那辆车像是



耶户的车，因他极其安静。看来他的速度不算太快，不然就不会有这些磨蹭的时间。有人觉得他故意缓慢行军，想让约兰有时间自己迎上来，便可在尚未进城以前就打发了他。

II. 约兰亲自出来迎接，犹大王亚哈谢与他同行，二人都没有披挂，没有料到对方是敌人，只想看个究竟。天意的安排有时真是奇妙，人的死日一到，就速速走向灭亡。

1. 约兰和耶户相遇的地点很不吉利：就在耶斯列人拿伯的田那里（第 21 节）。一看见那地，就足以叫约兰战兢，又叫耶户夸胜，因为约兰有拿伯之血的罪责向他开战，耶户则有以利亚咒诅的力量为他而战。有时天意巧妙安排，叫刑罚和罪行相吻合，好比对着镜子观看。

2. 约兰的问话还是一样：“耶户啊，平安吗？你回来，是在亚兰人面前败逃，还是胜过了他们？”他似乎指望平安，没有其它想法。注意：大罪人即便在濒临灭亡之际，仍自以为一切都好，仍在向自己喊平安，这是很常见的。

3. 耶户的回答令他吃惊。他反问道：你母亲耶洗别的淫行邪术这样多，焉能平安呢？她本是先王遗孀，如今反倒成了女王。耶户的回答倒也干脆。先前他还不这样做，现在他的心志全然不同了。注意：罪人不总是有人奉承，他们的罪迟早要被揭露；参考诗篇 36：2。请注意看：（1）他将母亲的恶行算在他头上，因为他母亲的恶行他早已知晓，并用王权加以保护。他指控她淫行甚多，又是属肉体的淫行，又是灵意上的淫行（拜偶像，用淫行来服事偶像），邪术也甚多，又是邪术又是交鬼，用来荣耀她的偶像；这些东西加到一起，就是淫行邪术甚多；人若一心投身于恶道，就不能自禁，罪行接连不断。（2）由此他揭去他一切平安的伪装：“这家的恶行这么多，又不悔改，焉能有平安呢？”注意：罪恶之道不可能是平安之道；参考以赛亚书 57：21。罪人岂能与神和好？岂能与自己的良心和好？还活在罪恶过犯中的人，焉能指望在生前、在死时或在死后得着好处和安慰呢？只要罪还在，就不会有平安；而一旦悔改，摒弃罪孽，就有平安。

4. 刑罚立即执行。约兰听见他提起母亲的罪行，心里一沉，料想那警告已久的清算日终于到来，于是喊道：“亚哈谢啊，反了！耶户是敌人，赶紧逃命吧！”二人逃跑；（1）以色列王约兰先被杀（第 24 节）。耶户亲手杀了他。这次不是随意拉弓，不像射进他父亲铠甲缝隙的致命箭，而是耶户对准他两肩之间射来的箭（这是神的箭，命定要射向逼迫者<sup>1</sup>；诗篇 7：13），正中他的心脏，当场毙命。他是亚哈家最高的枝条，所以首先砍下来。他像个罪犯，在司法判决下毙命；耶户以行刑者的身份，要处理他的尸首。拿伯的葡萄园刚好在此，他就想起以利亚向亚哈宣告的下场：“我必在这块田上报应你，这是耶和华说的（第 25-26 节），为拿伯本人的血和他众子的血报仇。”拿伯的众子可能被当成同谋一同处死，也可能后来在暗中被杀，免得他们申诉，或为父亲的死报仇；也可能他们因父亲的死而极其难过，也可能无法谋生（因为他所有的家产都被没收，不只是葡萄园），实际上就等同于丢了性命。这一切都要向亚哈家清算；而这一片地，就是他以无辜人的血为代价强占去的地，如今竟成了他儿子的抛尸所在，给世人观看。正是：耶和华已将自己显明了，他已施行审判，细拉（诗篇 9：16）。（2）犹大王亚哈谢被追赶，在不远处也被杀（第 27-28 节）。[1.] 虽然他当时正在约兰左右，但若不是他与亚哈家结盟，与他们一同犯罪，就不至于被杀。他成了他们的一员（因犯罪成了他们一员），因而要面临同样下场。耶户将他的使命延伸到他，这是公义的。不过：[2.] 倘若他当时不在场，也许就不会在这时一同倒毙。可见与作恶之人交往是十分危险的，不仅可能被罪所缠上，也可能被罪的刑罚所缠上。

### 约兰和亚哈谢被杀（主前 884 年）

30 耶户到了耶斯列；耶洗别听见就擦粉、梳头，从窗户里往外观看。31 耶户进门的时候，耶洗别说：「杀主人的心利啊，平安吗？」32 耶户抬头向窗户观看，说：「谁顺从我？」有两三个太监从窗户往外看他。33 耶户说：「把她扔下来！」他们就把她扔下来。她的血溅在墙上和马上；于是把她践踏了。34 耶户进去，吃了喝了，吩咐说：「你们把这被咒诅的妇人葬埋了，因为她是王的女儿。」35 他们就去葬埋她，只寻得她的头骨和脚，并手掌。36 他们回去告诉耶户，耶户说：「这正应验耶和华藉他仆人提斯比人以利亚所说的话，说：『在耶斯列田间，狗必吃耶洗别的肉；37 耶洗别的尸首必在耶斯列田间如同粪土，甚至人不能说这是耶洗别。』」

<sup>1</sup>钦定本将诗篇 7：13 下半句译为：他命定要射向逼迫者。

亚哈家的罪魁是耶洗别；是她将巴力引进来，是她屠杀耶和华的先知，是她阴谋杀害拿伯，也是她挑起丈夫作恶，后来又挑起儿子们作恶；这里称她为被咒诅的妇人（第 34 节），国人都咒诅她，凡爱国的都咒诅她。她的统治经历了三代君王，如今终于末日到来。经上把推雅推喇教会那女的假先知比作耶洗别，还称她为耶洗别（启示录 2: 20），因为她们的恶行相同，都是引诱神的仆人拜偶像，曾有很长的悔改机会给她（第 21 节），像耶洗别那样，最终落得可怕的下场（第 22-23 节），和这里的耶洗别一样。所以耶洗别的死也可视作预表拜偶像之人和逼迫人之人的毁灭，特别是那大淫妇，世上的淫妇之母，喝醉了圣徒的血，并且列国喝醉了她的淫乱的酒，神要叫地上的君王都恨她（启示录 17: 2, 5, 6, 16）。我们在此看到：

I. 耶洗别藐视审判。她听说耶户杀了她儿子，且是因为她的淫行和邪术，还按耶和華所吩咐的，将他抛尸在拿伯的地里，并且耶户正赶往耶斯列来，就知道她自己就是他复仇刀剑的下一个牺牲品。看看她如何面对自己的命运：她在进城的一个窗户里端坐，公然藐视耶户。1. 她不躲藏，与那些害怕复仇之神的人不同，反倒暴露自己，轻看逃逸，嘲笑惧怕，不为所动。看看在神面前心里刚硬的人，最后是何等狂妄至极，挺着颈项，向全能者直闯（约伯记 15: 26）。不过像这样刚硬的人，决不会亨通。2. 她不自卑，不为儿子举哀，反倒擦粉梳头，自以为这样才有帝王之气，指望以此震慑耶户，使他惧怕，不敢向前。耶和華叫人头上光秃，身披麻布（以赛亚书 22: 12-13），而擦粉梳头则是与神背道而驰。在使人自卑的天意之下，人心若不自卑，那么毫无疑问，这是灭亡的前兆。唯愿擦粉梳头的，都能照照耶洗别的镜子，看看自己是什么模样。3. 耶户是神复仇的器皿，她却在他面前不战兢，反倒想用威胁人的问话使他战兢：杀主人的心利啊，平安吗？请注意看：（1）神的手已经伸出来攻击她的家，但她看不见，反倒和神手中的刀剑过不去。我们遇见灾难，往往向灾难的器皿发火，其实我们本该顺从神，向自己发怒才是。（2）她想到耶户所行的必导致他自己毁灭，想到他必没有平安，便心中得意。他已将她表面的平安全然剪除（第 22 节），现在她想把他的平安也剪除。注意：替神办事的人被看作不得平安，这不是新事。积极从事改革的，诚实批评人的，都受到灾祸的威胁；唯愿他们不要惊怕；参考腓立比书 1: 28。（3）她引用典故，试图阻止他行刑：“心利有平安吗？没有，他没有平安；他靠着流血和叛逆登上王位，不出七日，就不得不烧毁宫殿，自焚而死；你指望你能比他幸运吗？”倘若两者背景相同，那么这样提醒他就是合宜的；神的审判落在以前的罪人身上，应当成为我们的鉴戒，不要重蹈覆辙。然而心利的事不该用在耶户身上。心利所行的，没有神的使命，乃是受自己的野心和狠心所驱使；耶户则是由先知门徒所膏立，所行的乃是奉了神的命令，有神给他撑腰。我们在比较人或事物的时候，应当谨慎区分贵重的和卑贱的，不致将罪人的厄运算为有用之人的下场。

II. 耶户要求将她抛下来。他抬头看窗户，面对她狂妄而无能的嚣张气焰毫无惧色，喊道：谁顺从我（第 32 节）？他蒙召做神的事，要改革这地，刑罚污秽这地的人；这里他呼唤别人协助他，指望有人帮助，有人扶持（以赛亚书 63: 5）。他举起旗帜，像摩西那样宣告说：凡属耶和華的，都要到我这里来（出埃及记 32: 26）！诗篇的笔者说：谁肯为我起来攻击作恶的（诗篇 94: 16）？注意：改革之工一旦开启，就应当问：谁顺从改革？

III. 她自己的侍从将她交出来，成就了他公义的复仇。有两三个太监探头观看，其面色使他相信他们是站在他一边的，于是就呼唤他们立即将她抛下来，而不是捉住她，另行发落；这是用石头将罪犯打死的一种方式，将他们从高处抛下来。于是就报了她用石头打死拿伯的仇。他们将她抛了下来（第 33 节）。既然神所吩咐的，使耶户显为义，那么他所吩咐的，也使他们显为义。也许他们心里原先就不喜悦耶洗别作恶，原先就恨她，尽管都仍服事她；也许她对身边的人一向凶狠，他们很高兴能有此机会报复她；也许他们见耶户得手，指望这样做可得他的青睐，保住宫里的地位。无论如何，她都是大大蒙羞而死，在墙上和地上摔得粉碎，被马匹所践踏，她的血和脑浆溅在马上。可见骄傲和凶残的下场，正是：耶和華在他一切所行的，无不公义（诗篇 145: 17）。

IV. 按照所预言的，成就她羞辱和毁灭的是一群狗。耶户进王宫吃喝了一番，才想起应该对耶洗别表示一点敬意，毕竟她是女流，又是女王，应当将她埋葬。她虽是恶人，毕竟是女儿，是王女，是王后，又是王母：把她葬埋了（第 34 节）。然而，他虽忘记了先知的预言（耶洗别必被狗吃；第 10 节），神却没有忘记。就在他吃喝的时候，有狗前来吞吃了她的死尸，就是那些围城绕行的狗（诗篇 59: 6），吃腐肉的狗，因而她的尸首只剩下头骨（擦粉的脸早已无存）和手脚。饥饿的



狗不管她出身高贵，王女在它们眼中和平民一般。我们在保养顾惜自己身子的时候，应当想想身体何其卑贱，用不了多久，或在地下被虫饱餐，或在地上被兽饱餐。消息传到耶户耳中，他才想起神的警告（列王纪上 21: 23）：狗在耶斯列的外郭必吃耶洗别的肉。她一无所剩，只留下遗臭万年的恶名。她曾在节期公开亮相，人群喊叫道：这是耶洗别！何等威严，何等气派！如今无人提起。我们常见恶人被埋葬（传道书 8: 10），但有时恶人也不得葬埋（传道书 6: 3），像这里一样。耶洗别的名字无处存留，只在神圣的文字里遗臭万年，乃至无人能说：这是耶洗别的骨灰，这是耶洗别的坟墓，甚至无人能说：这是耶洗别的后裔。恶人的名就是这样，必然朽坏，在地上朽坏。

## 第十章

本章：I.继续讲述耶户行使使命。他剪除了：1.亚哈所有的儿子（第 1-10 节）。2.亚哈所有的亲属（第 11-14, 17）。3.亚哈的偶像；他领着约拿达见证他除去偶像的热心（第 15-16 节），他将所有膜拜巴力的人聚到一处（第 18-23 节），将他们全都杀死（第 24-25 节），又摧毁巴力的庙宇和雕像（第 26-28 节）。II.简单讲述他的政绩。1.古时的以色列偶像存留了下来，就是膜拜牛犊（第 29-31 节）。2.这导致神藉着哈薛降灾给他们，他的统治也就此告终（第 32-36 节）。

### 亚哈众子之死；亚哈谢兄弟之死（主前 884 年）

1 亚哈有七十个儿子在撒马利亚。耶户写信送到撒马利亚，通知耶斯列的首领，就是长老和教养亚哈众子的人，说：2「你们那里既有你们主人的众子和车马、器械、坚固城，3 接了这信，就可以在你们主人的众子中选择一个贤能合宜的，使他坐他父亲的位，你们也可以为你们主人的家争战。」4 他们却甚惧怕，彼此说：「二王在他面前尚且站立不住，我们怎能站得住呢？」5 家宰、邑宰，和长老，并教养众子的人，打发人去见耶户，说：「我们是你的仆人，凡你所吩咐我们的都必遵行，我们不立谁作王，你看怎样好就怎样行。」6 耶户又给他们写信说：「你们若归顺我，听从我的话，明日这时候，要将你们主人众子的首级带到耶斯列来见我。」那时王的儿子七十人都住在教养他们那城中的尊贵人家。7 信一到，他们就把王的七十个儿子杀了，将首级装在筐里，送到在耶斯列的耶户那里。8 有使者来告诉耶户说：「他们将王众子的首级送来了。」耶户说：「将首级在城门口堆作两堆，搁到明日。」9 次日早晨，耶户出来，站着对众民说：「你们都是公义的，我背叛我主人，将他杀了；这些人却是谁杀的呢？10 由此可知，耶和華指着亚哈家所说的话一句没有落空，因为耶和華藉他仆人以利亚所说的话都成就了。」11 凡亚哈家在耶斯列所剩下的人和他的大臣、密友、祭司，耶户尽都杀了，没有留下一个。12 耶户起身往撒马利亚去。在路上、牧人剪羊毛之处，13 遇见犹大王亚哈谢的弟兄，问他们说：「你们是谁？」回答说：「我们是亚哈谢的弟兄，现在下去要问王和太后的众子安。」14 耶户吩咐说：「活捉他们！」跟从的人就活捉了他们，将他们杀在剪羊毛之处的坑边，共四十二人，没有留下一个。

前面说到耶户兵不血刃，夺了耶斯列，又杀了约兰和耶洗别；现在要看看他下一步行动。他知道亚哈全家都要被剪除，于是就继续这项经血的事，并不懒惰，也不半途而废；参考耶利米书 48: 10。

I.他斩亚哈众子的人头，用的是在撒马利亚他们自己卫兵的手。亚哈有七十个儿子（或孙子），和基甸的儿子数目相当（士师记 8: 30）。这么多人继承他的名，家族本该持久，然而却一起丧命。他的箭袋里装满了箭，仍躲不过伸冤的神。家族邪恶的，纵然人多，也不能指望长期兴旺。亚哈众子当时正在撒马利亚，那是个坚固城，可能当时正与亚兰打仗，也可能听说耶户造反，他们都在那里躲避；耶斯列的官长也在那里，官里当大官的都到撒马利亚躲避，或者去商议当如何行。学生和师尊都在一处，这些师尊负责他们的学业，按他们的出身和身份施教，但他们所受的教育却是父家的偶像崇拜，都成了拜巴力的人。耶户觉得带领大军攻打撒马利亚多有不便，他要叫他们的卫兵杀他们，要彰显神的手在其中。1.他打发人送信去，叫凡拥护他们的都聚集起来（第 2-3 节）：“凡一心拥护亚哈家的，全心维护亚哈家利益的，现在都应该站出来。撒马利亚是个坚固城，你们都盘踞在里面，又有军队，可以从王室里选择能人出来领导；你们知道不必选择最年长的，只要选择贤能合宜的就行。你们要是胆量，就显出你们的胆量来，选一个出来坐他父亲的位，并且用你们的性命和财产来给他撑腰。”他并不希望他们这样做，也不指望他们会

这样做，他不过是嘲笑他们怯懦，全然无力与神的谋略相抗衡。“只管放胆去做，看看结果会如何。”人若抛弃信仰，往往会连同理智和勇气一起抛弃，并且就该因此被人嗤笑。2.他用这一招降伏了他们。他们彼此商议说：“看哪！二王在他面前尚且站立不住，相继死于他的怒气之下，我们怎能站得住呢（第4节）？”于是他们送信去表示投降：“我们是你的仆人，你的臣民，凡你所吩咐我们的都必遵行，无论对错，我们不立任何人与你相争。”他们见与他相争没有好处，还不如臣服于他。我们更应当这样和自己商议，臣服于至大的神。有多少君王伟人因为作恶，倒在他的忿怒之下；我们怎能站得住呢？我们可惹主的愤恨吗？我们比他还有能力吗（哥林多前书10:22）？不！若不折腰，就必折断。3.他甚至还要他们自己动手，处决自己的学生（第6节）：你们若归顺我，明日这时候，要将你们主人众子的首级带到耶斯列来见我。他虽知道此事不得不做，他自己又不愿意做，但总不能指望他们做吧？他们怎么会背弃自己的托付？怎么会对主人的众子下狠手？看来他们在冉冉升起的日头面前极其卑躬屈膝，果真动了手，将那七十王子斩首，将首级装在筐子里，送到耶户那里（第7节）。由此可见，不受良心管辖的朋友和向导，千万不可信。人若以虚伪对待自己的神，多半对自己的王也不会忠心。不过在他们不义的行为中，我们要看到神的义。耶斯列的众长老接到耶洗别谋杀拿伯的命令时极尽谄媚之态；参考列王纪上21:11。很可能她为能随意驾驭他们而得意洋洋，如今，同样卑鄙的心态促使他们受耶户的摆布，竟然听从他的吩咐，谋杀亚哈众子。唯愿世人不要做独裁的帮凶，免得日后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君王若把百姓当成奴隶，很快他们就会起来反叛；像耶洗别那样扭曲别人良心的，很快就会对他们失控。众子的首级献来时，耶户还狡诈地嘲笑这些刽子手。首级在城门口堆成两堆，那里正是审判之处。在那里，他在神和世人面前宣告众人无罪（第9节；你们都是公义的），又因撒马利亚官长所行的，宣告自己无罪：“我只杀了一人，这些都是他们杀的；我定计杀人，他们行此事，不过是听从命令。愿撒马利亚众人 and 一切拥护亚哈家的，都不要怪我，这件事是他们自己的长老和孤儿的师傅所行的。”人若干了卑鄙的事，往往会引诱别人干更卑鄙的事，试图以此开脱自己的罪名，这是很常见的。但是：（1）他把这一切都算为神的公义审判（第10节）：耶和華藉他仆人以利亞所说的话都成就了。神没有叫任何人犯罪，但即便是人按败坏原则所行的，神也可用来成就他的旨意，荣耀他的名；世人不义，神仍是义的。亚述人成了神恼恨的杖，成了他审判的器皿，尽管他不是这样的意思，他心也不这样打算（以赛亚书10:7）。

II.他随即还杀了亚哈家一切余剩的，不只是杀他的儿孙，也杀他的亲属，在他家里当官的，国中的官吏，在他手下当官的，这里称为他的大臣（第11节），包括曾与他一同作恶的亲友，还有他的祭司，或作内务官吏，就是那些他用来服事偶像神的，这些人曾经坚固他的手，不在恶道上转回。耶户在耶斯列大开杀戒，在撒马利亚也一样（第17节），把撒马利亚的亚哈家剩下的人都杀了。真是血腥得很，今天的人无论如何不可看作榜样。有罪的尽管遭罪，但无罪的不可因他们的缘故遭罪。像这样的可怕剿灭可能意在预表一切不虔不敬的人最后灭亡。神的刀在天上已经喝足，必临到他所咒诅的民，必满了血（以赛亚书34:5-6）。到那时，他的眼必不顾惜，也不可怜（以西结书7:4）。

III.耶户正在行刑，亚哈谢的众弟兄刚好在路上遇见他，他就把他们也杀了（第12-14节）。亚哈谢的众兄长是被阿拉伯人所杀（历代志下22:1），这里被杀的是他众兄长的儿子，如那里的第8节所解释的，说这些都是王子，是服事亚哈谢的。有几点导致他们落在耶户复仇的刀下：1.他们都是亚哈家的枝条，都由亚她利雅而生，因而落在耶户的行刑范围内。2.他们都沾染了亚哈家的恶。3.他们正打算去看望亚哈家的王子，要问王和太后的众子安，指约兰和耶洗别，表示他们不仅沾亲，甚至来往甚密。这些王子共有四十二人，注定要成为当献的羊，就在剪羊毛之处的坑边，隆重被杀。正是：耶和華已将自己显明了，他已施行审判（诗篇9:16）。

#### 耶户和约拿达之间的对话；拜巴力的被诛（主前884年）

15 耶户从那里前行，恰遇利甲的儿子约拿达来迎接他，耶户问他安，对他说：「你诚心待我像我诚心待你吗？」约拿达回答说：「是。」耶户说：「若是这样，你向我伸手」，他就伸手；耶户拉他上车。16 耶户说：「你和我同去，看我为耶和華怎样热心」；于是请他坐在车上，17 到了撒马利亚，就把撒马利亚的亚哈家剩下的人都杀了，直到灭尽，正如耶和華对以利亞所说的。18 耶户招聚众民，对他们说：「亚哈事奉巴力还冷淡，耶户却更热心。19 现在我要给巴力献大祭。应



当叫巴力的众先知和一切拜巴力的人，并巴力的众祭司，都到我这里来，不可缺少一个；凡不来的必不得活。」耶户这样行，是用诡计要杀尽拜巴力的人。20 耶户说：「要为巴力宣告严肃会！」于是宣告了。21 耶户差人走遍以色列地；凡拜巴力的人都来齐了，没有一个不来的。他们进了巴力庙，巴力庙中从前边直到后边都满了人。22 耶户吩咐掌管礼服的人说：「拿出礼服来，给一切拜巴力的人穿。」他就拿出礼服来给了他们。23 耶户和利甲的儿子约拿达进了巴力庙，对拜巴力的人说：「你们察看察看，在你们这里不可有耶和华的仆人，只可容留拜巴力的人。」24 耶户和约拿达进去，献平安祭和燔祭。耶户先安派八十人在庙外，吩咐说：「我将这些人交在你们手中，若有一人脱逃，谁放的必叫他偿命！」25 耶户献完了燔祭，就出来吩咐护卫兵和众军长说：「你们进去杀他们，不容一人出来！」护卫兵和军长就用刀杀他们，将尸首抛出去，便到巴力庙的城去了，26 将巴力庙中的柱像都拿出来烧了；27 毁坏了巴力柱像，拆毁了巴力庙作为厕所，直到今日。28 这样，耶户在以色列中灭了巴力。

耶户一面继续杀人：

I. 一面与义人交好，此人是利甲的儿子约拿达（第 15-16 节）。这约拿达虽然轻看世界，不问世态炎凉（这点从他给后世的嘱咐可见一斑，他的后裔三百年后都谨遵他的嘱咐，不喝酒，不住城里；耶利米书 35: 6 等），但却在这时前去看望耶户，要在神所呼召他的事上鼓励他。做大事的人若是聪明，见义人撑腰就会珍惜，也因此珍惜义人。大卫曾经祷告说：愿敬畏你的人归向我（诗篇 119: 79）。这约拿达虽不是先知，不是祭司或利未人，不是王子，也不当官，但他想必是出了名的通达和敬虔，因过刻苦己心和敬虔的生活而广受尊敬；耶户虽是个军人，也是久闻大名，十分敬重他。他诚然没有想到要打发人去请他来，可一旦遇见，虽然也许赶着马车，跑得飞快，仍停车向他说话；这里把他们之间的对话告诉了我们。1. 耶户向他问安；原文作：他祝福他，向他表示尊敬，表示问候，那是敬虔的楷模所当得的问候。2. 约拿达向他保证，他真心站在他一边，衷心祝愿他马到成功。耶户声称他诚心待他，就是真心喜爱他的为人，尊重他拿细耳人的风范，也很想知道他是否同样诚心待他，对神把王冠戴在他头上是否表示满意：你是否诚心？我们都应当这样自问。“我口里说得好听，在人前有好名声，但我是诚心的吗？我对神是否诚心，是否发自内心？”约拿达回答说是，又把手递给他，作为诚心的凭据，归顺于他（如历代志下 30: 8 所翻译的），就是赞同他，与他立约，认同他正在从事的复仇和改革的工作。3. 耶户拉他上车，与他一同前往撒马利亚。他与约拿达同乘一辆车，这是给他些许尊荣（约拿达不惯乘车，更不惯与王同车），但他从约拿达所得的尊荣更多，因他的支持而得了更大尊荣。稳重的人见约拿达与耶户同车，对耶户的看法就会好一些。某些人的敬虔成就另一些人的计谋，别有用心的人将义人拉拢过来，从而坚固自己，这并不是孤立事件。约拿达对属世的智谋一窍不通，行事为人凭着神的圣洁和诚实（哥林多后书 1: 12），既然耶户是神的仆人，是巴力的死敌，他就当他是好朋友。耶户说：“来吧，你和我同去，看我为耶和华怎样热心；你就知道为何要支持我。”这句话被人普遍理解为不怀好意，叫人怀疑他并非以诚心待神，表面上为耶和华大发热心，实际上是为自己大发热心，只顾自己高升：（1）因为他以此夸口，像是神和人都大大欠了他的人情；（2）因为他希望别人都能看见，都注意到，像法利赛人那样，只为叫人看见。正直的心单单面向神，只求神的悦纳，不求别的。倘若想得人的称赞，以人的称赞为最高目的，那么归根到底就是虚谎。耶户是否如此，我们不能论断，但约拿达还是与他同去，而且很可能勉励并帮助他，继续行使他的使命（第 17 节），摧毁在撒马利亚所有拥护亚哈的人。一个人可以恨恶残暴，却爱慕公义，可以恨恶流人血，却在恶人的血中洗脚（诗篇 58: 10）。

II. 一面盘算着如何消灭所有拜巴力的人。事奉巴力是亚哈家最显著的罪行；这偶像崇拜的根已被拔起，但许多被传染的人仍然存留，并且有可能传染给别人。神的律例十分明确，这些人都会被治死；但他们人数众多，又分散在各地，并且看见耶户的开局，也许个个惊慌，想要把他们都找出来，那是谈何容易，想要将他们一一处决，那就会没完没了。于是耶户定计要将他们一网打尽。1. 他施诡计，假意要招聚他们到巴力庙里去。他装作他拜巴力的热心超过亚哈（第 18 节）。可能他说的是反话，想试试大众对这样的决定是否反感，对他增加前任的税收是否不满，是否会说：“既然如此，我们就与耶户无干，与宁示的儿子无干。”但这似乎更有可能是他故意这样说，欺骗拜巴力的人，如果是这样，那就不对了。神的真理不需要人的谎言。他发出告示，要求所有拜巴力的人都来，与他一同向巴力献祭（第 19-20 节），不只是先知和祭司，也包括全国上

下所有拜巴力的，这些人比以利亚时代的人少多了。耶户的朋友们想必知道他的计谋，于是并不反对他这样做，而痴迷巴力的人却开始有些得意洋洋了，以为他们一展宏图的日子又到了。约兰已经除掉了巴力柱像（3: 2）。既然耶户要恢复巴力崇拜，他们就遂了心愿，于是就从各地前往撒马利亚参加盛会，并且看见巴力庙里挤满了人，看见巴力的众祭司都穿着礼服（第 22 节），就很是高兴，他们自己可能也穿戴某种标记，表明和巴力有关，凡拜巴力的都有自己的礼服。2. 他确保耶和华的仆人当中，无一人在他们中间（第 23 节）。他们将此当作是必要的，为的是确保巴力崇拜的纯洁，不被外人所玷污；不过他们居然没有因此察觉自己落入圈套，要被暗算，这还是有点奇怪。既然允许自己被巴力所骗，如今被耶户所骗，走向灭亡，那也是在情理之中。3. 他下令将他们全都杀死，约拿达也参与在其中（第 23 节）。经过仔细查验，免得有神的仆人或因为作伴或出于好奇混在其中，免得有麦子混在稗子里；又有八十人守住巴力庙的各通道，确保无人逃逸（第 24 节），随后他就打发卫兵进去，将他们尽数杀死，使他们的血搀杂在他们的祭物中（路加福音 13: 1），表示公义的复仇；他们自己有时也这样做，在盲目崇拜中，用刀枪自割、自刺，直到身体流血（列王纪上 18: 18）。这一切都照办了；如此行虽似乎有些残忍，但考虑到他们罪行的严重性，这实在也是公义的，因为耶和華是忌邪的神，名为忌邪者（出埃及记 34: 14）。4. 拜偶像的被消灭，偶像崇拜本身也就全然废除。巴力庙中的建筑（数目甚多，并且都极为华丽，乃至这里称作城），就是巴力众祭司和家人所住的，尽都摧毁，所有用来美化神庙的小柱像、雕像、画像或神龛，连同巴力的大柱像，一同拿出来烧了（第 26-27 节），巴力庙被拆毁，成为粪堆，成为该城堆放垃圾的所在，无人纪念，遗臭万年。这样一来，巴力崇拜基本被铲除，至少当时在以色列境内不再有，尽管它曾经风靡全国，以色列人当中只有七千人未曾向巴力屈膝，并且还要躲藏起来。神也必如此毁灭所有外邦人的假神，并且迟早要胜过它们。

### 耶户不能始终如一（主前 884 年）

29 只是耶户不离开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就是拜伯特利和但的金牛犊。30 耶和華对耶户说：「因你办好我眼中看为正的事，照我的心意待亚哈家，你的子孙必接续你坐以色列的国位，直到四代。」31 只是耶户不尽心遵守耶和華一以色列神的律法，不离开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32 在那些日子，耶和華才割裂以色列国，使哈薛攻击以色列的境界，33 乃是约旦河东、基列全地，从靠近亚嫩谷边的亚罗珥起，就是基列和巴珊的迦得人、流便人、玛拿西人之地。34 耶户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和他的勇力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35 耶户与他列祖同睡，葬在撒马利亚；他儿子约哈斯接续他作王。36 耶户在撒马利亚作以色列王二十八年。

耶户作王虽有二十八年之久，但只有这里的一点事迹。他后来的事迹不如先前那样轰轰烈烈。我们在此看到：

I. 神认可他先前所行的。也许有不少人责备他过于诡诈凶残，管他叫叛国者、篡位者、杀人者，对他嗤之以鼻，说这样兴起的家族必速速灭亡；但神说：你办得好（第 30 节），这样一来，别人的非议就意义不大了。1. 神宣告他所行的是正确的。他是否出于正确的原则，在执行过程中是否走错几步，那诚然是有疑问的，不过神说：你办好我眼中看为正的事。除去偶像崇拜者和偶像崇拜，这是在神眼中看为正的事，因这是他必定要严严追讨的首要罪孽；耶户所行的，是照神的心意行，是他所望、所计划的。2. 神应许要赏赐他，说他的子孙必接续他坐以色列的国位，直到四代。这超过了那国的其它各朝代；亚哈家虽出了四个王，暗利、亚哈、亚哈谢和约兰，但最后两个是兄弟俩，所以只有三代，并且全家加到一起，作王只有四十五年，而耶户的王位则除他以外还持续了四代，一共约有一百二十年。注意：为神办事，不会不得赏赐。

II. 耶户接下来所行的有些心不在焉。可见他并非诚心待神，他的改革也并不全面。1. 他没有摒弃一切的恶。他离开了亚哈所犯的罪，却没有离开耶罗波安所犯的罪，他摒弃了巴力，却仍守着金牛犊。拜巴力诚然是更大的恶，在神眼中显得更邪恶，但拜牛犊也是大恶，真心悔改的不只是要远离大罪，还要远离所有的罪，不只是一要远离假神，还要远离错误方式的敬拜。巴力崇拜使以色列人变得又软弱又渺小，不得不依赖西顿人，于是他就轻易除去；但拜牛犊则是策略性的偶像崇拜，原先是国策，要防止十个支派的人回归大卫家，于是耶户就牢牢抓住。真心悔改的不只是要远离有害的罪，也要远离有利的罪，不只是一要远离有损属世利益的罪，也要远离维系属世利益的



罪，这点是极大的试炼，看我们是否能否定自我，信靠神。2.他除去恶的，却不很关心善的（第31节）：不尽心遵守耶和華一以色列神的律法。他摒弃了巴力敬拜，却没有持守真神敬拜，也不遵守他的律法。他在拔除假信仰的时候表现得极为热心，但在真信仰的事上：（1）他显得漠不关心，生活没有节制，不在乎蒙神的喜悦，不在乎谨守本份，不听经上的话，不听先知的話，不听自己良心的话，行事任性。满不在乎的人恐怕往往缺乏恩德，因为心中若有正确的原则，行事就必谨慎周全，必存心蒙神喜悦，避免得罪他。（2）他显得没有热忱；他在信仰的事上即便有所作为，也不是发自内心的，并非全心全意，做起来就像没有做，没有生气，满不在乎。看来他自己并没有多少信仰，不过神还是用他，作为在以色列推行改革的器皿。只可惜给别人带来好处的，未必总是给自己带来好处。

III.耶户在位期间，有审判临到以色列。我们有理由怀疑，耶户不谨守神的律法，百姓也普遍像他那样，在灵修和日常生活的事上满不在乎。敬虔的风气衰败，衰渎的风气抬头；难怪接下来我们所听见的新闻就是：在那些日子，耶和華才割裂以色列国（第32节）。邻国从四面八方渐渐蚕食；他们在向神尽本份的事上偷工减料，于是神就渐渐割去他们的国土、财富和能力。在这些邻国中，亚兰王哈薛是骚扰苦害他们最厉害的，他攻击以色列的境界，尤其是约旦河外的地区，那里离他近，最容易受到攻击；他经常入侵那些地区，使其荒凉。流便人和迦得人因为祖先选择在约旦河外得地为业，如今就受到了击打；摩西曾经责备他们的祖先（民数记第32章）。以利沙曾预见并预言哈薛所行的，如今他果然行出来了。不过他如此行，神就与他和他的国相争，我们在阿摩司书1:3-4可以看见。神说：因为大马士革人以打粮食的铁器打过基列，所以我就要降火在哈薛的家中，烧灭便哈达的宫殿。

最后说的是耶户统治的结束（第34-36节）。这里从广义提到他很有勇力，但只因他不专心事奉神，他大能的成就和事迹就被人遗忘，这是公义的。

## 第十一章

以色列国的革命很快以耶户登基而告完成；现在我们要来看看犹大国的事件，该国的元首和以色列国的元首同时丢了性命，且死在同一人之手；不过那里的动乱为时比以色列更长，直到几年以后才恢复正常，正如我们在本章所见到的。I.亚她利雅篡位，剿灭王室（第1节）。II.年方一岁的约阿施奇迹般地存留性命（第2-3节）。III.他刚满六岁，就在耶何耶大的策划下登基作王（第4-12节）。IV.亚她利雅被杀（第13-16节）。V.国中的民间和宗教事宜在约阿施手中一切安好（第17-21节）。于是动乱之后，诸事回归正轨。

### 亚她利雅之死（主前878年）

1 亚哈谢的母亲亚她利雅见她儿子死了，就起来剿灭王室。2 但约兰王的女儿，亚哈谢的妹子约示巴，将亚哈谢的儿子约阿施从那被杀的王子中偷出来，把他和他的乳母都藏在卧房里，躲避亚她利雅，免得被杀。3 约阿施和他的乳母藏在耶和華的殿里六年；亚她利雅篡了国位。

神曾经应许大卫的宝座要代代相传，称作为他的受膏者预备明灯（诗篇132:17）；如今诸多王室人员一个个被诛，这件事就显得尤其重要。这里我们看到大卫的应许之灯差点熄灭，却得以奇妙保存。

I.这灯差点被凶残邪恶的太后亚她利雅所灭，她听说儿子亚哈谢被耶户所杀，就起来剿灭王室（第1节），将她所知道的和王家沾亲的全都杀死。她丈夫约兰杀了自己的兄弟，就是约沙法众子（列代之下21:4）。阿拉伯人杀了约兰的众子，亚哈谢除外（历代志下22:1）。耶户杀了他们的众子（历代志下22:8），又杀了亚哈谢。王家的血从未如此流淌。出身低下、免受妒忌和争竞的人有福了！但亚她利雅还嫌杀得不够，还要将王家所剩的尽行剿灭。女子居然也如此凶残，真是奇怪！她自己曾是君王之女，君王之妻，君王之母，却对王家如此凶残，对自己的夫家如此凶残！她如此行：1.是出于野心。她贪图王位，觉得非得如此行才能得到。为了确保除她以外无人作王，确保在她之后也无人作王，她竟然连吃奶的婴孩都不放过。既担心有人挑战，那就干脆连一个后继都不留。2.是出于复仇心，是向神发怒。亚哈家被全然剿灭，儿子亚哈谢也丢了性命，只因他是亚哈家的亲属，她就仿佛决意报复，企图剿灭大卫家，剪除他的后裔，公然抵挡

神关于大卫家要存到永远的应许，真是愚蠢而徒然的企图，神所命定的，谁能推翻呢？一般来说，当祖母的喜悦孙子辈胜过喜悦儿子辈；亚哈谢的母亲却要故意杀死亚哈谢的众子，连婴孩都不放过；她本该比任何人都更细心照看他们才是。难怪经上称她为恶妇亚她利雅（历代志下 24:7），耶洗别的亲生女；然而神是公义的，他追讨约兰和亚哈谢的罪孽（这些都是大卫家的败类），直到他们的众子。

II. 这灯得以奇妙存留，皆因约兰之女、祭司耶何耶大之妻的虔诚之举；她将一个小名叫约阿施的王子偷出来，将他藏匿（第 2-3 节）。这真是从火里抽出来的一根柴；被杀的数目我们不知道，但此人是奶妈手中的婴孩，竟然漏网，无人过问，至少是下落不明。将他救出来的是他自己的婢女，邪恶约兰之女；神所要保护的，他自会兴起保护者。他的藏身之处是耶和华的殿，他藏在殿里的一个房间，那里亚她利雅少有过问。他婢女将他藏在这里，是将他交给神的特别保护之下，也是凭信心将他藏匿，好比摩西被藏匿一样。大卫的话就此应验在他的一个后裔身上：他把我藏在他帐幕的隐密处（诗篇 27:5）。这个约阿施长大以后，自然要积极维修耶和华的殿，因为那曾经是他的避难所。那时神给大卫的应许就维系在一条命上，但仍不落空。神也必如此按他所应许的，为大卫的儿子确保一个属灵的后裔，有时虽沦为少数，地位低下，行将失丧，但却要永存，直到时间的末了，有时藏匿，不为人知，但却藏在神的亭子里，不受伤害。约兰虽是个王，又是个恶王，却将他的一个女儿嫁给了耶何耶大，他是个祭司，又是个虔诚的祭司，这真是天意。有人也许会觉得，王家之女嫁给神职人员，那是门不当户不对，但这次却是幸福婚姻，导致王室得救，不致全然毁灭；耶何耶大在殿里的影响力为她提供机会存留孩子性命，而她在王室的影响力则为他提供机会立他作王。可见神的智慧和关怀，为他所谋定的预先准备；又可见那些将自己的孩子嫁给智慧良善之人的家庭，神有何等样的福份为他们存留。

4 第七年，耶何耶大打发人叫迦利人（或译：亲兵）和护卫兵的众百夫长来，领他们进了耶和华的殿，与他们立约，使他们在耶和华的殿里起誓，又将王的儿子指给他们看，5 吩咐他们说：「你们当这样行：凡安息日进班的三分之一要看守王宫，6 三分之一要在苏珥门，三分之一要在护卫兵院的后门。这样把守王宫，拦阻闲人。7 你们安息日所有出班的三分之二要在耶和华的殿里护卫王；8 各人手拿兵器，四围护卫王。凡擅入你们班次的必当治死，王出入的时候，你们当跟随他。」9 众百夫长就照着祭司耶何耶大一切所吩咐的去行，各带所管安息日进班出班的人来见祭司耶何耶大。10 祭司便将耶和华的殿里所藏大卫王的枪和盾牌交给百夫长。11 护卫兵手中各拿兵器，在坛和殿那里，从殿右直到殿左，站在王子的四围。12 祭司领王子出来，给他戴上冠冕，将律法书交给他，膏他作王；众人就拍掌说：「愿王万岁！」

亚她利雅独裁专制了六年。这里没有详述她的政绩，想必和开头如出一辙。耶户在以色列摒弃巴力敬拜，她却似乎在犹大建立起来（历代志下 24:7）。犹大的宫廷和王国因与亚哈家联姻的缘故，早已败坏，如今那家中的一人竟成了两国的咒诅和灾祸：真是罪恶的友情有害无益。在此期间，约阿施都在藏匿，他有权登基，也意在登基，但却在默默无闻中度过。如今属天的众子和后裔虽都藏匿，世人不认识他们（约翰一书 3:1），但日子将到，他们都要在荣耀中显现，好比约阿施在第七年荣耀显现一样；那时他准备露面，不再是婴孩，而是走完了人生最初的学徒阶段，开始崭露头角，朝成年跨进一步；那时国人已经厌倦亚她利雅的专制，已在酝酿革命。这场革命有何结果，这里告诉我们了。

I. 主导这件大事的是祭司耶何耶大；他可能是大祭司，至少是主教（犹太人如此称他）或大祭司助理。论出身论职位，他都是个手握权柄的，众人按律，理当听从，尤其是在没有合法君王在位的时候（申命记 17:12）。论婚姻，他与王室联姻，王室后裔既然已被剿灭，他的妻子作为约兰之女，原本比亚她利雅更有问鼎王位的资格。论才华和恩德，他很适合为国效力，而最大的效力莫过于帮助国家摆脱亚她利雅的篡位；并且我们有理由相信，他行此事，必是首先询问了神的旨意，明白了他的心思，可能藉着先知，可能藉着乌陵，也可能两者都有。

II. 这件事处理得十分周全，耶何耶大真称得上是智慧良善之人。

1. 他与百夫长和众军长商议此事，这些都是宗教界、政界和军界的要员；他邀请他们在殿里相见，与他们商议，将各人眼下所经历的苦楚摆在他们面前，叫他们起誓信守秘密；又见他们很愿



意和他联手，就将王的儿子指给他们看（第4节）；他们很放心他的信实，没有理由怀疑他行诈。想必他们当中的义人见状，是又兴奋又惊讶；他们以为大卫家早已被剪除，如今竟然在余灰中见到这样的火星。

2.他吩咐祭司和利未人在通往圣殿的各路口驻防，保护君王，他们立即听从他的指示，愿意听从众百夫长的指挥（第9节）。大卫曾将祭司分成几班，轮流服事。每逢安息日早上，新的一班入班轮值，但先前那班要直到安息日傍晚才出班，因为安息日那天需要有双倍的服事，就有双倍的人手，入班的和出班的一同服事。耶何耶大用这两班人在那日伺候；他从殿里的兵器库拿出兵器，交给他们；那里存有大卫的枪和盾牌，有的是他自己的，有的是他缴获仇敌的，他都献到殿里，归荣耀给神（第10节）。这些兵器固然陈旧，式样又老，但只因这些都是大卫的兵器，使用的人也许就会想起神与大卫所立的约，而他们眼下的行动正是要捍卫神与大卫所立的约。他吩咐他们两件事：（1）保护幼主不受攻击，要把守王宫（第5节），四围护卫王，要跟随他（第8节），保护他免受亚她利雅一伙的害，因那时仍有人想要流王室的血。（2）保护圣殿，免受前来聚集看热闹之人的玷污（第6节）：要看守神的殿，确保无人擅闯，无人损坏，免得人群中有不洁净的。他为所筹划的革命大发热心，同时也不忘他的信仰。事情再紧急，也必须确保神的圣物不受侵害。值得注意的是，耶何耶大不但指定各人的工，还指定各人的位置（第6-7节），有了良好的秩序，干起大事来才能事半功倍。唯愿人人都明白并坚守自己的岗位，使其发挥作用，那时就必凡事亨通。

3.卫兵一旦上岗，他就将王领出来（第12节）。锡安的民哪，应当大大喜乐（撒迦利亚书9:9）！因为在你的圣山你的王出现，虽然是个孩子，但不是降灾到地上的那种，而是贵胄之子（传道书10:17），是大卫的子孙；虽然是个孩子，却有个好监护与他同行，更有良善的神与他同行。耶何耶大毫不迟疑，立即给这年轻的王举行加冕仪式；他虽还没有能力处理政事，却可渐渐长成。加冕仪式十分隆重（第12节）。（1）他给他戴上冠冕，象征赋予他君王的权柄，尽管这冠冕戴在他头上显得太大太重。王家服饰也许都存在殿里，所以王冠是现成的。（2）他给他约书，将圣经放在他手里，象征他有责任谨遵律法，以神的话为准则，且要平生诵读（申命记17:18-19）。（3）他膏他作王，象征他受圣灵，得能力从事他先前所蒙召的伟大事业。君王受膏，虽然只在这次或所罗门那次的非常时期提及，但我觉得也许当时所有的王都受膏，至少大卫家的王都受膏，因为他们的王权预表基督王权，他受膏胜过他的同伴，胜过大卫的子孙。（4）众人欢喜拍掌，向他表示衷心祝愿，象征接纳他，臣服于他的治理：愿王万岁！于是众人立他作王，作了他们的王，顺从神所命定的。他们理当欢喜，因为有望终止亚她利雅的独裁统治，又有望由耶何耶大这样的义人所培养出来的王，一举恢复并建立信仰。他们理当迎接他登基，并求神使他存活，因他的出现好比从死里复活一般，大卫家因他的缘故得以存留。一旦基督的宝座坚立，篡位的撒但被废，我们也当带着这样的喜乐和满足的呼声，迎接基督国度进到我们心里。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高高在上和散那（马太福音21:9）！要拍掌，说：“愿王万岁，在我心里永远作王，在世界永远作王！”经上应许说：他要存活；人要常常为他祷告，终日称颂他和他的国（诗篇72:15）。

13 亚她利雅听见护卫兵和民的声音，就到民那里，进耶和华的殿，14 看见王照例站在柱旁，百夫长和吹号的人侍立在王左右，国中的众民欢乐吹号；亚她利雅就撕裂衣服，喊叫说：「反了！反了！」15 祭司耶何耶大吩咐管辖军兵的百夫长说：「将她赶出班外，凡跟随她的必用刀杀死！」因为祭司说「不可在耶和华的殿里杀她」，16 众兵就闪开让她去；她从马路上王宫去，便在那里被杀。

王的加冕礼结束以后，想必众人原想去见亚她利雅，清算她的谋杀、篡位和独裁；但她和她母亲耶洗别一样，竟免了众人的麻烦，自己送上门来，加速了自己灭亡。1.她听见喧闹声，就慌慌张张前来，要看个究竟（第13节）。耶何耶大和拥护他的人刚开始是静悄悄的，后来见势力大增，就大声宣告所行的。亚她利雅似乎很不得人心，不然早就会有人把这大胆的举动报给她，不需要她亲耳听见；这计划若尚未成全就被发现，也许会流产，现在却太迟了。她听见喧闹声，竟然冒冒失失亲自前来，这有点奇怪，并且似乎是只身前来的。她当然不会愚蠢到这个地步，竟然不派人前去，也无人同行，只是因为她又担心又愤怒，竟然昏了头。神要剿灭谁，就叫谁犯傻。2.她

看见此事，就大声呼叫。她见王站在柱旁，众首领和众民向其朝拜（第 14 节），就料到自己的权柄到头了，因她知道这权柄是她擅取的；于是她撕裂衣服，像个疯子，喊道：反了！反了！来人，捉拿反贼！约瑟夫<sup>1</sup>还说她喊着要将占据王位的人处死。眼前所发生的是最高程度的公义，却被污蔑为最高程度的罪；她自己是最大的反贼，却率先高喊反了，反了！罪行最大的，往往诬蔑起别人来最起劲。3. 耶何耶大下令将她处死，因她是拜偶像的，是篡位的，与社会治安为敌。要谨慎：（1）不可在殿里或院中杀死她，要敬重圣地，不可被人祭牲的血所玷污，尽管这是公义的祭牲。（2）凡为她出头的，都要与她同死：“凡跟从她，保护她或营救她的，凡决意跟从她、不愿回归合法王权利益的，必用刀杀死，不过只是将现在仍跟从她的人杀死（第 15 节）。”号令已下，她试图穿过街市逃回官里去，众人追上她，并在那里将她杀死（第 16 节）。耶和华啊，愿你的仇敌都这样灭亡（士师记 5: 31）！叫这血腥的淫妇喝血，因她是配得的。

17 耶何耶大使王和民与耶和华立约，作耶和华的民；又使王与民立约。18 于是国民都到巴力庙，拆毁了庙，打碎坛和像，又在坛前将巴力的祭司玛坦杀了。祭司耶何耶大派官看守耶和华的殿，19 又率领百夫长和迦利人（或译：亲兵）与护卫兵，以及国中的众民，请王从耶和华殿下来，由护卫兵的门进入王宫，他就坐了王位。20 国民都欢乐，合城都安静。众人已将亚她利雅在王宫那里用刀杀了。21 约阿施登基的时候年方七岁。

耶何耶大打发了那淫妇，亚她利雅一死，就为年轻的王登基扫清了一切障碍。他要发挥优势，一举完成革命，确立政权。这里向我们讲述了两件事：

I. 他按原先的约打下良好基础（第 17 节）。如今王和众民都在神的殿里聚集，耶何耶大不等他们散去，先要他们一同与神立约，并且彼此立约，好叫他们正确认识自己在神面前的义务，认识彼此之间的义务，并且坚定持守。1. 他要求众人与神立约，以此努力在他们当中建立并确保信仰。王和众人唯有使自己与耶和华神相连，才能坚定地彼此相连。神已应许要作他们的神（耶何耶大可在约书中指出来），现在王和众人也当立约，同意他们是耶和华的子民；在这约中，王和臣民都在同一层面，与他们一样有义务事奉耶和华。他们当中有不少人曾经拜巴力，如今他们既与神立约，就摒弃巴力，臣服在神的治理之下。诸多的改革若能帮助百姓恢复、坚固并发扬信仰，这百姓便为有福。人在踏入世界时，若能重申他们对神的义务，重申自己的本份，那就比较容易兴旺。我们坚固与神的关系，也就能坚固其他关系。他们先把自己献给主，又归附了我们（哥林多后书 8: 5）。2. 然后他确定加冕仪式的誓言和效忠誓言，要求王和众人立约，王有义务按律法治理百姓，保护臣民，只要他如此行，众人就有义务听从他，真心效忠于他。约有助于提醒我们的本份，也有助于帮助我们持守本份。在各样人际关系上，各方彼此全然理解，尤其是君王和臣民之间的关系，这很重要，好叫王明白他权柄和特权的界限，也叫众民明白他们自由和财产的界限；列祖所定的古时地界不可挪移。

II. 他在这基础上建造，初见成效。1. 按照与神所立的约，他们立即废去先王为顺应亚哈家所引进的偶像（第 18 节）：举国上下的民都聚集起来，表示坚决抵制偶像；既有这样的好领袖，人人奋起，拆毁巴力的庙宇、祭坛和柱像。凡拜巴力的，似乎都撇弃了他，唯有祭司玛坦仍守着他的坛。众人都离弃巴力，他却不愿放弃，于是他就在那里被杀，成为献到巴力坛上的最佳祭牲。众人既拆毁了巴力神庙，就派官看守神的殿，确保神的事奉正常进行，有合宜的人负责，在合宜的时间，按神所命定的。2. 按照彼此之间所立的约，他们表示相互满意。（1）王身穿王服出现在王宫，坐在审判的宝座上，就是大卫家的王位（第 19 节），预备接受百姓的状纸和恳求，并委任耶何耶大来裁决。（2）国民都欢乐，耶路撒冷都安静（第 20 节），约瑟夫说他们多日摆设欢乐的筵席，正应了所罗门的话：义人享福，合城喜乐；恶人灭亡，人都欢呼（箴言 11: 10）。

## 第十二章

本章给我们讲述约阿施作王的故事，这段故事及不上前章所讲述的辉煌开头，他四十岁时及不上七岁时的辉煌，不过还算是一段不错的历史，只是在历代志显得比这里还差（历代志下第 24 章），那里我们发现神的先知之血伏在他门前，这里只是告诉我们：1. 耶何耶大还在世的时候他

<sup>1</sup> 约瑟夫（37-约 100）：第一世纪罗马帝国时期犹太历史学家，著有《犹太战争史》，《犹太古史》等书。



行得好（第 1-3 节）。II.他积极修理神的殿（第 4-16 节）。III.他向哈薛屈服（第 17-18 节），不久以后就带着耻辱死去（第 19-21 节）。

### 犹大王约阿施登基作王（主前 878 年）

1 耶户第七年，约阿施登基，在耶路撒冷作王四十年。他母亲名叫西比亚，是别是巴人。2 约阿施在祭司耶何耶大教训他的时候，就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3 只是邱坛还没有废去，百姓仍在那里献祭烧香。

这里概述约阿施：1.他作王四十年。他年纪轻轻就作了王，按理本可作王更久，只是他四十七岁那年就被剪除（第 1 节）。2.耶何耶大还在世教导他的时候，他行正的事（第 2 节）。不少年轻人过早继承产业，得了财富、权柄和自由，却不知如何使用，于是酿下恶果；不过约阿施没有这样的危险，因他有一位像耶何耶大这样的良师，又有智慧，又有经验，又向他效忠；约阿施够聪明，愿意听他的，即便长大以后也受他教诲。注意：年轻人若有好的向导，身边有人教导他们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那是极大的怜悯，尤其是年轻的王以及一切将来要干大事的年轻人；只要愿意听他们劝告，愿意受他们管教，就能行事通达。经上说：放纵的儿子使母亲羞愧（箴言 29: 15），而若有这样的良师，则可得尊荣和安慰。3.只是邱坛没有废去（第 3 节）。全国各地都有祭坛献祭烧香，虽是单荣耀以色列的神，却和耶路撒冷的祭坛形成竞争，至少有藐视的意思。这些私人祭坛在最近几代恶王治理下也许比先前还多，因为上到耶路撒冷去不安全，殿里的服事也不再按原先的规矩；耶何耶大可能允许邱坛存在，因为有好心肠的人得不到更好的，只能求其次；他希望若能维修圣殿，殿里诸事上了正轨，就可将百姓从邱坛渐渐吸引过来；也可能王和祭司都没有足够的热忱将改革进行到底，没有足够的勇气和力量面对旷日已久的顽疾。

### 修理圣殿（主前 853 年）

4 约阿施对众祭司说：「凡奉到耶和华殿分别为圣之物所值通用的银子，或各人当纳的身价，或乐意奉到耶和华殿的银子，5 你们当从所认识的人收了来，修理殿的一切破坏之处。」6 无奈到了约阿施王二十三年，祭司仍未修理殿的破坏之处。7 所以约阿施王召了大祭司耶何耶大和众祭司来，对他们说：「你们怎么不修理殿的破坏之处呢？从今以后，你们不要从所认识的人再收银子，要将所收的交出来，修理殿的破坏之处。」8 众祭司答应不再收百姓的银子，也不修理殿的破坏之处。9 祭司耶何耶大取了一个柜子，在柜盖上钻了一个窟窿，放于坛旁，在进耶和华殿的右边；守门的祭司将奉到耶和华殿的一切银子投在柜里。10 他们见柜里的银子多了，便叫王的书记和大祭司上来，将耶和华殿里的银子数算包起来。11 把所平的银子交给督工的，就是耶和华殿里办事的人；他们把银子转交修理耶和华殿的木匠和工人，12 并瓦匠、石匠，又买木料和凿成的石头，修理耶和华殿的破坏之处，以及修理殿的各样使用。13 但那奉到耶和华殿的银子，没有用以做耶和华殿里的银杯、蜡剪、碗、号，和别样的金银器皿，14 乃将那银子交给督工的人修理耶和华的殿；15 且将银子交给办事的人转交做工的人，不与他们算账，因为他们办事诚实。16 惟有赎愆祭、赎罪祭的银子没有奉到耶和华的殿，都归祭司。

这里说的是圣殿在约阿施治下得到修理。

I.这殿看来是疏于维修。所罗门虽建得十分牢固，选材上乘，做工精致，但年久失修，竟有许多破坏之处（第 5 节），屋顶、墙、地板、天花板、护墙板、窗户、外院的隔间，都需要维修。殿宇固然日久破损，但天上的殿永不衰败。这还不只是无情岁月所造成的，亚她利雅的众子还曾拆毁神的殿（历代志下 24: 7），因为敌视殿里的服事，将殿里的建筑也损坏了，加上众祭司没有及时修理，导致殿里的情形越来越糟糕。如此宝贵的葡萄园，以如此优厚的价格出租，竟然连起码的维修都没有，这些园户真是不配；参考马太福音 21: 33。这殿荒废，难怪主人要告他们刻意荒废，并且判定要他们赔偿（如律法所言）。

II.王自己（看来如此）首先提出要修理殿宇，在这件事上他是最起劲的。经上没有说祭司有何怨言，也没有说耶何耶大很积极，只是说王在这件事上大发热心。1.因为他是王，凡手里有权柄的，神就指望他们，也要求他们，要妥善行使权柄，维护信仰利益，解决问题，修理破损部份，激发并善用传道人 and 众人，使他们各尽其职。2.因为这殿曾经是他度过童年的地方，又曾经是他的避难所，如今回想起来，他就心怀感恩，显得很热心，定要还其尊荣。人若经历过信仰聚会的

安慰和益处，定会因无聚会而愁烦（西番雅书 3: 19），因支持聚会而发热心，因聚会兴旺而欢欣鼓舞。

III. 他吩咐祭司要募捐，用来修理殿宇，还要确保殿宇得到修理。王自有国事需要料理，不能亲自过问这件事，于是就启用祭司负责；他们是最合适的人选，想必在这件事上也是最尽心的。1. 他吩咐从分别为圣之物中筹款，不是等着有人送上来，而是一旦知道在各自地区有到期的，就该去要，好比律法书中提到的身价（利未记 27: 2-3），又好比献甘心祭（第 4 节）。要从他们所认识的人当中征收，想必人人都认识一两个祭司。注意：我们要利用神给我们的机会，鼓励我们所认识的人行善。2. 他吩咐要将所征收的银钱用来修理殿的一切破坏之处（第 5 节）。

IV. 这个方法效果不好（第 6 节）。所收到的银钱太少。可能祭司不起劲，没有主动向拖欠的人征收，可能众人不信任祭司的处理方式，不愿把钱交在他们手里。如果众人是无缘无故不信任祭司，那就是众人的错；若是有缘故的，那就更是他们的错。所征收的银钱没有用在该用的地方：祭司仍未修理殿的破坏之处；他们以为修不修都一样，于是就一再拖延。教会的工往往进展缓慢，不过神职人员也慢吞吞的，那就可惜了。也许收来的银钱甚少，他们觉得仅够维护祭司的生活费用；十个支派全然脱离，另外两个支派又全然败坏，祭司的生活费用自然就短缺。

V. 于是就采用别的方法。王整日想着要修理殿的破坏之处（第 7 节）。他后来背叛神，使人质问他到底是喜爱殿里的事奉还是喜爱殿宇的建筑。很多人对教会的建筑 and 美化以及其它敬虔形式大发热心，对敬虔的权能却很陌生。不过，我们应当称赞他的热忱，不该责备他见良师耶何耶大有错就批评，并且他的批评振振有词，就连众祭司都承认自己没有做好这项工程，他们同意采取别的措施，并同意将已经收到的款项交由别人（第 8 节）。一旦发现自己无心做成，就不阻碍别人来做，这是诚实的表现。

1. 于是就用别的方法募款（第 9-10 节）。银钱不交给个人，而是放进一个位于公共场所的大箱子，方便众人奉献，也方便多献，不只是献所当纳的，也为这样的善工甘心奉献。大祭司和王的书记负责数点箱子里的银钱，然后包起来，用在合宜之处。花银钱的时候诚实，奉献起来就会欢乐。所奉献的银钱：（1）从盖子上面的一个洞丢进箱内，不能收回，表示一旦献给神，就不得追回。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哥林多后书 9: 7）。（2）箱子放在进殿门的右手边，有人觉得这类似于救主的奉献法则：你施舍的时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马太福音 6: 3）。他们为修理殿宇，在尽可能多征收的同时，没有动用祭司的生活费用（第 16 节）。赎愆祭和赎罪祭的银子（按律应当归祭司；利未记 5: 15-16）还是为他们存留。不能以修理破坏之处为由，叫在殿里服事的人挨饿。

2. 于是就用别的方法分配募款。（1）银钱不再交在祭司手里，他们不善经手这种性质的事，心里想着别的事，而是交给办事的人，或者至少交给监工（第 11 节）。既然他们是行家，那就最值得信任。常言道：行行都有行家；专门从事属灵争战的，不可缠身在今生的事务中。受托做工的：[1.] 在购买材料、支付工人等事上都很用心（第 12 节）。受雇做工的若了解工程，知道如何开展，便可事半功倍。[2.] 都很诚实；他们得了诚信的好名声，不必查验账单，核实帐目。唯愿所有经手公家银钱或公共事业的，都从中学会要诚信，都知道无论人是否查账，神必查验。若有人以为欺骗政府、欺骗国家或欺骗教会不算犯罪，一旦神将他们的罪摆在他们面前，就一定会改变想法。（2）银钱不再用于殿的妆饰，金器银器，而是先进行必要的修理（第 13 节）；我们可从中学会，花钱应当花在最有需要的地方，处理公家的事，应当像处理自己的事一般。修理工程完毕之后，我们发现剩余的银钱就用来置办供奉所用的器皿（历代志下 24: 14）。

### 犹大王约阿施的死（主前 840 年）

17 那时，亚兰王哈薛上来攻打迦特，攻取了，就定意上来攻打耶路撒冷。18 犹大王约阿施将他列祖犹大王约沙法、约兰、亚哈谢所分别为圣的物和自己所分别为圣的物，并耶和殿与王官府库里所有的金子都送给亚兰王哈薛；哈薛就不上耶路撒冷来了。19 约阿施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20 约阿施的臣仆起来背叛，在下悉拉的米罗宫那里将他杀了。21 杀他的那臣仆就是示米押的儿子约撒甲和朔默的儿子约萨拔。众人将他葬在大卫城他列祖的坟地里。他儿子亚玛谢接续他作王。



约阿施一旦离弃了神，开始又拜偶像，又逼迫人，耶和華的手就向他伸出来，他末后的景况比先前更不好了（马太福音 12：45）。

I. 他的财富和尊荣成了邻国的猎物。哈薛管教了以色列（10：32），又开始威胁犹大和耶路撒冷；他攻取了坚固城迦特（第 17 节），并从那里意图出兵攻打耶路撒冷；那可是王城，又是圣城，但只因它犯罪的缘故，它的盾牌已经离去。约阿施没有胆量，也没有力量，与他相抗衡，只好将圣物和国库以及殿里能找到的金子都给了他（第 18 节），只求他的大军开往别处。倘若如此行是为公众安全着想，那就宁可舍去殿里的金子，总强如殿本身受损，然而：1. 倘若他不离弃神，不离弃神的保护，本不会如此落魄，本可迫使哈薛退兵。2. 他卑躬屈膝，放弃圣物，失去了君王的尊严，失去了战士的尊严，也失去了以色列人的尊严。3. 他自己和全国都变得穷困。4. 哈薛不费吹灰之力，就得了如此丰厚的战利品，那是诱使他下回再来。后来果然如此，第二年，亚兰军队再次攻打耶路撒冷，杀了首领，掳掠了全城（历代志下 24：23-24）。

II. 他的性命成了他臣仆的猎物。他们设谋害他，将他杀死（第 20-21 节），并非觊觎他的国，因为他们并不反对他儿子继位，只是为了报复他所犯的某项罪；历代志告诉我们，起因是他杀害了先知，就是耶何耶大的儿子。在这件事上，无论他的臣宰多么不义（复仇的事不属于他们，不该由他们来报仇），神都是公义的；即便是君王，他也不止一次叫他们知道，为难他的受膏者、伤害他的先知，那是自取灭亡；他一旦追讨血债，凡流先知血的，要付很高的代价。于是约阿施毙命，他开头属灵，最后却属肉体。神常向背叛他的人显出他的忿怒来，即便在今生也是如此，因为在罪人当中，这样的人最亏缺神的荣耀。

### 第十三章

本章再次领我们来到以色列王的故事，特别是耶户家的故事。这里说的是：I. 他儿子约哈斯作王，并持续了十七年。1. 他的品行普遍败坏（第 1-2 节）；他陷入麻烦（第 3 节），处境艰难（第 7 节）。2. 他在神面前自卑，神就怜悯他（第 4-5，23 节）。3. 尽管如此，他仍在拜偶像（第 6 节）。4. 他的死（第 8-9 节）。II. 他孙子约阿施作王，并持续了十六年。这里照例简述他的统治（第 10-13 节），但具体提到以利沙在他的时代离世。1. 王前去拜访他（第 14 节），他鼓励王与亚兰人争战（第 15-19 节）。2. 以利沙的死和葬礼（第 20 节），他的骸骨行神迹（第 21 节）。最后按他所预言的，约阿施果然战胜了亚兰人（第 24-25 节）。

#### 约哈斯作王（主前 839 年）

1 犹大王亚哈谢的儿子约阿施二十三年，耶户的儿子约哈斯在撒马利亚登基作以色列王十七年。2 约哈斯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效法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总不离开。3 于是，耶和華的怒气向以色列人发作，将他们屡次交在亚兰王哈薛和他儿子便·哈达的手里。4 约哈斯恳求耶和華，耶和華就应允他，因为见以色列人所受亚兰王的欺压。5 耶和華赐给以色列人一位拯救者，使他们脱离亚兰人的手；于是以色列人仍旧安居在家里。6 然而他们不离开耶罗波安家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仍然去行，并且在撒马利亚留下亚舍拉。7 亚兰王灭绝约哈斯的民，践踏他们如禾场上的尘沙，只给约哈斯留下五十马兵，十辆战车，一万步兵。8 约哈斯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和他的勇力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9 约哈斯与他列祖同睡，葬在撒马利亚。他儿子约阿施接续他作王。

这段经文简述约哈斯作王以及他十七年治下的以色列；经文虽短，却足以让我们看见极其动人而又很有教导意义的两件事：

I. 以色列的荣耀落于尘埃，风光不再，并且化为羞辱。以色列曾经何等风光，本可继续风光下去，何竟落得如此地步！它的冠冕何竟被玷污，它的尊荣何竟卧于尘埃之中！1. 以色列单单敬拜独一无二永生的真神，这是他们的尊荣；神是个灵，是永恒的意念，敬拜他必须按他所定的规则；他们却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变为牛犊的样式，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罗马书 1：23，25），因而失去了这份尊荣，使自己变得像那些膜拜人手所造之物的列邦一样。这里说王效法耶罗波安的那罪（第 2 节），百姓也陷在其中，总不离开（第 6 节）。这民得了服事神的指示，又有神的圣言相托，竟然拜那两个牛犊，没有比这更丢人的。在十个支派的整个历史进程中，我们

从未见过拜牛犊一事受到任何冲击，无论谁当王，牛犊仍是他们的偶像，真是没有比这更耻辱的。2.以色列受上天的特别保护，这是他们的尊荣；神亲自庇护他们，他是他们的盾牌，帮助他们，是他们威荣的刀剑（申命记 33: 29）。在这方面，以色列啊！你有福了！可到如今，如先前经常发生的那样，我们发现他们荣耀不再，反倒备受邻国的欺凌。他们因犯罪，惹动神的怒气，他就将他们交在亚兰王哈薛和他儿子便·哈达的手里（第 3 节）。哈薛欺压以色列人（第 22 节）。从未有过一国的民像以色列那样，备受邻国的欺凌和掳掠。这都是这民因罪的缘故咎由自取；神被他们惹怒，就撤去篱笆，肥美的地只会引诱邻国向他们予取予求。亚兰人多次掳掠以色列，令其在这个王执政期间十分弱小，乃至国中的军事力量加到一起，能上阵打仗的只有五十马兵，十辆战车，一万步兵，实在少得可怜（第 7 节）。数十万以色列何竟落得如此地步？黄金何其失光（耶利米哀歌 4: 1）！国民败坏，自然身价大跌。

II.以色列古时的尊荣在尘埃中仍有些亮光。神虽与他们相争，但仍纪念这百姓是属神的以色列，他是以色列的神。1.以色列是祷告的民，这是他们古时的尊荣；这里我们看到那尊荣略有复苏的迹象，因为他们的王约哈斯在急难中恳求耶和华（第 4 节），求他相助，不是求牛犊帮助（牛犊如何帮得了他），而是求耶和华帮助。君王在神的门前乞讨，最伟大的也要在他宝座的脚凳前谦卑恳求，这是理所当然的。他们迫不得已，就必如此。2.以色列有神与他们相近，在求告他的时候与他们相近（申命记 4: 7），这是他们古时的尊荣；这里他也是如此。他虽可断然拒绝他们的祈祷，视作可憎，但耶和华应允约哈斯，应允他为自己为百姓的祷告（第 4 节），并赐给他们一位拯救者（第 5 节），不是约哈斯本人，因为他在世的日子，哈薛苦待以色列（第 22 节），而是他儿子，神回应他父亲的恳求，使他得以战胜亚兰人，收复他们从他父亲夺去的城邑（第 25 节）。神施恩回应约哈斯的恳求，不是因他的缘故，也不是因那不配之民的缘故，而是纪念他和亚伯拉罕所立的约（第 23 节），他早有应许，要在这样的危难时刻顾及他们（利未记 26: 42）。可见神及时施怜悯，随时听祷告，想着法子施恩给人，不然他大可不必追溯到古时的圣约，这约以色列人早已干犯，早已失去了圣约的好处。但愿我们为此永远忠于他，并且鼓励那些已经离弃他的人回头悔改。在他有赦免之恩，要叫人敬畏他（诗篇 130: 4）。

### 以色列王约阿施登基（主前 839 年）

10 犹大王约阿施三十七年，约哈斯的儿子约阿施在撒马利亚登基作以色列王十六年。11 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不离开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一切罪，仍然去行。12 约阿施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和与犹大王亚玛谢争战的勇力，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13 约阿施与他列祖同睡，耶罗波安坐了他的位。约阿施与以色列诸王一同葬在撒马利亚。14 以利沙得了必死的病，以色列王约阿施下来看他，伏在他脸上哭泣，说：「我父啊！我父啊！以色列的战车马兵啊！」15 以利沙对他说：「你取弓箭来。」王就取了弓箭来；16 又对以色列王说：「你用手拿弓。」王就用手拿弓。以利沙接手在王的手上，17 说：「你开朝东的窗户。」他就开了。以利沙说：「射箭吧！」他就射箭。以利沙说：「这是耶和华的得胜箭，就是战胜亚兰人的箭；因为你必在亚弗攻打亚兰人，直到灭尽他们。」18 以利沙又说：「取几枝箭来。」他就取了来。以利沙说：「打地吧！他打了三次，便止住了。19 神人向他发怒，说：「应当击打五六次，就能攻打亚兰人直到灭尽；现在只能打败亚兰人三次。」

这里说的是耶户的孙子、约哈斯的儿子约阿施坐上了以色列的宝座。耶户家给这位明显的王位继承人起了一个与当时犹大王一样的名字，也许意在向大卫家表示一点敬意。

I.这里对他和他政绩的简述，和我们先前见过的大致相同，没有什么精彩之处（第 10-13 节）。他不是最坏的王，但只因他保留了古时耶罗波安家的策略性偶像，这里就说：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光是这一条罪恶就足以叫他的名沾上不可磨灭的污点，因为这在人眼中也许无关紧要，在耶和华眼中却是极其邪恶的事；我们坚信神必照真理审判（罗马书 2: 2）。值得注意的是，受感的笔者对于他的事迹和他争战的勇力只是一笔带过，留给普通历史学家去写，他只记录他拜访以利沙的故事。一件好事就能叫人在神的书中留下好形象，胜过二十件大事，就他而言，尊敬先知所赢得的好名声，胜过打败一个王和他的军队。

II.他和以利沙之间的具体对话有好几个精彩之处。



1.以利沙病了（第 14 节）。请注意看：（1）他寿高年迈，因他自从蒙召当先知以来已有大约六十年。这盏发光燃烧的灯持续这么久，这是对以色列的大怜悯，对先知门徒而言尤其是大怜悯。以利沙终于作完了他的见证。神的众先知寿数各有不同，有的长，有的短，皆由无穷智慧的神来定。（2）他膏立耶户，那是约阿施开始作王之前四十五年的事了；后来的岁月，经上没有提到他或他的事迹，直到这里，我们见他躺在病榻上。他至终都在发挥作用，只是不如先前那样出名。他兴盛的时日比他存活的时日少得多。唯愿年迈人不要埋怨自己被人遗忘，应当坦然隐退。（3）以利亚的灵落在以利沙身上，但他不像以利亚，没有火车接他上天，而是经过普通的路离开世界，所遭的与世人相同（民数记 16: 29）。人在恩赐或恩德方面也许不相上下，但神若赐尊荣给人，有的多得，有的少得，谁能埋怨呢？不都应该好自为之吗？

2.他在病中，有约阿施王来看望他，为他哭泣（第 14 节）。这表示他尚有良知，能够看重并爱戴诚信的先知；他不仇恨，不逼迫，不把先知看作是使以色列遭灾的人，反倒爱他，敬重他，视他作国中的最大祝福，并且因快要失去他而哀恸。有的人不愿听从神的话，却被忠心传神话的使者所感动，不得不敬重他们。请注意看这里：（1）王听说以利沙病了，就来看望他，领受他临死前的建言和祝福；他虽是君王，但他尊重神所看重的，这无损他的身价。注意：我们若能在良善的传道人或其他义人的病榻前服事，那会有很大的属灵好处，可学会如何死，也可因他们在临死前得了活的安慰，在信仰的事上大受鼓舞。（2）以利沙年纪老迈，长期以来作用显赫，所剩时日无多，王见他病了，很可能死去，就为他哭泣。老年人是最有经验的，也是最不可或缺的。在许多案件上，一个老年证人胜过十个年轻的。（3）他所说的哀恸话，和以利沙哀恸以利亚离去时所说的相同：我父啊！我父啊！以色列的战车马兵啊！也许他听说过或念过那段有名的故事。注意：凡按理尊重前辈的，往往会得着后辈的类似尊重。滋润人的，用眼泪滋润人的，轮到他们的时候必得滋润，必得同样的滋润（箴言 11: 25）。（4）王在此略带私心；他因失去以利沙而哀恸，因为以利沙好比以色列的火车火马，在以色列严重缺乏马兵战车之际，是最不可或缺的；第 7 节说他们只剩下五十名马兵，十辆战车。人若想到义人在国防方面的贡献，令其免去神的审判，那么在在他们离世的时候就知道要哀哭了。

3.以利沙向王保证。他必能胜过眼下正在迫害以色列的亚兰人，并鼓励他奋勇争战。以利沙知道王不愿意分手，是因为视他作国家栋梁，同仇敌忾，并依赖他的祝福和祷告。以利沙说：“倘若这是你悲哀的原因，那你大可放心，因为我死后，你一定会胜过亚兰人。我要死了，但神必定看顾你（创世记 50: 24）。他有灵的余力（玛拉基书 2: 15），必能为你兴起别的先知。”神的恩典不限于一人之手。他的工人埋葬，他仍可继续他的工。他为激发王对抗亚兰人，就给他一个兆头，吩咐他取弓箭来（第 15 节），向他表示，若要拯救他的国脱离亚兰人，他自己必须以战士的姿态，勇敢面对战争的危险和艰苦。神固然是原动力，但他必须当器皿。为了使他得着必胜的信心，他给他一个兆头：

（1）吩咐他对着亚兰人的方向射箭（第 16-17 节）。王自然知道如何射箭，比先知更清楚，但因眼下所要射的这支箭具备神所命定的意义，他就要听从先知的命令：用手拿弓，开窗，射箭。不仅如此，他还要像个从未射过箭的孩子，还要以利沙接手在王的手上，象征他在抗击亚兰人的一切争战中必须仰望神的指示和力量，必须承认自己的手不足，应当继续倚靠神的帮助。他教导我的手能以争战（诗篇 18: 34; 144: 1）。临死的先知双手发颤，但他的手象征神能力的认同和交通，因而赋予这支箭的力量胜过王年轻力壮的手。亚兰人已经占领了向东延伸的国土（10: 33）。这支箭要朝那个方向射去，尽管从某种意义上说并无固定目标，但先知却将这支箭理解为：[1.]赋予王的使命，要攻打亚兰人，尽管他们相当富强。[2.]应许他必胜。这是耶和华的得胜箭，就是战胜亚兰人的箭。命定得胜的是神，他要叫你得胜，谁能阻拦呢？得胜的箭是他的。他射出他的箭来，事就成了（诗篇 18: 14）。“你必在亚弗攻打亚兰人（他们在那里或安营，或集结大军），直到灭尽他们，灭尽骚扰并欺压你和你王国的人。”

（2）吩咐他用箭打地（第 18-19 节）。先知在前面奉神的名，向他保证必胜过亚兰人，现在就试验他，看他如何利用得胜的余威，是否能乘胜追击，强如亚哈在便·哈达投降的时候。他吩咐他用箭打地：“要相信他们被耶和华的得胜箭打倒在地，伏在你脚前；现在你告诉我，你将他们打倒之后会如何待他们，是否像大卫，神把仇敌的颈项交给他，他就捣碎，如同风前的灰尘（诗篇

18: 42)。”王在这方面没有表现出应有的渴望和热忱，他击打了三次，就停了下来。可能是出于他对亚兰人愚蠢的仁慈，击打的时候，像是怕伤到他们，至少是怕将他们灭尽，像是愿意怜悯那些过去和将来都不会怜悯他和他百姓的人。也可能他漫不经心击打了三次，以为这样做愚蠢得很，堂堂君王，用箭打地显得太小孩子气；他觉得打三次就够了，足以敷衍先知。可他既然轻看异象，就失去了异象所代表的好处，临死的先知见状，很是伤心，向他发怒，说他本该击打五六次。既然不受限于神的权能和应许，为何要限制自己的指望和努力呢？注意：倘若义人希望某人顺利，却眼见他们任意妄为，抛弃自己的福份，眼见他们失去胜过灵界仇敌的优势，反倒给仇敌占了上风，心里会是何等忧伤！

### 以利沙之死（主前 837 年）

20 以利沙死了，人将他葬埋。到了新年，有一群摩押人犯境，21 有人正葬死人，忽然看见一群人，就把死人抛在以利沙的坟墓里，一碰着以利沙的骸骨，死人就复活，站起来了。22 约哈斯年间，亚兰王哈薛屡次欺压以色列人。23 耶和华却因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约，仍施恩给以色列人，怜悯他们，眷顾他们，不肯灭尽他们，尚未赶逐他们离开自己面前。24 亚兰王哈薛死了，他儿子便·哈达接续他作王。25 从前哈薛和约阿施的父亲约哈斯争战，攻取了些城邑，现在约哈斯的儿子约阿施三次打败哈薛的儿子便·哈达，就收回了以色列的城邑。

我们在此看到：

I. 以利沙的墓地：他年纪老迈而死，众人将他葬埋，接下来所发生的显示：1. 他生前有何等的能力推迟审判，因他一死，就有摩押人的土匪犯境，不是大军相见于战场，而是流窜的匪徒，杀人掳掠，叫人猝不及防。神有很多办法管教惹怒他的民。王只顾来自亚兰人的威胁，顾不上摩押人的入侵。祸患有时从最始料不到的地方袭来。以利沙一死就提到这件事，表示神忠心的先知一旦离世，就预示着审判将至。大使被召回，就必有大事发生。2. 他的死尸有何等的能力：可叫另一个死尸复活（第 21 节）。这个大神迹虽然只是一笔带过，却是他使命的铁证，是他一切预言的印证。这也清楚表明今世之后还有来世。以利沙死了，但他还没完，不然不可能做到这件事。从事物的运作，可知事物的存在。这件事表明耶和华神仍是以利沙的神；以利沙还活着，因为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马太福音 22: 32）。这件事也可能预表基督，因着他的死和埋葬，阴间成了所有信徒通向永生的平安和幸福通道。这也表示以利沙虽然死了，但凭借他所应许的，以色列的利益虽貌似消沉失落，必再兴旺发达。有邻人将一个人的死尸带到坟墓来，在埋死尸的地方不远处有一股摩押人，他们担心落在摩押人手里，就随手扔下死尸，刚好扔在以利沙的坟墓。死人碰到以利沙的骸骨竟然复活，想必和众朋友一同回家去了。约瑟夫说的故事略有不同。他说有几个贼人抢夺并杀害了一个诚实的客旅，将死尸抛进以利沙的坟墓，死尸立即复活。以利亚在离世的时候得尊荣；以利沙则在离世以后得尊荣。神随己意分配尊荣给人，无论如何分配，所有的圣徒都得荣耀（以赛亚书 11: 10）。接近圣徒，生前死后都和他們同住，那是一件好事。

II. 以色列王约阿施的刀：我们看到他战胜了亚兰人。1. 他得胜的缘由是神的恩惠（第 23 节）：耶和华施恩给他们，见他们受苦就怜悯他们，眷顾他们。这里连续用了几个同义词，是叫我们思想并称颂神的良善，将这样惹怒神的民拯救出来。他们没有被消灭，是因为神的怜悯，因为他还不愿毁灭他们。他预见到他们最终必自我毁灭，但仍给他们缓刑，给他们悔改的空间。神不轻易审判罪人，这点应当看作是他的怜悯发出荣光，并非有损他的公义。2. 他得胜的果效是以色列得益处。他从便·哈达手里收复了亚兰人抢去的以色列城邑（第 25 节）。对这些城邑本身而言，这是大有好处，得以挣脱压迫人的轭；对整个王国而言，也是大有好处，使王国更强大。约阿施三次打败亚兰人，因他用箭打地三次，然后他得胜的路就走到了尽头。很多人因为不信，因为限制自己的愿望而后悔，却是悔之莫及。

## 第十四章

本章继续犹大国和以色列国的继位故事。I. 在犹大国：1. 本书关于亚玛谢的故事全在这里。（1）他的好品性（第 1-4 节）。（2）他执法处死谋杀他父亲的人（第 5-6 节）。（3）他胜过以东人（第 7 节）。（4）他和约阿施打仗，并且得胜（第 8-14 节）。（5）他最后被人谋害（第 17-20



节)。2.亚撒利雅故事开始(第21-22节)。II.在以色列国,约阿施作王到尽头(第15-16节),耶罗波安二世的全部故事(第23-29节)。在神的书中,举足轻重的人物不过是小人物!

### 亚玛谢作王(主前828年)

1以色列王约哈斯的儿子约阿施第二年,犹大王约阿施的儿子亚玛谢登基。2他登基的时候年二十五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二十九年。他母亲名叫约耶但,是耶路撒冷人。3亚玛谢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但不如他祖大卫,乃效法他父约阿施一切所行的;4只是邱坛还没有废去,百姓仍在那里献祭烧香。5国一坚定,就把杀他父王的臣仆杀了,6却没有治死杀王之人的儿子,是照摩西律法书上耶和華所吩咐的说:「不可因子杀父,也不可因父杀子,各人要为本身的罪而死。」7亚玛谢在盐谷杀了以东人一万,又攻取了西拉,改名叫约帖,直到今日。

这里说的是约阿施的儿子亚玛谢接续他作王。让我们来看看他:

I.在殿里;他在那里所行的还算不错,像约阿施,但不像大卫(第3节)。他开头不错,但不能坚持:他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能在神的坛前事奉,又能听神的话,但也不像大卫。只是仿效敬虔前辈的做法,这还不够,必须行他们所行的,本着同样的信心和敬虔原则,有同样的诚信和决心。和先前一样,这里提到邱坛还没有废去(第4节)。旷日已久的败坏很难除去,因为早已根深蒂固,深入人心。

II.在审判席上;我们见他向谋害他父亲的叛国者行公义,不是登基以后立即行动,免得造成骚乱,而是明智等候,直到国一坚定(第5节)。若有党派不能得罪,但若能渐渐将其削弱,这也是消灭它的有效途径。公义的铁拳出得越慢,就越坚决,虽不能立即出击,一旦出击,往往是最聪明的。若得智慧引导,便大有益处。亚玛谢就是如此:1.他谨遵那律法条例,就是那远古的条例:凡流人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创世记9:6)。决不允许叛国者或杀人者像别人那样进坟墓。让他们往坑里奔跑,谁也不可拦阻他们(箴言28:17)。2.他谨守律法的限制:没有治死杀王之人的儿子,因为摩西律法明文规定,不可因父杀子(第6节)。特别提到这件事,可能是因为身边有人建议他采取强硬措施,既是报仇(谋杀君王是极不寻常的罪行),又是出于策略,因为这样,他们的子女就不能阴谋害他,为自己的父亲报仇。但他没有采纳这些意见,没有违背神的明文条例(申命记24:16);神的律法本是他断案的基础,他决心信守,并且愿意把结果都交在神手里。神向子女追讨父辈的罪孽,因为在他面前人人都犯了罪,都是该死的;倘若他因父亲犯罪的缘故向子女追讨,那他也没有错,因为罪人因自己犯罪的缘故,已经是该死的了。但神不许地上的王这样做:在王面前,子女是无辜的,因而不该像罪犯那样受刑罚。

III.在战场上;我们见他在那里战胜了以东人(第7节)。以东在约兰的时候就背叛犹大,脱离他的权下(8:22)。如今他向他们开战,想要他们重新效忠于犹大;他杀了一万人,夺了阿拉伯的主要城市西拉(西拉是石头的意思),并另起一名。历代志下25:5等经文有更详尽的描述。

8那时,亚玛谢差遣使者去见耶户的孙子约哈斯的儿子以色列王约阿施,说:「你来,我们二人相见于战场。」9以色列王约阿施差遣使者去见犹大王亚玛谢,说:「黎巴嫩的蒺藜差遣使者去见黎巴嫩的香柏树,说:将你的女儿给我儿子为妻。后来黎巴嫩有一个野兽经过,把蒺藜践踏了。10你打败了以东人就心高气傲,你以此为荣耀,在家里安居就罢了,为何要惹祸,使自己和犹大国一同败亡呢?」11亚玛谢却不肯听这话。于是以色列王约阿施上来,在犹大的伯·示麦与犹大王亚玛谢相见于战场。12犹大人败在以色列人面前,各自逃回家里去了。13以色列王约阿施在伯·示麦擒住亚哈谢的孙子、约阿施的儿子犹大王亚玛谢,就来到耶路撒冷,拆毁耶路撒冷的城墙,从以法莲门直到角门共四百肘,14又将耶和華殿里与王官府库里所有的金银和器皿都拿了去,并带人去为质,就回撒马利亚去了。

自从王国分裂以来,犹大国的好几代王因以色列的敌视而多有灾难。亚撒以后的几代则因以色列的友好、因与他们结盟联姻而多有灾难。现在我们看见,他们之间又动起手来,这样的事已经好久没有出现。

I.亚玛谢无缘无故,竟然要和约阿施在战场上决斗(第8节):“你来,我们二人相见于战场;让我们在战场上比试比试。”倘若他只想与他个人决斗,那么错就只在他一人,如今双方都要投入

大量兵力，那么他那反复无常的性情就会叫双方的数千人丧命。在这件事上，他显得极其骄傲，狂妄，轻看人命。有人认为他这是要向以色列人报仇，因为被他遣散回去的以色列人心中恼怒，伤害了他的国（历代志下 25: 13）；另外他虚荣心作怪，想要制服以色列国，重归犹大。正是：愚昧人张嘴启争端，开口招鞭打（箴言 18: 6）。发出挑战是争竞的开端，犹如洪水决堤一般。很想动手、很想打官司的，也许很快就厌烦，最先后悔。

II. 约阿施严厉谴责他的挑战，劝他收回（第 9-10 节）。1. 他藐视他的骄傲，将自己比作华丽挺拔的香柏树，将亚玛谢比作丑陋不堪的疾藜，说自己不但一点不怕他，反倒藐视他，根本不愿理会他，也不与他结盟，好比香柏树不可能将女儿嫁给疾藜一般。他觉得古老的大卫家不配和耶户家相提并论，尽管这耶户家不过是个暴发户。这两个目中无人之辈竭尽所能，相互中伤，相互贬低，谦卑的人看见，无不嗤笑！2. 他预言他必败亡：有一个野兽经过，把疾藜践踏了，他向香柏树的挑战也就到此为止；约阿施觉得他的军队能轻易打败亚玛谢，觉得他根本没有还手之力。3. 他指出他的愚昧：“你诚然打败了以东人，那不过是个弱小、没有武装、没有纪律的乌合之众，你就以为自己战无不胜，也能如此轻易制服以色列的正规军。你这是心高气傲。”可见罪孽的根源所在：就是在心里，由心发出，都是心的问题。导致人骄傲、大意、不满等情绪的，不是天意，不是事件，不是场合（无论什么场合），而是人心。“你打败了以东人就骄傲起来，竟以为自己有能力征服全世界。”过份夸大自己成就的，都是大大欺骗自己，只因得了一点成绩，一点名声，就以为自己凡事都能，还要信誓旦旦。4. 他劝他要满足于已得的荣耀，不可贸然索取那无法够到的：你为何要惹祸，像愚妄人那样爱争闹呢？参考箴言 20: 3。有很多人觉得财富和尊荣都不够，皆因不知足的缘故。他警告他后果十分严重，不只是他要败亡，他的国也要败亡，他本当保护自己的国。

III. 亚玛谢执意要行，结果很惨；他本该老老实实待在家里，约阿施给他的回应使他尴尬得很。挑战人的，往往落败。1. 他的大军落败，被赶散（第 12 节）。约瑟夫说他们还未交手，就已惊惶，顾不得出击，就四散逃命去了。2. 他自己被以色列王生擒，那时就果真多多地相见。这里有些突兀地出现了亚玛谢的族谱（亚哈谢的孙子，约阿施的儿子），也许因为他曾夸耀祖先的尊贵，也可能是他因他们的过犯而受击打。3. 征服者浩浩荡荡开进耶路撒冷，城门怯懦地为他打开，但他还是拆毁城墙（约瑟夫说，他的车辆凯旋穿过破口），表示他可随意占领王城。4. 他掳掠了耶路撒冷，将所有值钱的都夺去，满载而归，回到撒马利亚（第 14 节）。经上说约阿施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又说亚玛谢行耶和华中看为正的事，但约阿施却胜过了亚玛谢，怎么会这样呢？因为神要通过亚玛谢的命运，显明他抵挡骄傲的人，也可能约阿施毕竟前不久善待了一位神的先知（13: 14），而亚玛谢则虐待了另一位（历代志下 25: 16），凡尊敬神先知的，神就赐他尊荣，凡轻看他们的，轻看他们神的，神就轻看他。

### 以色列王耶罗波安作王（主前 825 年）

15 约阿施其余所行的事和他的勇力，并与犹大王亚玛谢争战的事，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16 约阿施与他列祖同睡，葬在撒马利亚，以色列诸王的坟地里。他儿子耶罗波安接续他作王。17 以色列王约哈斯的儿子约阿施死后，犹大王约阿施的儿子亚玛谢又活了十五年。18 亚玛谢其余的事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19 耶路撒冷有人背叛亚玛谢，他就逃到拉吉；叛党却打发人到拉吉将他杀了。20 人就用马将他的尸首驮到耶路撒冷，葬在大卫城他列祖的坟地里。21 犹大众民立亚玛谢的儿子亚撒利雅（又名乌西雅）接续他父作王，那时他年十六岁。22 亚玛谢与他列祖同睡之后，亚撒利雅收回以拉他仍归犹大，又重新修理。

这几节经文说到有三个王进了坟墓：1. 以色列王约阿施（第 15-16 节）。我们在前面已经参加过他的葬礼（13: 12-13），但因笔者需要进一步讲述他的生平事迹，于是就重提他的死和埋葬。2. 犹大王亚玛谢。征服他的以色列王死后十五年他才死（第 17 节）。一个人受辱之后可能还有很多岁月，可以颜面尽失（想必亚玛谢就是那样），却还不死。这里说他的事记在列王记上（第 18 节），却不提他的勇力；他征服以东人时的那种残忍以及他挑战以色列王时的那种傲慢，都显示他其实并没有真正的勇气。他被自己的臣宰所杀，他们恨恶他的治理（第 19 节），使他在耶路撒冷不得安宁，城墙上那耻辱的破口就是他的愚昧和狂妄所造成的。他逃往拉吉。这里没有说他在那里藏身或避难有多久，可最后他还是被杀了（第 19 节）。叛乱者的怒气并没有延伸，他们用车



辆将他运回耶路撒冷，他在那里与列祖同葬。3.亚撒利雅接续亚玛谢作王，不过直等到他父亲死了十二年之后，因为亚玛谢死于耶罗波安第十五年（比较第 23 节和第 2 节），而亚撒利雅则要到耶罗波安第二十七年才登基（15: 1）；他父亲死的时候他才四岁，在他十六岁以前，政权由监护者执掌达十二年。他作王时期很长（15: 2），这里所说的却很简单，并且戛然而止（第 22 节）：他修建以拉（该城原属以东人，也许他父亲将其收回；第 7 节），之后王与他列祖同睡<sup>1</sup>，仿佛他所行的只有这点值得一提；不过这话也可能指亚玛谢王，是说他在亚玛谢死后修建以拉。

23 犹大王约阿施的儿子亚玛谢十五年，以色列王约阿施的儿子耶罗波安在撒马利亚登基，作王四十一年。24 他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不离开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一切罪。25 他收回以色列边界之地，从哈马口直到亚拉巴海，正如耶和华中以色列的神藉他仆人迦特希弗人亚米太的儿子先知约拿所说的。26 因为耶和华中看见以色列人甚是艰苦，无论困住的、自由的都没有了，也无人帮助以色列人。27 耶和华中并没有说要将以色列的名从天下涂抹，乃藉约阿施的儿子耶罗波安拯救他们。28 耶罗波安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和他的勇力，他怎样争战，怎样收回大马士革和先前属犹大的哈马归以色列，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29 耶罗波安与他列祖以色列诸王同睡。他儿子撒迦利雅接续他作王。

这里说的是耶罗波安二世作王。他们给这位王储起名叫耶罗波安，我不觉得这表示耶户家钟爱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事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一切罪，把神的书中最臭最耻辱的名看作尊名。

I.他作王时间很长，是以色列诸王中最长的：作王四十一年；不过和他同时期的犹大王亚撒利雅作王五十二年。这个耶罗波安在位时间与亚撒相同（列王纪上 15: 10），只是一个行善，一个作恶。我们不能用人的寿数或外表的光景来评判人的品性。义人和恶人都遭遇一样的事（传道书 9: 2）。

II.他的特点和别的王一样：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第 24 节），不离开耶罗波安的一切罪；他继续拜牛犊，从不离开，以为这样做没有害处，因为前辈和前任都是这样做的。但即便是古时遗留的习俗，即便在人看来未必是恶，但在神眼中，罪还是恶事；以习惯作恶为由不作正的事，这样的辩词站不住脚。

III.不过他比别的王兴旺得多，他虽在那一件事上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但可能在别的方面还是做了一些好事，所以神认他：1.藉着预言认他。他兴起加利利人亚米太的儿子先知约拿<sup>2</sup>（有人说加利利没有出过先知；约翰福音 7: 52；真是大错特错），并藉着他表示他有意恩待以色列（尽管他们惹怒他），还鼓励他和他的国要拿起武器，收复古时就有的国土，还保证他们必胜（这点对他们得胜不无意义）。倘若神仍有忠实的使者在民中，这就表示神尚未将这民剪除；以利沙曾坚固约阿施的手，一旦离世，神就差遣约拿来鼓励他儿子。若在君王接替的同时也有先知接替，那地就有福了，因为耶和中的话要存到永远。关于这位约拿，我们在圣经中以他命的那卷很短的书中见过很多。也许在他年轻的时候，适合长途跋涉的时候，神打发他去尼尼微，那时他对神的异象了解不足，乃至逃走，不喜悦所行的事；倘若如此，这就是神饶恕他过错和愚昧的铁证，因他后来蒙差遣，作了神施恩给以色列的使者。使命意味着饶恕，他既自己蒙了怜悯，尽管多有过错，便可更好地鼓励他们也盼望得怜悯，尽管他们也多有过错。有的人过去又愚昧又冲动，起先做起事来相当莽撞，后来却能发挥大作用，成绩显著。我们不可因为一件过错就否定整个人。2.藉着天意认他。结果正如耶和中所说的：他的膀臂很有成效：收回以色列边界之地，收回了从北方的哈马口直到南方的平原海边（指所多玛海）前沿各城乡，这些都曾被亚兰人占去（第 25 节）。这里给出两点缘由，为何神赐福，使他们得胜：（1）他们苦难深重，因而成了神施怜悯的对象（第 26 节）。他虽看不见他们有任何悔改和改革的迹象，却看见了他们的苦难，见他们甚是艰苦。住在敌占区的人痛不欲生，沦为奴隶，一无所有；其余地区想必也一贫如洗，因为饱受敌人的入侵和掳掠，不断受惊吓，无论困住的、自由的都没有了，城邑乡村都是一片荒凉，无人帮助。在耶罗波安作王的初期，他们在许多地区已落得山穷水尽的地步，那时神怜悯他们，听见了他们的叫哭声（这里没有提到他们的祷告声），于是就藉着耶罗波安的手来拯救他

<sup>1</sup>钦定本和原文都没有直接提王的名字，钦定本显然将其理解为亚撒利雅；但和合本圣经将其理解为亚玛谢。

<sup>2</sup>作者似乎将这里的迦特希弗人误以为加利利人。

们。但愿身陷绝境的人能从神的怜悯得安慰；经上说神有爱慕的心肠（以赛亚书 63: 15；耶利米书 31: 20），又说他满有怜悯（诗篇 86: 15）。（2）彻底毁灭的命令还未发出；他并没有说要将以色列的名从天下涂抹（第 27 节），既然没有说，那就不会做。倘若将这里理解为十个支派的分裂，那么他确实这样说了，也这样做了，因那名仍在天下存留，称为福音以色列，且要存留到时间的末了；又因他们暂时还以这永享尊荣的名为名，他就向他们施恩惠，不只是为那名古时尊荣的缘故（13: 23）。

IV. 这里说的是耶罗波安作王到了尽头。我们看见他的勇力（第 28 节）和争战，但（第 29 节）他仍与列祖同睡；再有勇力也必须向死投降，在那场争战中无人幸免。在以色列出现过许多先知，每个时代都有先知出现，只是无人将预言写成文字，直到那个时代，并且他们的预言成了圣经正典的一部份。耶罗波安作王期间，何西阿开始说预言（他当先知有很长时间），他是第一位将预言写成文字的，所以神藉着他说的话称为耶和華话语的起头<sup>1</sup>（何西阿书 1: 2）；就在那时，那部份耶和華的话语开始写成文字。与此同时，阿摩司开始说预言，并写了先知书；稍后不久有弥迦，然后在亚哈斯和希西家年代有以赛亚。神就是这样，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使徒行传 14: 17），即便是会众最黑暗最堕落的时代，他也兴起一些人，藉着他们的传道和生活，给他们的世代带来光和热，其中有的还写下文字，把光照到我们这些末世的人身上。

## 第十五章

本章：I. 简述犹大两个王的故事：1. 亚撒利雅的故事，也称为乌西雅（第 1-7 节）。2. 他儿子约坦的故事（第 32-38 节）。II. 简述在同时期作王的多位以色列王，接连有五位，除一人外，其余的都是被杀，并且是谋杀者接替作王。1. 撒迦利亚是耶户家最后一个王，在位六个月，沙龙将其杀死，并接替他作王（第 8-12 节）。2. 沙龙作王一个月，米拿现将其杀死，并接替他作王（第 13-15 节）。3. 米拿现作王十年，更确切地说是他独裁统治十年，因他凶残成性（第 16 节），赋税极重（第 20 节）；他死于病榻，留下儿子，先是接替他作王，后来就因他吃苦（第 16-22 节）。4. 比加辖作王两年，比加将其杀死，并接替他作王（第 23-26 节）。5. 比加作王二十年，何细亚将其杀死，并接替他作王，他是以色列列王中的最后一个（第 27-31 节），那时，王国的最终毁灭迅速逼近。

### 亚撒利雅作王（主前 798 年）

1 以色列王耶罗波安二十七年，犹大王亚玛谢的儿子亚撒利雅登基，2 他登基的时候年十六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五十二年。他母亲名叫耶可利雅，是耶路撒冷人。3 亚撒利雅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效法他父亲亚玛谢一切所行的；4 只是邱坛还没有废去，百姓仍在那里献祭烧香。5 耶和華降灾与王，使他长大麻疯，直到死日，他就住在别的宫里。他的儿子约坦管理家事，治理国民。6 亚撒利雅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7 亚撒利雅与他列祖同睡，葬在大卫城他列祖的坟地里。他儿子约坦接续他作王。

这段经文简述亚撒利雅作王。1. 大多是概述，与别的王相同；他年纪轻轻就当了王，并且当了很久（第 2 节），总的来说行正的事（第 3 节）（国中若有好王能当王很久，那就是好事），只是他没有足够的热忱和勇气将邱坛废去（第 4 节）。2. 有一件具体的事（第 5 节）（为此神击打他，使他得了大麻疯）在历代志下 26: 16 等经文有更详尽的描述；我们在那里不仅能看到他作王后期的耻辱，还能看到他作王前期的辉煌。他和亚玛谢一样，也行正的事，也是开头好，后来不好。这里告诉我们：（1）他长了大麻疯。再伟大的人，也不仅要受人性的普通灾祸，还要受人性的普通疾病；若犯了什么大罪，还要与最卑贱的人一样，遭受复仇之神的沉重击打。（2）神击打他，使他得了大麻疯；这是要管教他，不该狂妄侵犯祭司职任。伟人若骄傲，神总有办法叫他们谦卑下来，使他们知道神在他们之上，且与他们为敌，因他抵挡骄傲的人。（3）他得了大麻疯，直到死日。虽然我们有理由相信他悔改了，并且罪得了赦免，但为了警告他人，他仍要终身带着神不悦的标记，也许这对他的灵魂有益处。（4）他住在别的宫里，因为律法条例定他为不洁净，他虽是王，也不得不受制于律法。他贸然闯入神的殿，以祭司自居，如今被囚在自己宫里，像个囚犯被关押，孤老终身，那是公义的。想必这别的宫能为他提供一切生活所需。有人翻译为

<sup>1</sup>钦定本将何西阿书 1: 2 上半句译为：耶和華话语的起头，藉着何西亚说出。



自由屋，意思是他在那里能自由出入。不过他曾经如此尊贵，是个干大事的，竟然要从社会上剪除，终身住在别的宫，那也是极大的羞辱：这使得生命几乎成了负担，连君王也不例外，尽管他们只和属下交谈；再冥思苦想的人也会厌倦。（5）他儿子代替他料理宫中事务（管理家事）和国家事务（治理国民）；能有这样的儿子取代他，这对他是个安慰，对他的国也是个祝福。

### 撒迦利亚、沙龙、米拿现、比加辖、比加和何细亚作王（主前 758 年）

8 犹大王亚撒利雅三十八年，耶罗波安的儿子撒迦利雅在撒马利亚作以色列王六个月。9 他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效法他列祖所行的，不离开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10 雅比的儿子沙龙背叛他，在百姓面前击杀他，篡了他的位。11 撒迦利雅其余的事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12 这是从前耶和華应许耶户说：「你的子孙必坐以色列的国位直到四代。」这话果然应验了。13 犹大王乌西雅（就是亚撒利雅）三十九年，雅比的儿子沙龙登基在撒马利亚作王一个月。14 迦底的儿子米拿现从得撒上撒马利亚，杀了雅比的儿子沙龙，篡了他的位。15 沙龙其余的事和他背叛的情形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16 那时米拿现从得撒起攻打提斐萨和其四境，击杀城中一切的人，剖开其中所有的孕妇，都因他们没有给他开城。17 犹大王亚撒利雅三十九年，迦底的儿子米拿现登基，在撒马利亚作以色列王十年。18 他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终身不离开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19 亚述王普勒来攻击以色列国，米拿现给他一千他连得银子，请普勒帮助他坚定国位。20 米拿现向以色列一切大富户索要银子，使他们各出五十舍客勒，就给了亚述王。于是亚述王回去，不在国中停留。21 米拿现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22 米拿现与他列祖同睡。他儿子比加辖接续他作王。23 犹大王亚撒利雅五十年，米拿现的儿子比加辖在撒马利亚登基作以色列王二年。24 他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不离开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25 比加辖的将军、利玛利的儿子比加背叛他，在撒马利亚王宫里的卫所杀了他。亚珥歌伯和亚利耶并基列的五十人帮助比加；比加击杀他，篡了他的位。26 比加辖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27 犹大王亚撒利雅五十二年，利玛利的儿子比加在撒马利亚登基作以色列王二十年。28 他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不离开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使以色列人陷在罪里的那罪。29 以色列王比加年间，亚述王提革拉·毗列色来夺了以云、亚伯·伯·玛迦、亚挪、基低斯、夏琐、基列、加利利，和拿弗他利全地，将这些地方的居民都掳到亚述去了。30 乌西雅的兒子约坦二十年，以拉的儿子何细亚背叛利玛利的儿子比加，击杀他，篡了他的位。31 比加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以色列诸王记上。

以色列国最辉煌的日子是在耶户家统治时期。在他和接下来的三任君王期间，以色列虽然多有可憎的败坏和悲惨的苦楚，但至少王位是代代相传的，君王死于病榻，国家事务也有所料理；如今那些日子到了尽头；这段经文讲述了三十二年历史，所展现的是国家大事处于难以想象的混乱。当那些日子，怀孕的（第 16 节）和奶孩子的有祸了（马太福音 24: 19）；邦国因有罪过，君王就多更换（箴言 28: 2），那时必有大灾难。

1. 让我们先从广义，来看看所临到他们的这些不幸的变故和灾祸，真可说是糟糕的时代。1. 神藉着审判和怜悯，多次试验以色列民，藉着仆人和先知又是解释又是强调，可他们仍然死不悔改；于是公义的神就降这些灾祸给他们，正如摩西所警告的那样。你们行事若与我反对，我就要按你们的罪加七倍降灾与你们（利未记 26: 21 等）。2. 神成就了他给耶户的应许，在他以后果然有四代子孙坐上以色列的宝座，这是极大的恩惠，超过在他以前和在他以后的任何王室。神说必定如此（10: 30），本章就告诉我们（第 12 节）果然如此。神实现他所应许的，极为准时。这些灾祸神早有意降与以色列，也是他们配得的，但他们没有遭灾，直到神的话全然应验。由此神赏赐了耶户，因他在摧毁巴力崇拜和亚哈家的事上大发热心；然而耶户家的罪孽一旦满盈，神就要追讨那时所流的血，称为耶斯列的血（何西阿书 1: 4）。3. 这些王都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因为他们都效法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的罪。各人虽各有不同，但在这件事上却是一致的，都拜偶像，百姓也都喜悦如此；他们虽然从这器皿倒在那器皿里，它的原味尚存，香气未变（耶利米书 48: 11）。政权如此频繁易手，却没有越来越好，人人都争权夺利，人人都维护牛犊，却无人想到要摧毁它，真是可悲！4. 这里的每一个王（唯有一个例外）都谋害了前任，将他杀死：沙龙、米拿现、比加和何细亚，都是叛逆者，都是杀人的，却个个当王有好一阵，一个十年，一个二十年，另一个九年；神允许恶人暂时兴旺，暂时夺去财富和尊贵，但流人血的，迟早要流血，以诡诈待

人的，人必以诡诈待他。一个恶人往往折磨另一个恶人，所有的恶人最终都自取灭亡。5.伟人的野心使国家遭灾。这里说以色列的城提斐萨和周边地区被其中一个篡位者残酷毁灭（第 16 节），无疑他们每个人都是蹶着血登上宝座的，这些王自然就不能寿终正寝。若出现像这样不在乎牺牲国家利益和平安、只顾复仇、只顾霸权的人，那就是当地的最大瘟疫，是以色列的最大祸患。6.正当国家被这些政变弄得支离破碎之际，亚述王又来攻打，先是一个（第 19 节），后来是另一个（第 29 节），肆意掠夺。使国民最容易沦为共同敌人之猎物的，莫过于窝里斗，莫过于篡位夺权。王权稳定的国有福了。7.这就是以色列行将毁灭、行将被掳的光景；被掳一事发生在何细亚作王第九年，他是这些篡位者当中的最后一位。他们若能在这些纷乱的日子，在神面前自卑，寻求他的面，最后的毁灭也许可以避免，然而神一旦审判，就必得胜。这些政变都是差到他们当中的邪灵所为；政变加速了被掳事件的到来，因为如此自相残杀的国，很快就要荒凉。

II. 让我们简单看看具体的这几个王。

1. 耶罗波安的儿子撒迦利亚登基，是在犹大王亚撒利雅（或作乌西雅）作王第三十八年（第 8 节）。有严谨的年历学家指出在耶罗波安和他儿子撒迦利亚之间，王位空缺了二十二年，也有人说是十一年，只因国中多有骚乱和分歧；倘若如此，那么撒迦利亚宝座还未坐稳就被废，也就不奇怪了：他作王只有六个月，沙龙在百姓面前击杀他，可能像凯撒那样，当着参议院的面被杀，也可能将他当作罪犯，当众处死，可能得了百姓的允许，因他不知为何得罪了众人；耶户的谱系就此完结。
2. 不过沙龙杀了他的主子，他会有平安吗？不，没有（第 13 节），他作王只有一个月，就被剪除；与他同期的先知可能说的就是这件事：到了月朔，他们必被吞灭（何西阿书 5: 7）。建立在流血和虚谎基础上的政权，很少有持续久的。米拿现可能被他的罪行所激怒，也可能被他的榜样所激发，很快就用他对付主子的手段来对付他，将他杀死，篡了他的位（第 14 节）。米拿现可能是大军元帅，当时大军正在得撒安营，听说沙龙背叛篡位，就火速开过来镇压，有点像暗利对付心利那样（列王纪上 16: 17）。
3. 米拿现掌权十年（第 17 节）。我们虽然听说以色列王都是仁慈的王（20: 31），这个米拿现（真是国家的败类）对自己的同胞却是十分残忍，他们不过是稍微犹豫，没有立即投降，他就毁灭全城和周边地区，还忘记了自己是妇人所生，竟然剖开其中所有的孕妇（第 16 节）。稍有这样的想法的，想必也是极其野蛮，是天良丧尽。他用这些残酷手段，指望坚固自己，吓唬别人归顺自己，不过他似乎没有达到目的，因为当亚述王前来攻打的时候：（1）他对百姓太没有信心，乃至不敢与亚述王交手，不得不花大价钱向他求和。（2）他太需要有人帮助他坚定国位，乃至请亚述王协助镇压对他不满的臣民，并将其作为交易的一部份；亚述王当然知道如何从中取利。他购买友情的价格十分昂贵，至少一千他连得银子（第 19 节）；这是米拿现向一切大富户征收来的，也许出动军队，武力征收；他倒也聪明，放过了穷人，只把负担（本当如此）放在最有能力挑担子的人肩上；他把征来的银子给了亚述王，作为他的军饷，每人可得五十舍客勒银子。就这样，他暂时摆脱了亚述王，他就不在国中停留（第 20 节），但他的军队不费功夫得了如此丰厚的战利品，乃至很快又来，毁坏全地。就这样，本当保护自己国家的，反倒葬送了自己的国家。
4. 米拿现的儿子比加辖接替父亲作王，但只作了两年，就被比加施诡计杀死，落在自己和他父亲的罪孽负担之下。这里像先前那样，重申他不离开耶罗波安的那罪。多次提起这点，是表明神不久以后使灭亡临到他们，是全然公义的，因为他们恨恶悔改（第 24 节）。比加似乎得了几个名人的支持，这里提到其中二人的名字（第 25 节）；他们在他们的帮助下达到了自己的目的。
5. 比加虽是篡位，仍作王二十年（第 27 节）；过了这么久，他的凶残手段才得到报应，不过最后还是得了报应。这比加是利玛利的儿子；（1）他在国际舞台上比其他几个篡位的要强大得多，因为我们发现即便到了他的晚期（在亚哈斯作王期间；亚哈斯在比加作王第十七年登基），他对犹大国仍是极大的威胁（以赛亚书 7: 1 等）。（2）他丢失了大量国土给亚述王。这里提到几座城邑（第 29 节），是从他手里夺去的；位于约旦河外的基列全地，以及位于北方的属于拿弗他利和西布伦支派的加利利，也都被夺去，居民被掳去亚述。神以此刑罚他对犹大和耶路撒冷的图谋。当时先知预言他攻打犹大后不出两三年，初生的婴孩还不晓得叫父叫母之先，撒马利亚的掳物必



在亚述王面前搬了去（以赛亚书 8: 4）；我们在这里看到那预言果然应验了。（3）他不久以后就因惹怒了国民而丢了性命；可能百姓厌恶他，任凭他死于外敌之手，当时他正在攻打犹大；何细亚觊觎王位，就趁机取了他的性命，击杀他，篡了他的位。何细亚固然是喜爱王位，但在这时他不得不像叛逆者那样担风险，因为以色列的王冠早已失去了那上好的花环和珠宝，只能与荆棘相提并论，近来戴过它的都丢了性命；这王冠早已被公义的神所唾弃，如今即将归于尘埃，聪明人即便在街头看见，也决不会捡起来，何细亚却冒险戴上，还为之冒险，结果付出惨重代价。

### 约坦作王（主前 742 年）

32 以色列王利玛利的儿子比加第二年，犹大王乌西雅的儿子约坦登基。33 他登基的时候年二十五岁，在耶路撒冷作王十六年。他母亲名叫耶路沙，是撒督的女儿。34 约坦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效法他父亲乌西雅一切所行的；35 只是邱坛还没有废去，百姓仍在那里献祭烧香。约坦建立耶和華殿的上门。36 约坦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37 在那些日子，耶和華才使亚兰王利汛和利玛利的儿子比加去攻击犹大。38 约坦与他列祖同睡，葬在他祖大卫城他列祖的坟地里。他儿子亚哈斯接续他作王。

这里简述犹大王约坦；关于他，我们得知：1. 他作了个好王，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第 34 节）。约瑟夫高度称赞他，说他虔诚待神，公平待人，为国家利益贡献毕生精力，有错必究，总之，好王的品德他都不缺。虽然邱坛没有废去，但他为了将百姓吸引到神的圣所，远离邱坛，就对神的殿表现出极大的敬意，将进入殿宇的大门加高。当官的即便不能随己意制约邪恶和亵渎，也该尽力推崇敬虔和美德，尽力使敬虔和美德得着好名声。即便不能拆除罪的邱坛，也该建造并美化神家的大门。2. 他中年早逝（第 33 节）。我们得知大多数犹大王登基的年龄，由此能算出他们死时的年龄，但我记得以色列列王登基的年龄没有一个记下来的，只知道他们在位多少年。这份尊荣，神给了大卫家的列王，没有给其他王族。从这些记载来看，犹大列王中似乎无人活到大卫的年龄，就是七十岁，那是一个人的普通岁数。亚撒的年龄我没有找到。乌西雅活到六十八，玛拿西活到六十七，约沙法六十；这三位是寿数最长的；很多名人的寿数不足五十。这约坦四十一岁就死了。如此大的祝福，不能久在人世，因为这百姓配不上。他的死是一种审判，尤其是考虑到接续他作王的那个儿子的品行。3. 他在世期间，亚兰王利汛和以色列王利玛利的儿子结盟攻打犹大，到了亚哈斯登基的时候貌似极其强大，乃至那王一听见消息，他的心和百姓的心就都跳动，好像林中的树被风吹动一样（以赛亚书 7: 2）。盟军攻打固然是不义，但这里却说（第 37 节）：耶和華才使他们去攻击犹大，正如他吩咐示每去咒骂大卫，又通过示巴人夺去约伯财物。世人是神的手，是他手中的刀，是他手中的杖，他随己意用来成就他公义的谋略，尽管世人的动机是不义的。这场风暴在虔诚的约坦作王期间已经形成，但他仍平安下阴间，风暴落在他堕落的儿子头上。

## 第十六章

本章说的都是亚哈斯作王期间的事，看了真是叫人倒胃口。他的父亲很好，儿子更好，他本人却是最糟糕的犹大王之一。I. 他是个臭名昭著的偶像崇拜者（第 1-4 节）。II. 他用殿里的财物，加上自己的财物，贿赂亚述王攻打亚兰和以色列（第 5-9 节）。III. 他在大马士革看见一个偶像祭坛，竟然做成图样，在神的殿里照样做一个（第 10-16 节）。IV. 他滥用并挪移殿里的器具（第 17-18 节）。他的故事结束在第 19-20 节。

### 亚哈斯作王（主前 726 年）

1 利玛利的儿子比加十七年，犹大王约坦的儿子亚哈斯登基。2 他登基的时候年二十岁，在耶路撒冷作王十六年；不像他祖大卫行耶和華一他神眼中看为正的事，3 却效法以色列诸王所行的，又照着耶和華从以色列人面前赶出的外邦人所行可憎的事，使他的儿子经火，4 并在邱坛上、山冈上、各青翠树下献祭烧香。

这里简述亚哈斯的品行。他的日子又少又糟糕：又少，因他三十六岁就死了，又糟糕，因为这里告诉我们：1. 他不像大卫行正的事（第 2 节），就是说他对于大卫所推崇的事奉和敬拜一点不上心。他不爱神的殿，对神缺乏责任心，不理睬他的律法。他不像大卫；他生在大卫家，是王位继

承人，这是他的尊荣；他能坐在宝座上，是由于神在古时和大卫立约的缘故，这就使他罪上加罪，因他使那值得尊敬的名和家庭蒙羞，因而也是自己蒙羞（常言道：凡是出身好却又堕落的，都是自取其辱）；他虽得享大卫虔诚的好处，却踏着他的脚步行。2.他效法以色列诸王所行的（第3节），他们都拜牛犊。他没有像约兰和亚哈谢那样与亚哈家联姻，但却行他们所行的。以色列诸王以国策和方便为由拜偶像，亚哈斯没有这样的借口，他拜偶像，那是最不通情理、最有违国策的事。他们都是他的仇敌，又因拜偶像而证明他们都是仇敌，他却效法他们所行的。3.他使他的儿子经火，以此来敬拜他污秽的神明。他将他们烧死，历代志下 28: 3 说得很清楚，将几个儿子烧死，可能又叫另外几个从两堆火中经过（连希西家都不能例外，尽管他日后仍十分优秀），或者穿过火焰，象征献给偶像。4.他照着耶和华从以色列人面前赶出的外邦人所行可憎的事。他明明看见这些人落在沟里，却仍在信仰的事上受他们左右，仍跟随他们，表现出极大的愚昧；神明确宣告这些习俗在他看为可憎，他却还是照办，神所赶出去的，他还要照抄，与神背道而驰，表现出极大的不敬。5.他在邱坛上献祭（第4节）。他父亲若有足够的热心，将邱坛拆除，也许就能避免儿子堕落；凡是纵容罪孽的，真不知会给身后的人带来多少危险的网罗。他离弃神的家；父亲在世的时候，他常在耶和华面前，如今他厌烦那地方，竟在邱坛献祭，那里风景优美，有青翠树，有宜人的树荫。信仰若受幻觉引领，不受信心引领，那就没有什么价值。

5 亚兰王利汛和以色列王利玛利的儿子比加上来攻打耶路撒冷，围困亚哈斯，却不能胜他。6 当时亚兰王利汛收回以拉他归与亚兰，将犹大人从以拉他赶出去。亚兰人（有译以东人的）就来到以拉他，住在那里，直到今日。7 亚哈斯差遣使者去见亚述王提革拉·毗列色，说：「我是你的仆人、你的儿子。现在亚兰王和以色列王攻击我，求你来救我脱离他们的手。」8 亚哈斯将耶和华殿里和王官府库里所有的金银都送给亚述王为礼物。9 亚述王应允了他，就上去攻打大马士革，将城攻取，杀了利汛，把居民掳到吉珥。

这里说的是：1.亚兰王和以色列王结盟，前来攻打他。他们企图占领耶路撒冷，另立新王（以赛亚书 7: 6）。这企图没有得逞，不过亚兰王还是收复了以拉他，那是红海边的一个重要港口，亚玛谢曾经从亚兰人手里夺来（14: 22）。人一旦失去信仰，还能守得住什么？今后都只有失败的份。2.他设谋想要摆脱他们。他既已离弃神，就没有勇气或力量与敌人交锋，也没有胆量寻求神的帮助；但他却去讨好亚述王，请他来帮助。良心定自己有罪的人，遇到灾祸的日子四处求救，就是不向神求救。他差人去亚述求救，难道以色列当中没有神吗？千古磐石挪移地方了吗？他不得不依靠那压伤的苇杖吗？罪本身就是刑罚。他固然遂了心愿（亚述王果然听了他的，为了自己的目的，出兵攻打大马士革，使亚兰王首尾不能相顾，第9节，不得不放弃对亚哈斯的攻势；亚述王还将亚兰人掳到吉珥去，正如阿摩司所预言的；阿摩司书 1: 5），但从全局考虑，他其实吃了大亏，因他为这一切：（1）不得不为奴（第7节）：我是你的仆人，你的儿子，意思是：“只要你在这件事上帮我一把，我就向你尽忠，当你是主人，是父亲。”他要是神面前能这样自卑，求他的恩惠，本可得蒙拯救，并且条件要优惠得多；他本不必花钱，只需摒弃罪行。然而浪子一旦抛弃父家，很快就沦为恶主人的奴隶（路加福音 15: 15）。（2）不得不贫穷，因他打发人将殿里和国库里的金银都送给了亚述王（第8节）。为了满足他的新主子，新保护者，殿里的金库和国库都要被榨干。我不知道他有何权利如此糟践公众财富，不过人因犯一罪陷入困境，就会想犯另一罪试图得解脱，这是很常见的；凡是疏远神的，都会毫不犹豫疏远自己的义务。

10 亚哈斯王上大马士革去迎接亚述王提革拉·毗列色，在大马士革看见一座坛，就照坛的规模样式作法画了图样，送到祭司乌利亚那里。11 祭司乌利亚照着亚哈斯王从大马士革送来的图样，在亚哈斯王没有从大马士革回来之先，建筑一座坛。12 王从大马士革回来看见坛，就近前来，在坛上献祭；13 烧燔祭、素祭、浇奠祭，将平安祭牲的血洒在坛上，14 又将耶和华面前的铜坛从耶和华殿和新坛的中间搬到新坛的北边。15 亚哈斯王吩咐祭司乌利亚说：「早晨的燔祭、晚上的素祭，王的燔祭、素祭，国内众民的燔祭、素祭、奠祭都要烧在大坛上。燔祭牲和平安祭牲的血也要洒在这坛上，只是铜坛我要用以求问耶和华。」16 祭司乌利亚就照着亚哈斯王所吩咐的行了。

亚哈斯虽然自己在邱坛、在高冈、在青翠树下献祭（第4节），但神的坛仍在原处，并且有人使用，王的素祭和燔祭（第15节）仍由在坛旁服事的祭司负责；可现在，邪恶的亚哈斯竟然要将这坛挪走，换一个拜偶像的坛；再恶的王也从未这样明目张胆攻击信仰。我们在这里看见：



I.新坛的样式：由王亲自从大马士革抄来的（第 10 节）。亚述王攻下了大马士革，亚哈斯到那里去恭贺他打了胜仗，感谢他为自己出征，又像他仆人和儿子那样听候他的吩咐。他若相信自己的神，就不需要在外国强权面前卑躬屈膝。他在大马士革看见一个祭坛，格外喜欢，当时他也许正在四处游玩，更有可能是与他们一同膜拜（既然在那里，他以为入乡随俗没有害处）；这坛不是他自小在耶路撒冷见惯的那种平庸古老的式样，而是精雕细琢的，可能有偶像的花纹，其上有许多漂亮的东西他觉得新鲜，出人意料，引人入胜，令他心动。他觉得所罗门的想象力太差，比制作这坛的巧匠逊色得多。他非得要一个这样的坛，才肯甘心，于是就有人立即画了像；他不等自己回去，而是打发人火速回去，吩咐祭司乌利亚完全按这式样做一个，等他回来时就能做好。神在山上指示摩西的式样以及藉着圣灵指示大卫的式样，竟然比不上来自大马士革的式样。拜偶像的人真是心随眼动，难怪经上说他们对偶像行邪淫（以西结书 6: 9）；敬拜真神的都凭信心。

II.新坛由祭司乌利亚监制（第 11 节）。这乌利亚可能是当时负责殿里供奉的祭司长。亚哈斯打发人把自己的意思告诉他（因我们没有见他下达直接命令），要他按这式样做一个坛预备好。他不力争，不反对，而是立即照办，也许和王一样喜欢这式样，至少很愿意顺着王的意思，很想讨他的封赏。也可能他想以此为借口，令王满意，乃至留他在耶路撒冷的殿里献祭，不致全然抛弃，把祭物献到邱坛和青翠树去。乌利亚心想：“要让他领这份情，他就会将祭物带到我们这里来；这样我们才能生存。”他作为祭司，作为祭司长，竟然要按一个拜偶像之王的意思来筑坛，无论是何理由，那都是最卑鄙邪恶的事；他这样做：1.是亵渎自己的权柄，是亵渎祭司职任的冠冕，使自己沦为世人情欲的奴隶。事奉中最大的羞辱，莫过于向如此邪恶的吩咐献谄媚。2.是背叛自己的托付。作为祭司，他理当捍卫神的典章，抵挡一切人为的发明，并且要见证他们的不是；他已经承接圣职，本应当在神的坛前服事，却竟然协助王筑坛，公然与神所命定的坛相抗衡，如此两面三刀，背信弃义，真该遗臭万年。倘若他只是任凭别人筑坛，或者他是受到威胁不敢不从，或者他努力劝说王放弃此举，或者至少拖延一番，等王回来先跟他谈谈再说，那也都不至于那样糟糕；但他心甘情愿行他所吩咐的，倒像是很高兴为他效劳，那就是大大冒犯他本该事奉的神，是绝对不可原谅的。

III.新坛奉献礼。乌利亚见王一心扑在新坛的事上，就赶紧在他回来以前预备好，将新坛设在铜祭坛侧面，稍矮一些，离殿门稍远一些。王见状大喜，他怀着极大的敬意走上前去，在其上献祭（第 12-13 节）。他并非献祭给以色列的神，而是献给大马士革的神明（历代志下 28: 23 说得更清楚），既然他能借用亚兰人的坛，自然也能借用他们的神。亚兰人乃纒从以色列地取土回去筑坛，那是拥戴以色列的神。

IV.挪移神的坛，为新坛腾出空间。乌利亚还算谨慎，把新坛安放在外院稍矮的地方，神的坛仍在原处，在耶和華殿和新坛的中间（第 14 节）。但亚哈斯不满意，他将神的坛挪到外院北边的角落里，将自己的放在圣所正中央，取代神的坛。他觉得新坛气派得多，壮观得多，比原来的坛强多了，所以要将原来的撇在一边，好像人不喜悦的器皿（何西阿书 8: 8）。他那迷信的发明最初是挑战神的神圣典章，后来干脆全然取代。注意：人若不满足于以神为神，很快就会全然离弃神。亚哈斯不敢拆毁铜坛，将其打成碎片（也许是担心犯了众怒），但他吩咐所有的祭物都要献在新坛上（第 15 节），他说铜坛我要用以求问耶和華。铜坛的功用原是洁净献在其上供物；他撇弃所命定的功用，表面上却装作要抬高其功用，迷信之人往往如此。祭坛从来不是用来求问的，亚哈斯却用来求问。罗马教会表面上夸大基督的圣餐，其实却是大大败坏基督的圣餐。有人对亚哈斯的意思有不同理解：“至于铜坛，我要考虑考虑看怎么办，我会另外降旨。”犹太人说铜坛上的铜后来用来做了那有名的亚哈斯日晷（20: 11）。这里所说的，再次证明那内心怯懦的祭司唯命是从，那内心邪恶的王骄横霸道（第 16 节）：祭司乌利亚就照着亚哈斯王所吩咐的行了。本该批评指出大人物犯罪的人，反倒纵容并协助他们犯罪，这样的大人物有祸了。

17 亚哈斯王打掉盆座四面镶着的心子，把盆从座上挪下来，又将铜海从驮海的铜牛上搬下来，放在铺石地；18 又因亚述王的缘故，将耶和華殿为安息日所盖的廊子和王从外入殿的廊子挪移，围绕耶和華的殿。19 亚哈斯其余所行的事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20 亚哈斯与他列祖同睡，葬在大卫城他列祖的坟地里。他儿子希西家接续他作王。

这里说的是：I.亚哈斯糟践神的殿，不是殿宇本身，而是其中的器具。1.他玷污了铜盆的底座（列王纪上 7: 28-29），将铜海搬下来（第 17 节）。铜海是祭司用来洗濯的，对此他似乎特别有成见。阻拦祭司洁净，阻拦耶和华的使者洁净，这是对信仰的最大伤害之一。2.他挪移为安息日所盖的廊子，那廊子可能是为纪念安息日所立，也可能是为方便祭司所立，在安息日主持大聚会，那时的人数比往日多。无论如何，他将其挪移的目的，似乎是藐视安息日，因而为各样不虔不敬的行为打开缺口。3.通向耶和华殿宇的君王入口，原为方便王室人员（也许就是所罗门建的台阶，示巴女王见了诧异得魂不守舍；列王纪上 10: 5），他将其改道，表示他无意频繁光顾耶和华的殿。他如此行是为了亚述王，想讨好他；亚述王可能回访了他，觉得这入口不好，不方便，配不上他的王宫。人若原有通向神殿的方便通道，却为取悦邻人的缘故将其改道，那就是踏上了走向灭亡的下坡路。

II.亚哈斯早早丧命，享年三十六岁（第 19 节），把他的国留给了比他强得多的儿子希西家（第 20 节）；亚哈斯对神的殿有多敌意，希西家对神的殿就多善意。这儿子可能就是当初要他经火的，因而是献给摩洛的；但神施恩将他抢回，好比从火里抽出来的柴。

## 第十七章

本章说的是十个支派被掳的故事，那国的历史自从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建国以后，持续大约 265 年，到此完结。我们可在本章看到：I.这场毁灭的简述（第 1-6 节）。II.对这场毁灭的评论，其中的缘由，为了证明神如此行是公义的，也为了告诫别人（第 7-23 节）。III.介绍后来居住在那里的各民族，以及他们中间建立起来的混杂宗教（第 24-41 节）。

### 亚述人围困撒马利亚；亚述征服以色列（主前 730 年）

1 犹大王亚哈斯十二年，以拉的儿子何细亚在撒马利亚登基作以色列王九年。2 他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只是不像在他以前的以色列诸王。3 亚述王撒幔以色列上来攻击何细亚，何细亚就服事他，给他进贡。4 何细亚背叛，差人去见埃及王梭，不照往年所行的与亚述王进贡。亚述王知道了，就把他锁禁，囚在监里。5 亚述王上来攻击以色列遍地，上到撒马利亚，围困三年。6 何细亚第九年亚述王攻取了撒马利亚，将以色列人掳到亚述，把他们安置在哈腊与歌散的哈博河边，并米底亚人的城邑。

这里说的是何细亚作王以及他的灭亡，他是以色列最后一个王。

I.他虽靠背叛和谋杀篡位（见 15: 30），但并没有立即得逞，直到七八年以后；因为他在亚哈斯作王第四年杀了比加，却在亚哈斯第十二年才登基作王（第 1 节）。他似乎被拦阻，迟迟未能登上所觊觎的王位，可能是被亚述王，可能是被犹大王，也可能是被自己的百姓拦阻。他的恶行理当如此受惩罚，由此先知的的话得到了应验，他们必说：我们没有王，因为我们不敬畏耶和华中（何西阿书 10: 3）。

II.他虽坏，却不如在他以先的其他以色列王那样坏（第 2 节），不像他们那样对牛犊情有独钟。犹太人说，其中一只牛犊（在但的那个）先前已被亚述王掳去，那场战争记录在 15: 29（先知的的话可能指的就是这件事：撒马利亚啊，你的牛犊已将你丢弃<sup>1</sup>；何西阿书 8: 5），这使他不太敢倚靠另一只。也有人说这何细亚取消了以前的王不许臣民上到耶路撒冷去敬拜的禁令，凡有心想去的，他都允许他们去。但我们应当如何理解这天意呢？以色列国竟然在一个较好的王执政期间灭亡！耶和华中啊！你的判断如同深渊（诗篇 36: 6）！神由此表示，这场灾祸落在他们身上：1.不仅是刑罚那世代的罪孽，也是刑罚先前世代的罪孽，是追讨他们列祖的过犯；他们长期以来积攒忿怒，直到忿怒的那日满盈。2.不仅是刑罚君王的罪孽，也是刑罚百姓的罪孽。何细亚也许不如先前的王那样坏，但百姓却和先前的百姓一样坏；君王不像先前的王那样作坏榜样，不阻拦百姓悔改，那就使百姓显得更坏，灭亡也更快；他允许他们向善，他们却是一如既往的坏，如此全然灭亡，只能怪自己犯罪。

<sup>1</sup>钦定本将何西阿书 8: 5 前半句译为：撒马利亚啊！你的牛犊已将你丢弃。



III.这场灭亡是逐步发生的。他们先是沦为附属国好一阵，然后才被亚述王掳去（第3节）；轻一点的刑罚若能叫他们自卑悔改，重一点的刑罚本可避免。

IV.他们想要挣脱亚述王的轭，导致灭亡落在自己头上（第4节）。王和以色列百姓若求告神，与他和好，向他祷告，也许能恢复自由、安逸和尊荣，但他们不再进贡，倚靠埃及王帮助他们反叛；这招即便奏效，也不过是换一个欺压者，何况埃及竟成了他们压伤的苇杖（以赛亚书 36:6）。这下惹恼了亚述王，于是就待他们更严厉。与网罗相争是徒然的，反倒越挣，缠得越紧。

V.这场灭亡是彻底毁灭。1.以色列王沦为阶下囚；他被捆绑关锁，且在撒马利亚被围之前，可能是突然被捉拿。2.以色列地沦为猎物。亚述王的大军横扫全地，占领全部地界（第5节），待百姓如同叛逆者，用审判的刀剑来对付，而不是当作战场上的敌人。3.以色列的王城被围，最后被攻陷。全国沦陷后那城坚守了三年，想必这期间有很多艰辛，没有具体记录下来；不过这段故事一笔带过，我觉得那表示神已离弃了他们，此时不关心以色列的疾苦，他先前有时也是如此。4.以色列民被掳到亚述去（第6节）。全国上下，稍有一点社会地位的，都不得不前往征服者的国，在那里沦为奴隶，沦为乞丐。（1）亚述王以此向他们炫耀主权，表示他可随意摆布他们。

（2）他夺去他们的财产和地业，产业和财物，叫他们在帝国大军的威严之下，迁移到异地他乡，经受苦难和嘲讽，这是要教训他们反叛，试图挣脱他的轭。（3）由此他有效防止了将来一切类似的企图，将他们的国占为己有。（4）由此他得了大好处，因他们在他国中为奴，犹如法老从他们祖先得了大好处；而这不配的民则是得而复失，重回起点，再次为奴，再受压迫。（5）由此他腾出空间，使本国无地业的、无所事事的人能在美地定居，在流奶与蜜之地定居。从这几方面来看，他将十个支派的人掳去，对他是大有好处。这里告诉我们，他将他们安置在他国中的具体地方，就是哈腊与哈博，想必那两处相距很远，要防止他们互相保持联系，免得重新聚集，成为强敌。我们有理由相信，经过一段时间之后，他们在那里与别国的人混杂通婚，以色列的名不再被人纪念（诗篇 83:4）。遗忘神的，自己就要被遗忘；想要效法列国的，自己就掩埋在列国中；不愿在本地事奉神的，就不得不在异地他乡事奉仇敌。被掳去的可能都是有头有脸、有地业的，较为卑贱的，许多可能还留在本地；每个支派都有不少人或前往犹大，或投靠亚述各殖民地，他们的后代是加利利人或撒马利亚人。但以色列作为一国之民就此完结，如今他们成了罗·阿米，就是非我民的意思，成了罗·路哈玛，就是不蒙怜悯的意思（何西阿书 1:6,9）。如今迦南地将他们吐了出来。在我们读到嫩的儿子约书亚带领他们进去的时候，谁能想到这民竟然在以拉的儿子何细亚手下这样出来？罗马帝国在奥古斯都期间的辉煌也是如此，很多年后在奥古斯图卢斯<sup>1</sup>期间陨落。天意使然，十个支派的荣耀不再，使得当时还存留的犹大荣耀（皇家支派）和利未荣耀（圣洁支派）显得更加辉煌。不过我们发现十二个支派中，除了但以外，每个支派都有受印的数目（启示录第7章）。雅各写信给散住十二个支派的人（雅各书 1:1），保罗说十二个支派昼夜切切地事奉神（使徒行传 26:7）；因而即便经上不再提起那些被掳之人，我们也没有理由相信一些人的猜想（说他们仍有一个与众不同的群体，存留在世界某个角落），但他们确有余剩的民逃脱，保留以色列的名，直到被福音教会所替代；那是属灵意义上的以色列，以色列的名要在福音教会里面存到永远；参考加拉太书 6:16。

### 以色列之恶（主前 730 年）

7 这是因以色列人得罪那领他们出埃及地、脱离埃及王法老手的耶和华——他们的神，去敬畏别神，8 随从耶和华在他们面前所赶出外邦人的风俗和以色列诸王所立的条规。9 以色列人暗中进行不正的事，违背耶和华——他们的神，在他们所有的城邑，从了望楼直到坚固城，建筑邱坛；10 在各高冈上、各青翠树下立柱像和木偶；11 在邱坛上烧香，效法耶和华在他们面前赶出的外邦人所行的，又行恶事惹动耶和华的怒气；12 且事奉偶像，就是耶和华警戒他们不可行的。13 但耶和华藉众先知、先见劝戒以色列人和犹大人说：「当离开你们的恶行，谨守我的诫命律例，遵行我吩咐你们列祖，并藉我仆人众先知所传给你们的律法。」14 他们却不听从，竟硬着颈项，效法他们列祖，不信服耶和华——他们的神，15 厌弃他的律例和他与他们列祖所立的约，并劝戒他们的话，随从虚无的神，自己成为虚妄，效法周围的外邦人，就是耶和华嘱咐他们不可效法的；16 离弃耶和

<sup>1</sup>奥古斯图卢斯（约 463-511 年）：西罗马最后一代皇帝。

华——他们神的一切诫命，为自己铸了两个牛犊的像，立了亚舍拉，敬拜天上的万象，事奉巴力，17 又使他们的儿女经火，用占卜，行法术卖了自己，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惹动他的怒气。18 所以耶和华中向以色列人大大发怒，从自己面前赶出他们，只剩下犹大一个支派。19 犹大人也不遵守耶和华中——他们神的诫命，随从以色列人所立的条规。20 耶和华中就厌弃以色列全族，使他们受苦，把他们交在抢夺他们的人手中，以致赶出他们离开自己面前，21 将以色列国从大卫家夺回；他们就立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作王。耶罗波安引诱以色列人不随从耶和华中，陷在大罪里。22 以色列人犯耶罗波安所犯的一切罪，总不离开，23 以致耶和华中从自己面前赶出他们，正如藉他仆人众先知所说的。这样，以色列人从本地被掳到亚述，直到今日。

十个支派的国败亡这个故事虽然一笔带过，我们的笔者却在这段经文中对此事详细点评，指出原因，并且不是指出外在原因：以色列国力软弱，治理不当，亚述王朝强劲，是新兴帝国，这些都被略过，而是单单指出第一因。请注意看：1. 是耶和华中从自己面前赶出他们（第 23 节）；无论器皿是谁，神都是这场灾祸的主导。这是毁灭从全能者来到（约珥书 1: 15），亚述不过是他怒气的棍（以赛亚书 10: 5）。是耶和华中厌弃以色列全族（第 20 节），不然他们的仇敌不会得逞。谁将雅各交出当作掳物，将以色列交给抢夺的呢？岂不是耶和华中吗（以赛亚书 42: 24）？国民受审判，若不能定睛于其中神的手，不能定睛于经上的话应验，那就失去了其中的好处；这里也提到了预言应验（第 23 节），说耶和华中不再施恩给以色列，反倒将他们赶出自己的地，正如藉他仆人众先知所说的。天地都可废去，神的话一点一滴都要成就。若将神的话和神的作为做一比较，就会发现两者不但吻合，并且相得益彰。然而，以色列民凭借神迹和预言而兴起，又凭借神迹和预言而形成，神为何要毁灭他们呢？他好不容易做成的事，为何要推翻呢？这纯粹是主权行为吗？不是，这是必要的公义行为。因为：2. 他们的恶惹动他如此行。这是神做的吗？不，是他们自己做的；他们的行为，他们的作为，招惹这事（耶利米书 4: 18）；他们是因为作恶，才受管教。这一点，圣经的笔者在此详细讲述，要显得神并没有错怪他们，也要叫别人听了就惧怕。人人都当来看看，这场祸患到底因何而起，他们的权势为何被打败，他们的尊严为何落在尘埃之中；是罪孽使他们与神隔绝，没有别的原因。这里十分生动地展示了这点，表示这就是以色列全然荒凉的原因。他在此指出：

I. 神为以色列做了什么，为的是激发他们事奉他。1. 他给他们自由（第 7 节）：领他们脱离欺压他们的法老之手，宣告他们的自由（以色列是我的儿子；出埃及记 4: 22），并用强制手段确保他们的自由。只因他解开他们的枷锁，他们就有义务作他的仆人，也当感恩作他的仆人；若不是他们犯罪在先，背弃自己的自由，出卖自己，神既领他们脱离埃及王之手，断不会不救他们脱离亚述王的手。2. 他向他们颁布律法，亲自作他们的王。他们立即服在神权之下。神所指控他们的，他们不能以不知善恶为由，以不知罪孽和本份为由来加以抵赖，因为神特别嘱咐过他们：外邦人不可效法（第 15 节）。神指控他们不遵行律法，他们不可能对自己谨守律法的义务有任何疑问，因为这些都是耶和华中神的诫命律例（第 13 节），在是否要遵行这件事上没有争议的空间。别国他都没有这样待过（诗篇 147: 19-20）。3. 他给他们土地，在他们面前赶出外邦人（第 8 节），为他们腾出空间；神因他们拜偶像的缘故赶出他们去，这就是严正警告以色列不可效法他们。

II. 尽管如此，他们向神做了什么。1. 从广义上说，他们得罪耶和华中神（第 7 节），在暗行不正的事（第 9 节）。他们极其热衷于恶行，不能公开，或因羞耻或因惧怕，就在暗行，证明他们心中没有神，以为只要在暗行，便可逃过神的眼目，就不会被追讨。他们作恶，违背神的律法，其行径倒像是故意惹动耶和中的怒气（第 11 节），藐视他的权威，轻看他的公义。他们厌弃神的律例和他所立的约（第 15 节），不愿受制于他的诫命，不愿受制于自己已经认同的圣约条款，而是将这两方面的义务都抛弃，所以公义的神就厌弃他们（第 20 节）。参考何西阿书 4: 6。他们离弃耶和华中他们神的一切诫命（第 16 节），离弃这些诫命所指示给他们的道路，离弃这些诫命所规定他们要做的事。不仅如此，他们还卖了自己，行耶和华中眼中看为恶的事（第 17 节），一头栽进罪孽里，仿佛被卖为奴一般，并且顽固不断犯罪，心里刚硬，最后全然不能自拔，就像卖身之人，全然葬送自己的自由。2. 具体来说。他们虽有诸多道德方面的罪恶（毫无疑问），干犯十诫的第二部份，但这里不提别的，单单提他们拜偶像。最容易使他们胡作非为的就是这条罪，就是说这是所有罪行当中，最惹动神怒气的；这是属灵意义上的奸淫罪，是干犯婚约，是所有其它恶行的入口。这里一次次提到这项导致覆灭的罪：（1）敬畏别神（第 7 节），意



思是膜拜别神，尊别神为大，像是担心他们不悦。（2）随从外邦人的风俗，与神的律例背道而驰（第 8 节），效法外邦人所行的（第 11 节），效法周围的外邦人（第 15 节），因而玷污了他们作为子民所特有的尊荣，辜负了神要他们与外邦人有别的厚望。他们自小就学习神的知识，岂能向外邦人学习呢？他们早已归神，岂能随从神所离弃的别国的风俗呢？（3）随从以色列诸王所立的条规（第 8 节）（这些都是拜偶像的王），犯耶罗波安所犯的一切罪（第 22 节）。他们的王行使权柄，更改或添加神的典章，他们就顺从，以为这既是王命，即便不遵行神的诫命，料也无妨。（4）在所有的城邑建筑邱坛（第 9 节）。只要有望楼的地方（那只是个没有城墙的高塔，是在打仗时为哨兵藏身的塔），只要有牧人栖身的所在，就建邱坛，且在其中筑坛。倘若有墙围绕的城，那就不用邱坛来加固。既然抛弃了神独一的地位，邱坛就没有止境，人人都按自己所想象的，随意挑选神明来拜。因此他们亵渎了圣物，视作平常，他们的祭坛好像田间犁沟中的乱堆（何西阿书 12: 11）。（5）在各高冈上、各青翠树下立柱像和木偶（有人认为我们翻译成青翠树的这个词应该译为木制雕像，也有人说应该翻成亚斯她录），公然违背第二条诫命（第 10 节）。他们事奉偶像（第 12 节），事奉人手所作的，事奉想象出来的，尽管神早已特别警告不可行此事。（6）在邱坛上烧香，膜拜外邦神，这是对真神的大不敬（第 11 节）。（7）随从虚无。偶像称为虚无，因为它们不能赐福，不能降祸，乃是最没有意义的东西；拜偶像的人都如偶像一般，因而都成为虚无，一无是处（第 16 节），既然膜拜是虚无，又残忍又荒唐，平时的言行也都成为虚无。（8）除了拜那两个锻铸的牛犊，还敬拜天上的万象，就是日头、月亮和众星，不是天使；他们超不过肉眼所能见的，不会想到天使。他们拼命事奉巴力，事奉外邦人神化的英雄人物（第 16 节）。（9）使他们的儿女经火，象征将他们献给偶像。（10）用占卜，行法术，用这样的方法来领受所拜之神明的指示。

III. 神用什么办法引导他们远离偶像，并且没什么果效。他通过先知和先见（先知以前称为先见），证明他们的不是，指出他们的罪行，警告他们必有致命后果，催促他们赶紧转离恶行（第 13 节）。每一个王当政期间，多少都有先知出现。他们虽然离弃了神的祭司之家，神却没有离弃他们，众先知不断出现，专职教导他们耶和华的良善知识，但这些都是徒然（第 14 节）；他们不听，硬着颈项，坚持拜偶像，好比他们的列祖，不愿低头负神的轭，因为不相信他，不领受他的真理，不倚靠他的应许。这可能指他们的列祖在旷野，只因不信，就进不了迦南，如今同样地，只因不信，就从迦南地赶出来。

IV. 神如何刑罚他们的罪孽。他向他们大大发怒（第 18 节）；在敬拜的事上，他是忌邪的神，最痛恨见人把专属于他的尊荣归给被造物。他使他们受苦，把他们交在抢夺他们的人手中（第 20 节），先是在士师时代和扫罗时代，后来又在列王时代，要看看他们是否因神的审判而醒悟，思想应该如何改正；但这些管教都不能赶出他们的愚昧来，神就先将以色列国从大卫家夺回，他们在大卫家治理下本可得幸福。由此犹大被削弱，以色列又被败坏，只因他们立了一个人为王，那人引诱他们不随从耶和華，使他们陷在大罪里（第 21 节）。这是全民审判，是刑罚他们先前的偶像罪；最后，他从自己面前赶出他们（第 18, 23 节），不给他们任何从被掳之地回归的指望。

最后，在这些话当中出现了对犹大的指控（第 19 节）：犹大人也不遵守神的诫命；他们虽不如以色列那样败坏，却随从以色列人所立的条规；这是使以色列罪上加罪，因为他们的罪行已经传染给了犹大；参考以西结书 23: 11。人若把罪孽带进一国或一家，就是把瘟疫带进来，日后必因所造成的一切祸患被追讨。

### 撒马利亚拜偶像（主前 720 年）

24 亚述王从巴比伦、古他、亚瓦、哈马，和西法瓦音迁移人来，安置在撒马利亚的城邑，代替以色列人；他们就得了撒马利亚，住在其中。25 他们才住那里的时候，不敬畏耶和華，所以耶和華叫狮子进入他们中间，咬死了些人。26 有人告诉亚述王说：「你所迁移安置在撒马利亚各城的那些民，不知道那地之神的规矩，所以那神叫狮子进入他们中间，咬死他们。」27 亚述王就吩咐说：「叫所掳来的祭司回去一个，使他住在那里，将那地之神的规矩指教那些民。」28 于是有一个从撒马利亚掳去的祭司回来，住在伯特利，指教他们怎样敬畏耶和華。29 然而，各族之人在所住的城里各为自己制造神像，安置在撒马利亚人所造有邱坛的殿中。30 巴比伦人造疏割·比讷像；古他人造匿甲像；哈马人造亚示玛像；31 亚瓦人造匿哈和他珥他像；西法瓦音人用火焚烧儿

女，献给西法瓦音的神亚得米勒和亚拿米勒。32 他们惧怕耶和华，也从他们中间立邱坛的祭司，为他们在有邱坛的殿中献祭。33 他们又惧怕耶和华，又事奉自己的神，从何邦迁移，就随何邦的风俗。34 他们直到如今仍照先前的风俗去行，不专心敬畏耶和华，不全守自己的规矩、典章，也不遵守耶和华吩咐雅各后裔的律法、诫命。〈雅各，就是从前耶和华起名叫以色列的。〉35 耶和华曾与他们立约，嘱咐他们说：「不可敬畏别神，不可跪拜事奉他，也不可向他献祭。36 但那用大能和伸出来的膀臂领你们出埃及地的耶和华，你们当敬畏，跪拜，向他献祭。37 他给你们写的律例、典章、律法、诫命，你们应当永远谨守遵行，不可敬畏别神。38 我一耶和华与你们所立的约你们不可忘记，也不可敬畏别神。39 但要敬畏耶和华—你们的神，他必救你们脱离一切仇敌的手。」40 他们却不听从，仍照先前的风俗去行。41 如此这些民又惧怕耶和华，又事奉他们的偶像。他们子子孙孙也都照样行，效法他们的祖宗，直到今日。

常言道，虽无后嗣，土地依旧。以色列民一旦被赶出迦南，亚述王立即将他国中多余的、可迁移的人口迁进来，这些人都是他的仆人，又是所剩以色列人的主人。这里说的是这些新居民，提到他们，是叫我们告别撒马利亚，也告别被掳去亚述的以色列人。

1.关于迁到以色列地的亚述人，这里告诉我们：1.他们得了撒马利亚，住在其中（第 24 节）。土地易手是常有的事，只可惜圣地重新沦为外邦人的地。可见罪孽所导致的恶果。2.他们刚来时，神叫狮子进入他们中间。也许国中人口不足，导致野地的兽多起来害他们（出埃及记 23: 29）；不过除了自然因素以外，这其中也彰显了神的手，他是万军之耶和华，是万物的主，可随意通过大小各物成就他的旨意，或虱子或狮子。神吩咐狮子临到，是要约束他们的骄傲和狂妄，让他们知道，他们虽然征服了以色列，但以色列的神仍有足够的力量对付他们，他本可阻止他们住在那里，可吩咐狮子为以色列效力，但他允许他们居住，不是因为他们的义，而是因为他自己百姓的恶，如今他们都要在他察验之下。他们原先住在自己的国中没有神，也没有狮子光顾；但倘若他们住在这地上也没有神，那就危险了。3.他们将这大难上奏他们的王，也许陈明这幼小的殖民地因为狮子的缘故大大受损，人们普遍惧怕，还说他们把这件事看作是一种刑罚，因为他们不敬拜那地的神，不能敬拜，因为不知道如何敬拜（第 26 节）。以色列的神是全世界的神，他们却十分无知，称他为那地的神，认为自己受他管辖，并且很想与他和好。由此他们令以色列人蒙羞，因为以色列人不愿听从神审判的声音，不愿事奉那地的神，还不如这些人，尽管他是他们列祖的神，是他们的大恩主，尽管他们深晓敬拜他的规矩。以色列人恨恶受教，亚述人反倒恳求受教。4.亚述王随即要他们学习那地之神的规矩（第 27-28 节），不是因为爱那神，而是想救他的臣民脱离狮子。为此他还打发了一位已被掳去的祭司回来。先知对他们的好处想必更大，因为此人不过是服事牛犊的祭司，所以他选择因为老相识的缘故，住在伯特利；他虽能指教他们做得好一些，却不可能指教他们做好，因为他连自己的民都没有教好。不过，他还是来，住在他们中间，指教他们怎样敬畏耶和华。他是根据律法书来指教，还是只靠口传，我们不能确定。5.他们受了教，就形成了一种混杂宗教，因惧怕的缘故敬拜以色列的神，又因喜爱的缘故敬拜偶像（第 33 节）：又惧怕耶和华，又事奉自己的神。他们都同意要按规矩敬拜那地的神，遵守犹太人的节期和献祭礼仪，同时各族又各有自己的神，不只是在各人家中敬拜，还在各邱坛敬拜（第 9 节）。各地偶像的名在此列出（第 30-31 节）。学者们不甚明白这些名字的含义，对这些神明的形象也看法不一。如果我们相信犹太学者传说的话，他们告诉我们，疏割·比讷是膜拜母鸡和小鸡的形象，匿甲是公鸡的形象，亚示玛是山羊的形象，匿哈是狗的形象，他珥他是驴的形象，亚得米勒是孔雀的形象，亚拿米勒是凤凰的形象。我们自己的学者告诉我们，疏割·比讷（意思是女子的帐棚）更有可能指维纳斯。古他人或波斯人所拜的匿甲，意思是火，亚得米勒和亚拿米勒不过是与摩洛有别。可见拜偶像之人所想象的极其虚空，极其愚昧可笑。我们不认识这些偶像，恰恰表示神所说的应验了：假神必从地上从天下被除灭（耶利米书 10: 11）！他们早已被人遗忘，而真神的名却要存到永远。6.这里说这些迷信的混合体存留，直到今日（第 41 节），意思是直到这卷书写成的时候，并且又延续了超过三百年，直到亚历山大大帝的时候；那时犹太人的大祭司亚德斯的兄弟玛拿西娶了撒马利亚的省长参巴拉的女儿为妻，他得了亚历山大的允准，到他们那里去，在基利心山上建造殿宇，吸引了很多犹太人到那里去，又使得撒马利亚人丢弃自己的偶像，单单敬拜以色列的神；不过他们的敬拜仍混杂着很多迷信色彩，乃至我们的救主说他们所拜的，他们不知道（约翰福音 4: 22）。



II.关于被掳到亚述地的以色列人。我们的笔者也有机会提到他们（第 33 节），指出那地后来的人行他们所行的（从何邦迁移，就随何邦的风俗），又拜以色列的神，又拜别神；但被掳之人在受苦之地做些什么？有没有因为苦难而悔改呢？没有，直到如今仍照先前的风俗去行（第 34 节）。那两个支派被掳去巴比伦的时候，拜偶像的顽疾得到了医治，所以七十年后，他们欢喜回归；但这十个支派在火炉中越发刚硬，理当沦丧，理当任其灭亡。他们的顽固在此突显出来：1.因为神曾赐尊荣给他们；他们是雅各的后裔，神为他起名叫以色列，他们从他得名，却亵渎他们所被称的尊名（雅各书 2: 7）。2.因为神与他们立约，嘱咐他们要敬畏领他们出埃及地的耶和華，单单事奉他（第 36 节），既然领受他的律例典章，且写成文字，就当永远谨守遵行（第 37 节），永不要忘记神与他们所立的约，不忘约中得应许的条件，尤其是这里重复了三次的重要条款，就是不可敬畏别神，这点一向是经常强调、特别强调的。他告诉他们，只要持守神的诫命，他必救他们脱离一切仇敌的手（第 39 节）；然而当他们落入仇敌的手、正需要得拯救的时候，却极其愚昧，不明白自己的利益所在，仍照先前的风俗去行（第 40 节），又事奉真神，又事奉假神，以为两者没有区别。以法莲亲近偶像，任凭他吧（何西阿书 4: 17）！他们也是如此，后来的各民也是如此。使徒问得好：这却怎么样呢？我们比他们强吗？决不是的！犹太人和希腊人都在罪恶之下（罗马书 3: 9）。

## 第十八章

先知在谴责以法莲说谎话施诡计的同时，又安慰自己说：犹大靠神掌权，向圣者有忠心（何西阿书 11: 12）。前章告诉我们以色列荒凉，那是极其悲哀的画面，本章则向我们展示同时期的犹大，那是一幅很好的画面，显得神并未全然摒弃亚伯拉罕的后裔；参考罗马书 11: 1。希西家在这里登基作王：I.在全国推行改革（第 1-6 节）。II.凡他所行的尽都顺利（第 7-8 节），并且就在十个支派被掳的时候（第 9-12 节）。III.然而亚述王西拿基立入侵（第 13 节）。1.全国遭灾（第 14-16 节）。2.耶路撒冷被围困（第 17 节）。3.拉伯沙基在恶狠狠的讲话中亵渎神，辱骂希西家，挑唆他的百姓造反（第 18-37 节）。但在下一章，我们看到结果是好的，我们这位伟大的改革家大得尊荣，大得安慰。

### 希西家作好王（主前 726 年）

1 以色列王以拉的儿子何细亚第三年，犹大王亚哈斯的儿子希西家登基。2 他登基的时候年二十五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二十九年。他母亲名叫亚比，是撒迦利雅的女儿。3 希西家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效法他祖大卫一切所行的。4 他废去邱坛，毁坏柱像，砍下木偶，打碎摩西所造的铜蛇，因为到那时以色列人仍向铜蛇烧香。希西家叫铜蛇为铜块（或译：人称铜蛇为铜像）。5 希西家倚靠耶和華一以色列的神，在他前后的犹大列王中没有一个是及他的。6 因为他专靠耶和華，总不离开，谨守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诫命。7 耶和華与他同在，他无论往何处去尽都亨通。他背叛、不肯事奉亚述王。8 希西家攻击非利士人，直到迦萨，并迦萨的四境，从了望楼到坚固城。

这里简述希西家作王。比较他和他父亲的年龄，他似乎是在他父亲十一二岁的时候出生的；天意使然，使他在他父亲恶贯满盈的时候，就已长大成人，有能力干大事。这里说的是：

I.他十分虔诚，因为他父亲极其邪恶，更奇妙的是，他父亲是最恶的王之一，他却是最好的王之一，这表示人之善并非生来就有，而是因着恩典，因着神白白赐予的恩典；恩典逆着人性，将好橄榄枝嫁接在野橄榄树上（罗马书 11: 24）；恩典能克服最大的困难，最大的不利因素：亚哈斯不仅给儿子很糟糕的榜样，也很可能给他提供了很糟糕的教育；也许是他的祭司乌利亚负责他的教育；他的随从和伴侣想必也都是钟爱偶像的；但希西家却异常优秀。神的恩典一旦动工，谁能抵挡得住呢？

1.他是大卫的好子孙，尽管大卫有大量败坏堕落的子孙（第 3 节）：他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效法大卫一切所行的；神与大卫立约，因而他就有份于圣约的益处。我们见过几个王行正的事，却不像大卫（14: 3）。他们不爱神的典章，不像大卫那样持守；希西家是大卫第二，他像大卫那样热爱神的话，热爱神的家。唯愿我们不要惧怕，不要担心美德持续败坏，以为时代和世人一旦败坏，就必越来越坏；未必如此，你看经过了许多恶王，神兴起了一位像大卫那样的王。

2.他热衷于在全国推行改革；如历代志下 29: 3 所言，他很早就开始推行，一旦登基就全面展开，并不延迟。他见国中多有败坏，百姓在各样事上极其迷信。他们一向迷信，但在前任治下变得更加迷信。在他邪恶父亲的影响下，全地偶像风盛行；想必他父亲在世时，他已经因偶像的缘故心中不安（好比保罗在雅典）；所以一旦大权在握，他就立即决心将其除掉（第 4 节），尽管偶像在民间根深蒂固，如此行不可能没有阻力。（1）木偶和青翠树完全是拜偶像，源于外邦。这些他将其尽行捣毁。这些虽是他父亲所设，他父亲又显得极其钟爱，但他不愿保护它们。我们不能因为要尊敬地上父母，就不尊敬神。（2）邱坛虽然有时在特殊场合下被先知使用，先前的好王也都允许，但却是冒犯圣殿，是干犯律法条例（律法规定他们只能在一处敬拜）；既然没有祭司的监督，就有可能引进偶像风俗。于是希西家以神的话为准则，不以他前任的榜样为准则，将邱坛尽都除去；他下令除去邱坛，拆毁庙宇、帐幕和所筑的坛，并下严令禁止使用。也许以色列国当时因拜偶像遭大难，使得希西家在这件事上更热心，百姓也更愿意听从他。邻国遭灾若能成为我们的告诫，那就是好事。（3）铜蛇原是神所设立的，但只因铜蛇被滥用，被偶像化，他就将其打成碎片。以色列民将铜蛇带进迦南；设在何处没有告诉我们，但似乎是妥善保存了下来，要纪念神在旷野恩待他们的列祖，也是那故事真实性的传统证明（民数记 21: 9），为的是鼓励病痛中人求告神的医治，鼓励悔改的罪人求告他的怜悯。但随着时间的迁移，有人开始敬拜所造之物而不是造物主，有不愿效法别人敬拜外邦偶像的，也竟然受人引诱，向铜蛇烧香，因为那是按神的吩咐所制作的，曾是他们蒙福的器皿。然而希西家为神的荣耀大发热心，不仅严禁百姓敬拜铜蛇，还向百姓表示这不过一片铜，因而向其烧香是愚蠢邪恶之事；为了防止将来有人滥用，他将铜蛇打成碎片，按帕特里克主教所注释的，就是将其磨成粉，洒在空中，连一小片都不留下。你别以为这样一来，铜蛇的尊荣受到亏损，后来却要大得弥补（约翰福音 3: 14），那时我们的救主把它当成他的预表。好事若被偶像化，那就宁可丢掉，不可保存。

3.由此他是独一无二的（第 5 节）。犹大列王中没有像他的，在他前后都没有。他在改革中有两件事格外显著：（1）勇气和倚靠神。他在除去偶像过程中，很容易得罪他的臣民，惹动他们造反；但他倚靠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在他所行的事上必支持他，救他免于伤害。只要坚信全能的神必能保护、赏赐我们，便可使我们在尽本份的路上像希西家那样诚实、勇敢、积极。他登基时发现国家周围都是敌人，但他不寻求外国的援助，不像他父亲，而是倚靠以色列的神作以色列的盾牌。（2）在尽本份的事上坚持不懈。在这一点上无人像他，他坚定抓住耶和華，总不离开（第 6 节）。他的前任当中，有的开头很好，却半途而废；但他好比迦勒，一心跟从耶和華神。他不仅摒弃所有偶像风俗，还持守神的诫命，凡事凭良心尽本份。

II.他十分兴旺（第 7-8 节）。他与神同在，神就与他同在；他既得了神的特殊同在，就无论往何处去尽都亨通，凡他所行的都奇妙成功，打仗，建造，特别是改革，因这善工开展起来，比他预想的顺利得多。凡是为神办事的，只要定睛于他的荣耀，倚靠他的力量，就能指望亨通。真理为大，真理必胜。他见自己亨通：1.就挣脱亚述王的轭，这轭他父亲曾卑鄙顺服。这里称作是背叛，因为亚述王这样称呼；但这实在是捍卫他王权的正当权利，亚哈斯没有能力做到。这样快就走此险棋，虽有些不明智，有人觉得是不义，我却不觉得；他既推翻了列国的偶像，干脆就挣脱他们的压迫。通向自由最有把握的路就是事奉神。2.他积极攻打非利士人，击打他们直到迦萨，包括乡村和坚固城，从了望楼到坚固城，将他们在他父亲期间占领的地夺回来（历代志下 28: 18）。既然除去了他父亲所导致的败坏，便可指望夺回父亲所失去的领土。关于他胜过非利士人的事，以赛亚曾有预言（以赛亚书 14: 28 等）。

### 西拿基立入侵犹大（主前 726 年）

9 希西家王第四年，就是以色列王以拉的儿子何细亚第七年，亚述王撒幔以色列上来围困撒马利亚；10 过了三年就攻取了城。希西家第六年，以色列王何细亚第九年，撒马利亚被攻取了。11 亚述王将以色列人掳到亚述，把他们安置在哈腊与歌散的哈博河边，并米底亚人的城邑；12 都因他们不听从耶和華——他们神的话，违背他的约，就是耶和華仆人摩西吩咐他们所当守的。13 希西家王十四年，亚述王西拿基立上来攻击犹大的一切坚固城，将城攻取。14 犹大王希西家差人往拉吉去见亚述王，说：「我有罪了，求你离开我；凡你罚我的，我必承当。」于是亚述王罚犹大王希西家银子三百他连得，金子三十他连得。15 希西家就把耶和華殿里和王官府库里所有的银子都给



了他。16那时，犹大王希西家将耶和華殿门上的金子和他自己包在柱上的金子都刮下来，给了亚述王。

亚述国虽然直到上一个王治理期间，我们才听说它，此时却已颇有实力。国家和家族的变更就是这样；弱小的变强大，名噪一时的又反过来降为卑。这里说的是：

I. 亚述王撒幔以色攻打以色列，围困撒马利亚（第9节），并将其攻取（第10节），将百姓掳去（第11节），还说出神为何要审判他们的原因（第12节）：都因他们不听从耶和華他们神的话。这件事在前章的记载更详细，但这里重复：1. 因为这件事激发了希西家和他百姓摒弃偶像的热心，因为他们眼见偶像导致以色列毁灭。一旦邻舍的家着火，自己的家垂危，就该及时抛弃可诅之物。2. 因为这件事希西家深感悲切，却无力回天。虽然十个支派背叛大卫家，又经常骚扰大卫家，甚至在他父亲当王的时候仍是那样，但他作为以色列的后裔，并不喜悦他们遭灾。3. 因为这件事使得希西家和他的国直接受到亚述王的威胁，使他更容易入侵。这里说十个支派不听从耶和華的诫命（第12节）。很多人只满足于听见神的话，却不愿听从；参考以西结书 33: 31；凡决意不尽本份的，都不愿意听从。

II. 西拿基立登基作了亚述王，他见前任胜过了以色列，就大受鼓舞，率军来攻打犹大，企图与前任的荣耀相媲美，扩大战果。他出兵攻打犹大，给王国造成极大灾难，这是神要试炼希西家的信心，管教他的百姓，经上称他们为衰渎的百姓（以赛亚书 10: 6），因为他们不顺从希西家的改革，邱坛虽然废去，他们仍不愿离弃偶像，反倒把偶像藏在心里，藏在家里。即便是改革时期，也可能是患难时期，只因有人反对改革，并且把灾祸怪在改革的人头上。这场灾祸极大，落在希西家身上：1. 他失去了很多土地（第13节）。亚述王夺取了犹大的所有坚固城，至少是大部份，就是边境的城邑和营寨，其余的也自然落入他手。这场入侵所造成的动荡，先知曾有过形容（以赛亚书 10: 28-31）。2. 他为买和平代价惨重。他见耶路撒冷垂危，即将落入敌手，如撒马利亚那样，于是就愿意花钱买平安：（1）谦卑投降：“我有罪了，不该拒绝进贡，我愿意按所要求的缴纳（第14节）。”希西家的勇气何在？他对神的信心何在？他为何不和以赛亚商议，就打发人送去这样卑躬屈膝的信？（2）搭上一大笔钱，三百他连得银子，三十他连得金子（约值二十万英镑），不是每年缴纳，而是一次性的赎价。为了筹得这笔钱，他不仅倒空国库（第15节），还将圣殿的门上和柱子上的金片取下来（第16节）。虽然金子因圣殿而成圣，但情况紧急，他以为可像他祖大卫吃陈设饼那样大胆（他以大卫为榜样），为保全整个殿宇，舍去一小部份不算不虔敬，不算不明智。他父亲亚哈斯掳掠圣殿，那是藐视圣殿（历代志下 28: 24）。他已经连本带利偿还了父亲所取的，如今他怀着极大的敬畏，在紧急时候只是恳求借用，并且决心日后一旦有能力，就必全然奉还。

### 拉伯沙基的衰渎话（主前 710 年）

17 亚述王从拉吉差遣他珥探、拉伯撒利，和拉伯沙基率领大军往耶路撒冷，到希西家王那里去。他们上到耶路撒冷，就站在上池的水沟旁，在漂布地的大路上。18 他们呼叫王的时候，就有希勒家的儿子家宰以利亚敬，并书记舍伯那和亚萨的儿子史官约亚，出来见他们。19 拉伯沙基说：「你们去告诉希西家说，亚述大王如此说：『你所倚靠的有甚么可仗赖的呢？20 你说有打仗的计谋和能力，我看不过是虚话。你到底倚靠谁才背叛我呢？21 看哪，你所倚靠的埃及是那压伤的苇杖；人若靠这杖，就必刺透他的手。埃及王法老向一切倚靠他的人也是这样。22 你们若对我说：我们倚靠耶和華——我们的神，希西家岂不是将神的邱坛和祭坛废去，且对犹大和耶路撒冷的人说：你们当在耶路撒冷这坛前敬拜吗？23 现在你把当头给我主亚述王，我给你二千匹马，看你这一面骑马的人够不够。24 若不然，怎能打败我主臣仆中最小的军长呢？你竟倚靠埃及的战车马兵吗？25 现在我上来攻击毁灭这地，岂没有耶和華的意思吗？耶和華吩咐我说：你上去攻击毁灭这地吧！』」26 希勒家的儿子以利亚敬和舍伯那，并约亚，对拉伯沙基说：「求你用亚兰言语和仆人说话，因为我们懂得；不要用犹大言语和我们说话，达到城上百姓的耳中。」27 拉伯沙基说：「我主差遣我来，岂是单对你和你的主说这些话吗？不也是对这些坐在城上、要与你们一同吃自己粪、喝自己尿的人说吗？」28 于是拉伯沙基站着，用犹大言语大声喊着说：「你们当听亚述大王的话！29 王如此说：『你们不要被希西家欺哄了；因他不能救你们脱离我的手。30 也不要听希西家使你们倚靠耶和華，说耶和華必要拯救我们，这城必不交在亚述王的手中。』」31 不要听希西

家的话！因亚述王如此说：『你们要与我和好，出来投降我，各人就可以吃自己葡萄树和无花果树的果子，喝自己井里的水。32 等我来领你们到一个地方与你们本地一样，就是有五谷和新酒之地，有粮食和葡萄园之地，有橄榄树和蜂蜜之地，好使你们存活，不至于死。希西家劝导你们，说耶和華必拯救我们；你们不要听他的话。33 列国的神有哪一个救他本国脱离亚述王的手呢？34 哈马、亚珥拔的神在哪里呢？西法瓦音、希拿、以瓦的神在哪里呢？他们曾救撒马利亚脱离我的手吗？35 这些国的神有谁曾救自己的国脱离我的手呢？难道耶和華能救耶路撒冷脱离我的手吗？』36 百姓静默不言，并不回答一句，因为王曾吩咐说：「不要回答他。」37 当下，希勒家的儿子家宰以利亚敬和书记舍伯那，并亚萨的儿子史官约亚，都撕裂衣服，来到希西家那里，将拉伯沙基的话告诉了他。

这里说的是：I.耶路撒冷被西拿基立大军所围困（第 17 节）。他派出三位大元帅，统领大军攻打耶路撒冷。这是那亚述大王吗？不，不要叫他大王；他是个卑鄙、虚假、背信弃义的人，应该遗臭万年。他竟然做出这样丢人的事，就没有什么荣耀可言：拿了希西家的钱，作为撤军的条件，却不按所约定的离开他的国，反倒攻打他的首都，也不归还他的钱。说话不算话，只顾自己的利益，这样的人实在是恶人，无论多么伟大，也该称作恶人。想必希西家十分后悔，不该与西拿基立谈判，导致自己更穷，却一点不安全。

II.希西家、众首领和百姓受到拉伯沙基的辱骂；此人是三位元帅当中的主要发言人，最有讽刺人的才华。想必是西拿基立指示他要说什么，其目的是要挑衅希西家。他曾经应允，一旦收到希西家的钱就撤军，所以他不能恬不知耻，立即攻打耶路撒冷；但他打发拉伯沙基来劝希西家投降，如果他拒绝投降，他就有了围城的借口，如果城中的人坚守，他就可一举拿下。拉伯沙基极其狂妄，竟要求王亲自到上池的水沟旁听他说话，那里没有城墙；但希西家极其聪明，拒绝亲自前往，只是吩咐众人不要照愚昧人的愚妄话回答他（箴言 26: 4）（第 36 节）；他们不可能说服他，只会激怒他，希西家从他祖大卫学会要相信，只要他如聋子不听，神必听见（诗篇 38: 13-15）。他在讲话时，他们打断过他一次，只是要求他使用亚兰语，他们会考虑他所说的，并且禀报给王，如果不能给他满意的回答，那时再用犹大言语，向百姓说话（第 26 节）。这个要求相当合理，也符合谈判的规矩，首先由谈判代表商定诸事，然后再向众人宣布；但希勒家没想到他所要对付的人如此蛮不讲理，不然就不会提出这样的要求；拉伯沙基闻言，反倒咆哮起来，变得更粗鲁，跳得更高（第 27 节）。他干犯了一切端庄和尊严的规则，不和使者对话，反倒威胁士兵，劝他们投降或兵变，威胁说如果坚持，就必饿死城中；随后他继续说话，内容是奉劝希西家、众首领和百姓献出城邑。请注意看他如何奉劝他们：

1.过份他夸大亚述王他的主人。他一次次称他为亚述大王（第 19, 28 节）。那王不过是人，却被他当成了偶像！神才是大王，但在他眼中西拿基立简直是个小神，并且他想要叫他们也像他那样尊崇他，于是恐吓他们向他屈服。然而人若凭信心看见万王之王的权能和荣耀，那亚述就显得卑微弱小。与神相比，神若与他们相争，再伟大的人也算不了什么；参考诗篇 82: 6-7。

2.他试图让他们相信，投降大有好处。倘若坚持下去，那就无异于吃自己的粪，因为城邑被围，已经绝了粮；倘若屈服，送他个礼物，寻求他的恩惠，臣服在他的怜悯之下，他就会很好地待他们（第 31 节）。我不知道拉伯沙基有何颜面说只要送他一份礼，就能讲和；希西家刚刚才送了他主子一份厚礼，他却违背了和约（第 14 节）。如此公然背信弃义之人，岂能信他呢？不过常言道，在锁链上镀金，愚昧人就任由你捆绑。他觉得要加上一点承诺，说只要投降，虽然还是要当战俘，要被掳，还是大有好处的。也许连他自己都不信这些鬼话能够奏效，但是魔鬼通过试探，天天都在这样欺骗罪人。他想要劝他们相信：（1）被囚对他们好处很大，各人可以吃自己葡萄树的果子（第 31 节）；产业虽然要被征服者夺去，却可随意使用。但他此刻没有解释，后来才解释，至于产业能用多少，能用多久，都要随征服者的意思。（2）被掳对他们好处更大：等我来领你们到一个地方与你们本地一样；都已经一无所有了，还有什么可说的呢？

3.他尤其想说服他们，坚守下去没有意义：你所倚靠的有甚么可仗赖的呢？这是羞辱希西家（第 19 节）。他对众人说（第 29 节）：你们不要被希西家欺哄了，被他骗就灭亡，因他不能救你们脱离我的手；若不折腰就要折断。倘若罪人能因这句话的份量低头，与神和好，那就是好事：要放聪明点，臣服于他，因为与他相争是徒然的：凡顽固与他作对的，他们所倚靠的有什么可仗赖



的呢？我们比他还有能力吗（哥林多前书 10: 22）？我们把疾藜和荆棘堆在烈火面前，能有什么好处呢？不过希西家并不像拉伯沙基在这里所丑化的那样全然无助，无力抵抗。他设想希西家有三样东西可以倚靠，他试图指出这三样都不足以成为他的倚靠：（1）自己的兵力：你说有打仗的计谋和能力；历代志下 32: 3 告诉我们，他确实具有打仗的计谋和能力。但这点，拉伯沙基却极其轻看：我看不过是虚话；你们不是我们的对手（第 20 节）。他以最难以想象的傲慢和鄙视，竟挑战他从民中挑出两千个能骑马的人来，他愿意给他两千匹马。他误以为希西家没有人，没有能战的士兵（第 23 节）。他想借此用自信和嘲讽将他击垮，并且愿意打赌，说他主子的仆人当中最小的军官，都有能力打败他和他所有的军队。（2）与埃及结盟。他假设希西家倚靠埃及的马车马兵（第 24 节），因为以色列王曾经倚靠埃及；在这点上，他算是说对了，他说那是压伤的苇杖（第 21 节），人要是靠上去，指望靠得住，它不仅会倒下来，还要刺透他的手，闪了他的腰，先知更进一步，将这比喻用在埃及人身上（以西结书 29: 6-7）。他说埃及王就是如此；亚述王对待亚哈斯果真如此；亚哈斯倚靠他，他没有帮助他，反倒欺凌他（历代志下 28: 20）。人若倚靠属血气的膀臂，到头来就会发现那不过是压伤的苇杖；唯有神才是永世的磐石。（3）与神的关系。这果然是希西家所倚靠的（第 22 节）。他倚靠神的权能和应许，以此鼓励自己，鼓励百姓（第 30 节）：耶和華必要拯救我们；第 32 节重复。拉伯沙基知道这是他们的大倚靠，所以才针对这点说得最多，想要动摇他们的信念，就如大卫的仇敌，想方设法使他不信靠神（诗篇 3: 2; 11: 1）；基督的仇敌也是如此（马太福音 27: 43）。拉伯沙基提出三点，想要动摇他们对神的信心，这三点都是错谬的：[1.]希西家已经失去神的保护，并且是他自作自受，因为他将神的邱坛和祭坛废去（第 22 节）。他在这里将以色列的神当成和外邦神明一样，喜悦众多的祭坛，众多的庙宇，因而断定希西家限定百姓到一个祭坛前，已经大大得罪了以色列的神：他一生中所行最漂亮的一件事，竟被当成是不虔诚，是亵渎，可见他根本不懂以色列神的律法，也不愿意搞懂。若有无知或别有用心之人把在神看为善的、喜悦的事说成是恶事，是惹怒神，我们不要以为奇怪。如果这就是亵渎，那就让希西家亵渎好了。[2.]神已发命，要在这时毁灭耶路撒冷（第 25 节）：现在我上来，岂没有耶和華的意思吗？这是嘲讽，是大言不惭。连他自己都不信他如此行，具有神的使命（他通过谁，得了这使命？），他只是以此为借口，要取笑并威吓城上的百姓。倘若他所说的真有些许依据，那也许是他从先知书中注意到十个支派的灭亡过程中有神的手，他就以为自己夺取耶路撒冷也是负有使命，如同夺取撒马利亚一般。许多人与神为敌，却装作具有他的使命。[3.]即便以色列的神耶和華要保护他们对抗亚述王，他也没有能力做到。他用这样的亵渎话结束他的演讲（第 33-35 节），将以色列的神比作曾他征服的列国的神明，将他放在同一层面，结论是，因为外邦神明不能保护或拯救敬拜他们的人，以色列的神也就不能保护或拯救敬拜他的人。由此可见：第一，他的骄傲。他征服了一座城，就以为也征服了那地的神明，因而自命不凡。他把偶像看得过高，又把自己看得更高，以为偶像不是他对手。第二，他的亵渎。以色列的神不是本地神明，而是全地的神，是独一永生的真神，自古以来多次证明他比万神都大；他却把他看作和哈马、亚珥拔的假神一样，认定所有的信仰，所有的神明（现在有人说所有的祭司）都一样，他都在他们之上。犹太人传统说拉伯沙基是个叛道的犹太人，所以善用犹太人的言语；倘若如此，他对以色列之神的无知就更不可原谅，对神的敌意也更不奇怪，因为叛道者往往是最恶毒的敌人，尤利安就是证明。无可否认，拉伯沙基这番话中有大量的技巧和手段，同时也有大量的傲慢、恶毒、虚假和亵渎。通篇的巧妙言辞及不上一一点诚信。

最后，这里告诉我们希西家的使者做了些什么。1.他们默不作声，不是代表神或代表希西家无话可说，他们本可轻易斥责他，严正揭露他主子诡诈，背信弃义，本可质问他：你信什么神，竟然指望这样做就必亨通？至少可将亚哈在便·哈达发出类似狂妄要求时所发出的严正忠告送给他：才顶盔贯甲的，休要像摘盔卸甲的夸口（列王纪上 20: 11）。然而王吩咐他们不要回答他，他们就谨遵王命。说话有时，沉默也有时；对于有的人，要是向他说任何关乎信仰或理性的事，那就好比是把珍珠丢在猪前（马太福音 7: 6）。对一个疯子，有什么可说的呢？也许他们的沉默使得拉伯沙基更加骄傲，更加大意，他的心提得更高，更加刚硬，终至灭亡。2.他们撕裂衣服，对他的亵渎表示愤慨，对耶路撒冷的惨状表示悲哀，圣城受辱，他们心情沉重。3.他们将这件事原原本本禀告给王，他们的主人，将拉伯沙基的话告诉了他，好叫他考虑当如何行，应当采取什么措施，应当如何回答拉伯沙基的要求。

## 第十九章

我们在前章见到耶路撒冷遭大难，被围困，受羞辱，受威胁，受惊吓，像是随时要被亚述大军所吞没。本章我们却看见它得荣耀，得拯救，不靠刀剑，不靠弓箭，靠的是祷告和预言，借助天使的手。I.希西家打发人去请先知以赛亚，求他祷告（第 1-5 节），并从他得了平安的话（第 6-7 节）。II.西拿基立打发人送信给希西家，想吓唬他投降（第 8-13 节）。III.希西家庄严祷告，将他的事陈明在公义的审判者神面前，恳求他的帮助（第 14-19 节）。IV.神藉着以赛亚传给他一个非常安慰人心的信息，保证他蒙拯救（第 20-34 节）。V.亚述大军被天使全然剪除，西拿基立本人被他众子所杀（第 35-37 节）。于是神大得荣耀，他的百姓得了拯救。

### 希西家打发人去请以赛亚（主前 710 年）

1 希西家王听见，就撕裂衣服，披上麻布，进了耶和华的殿；2 使家宰以利亚敬和书记舍伯那，并祭司中的长老，都披上麻布，去见亚摩斯的儿子先知以赛亚，3 对他说：「希西家如此说：『今日是急难、责罚、凌辱的日子，就如妇人将要生产婴孩，却没有力量生产。4 或者耶和华—你的神听见拉伯沙基的一切话，就是他主人亚述王打发他来辱骂永生神的话，耶和华—你的神听见这话，就发斥责。故此，求你为余剩的民扬声祷告。』」5 希西家王的臣仆就去见以赛亚。6 以赛亚对他们说：「要这样对你们的主人说，耶和华如此说：『你听见亚述王的仆人褻渎我的话，不要惧怕。7 我必惊动（原文是使灵进入）他的心，他要听见风声就归回本地。我必使他在那里倒在刀下。』」

拉伯沙基的讲话内容一旦禀报给希西家，想必拉伯沙基觉得他一定会召开军事会议，讨论是投降好还是不投降好。围城之前，他曾与首领和勇士商议（历代志下 32: 3）。但那不管用；他最大的解脱是他有神可以求问，这里说的就是他和神在这件事上的对话。

I.希西家因为拉伯沙基向神说了大不敬的褻渎话，显得十分悲切。他一听说（虽只是间接听说），就撕裂衣服，披上麻布（第 1 节）。义人听到任何辱骂神之名的话，都会如此行；大人物看见至大神的荣耀受到亏损而感叹，不要觉得这是有损他们的身份。见有人不尊敬神，见耶路撒冷遭危难，受惊吓，再华丽的王袍也可撕裂，再贵重的王身也可披麻布。神叫人哭泣哀号，见人无动于衷，还是欢喜快乐，宰牛杀羊，就不喜悦（以赛亚书 22: 12-13），尽管那日在异象谷有溃乱和烦扰（以赛亚书 22: 5）；那里的话指的就是这件事。王披上麻布，他许多臣民却穿绫罗绸缎。

II.他进了耶和华的殿，效法诗篇的笔者，他见恶人骄傲兴旺，也是进神的圣所，思想他们的结局（诗篇 73: 17）。他来到神的家，默想祷告，使自己受搅扰的心平静下来。他不是考虑如何回答拉伯沙基，而是将这件事交给神：“耶和华啊，你必替我回答。”他在耶和华的殿中找到了安息避难的所在，找到了宝库、兵器库、参谋部，应有尽有，都在神那里。注意：教会的仇敌狂妄威胁教会之时，教会的朋友就当求告神，向他申诉，把自己的事交给他，这是智慧，也是本份。

III.他打发尊贵的使者去请先知以赛亚来，表示对他的极大尊重，恳求他祷告（第 2-4 节）。以利亚敬和书记舍伯那二人亲耳听过拉伯沙基的话，在这件事上最能将实情告诉以赛亚，最能打动他。祭司中的长老在患难的日子，理当亲自为百姓祷告（约珥书 2: 17）；但他们还需要以赛亚祷告，因为他的祷告更好，在神面前更说得上话。使者去的时候要披上麻布，因为他们代表王；王就是披麻布的。

1.他们给以赛亚的差事是：求你为余剩的民扬声祷告，就是为犹大祷告，十个支派不在了，只剩犹大；也为耶路撒冷祷告，犹大的坚固城被攻取了，只剩耶路撒冷。注意：（1）能有朋友为我们祷告，这是很令人向往的，我们在患难中应当向往。恳求他们祷告，这是神得尊荣，是祷告得尊荣，也是弟兄得尊荣。（2）我们渴望别人代祷的时候，不可以为自己不必祷告。希西家打发人去请以赛亚代祷，他自己也进耶和华的殿，献上自己的祷告。（3）凡是将神的话传给我们的，我们尤其要渴望他们替我们向神说话。他是先知，他要为你祷告（创世记 20: 7）。大先知是大代求者。（4）扬声祷告的人更容易蒙神垂听；扬声祷告就是在祷告中扬起自己的心。（5）当神的教会处于艰难时刻，乃至只有余剩的民存留，朋友不多，并且软弱失落，这时就更应该为余剩的民扬声祷告。



2. 有两件事要请以赛亚为他们迫切祷告：（1）惧怕敌人（第3节）：“他又狂妄又傲慢；今日是责罚、凌辱的日子。我们被轻看，神被亵渎。为此这是急难的日子。像我们这样的王，这样的国，从未被人如此践踏：我们被那些骄傲人的藐视，已到极处（诗篇123：4），听见他们嘲笑我们信靠神，说：如今你们的神在哪里？这好像打碎我们的骨头（诗篇42：10）；更糟糕的是，我们不知如何自救，不知如何摆脱这嘲讽。我们是正义的，我们的民是诚信的，但却敌众我寡。妇人将要生产婴孩，若要得拯救，现在就是时候，关键的时候。只要给敌人致命一击，便可成就我们的愿望。然而我们没有能力，没有力量生产。我们处境艰难，我们急急呼求帮助，仿佛产难的妇人，精疲力竭，无力生产（比较何西阿书13：13）。我们即将灭亡：你若能做什么，求你怜悯我们，帮助我们（马可福音9：22）。”（2）以神为盼望。他们仰望他，倚靠他们出头。他只要一句话，就能扭转局势，拯救即将沦丧的余民。只要斥责拉伯沙基的话，只要发斥责（第4节），只要向亵渎者证明，叫他蒙羞，那就好了。这点他们相信神必成就，不是因为他们的义，而是为他自己的荣耀，只因他辱骂永生的神，把神和又聋又哑的偶像相提并论。他们有理由相信结果必是好的，因为神被牵连在其中。神啊，求你起来为自己伸诉（诗篇74：22）！他们对以赛亚说：“他是耶和華你的神，是你的神，你在乎他的荣耀，你能求得他的恩惠。他听见并知道拉伯沙基的亵渎话，所以定会斥责。我们希望如此。请你藉着你的祷告，帮助我们将这件事陈明在神面前，我们就放心将这件事交托给他。”

IV. 神藉着以赛亚回复希西家，向他保证必剿灭亚述人，使自己得荣耀。希西家打发人去见以赛亚，不是求问事情的结果，与很多求见先知的人不同（这病能好吗？诸如此类），而是恳求他帮助自己尽本份。他很在乎自己的本份，所以神让他知道结果，乃是奖赏他关心自己的本份（第6-7节）。1. 神直接和这件事有关：他们亵渎我。2. 他大大鼓励沮丧中的希西家：你所听见的话，不要惧怕；那不过是空话（尽管夸大其词，凶神恶煞一般），不过是捕风。3. 他应许必惊动亚述王，胜过拉伯沙基惊动他：“我必打发大风临到他（就是那屠杀他大军的瘟疫气息），他必大大惊恐，逃回本国去，并且在那里等着他的是死。”出自神口中的这段短短的警告具有实际功效，而出自拉伯沙基口中的各样无力的威胁则要化为烟云。

#### 西拿基立打发人去见希西家（主前710年）

8 拉伯沙基回去，正遇见亚述王攻打立拿，原来他早听见亚述王拔营离开拉吉。9 亚述王听见人论古实王特哈加说：「他出来要与你争战。」于是亚述王又打发使者去见希西家，吩咐他们说：10 「你们对犹大王希西家如此说：『不要听你所倚靠的神欺哄你，说耶路撒冷必不交在亚述王的手中。11 你总听说亚述诸王向列国所行的，乃是尽行灭绝，难道你还能得救吗？12 我列祖所毁灭的，就是歌散、哈兰、利色，和属提拉撒的伊甸人，这些国的神何曾拯救这些国呢？13 哈马的王、亚珥拔的王、西法瓦音城的王、希拿，和以瓦的王都在哪里呢？』」14 希西家从使者手里接过书信来，看完了，就上耶和華的殿，将书信在耶和華面前展开。15 希西家向耶和華祷告说：「坐在二基路伯上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啊，你是天下万国的神，你曾创造天地。16 耶和華啊，求你侧耳而听！耶和華啊，求你睁眼而看！要听西拿基立打发使者来辱骂永生神的话。17 耶和華啊，亚述诸王果然使列国和列国之地变为荒凉，18 将列国的神像都扔在火里；因为它本不是神，乃是人手所造的，是木头石头的，所以灭绝它。19 耶和華—我们的神啊，现在求你救我们脱离亚述王的手，使天下万国都知道惟独你—耶和華是神！」

拉伯沙基说完了话，见无人回答（不知他把这沉默当成默许还是当成藐视），就离开摆列在耶路撒冷前面的大军，交由别的将军指挥，自己回到王他的主那里，等候新命令。他见王正在围困立拿，那是背叛了犹大、脱离出来的一个城（8：22）。我们不确定他是否攻取了立拿；有人觉得他撤了，因为他觉得攻取立拿不现实（第8节）。但他听闻古实王的最新动态，就极为惊慌；古实与阿拉伯人接壤，正派出大军向他逼近（第9节）。这使他急于拿下耶路撒冷。若要强攻，不但耗时，伤亡也大，所以他再次向希西家发动攻势，想要劝说他投降。他先前见过他怯懦的样子（18：14），说：凡你罚我的，我必承当，就想再次恐吓他，叫他低头，但却是徒然。

1. 西拿基立写信给希西家，信中充满辱骂、亵渎的言辞，劝他交出耶路撒冷，说想要负隅顽抗没有意义。他的信和拉伯沙基的演讲很类似，没有新意。拉伯沙基对众人说：你们不要被希西家欺哄了（18：29），西拿基立则写信给希西家说：不要听你的神欺哄你（第10节）。凡是以雅各的

神为帮助、仰望耶和華——他神的（诗篇 146: 5），不必担心被他欺哄，不像外邦人被他们的神明所欺哄。他为了恐吓希西家，逼他妥协，还大大夸耀自己和自己的成就。看看他如何骄傲夸耀：

1. 夸耀他征服了各国（第 11 节）：尽行灭绝！夺了几个小山包，竟然膨胀成大山！他根本没有灭绝各国，反倒是在这时，古实和古实王特哈加使他惊恐万状。骄傲的人自我吹嘘，是何其夸张！  
2. 夸耀他征服了各神（第 12 节）。“所征服的各国和他们的神明，不但没有一个能救他们，反倒与他们一同灭亡；你的神能救你吗？”  
3. 夸耀他征服的各王（第 13 节）：哈马的王，亚珥拔的王。不论他指的是王还是偶像，都是想让自己显得比他们都大，因而是不可战胜的，在活人之地使勇士惊恐（以西结书 32: 27）。

II. 希西家把这封信夹在另一封信里，那是祷告的信，是信心的信，送往那审判诸神的万王之王。希西家并不傲慢，而是接收了他的信，尽管其上的签名没有使他觉得如雷贯耳；他收信后并非不在意，而是念了，念完后也不冲动，没有用同样过激的言辞回信，而是立即上到殿里，朝见耶和華，将书信在耶和華面前展开（第 14 节），不是说神需要他把信展开（希西家还未念信，他已经知道上面的内容），而是他表示凡事信靠神：他无意夸大仇敌对他的伤害，无意丑化他们，只想揭露他们的真面目，在整件事上将自己交在神手里，指望他的公义审判。由此他也激发自己在殿里祷告，我们实在需要各样的帮助来激发自己尽本份祷告。希西家因这封信的缘故向神祷告；  
1. 西拿基立亵渎神，他却称颂神（第 15 节），称他为以色列的神，因为以色列是他的子民，又称他为坐在二基路伯上的神，因为那是他在地上彰显荣耀的所在；他归荣耀给神，以他为天下万国的神，不像西拿基立那样，把他单单想象成以色列的神，仅限于殿宇。“无论他们说什么，你是全地的主宰，你是神，是万神之神，是独一的主，唯有你是神，是天下万国的神，也是理所当然的主宰，因为你曾创造天地。你既然创造万有，自然就拥有万有，掌管万有。”  
2. 他向神控诉西拿基立的狂妄和亵渎（第 16 节）：“耶和華啊，求你侧耳而听！耶和華啊，求你睁眼而看！这是明摆着的事实。”倘若只是希西家一人受屈，他不会计较；但他辱骂的是神，是永生的神，忌邪的神。主啊！你为你的大名要怎样行呢（约书亚书 7: 9）？  
3. 他承认西拿基立胜过了外邦诸神，但他指出外邦诸神和以色列的神大不相同（第 17-18 节）：他确实将列国的神像都扔在火里，但那些都不是神，没有能力帮助自己，也没有能力帮助拜他们的人，难怪他将它们摧毁，并且在那同时，他实在是为那公义忌邪之以色列的神效力，尽管他自己不知道；神早已决定要灭绝外邦所有的神明。然而人若因此以为神不是他的对手，那就大错特错了。他不是人手所造的神，是他创造了万有（诗篇 115: 3-4）。  
4. 他求神荣耀自己，打败西拿基立，拯救耶路撒冷脱离他的手（第 19 节）：“现在求你救我们；要是我们被征服，像别处一样，他们就会说你也被征服了，像别处的神那样；耶和華啊！求你将我们分别出来，也以此将你自己分别出来，叫全世界都知道，叫他们都不得不承认，你是耶和華神，是自有永有的主宰，唯独你是神，其余一切假冒的都是虚空，都是谎言。”注意：以神的荣耀为出发点的祷告，是最有力的祷告；所以主祷文的第一句话是：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最后一句是：荣耀全是你的（马太福音 6: 9, 13）！

### 预言西拿基立陨落（主前 710 年）

20 亚摩斯的儿子以赛亚就打发人去见希西家，说：「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说：『你既然求我攻击亚述王西拿基立，我已听见了。』」  
21 耶和華论他这样说：锡安的处女藐视你，嗤笑你；耶路撒冷的女子向你摇头。  
22 你辱骂谁？亵渎谁？扬起声来，高举眼目攻击谁呢？乃是攻击以色列的圣者！  
23 你藉你的使者辱骂主，并说：我率领许多战车上山顶，到黎巴嫩极深之处；我要砍伐其中高大的香柏树和佳美的松树；我必上极高之处，进入肥田的树林。  
24 我已经在外邦挖井喝水；我必用脚掌踏干埃及的一切河。  
25 耶和華说，我早先所做的，古时所立的，就是现在藉你使坚固城荒废，变为乱堆，这事你岂没有听见吗？  
26 所以其中的居民力量甚小，惊惶羞愧。他们像野草，像青菜，如房顶上的草，又如未长成而枯干的禾稼。  
27 你坐下，你出去，你进来，你向我发烈怒，我都知道。  
28 因你向我发烈怒，又因你狂傲的话达到我耳中，我就要用钩子钩上你的鼻子，把嚼环放在你嘴里，使你从你来的路转回去。  
29 「以色列人哪，我赐你们一个证据：你们今年要吃自生的，明年也要吃自长的；至于后年，你们要耕种收割，栽植葡萄园，吃其中的果子。  
30 犹大家所逃脱余剩的，仍要往下扎根，向上结果。  
31 必有余剩的民从耶路撒冷而出；必有余剩的人从锡安山而来。耶和華的热心必成就这事。  
32 「所以，耶和華论亚述王如此说：『他必不得来到这城，也不在这里射箭，不得拿盾牌到城前，也不筑垒攻城。  
33 他从哪条路来，必从那条路



回去，必不得来到这城。这是耶和華说的。34 因我为自己的缘故，又为我仆人大卫的缘故，必保护拯救这城。』』

我们在此看见神回应希西家的祷告，乃是满有恩典的、长长的回应。他先前给他的信息（第 6-7 节），想必足以回应他的祷告，但希西家因着两件不更改的事，证明神决不能说谎，就大得勉励（希伯来书 6: 18）。从广义上说，神向他保证，他的祷告已蒙垂听，求神攻击西拿基立的祷告已蒙垂听（第 20 节）。注意：神的百姓若求神攻击某人，那人就有祸了。受欺压的哀告神攻击欺压人的，他总要垂听（出埃及记 22: 23）。神垂听，并且应允，他垂听，并且用右手的能力救护他（诗篇 20: 6）。

这番话预示了两件事：

1. 西拿基立和他军队的混乱和羞耻。这里预言他必蒙羞，必被折断。先知精彩地直接向他说话，和以赛亚书 10: 5 一样。亚述是我怒气的棍。这不是说这番话是对他说的，而是这里所说的，日后他不得不知道。天意向他说话，且有证人；也许他自己心里有声音向他说这话：神在怒中向罪人说话，不止一种途径，要在烈怒中惊吓他们（诗篇 2: 5）。

1. 这里把西拿基立说成是被耶路撒冷所藐视（第 21 节）。他以为能震慑锡安女子，震慑那贞洁美丽的处女，以为只要威吓，就可逼她就范：“但她是她父家的处女，受他的保护；她藐视你，轻看你，嘲笑你，蔑视你。你无力的恶毒显出你的愚昧；坐在天上的那位向你发笑，凡住在他荫下的也向你发笑。”神说这样的话，意在平息希西家和他百姓的惧怕。尽管从肉眼看来，敌人十分强大，但凭借信心的眼目看去，他极其可鄙。

2. 这里把西拿基立说成是与神为敌的；这就足以使他败亡。希西家求告说：耶和華啊，他辱骂你（第 16 节）。神说：是的，他这是冲着我来的（第 22 节）：你辱骂谁？不是以色列的圣者吗？他以他的尊荣为宝贵，他有能力伸冤，外邦神明没有那能力。凡惹怒他的，必受刑罚。

3. 这里把西拿基立说成是骄傲虚荣的愚昧人，只会说虚妄矜夸的大话（彼得后书 2: 18），用自夸和威吓来辱骂耶和華。（1）他过份夸大自己的成就，言过其实（第 23-24 节）：你说这，你说那。这不在他所写的信上，但神让希西家知道，他不但看见写在信上的，也听见他在别处说的，也许是在向谋士或军队演讲的时候。注意：骄傲人的吹嘘，神都知道，必向他们追讨，他见一切骄傲的人，使他降卑（约伯记 40: 11）。西拿基立以为自己不可一世！他驾着马车来到最高的山顶，穿过丛林河流，横扫一切障碍，凡想要的，都夺了来。无人抵挡得住，无人逃得了；在他没有高不可攀的山，没有坚不可摧的树，没有深不见底的河；仿佛他具备神的能力，说到做到。

（2）他所行的大事，原本都是耶和華的作为，他却擅取荣耀（第 25-26 节）。西拿基立在信中夸耀希西家所听闻的（第 11 节）：你总听说亚述诸王向列国所行的；这里的回答是提醒他，神在古时为以色列所行的，红海分开，领他们穿过旷野，定居迦南地。“相比之下，你所行的算什么？至于你使全地荒凉，尤其是使犹大地荒凉，你不过是神手中的器皿，只是工具而已：成就这事的是我。是我给你能力，使你打胜仗，成为今天的样子，将你兴起，使城邑荒凉，刑罚他们的恶行，所以你的居民力量甚小。”何等愚昧狂妄！他居然抬高自己在神之上，抬高自己抵挡神，其实他所行的，都是因着神，都在他之下。西拿基立在这里的吹嘘，先知曾有过诠释：我所成就的事是靠我手的能力和我的智慧（以赛亚书 10: 13-14），也有过回应：斧岂可向用斧砍木的自夸呢（以赛亚书 10: 15）？苍蝇停在轮子上，说：看我掀起何等样的尘埃！刀剑握在手中，说：看我所行的何等威风！真是荒唐！既然在一切所行的事上神都是主角，人就永不能自夸。

4. 这里把西拿基立说成是受到神的约束和谴责，尽管他亵渎神。他的一切举动：（1）都在神的察验之下（第 27 节）：“你的所作所为，我都知道，你在暗中筹划的，你出去你进来，你的军队或进或退，你向我发烈怒，向我的百姓发烈怒，你的冲动，你手忙脚乱，你的吼叫和咆哮，我都知道。”这点远超过希西家所求；他只想了解敌军的动态，但那又算得了什么呢？神的眼目时时监视着他；参考历代志下 16: 9。（2）都在神的控制之下（第 28 节）：“我要用钩子钩上你的鼻子，你这条大鳄鱼（约伯记 41: 1-2），把嚼环放在你嘴里，你这怪物。我要制服你，控制你，将你随意转动，把你当成愚顽人那样，送你回老家，叫你一事无成。”注意：若有人与教会为敌，神就用钩子钩住他的鼻子，把嚼环放在他嘴里，甚至叫他的忿怒成全他的荣美，还要禁止他

的余怒（诗篇 76: 10），这是与教会为友之人的极大安慰。你狂傲的浪要到此止住（约伯记 38: 11）。

II. 希西家和他百姓的拯救和喜乐。这是一个兆头，表明神向他们施恩，与他们和好，他的怒气已转消（以赛亚书 12: 1），在他们眼中看为奇妙（兆头有时表示奇妙），是蒙福的象征，也是神有更多怜悯为他们存留的凭据，无论如何看，眼前的患难都必有好的结局。

1. 物资供应十分短缺，十分昂贵；他们的食物怎么办？地里的出产已被亚述大军吞吃（以赛亚书 32: 9-10 等）。他们不仅要住在这地上，还实在是要得吃的。神既然救他们，必不会叫他们挨饿，他们既然逃脱了刀剑，必不会死于饥荒：“你们今年要吃自生的，足够你们吃的。你们撒种，亚述人收割了去吗？如今你们没有撒种，却要收割。”下一年是安息年，地需要安息，不可撒种，不可收割。下一年该怎么办呢？耶和華以勒：耶和華必预备（创世记 22: 14）。神必赐福，不需他们撒种劳作，下一年地里自己会长出粮食来，足够供养他们；这是要提醒他们，人还没有耕地，已有食物长出来（创世记 1: 11）。然后到了第三年，他们的农业要回归正轨，要像以前那样撒种收割。2. 全地荒凉，家人分散，遍地都是慌乱；这样的大军横扫全地，还能有别的指望吗？至于这点，这里应许说犹大家所逃脱余剩的（指乡村的居民）必重新定居在自己的住所，在自己的地业扎根，并结出果子来（第 30 节）。看看这里如何形容他们兴旺：必往下扎根，向上结果，就是要安居，要足食，并向别人行善。灵魂的兴旺也是如此：要凭信心在基督里往下扎根，然后结出公义的硕果。3. 城邑被困，无人进出，但耶路撒冷和锡安余剩的民必自由出入，无人阻拦，无人恐吓（第 31 节）。城乡已遭到大破坏，城乡都有余民逃脱，预表以色列实在有剩下的余数蒙拯救（比较以赛亚书 10: 22-23，那里提到这件事，参考罗马书 9: 27-28），进入神儿女自由的荣耀（罗马书 8: 21）。4. 亚述人向耶路撒冷进发，很快就要将城团团围住，这城极有可能落入他们手里。但这里应许说，他们所担心的包围必围不成，敌人虽已在城外安营（似乎如此），但必不得来到这城，甚至不在这里射箭（第 32-33 节），他们不得不蒙羞撤退，并且大大后悔不该出兵。神亲自护卫这城（第 34 节）；神所保护的，那人或那地就必平安。5. 神凭借他的尊荣和信实成就这一切。这些都是大事，如何才能真正做到呢？耶和華的热心必成就这事（第 31 节）。他是万军之耶和華，万有都在他掌握之中，所以他有能力如此行；他为耶路撒冷，心里极其火热（撒迦利亚书 1: 14）；既认她为他贞洁的童女，就决不允许她受欺凌（第 21 节）。“你们想必会觉得自已配不上这些大事行在你们身上，但这是神自己大发热心。”（1）他为自己的荣耀大发热心（第 34 节）：“我行此事是为我自己的缘故，为我自己立永远的名。”神施怜悯的原因出自他自己。（2）他为自己的信实大发热心：“我行此事是为我仆人大卫的缘故；不是因他行为的缘故，而是因为我曾应许他，曾与他立约，就是那应许大卫的可靠恩典（使徒行传 13: 34）。”教会蒙拯救也是如此，是因大卫的子孙基督的缘故。

### 亚述大军被剿灭（主前 710 年）

35 当夜，耶和華的使者出去，在亚述营中杀了十八万五千人。清早有人起来，一看，都是死尸了。36 亚述王西拿基立就拔营回去，住在尼尼微。37 一日在他的神尼斯洛庙里叩拜，他儿子亚得米勒和沙利色用刀杀了他，就逃到亚拉腊地。他儿子以撒哈顿接续他作王。

预言的应验，应许的成就，有时要等很久；但这里的话刚说完，事就这样成了。

I. 亚述军队大败。希西家得了神回应的当天夜里，敌军在城外刚刚驻扎停当，用现在的话说，正准备挖战壕，就在那夜，大军的主力被天使当场击杀（第 35 节）。希西家没有足够的兵力出击，攻打他们的营寨，神也不必动用刀和弓箭，只需打发他的使者，乃是灭命的天使，在夜深之际发动进攻，他们的哨兵再警醒，也不能发现，不能抵抗。那并非勇士的刀，并非人的刀，就是说亚述军队倒毙，不用人的刀，而是天使的刀（以赛亚书 31: 8），好比天使击杀埃及长子一般。约瑟夫说这是一场瘟疫，叫他们立即毙命。被杀的数目极大，有十八万五千，拉伯沙基想必也在其中。被困城中的，清早有人起来，一看，都是死尸了，几乎没有一个活人。有人觉得诗篇第 76 篇就是因这件事而写的，那里说，心中勇敢的人都被抢夺，他们睡了长觉（诗篇 76: 5），长长地睡去，不再醒来。可见圣天使的权能和力量何其大，只需一个天使，一夜之间，就能杀这么多人。又可见在全能神面前，人再强大也何其软弱！有谁能硬着颈项抵挡他而兴旺呢？骄傲衰落的



亚述王，因全军覆没而受到惩罚。这些人丢了性命，是作为祭物献给神的荣耀和锡安的平安。先知指出神允许这件大事成就，是要聚集他们，好像把禾捆聚到禾场一样（弥迦书 4: 12-13）。

II. 亚述王因此蒙羞到了极点。他羞愧地意识到，他大肆吹嘘之后，竟然吃这样的败仗，无力继续征讨，已经得到的也无力保全，反倒要时时害怕类似的击打会落在自己身上；于是他就拔营回去；这里的语气表达他内心的极大混乱和烦恼（第 36 节）。没过多久，神就借用他儿子的手将他剪除（第 37 节）。1. 行此事的人极其邪恶，竟然杀死自己的父亲（他们本该保护他才是），并且是在他拜神的时候；真是禽兽不如！不过：2. 在这件事上神是公义的。公义的神任凭他的亲生儿子背叛他，因为他背叛了造他的神。人若有不尽本份的子女，就当思想自己对天上的父是否也不尽本份。以色列的神所行的，足以证明他是独一的真神；他本当敬拜真神，但他坚持拜偶像，寻求假神的庇护，抵挡不可抗拒的神。他的血理当掺杂在他的祭物里，因他不愿相信如此明显而宝贵的见证，证明他拜偶像是愚蠢的。谋杀他的儿子逃走了，无人追赶，他的臣民也许厌倦了如此骄傲的人作王，很想摆脱他。帕特里克主教猜想他当时也许正在许愿，要把他的众子献给神明，因而他们杀他是为自保，倘若果真如此，那他众子所行的，就被人看作是情有可原的。接续他作王的是他另一个儿子，名叫以撒哈顿，此人似乎不像他父亲，没有扩大版图的野心，而是致力于改善已得的，是他首次将亚述殖民地的居民送到撒马利亚定居的，这件事先前已经提到（17: 24），以斯拉记 4: 2 好像也是这样说的，提到撒马利亚人说是以撒哈顿带他们上这地来的。

## 第二十章

本章说的是：I. 希西家得了病，又恢复了健康，这是祷告的回应，是应许成就，有工具借用，又有兆头证明（第 1-11 节）。II. 希西家犯了罪，又恢复了过来（第 12-19 节）。在这两件事上，以赛亚都是神的使者。III. 他作王到了尽头（第 20-21 节）。

### 希西家得病，又得康复（主前 713 年）

1 那时，希西家病得要死。亚摩斯的儿子先知以赛亚去见他，对他说：「耶和华如此说：『你当留遗命与你的家，因为你必死，不能活了。』」2 希西家就转脸朝墙，祷告耶和华说：3「耶和华啊，求你记念我在你面前怎样存完全的心，按诚实行事，又做你眼中所看为善的。」希西家就痛哭。4 以赛亚出来，还没有到中院（院：或译城），耶和华的话就临到他，说：5「你回去告诉我民的君希西家说：耶和华—你祖大卫的神如此说：『我听见了你的祷告，看见了你的眼泪，我必医治你；到第三日，你必上到耶和华的殿。6 我必加增你十五年的寿数，并且我要救你和这城脱离亚述王的手。我为自己和我仆人大卫的缘故，必保护这城。』」7 以赛亚说：「当取一块无花果饼来。」人就取了来，贴在疮上，王便痊愈了。8 希西家问以赛亚说：「耶和华必医治我，到第三日，我能上耶和华的殿，有甚么兆头呢？」9 以赛亚说：「耶和华必成就他所说的。这是他给你的兆头：你要日影向前进十度呢？是要往后退十度呢？」10 希西家回答说：「日影向前进十度容易，我要日影往后退十度。」11 先知以赛亚求告耶和华，耶和华就使亚哈斯的日晷向前进的日影，往后退了十度。

笔者在前面告诉我们，亵渎神的西拿基立英年丧命，这里则告诉我们，祷告的希西家在英年将死之际得拯救；西拿基立的日子缩短，希西家的日子延长。

I. 这里说的是希西家得了病。那时，指的是亚述王围困耶路撒冷的那年，因他作王一共二十九年，在这以后又活了十五年，所以这一定是他作王第十四年间，亚述王围城也在那年（18: 13）。有人觉得这是亚述大军正在围城或即将围城的时候，因为神应许说（第 6 节）：我要救这城，后来在最危险的时候又重复这应许（19: 34）。也有人觉得这是打败了西拿基立之后不久；这就向我们表示，今世的一切安慰都是捉摸不定的。希西家正在向他仇敌的军队夸耀神的恩惠，自己却忽然得了病，差点被死亡掳了去。所以我们当存战兢而快乐（诗篇 2: 11）。他似乎是染上了瘟疫，因为这里说他长了疮（第 7 节）。击杀亚述人的疾病，也在试验他；神将这病从他取去，放到他仇敌身上。人再伟大再良善，也不能幸免于疾病，幸免于病痛。希西家刚刚领受了天上的恩惠，超过大多数人，却又差点病死，且在当打之年（不到四十），病得奄奄一息；也许他格外担心这病也许会要他的命，因为他父亲就是在这年纪死的，也许还更年轻两三岁。正所谓：正值英年，却要死去。

II.有话传给他，叫他预备死。这话由以赛亚传来；他先前曾两次传好消息给他，如前章所言。神的先知所传的，都是从神领受的，无论是吉语还是凶言，我们都当欢喜领受。先知告诉他：1.他的病是致命的，若不能藉着怜悯的神迹而得康复，就必死无疑：因为你必死，不能活了。2.所以他应当赶紧作好死的准备：你当留遗命与你的家。这件事我们在健康的时候就当认真做好，得病时就更当如此。要定下心来，重新认罪悔改，凭信心交托给神，欢喜告别这个世界，迎接另一个世界；倘若尚未留遗命给家人，就当写下遗嘱，安排好产业，将各样的事处理妥当，为后人提供方便。以赛亚在希西家面前不提他的国，只提他的家。大卫作为先知，有权任命王位继承人，但别的王不能将王冠当作产业赠与别人。

III.他为此祷告：祷告耶和华（第2节）。若有人病了，就当为他祷告，就当与他一同祷告，就当叫他祷告。如前章所记载的，希西家发现等候神并不徒然，信心的祷告必得平安的回应，所以只要还活着，他就求告神。祷告蒙应允的甜美经历激发并鼓励我们恒久不住地祷告。如今他在心里得了死亡的判决，倘若这是可逆转的，那就必须藉着祷告来逆转。神若定意要施恩，就必成就他们所求问的（以西结书 36: 37）。若不求问，就得不到，若妄求，也得不到。倘若这判决不可逆转，祷告仍是面对死亡的最佳预备，因为我们藉着祷告，从神得着力量和恩典，就能坦然走完人生。请注意看：

1.这段祷告的场景。（1）他转脸朝墙，也许当时他正躺在床上。他如此行，也许是想在暗中祷告；他不能像往常那样退到隐密室，只好尽量隐退，转脸不看身边的人，好与神交谈。即便我们在灵修时不能随自己的意思退到暗中，或者不能像往常那样表现出敬畏和庄严，也不可因此就不灵修，仍要尽可能安心。也可能如有的人所认为的，他转脸，是面向圣殿，表示他若能行，就很愿意上那里去祷告（如他先前所行的；19: 1, 14），表示纪念他因在殿里或面向殿宇的一切祷告所得的鼓励。基督就是我们的殿，我们的一切祷告，都要定睛于他，若不藉着他，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翰福音 14: 6）；若不藉着他，任何事奉都不蒙悦纳。（2）他痛哭。有人因此觉得他不想死。灵魂和肉体要分开，对此有些害怕，这是人之天性；对于旧约圣徒而言，另一个世界的光景尚未显明，因而不愿意死，和保罗和新约圣徒不同，这不奇怪。希西家这件事还有一个特别的地方：他正在发挥作用，改革的善工刚刚开始；他担心自己要是死了，改革就要半途而废，因为众人败坏。如果这件事发生在打败亚述大军之前（如有的人所言），他也许就更不愿意死，因为他的国随时会有灭顶之灾。那时他似乎还没有生子：接替他作王的玛拿西要在三年以后才出生；他要是死了，没有儿子，国家的平安和大卫所得的应许就会有危险。不过这也有可能是迫切祷告的眼泪，是在祷告中真情流露。雅各祷告时也流泪；我们那赐福的救主虽然最愿意死，也曾向那能救他免死的主大声哀哭，流泪祷告（希伯来书 5: 7）。我们还是让希西家的祷告本身来诠释他的眼泪；在他的祷告中，我们看不到一点惧怕，无论是死的捆绑还是死的折磨，他都不怕。

2.这段祷告本身：“耶和华啊！求你纪念我在你面前怎样存完全的心，按诚实行事；求你容我活着，我要继续按诚实行事，倘若我的工已经完成，求你接我到荣耀中去，就是你为那些按诚实行事之人所预备的荣耀。”请注意看这里：（1）形容希西家的虔诚。他在世上的言行举止一向本着正确的动机（“我在你面前，在你眼目之下，永远定睛于你”），源自正确的原则（“按诚实行事，具有正直的心”），遵循正确的标准（“做你眼中看为善的”）。（2）回想起这些，他就大得安慰，即便躺在病榻，也觉安心。注意：良心若能见证我们本着正直的心与神同行，在面对死亡的时候便可叫我们大得扶持，大大喜乐；参考哥林多后书 1: 12。（3）他谦卑恳请神纪念他。耶和华啊！求你纪念；这不是说神需要我们提醒什么事（他比我们的心大，他无所不知），也不是说这赏赐是欠我们的，到时就能索取（唯有基督的义才能买赎怜悯和恩典）；但我们自己的正直可作为神与我们立约的条件：“耶和华啊，这是你手所作的工；求你悦纳。”希西家没有说：耶和华啊！求你饶我性命；也没有说：耶和华啊！求你将我取去，愿神的旨意成全！而是说：耶和华啊，求你纪念我；不论是活是死，我都属于你。

IV.神立即回应了希西家的祷告。先知还没有到中院，就奉差遣向希西家传递另一个信息（第4-5节），说他必康复；这不是说神反复无常，也不是说他说了话，又推翻所说的，而是他听见了希西家的祷告；他能预见到他祷告，是他的灵感动他祷告，于是原本没有行的，现在就向他行了。神在此称希西家为我民的君，表示他延长他的寿命，是因他百姓的缘故，因为正当打仗的时候，



百姓不可一日无君；神又自称大卫的神，表示他延长他的寿命，也是顾及到他与大卫所立的约，顾及到他的应许，说他的灯永远不灭。神在他的回应中：**1. 赐尊荣给他的祷告，特别提到了他的祈祷：我听见了你的祷告，看见了你的眼泪。真情流露的祷告尤其蒙神的悦纳。2. 超过他所求的；他只求神纪念他的正直，神却在此应许：（1）要使他从病中康复：我必医治你。疾病是他的仆役；或去或来，都听他指挥（马太福音 8：8-9）。我耶和华是医治你的（出埃及记 15：26）。**

**（2）要使他康复到一个程度，乃至到第三日，他能上到耶和华的殿，为得医治感谢神。神知道希西家的心思，知道他深爱神的居所，深爱神荣耀的所在，乃至一旦康复，他必前去参加圣礼；他在病中转脸面向那里，一旦康复就必亲自往那里去；因为这是他最乐意做的事，于是就应允他。愿我的性命存活，得以赞美你（诗篇 119：175）！基督所医治的那人，没过多久就出现在殿里（约翰福音 5：14）。****（3）要使他延长十五年寿数。这不会使他寿高年迈，他仍不过五十四或五十五岁，但比他不久前所预期的要长得多。他以为他的租赁合同快到期了，谁知得了延期。我们从未见过有人事先得知还能活多久；这位义人想必很好地利用了这一点；满有智慧的神不让我们知道，是要我们时时作好准备。****（4）要救耶路撒冷脱离亚述王（第 6 节）。希西家希望自己康复，更希望耶路撒冷得拯救，所以这应许在此重复一遍。即便这件事发生在包围圈撤去以后，他仍担心西拿基立会卷土重来。神说：不要担心，我必保护这城。**

**V. 用什么方法使他康复（第 7 节）。以赛亚就是他的医生。他吩咐使用一种外敷药，一种很便宜很普通的东西：“取一块无花果饼来，贴在疮上，令其熟透，便得医治，自然手到病除。”**也许这饼有医治作用，但考虑到这病极其沉重，忽然得到控制，这痊愈就无异于神迹。注意：若得了病，就应当通过合宜方式来帮助治疗，不然就是不相信神，反倒是试探他。**2. 平淡普通的药物不可轻看，满有恩典的神叫很多这样的药物为人效力，因他考虑到穷人的需要。3. 神所命定的，他必赐福，也必令其发挥出功效来。**

**VI. 有兆头给他，激发他的信心。1. 他求兆头，这不是不相信神的能力或应许，也不是犹疑不定，而是因为他将所应许的当成极大的事，应当用兆头来证明，又因神常用兆头来荣耀自己，恩待他的百姓；他想起他父亲曾拒绝求兆头，神为此极不喜悦（以赛亚书 7：10-12）。**请注意看：希西家问：有什么兆头呢？不是问：我能上审判的宝座有什么兆头，我能上城楼有什么兆头，而是：我能上耶和华的殿，有什么兆头？他渴望得痊愈，为的是在锡安女子的城门口荣耀神。生命的唯一意义在于事奉神。**2. 兆头由他选，是要日影向后还是向前挪移；这对无所不能的神而言都一样，由他选一个他认为难一点的，便更能坚固他的信心。先知所指的，也许就是这件事：将来的事，你们可以问我；至于我的众子，并我手的工作，你们可以吩咐我（以赛亚书 45：11）。**想必日影的度数相当于半个小时，当时正是中午，问题是：“你要日头往回走，回到早晨七点的时候，还是向前走，走到傍晚五点的时候？”**3. 他谦卑提出，希望日头往回走十度；无论往前往后都是大神迹，但日头按自然轨迹是向前走的，往回走显得更奇特，更象征希西家返老还童（约伯记 33：25），延长寿命。于是在以赛亚的祷告下，事就这样成了（第 11 节）：他凭借特别的使命和许可，求告耶和华，神就使日头往回走十度，从希西家眼中看来（因这兆头是针对他的），亚哈斯的日晷上日影向后倒退，可能他能透过窗户看见那日晷；别的日晷上也都能看见，甚至在巴比伦的也能看见（历代志下 32：31）。这里没有告诉我们，日头向后的运动是渐渐的还是忽然的，是和向前一样的速度（这会使那日比往常多出五个小时），还是猛然向后，过一阵子又回到平时的位置，乃至天上万象的状态不变（如学识渊博的帕特里克主教所言）；但这神奇之工表示神的能力在地上，也在天上，表示他很看重祷告，也表示他大大施恩给他所拣选的。拜偶像的外邦人敬拜日头，这件事是揭露他们最令人发指的愚昧和荒唐，因为这件事显得他们的神受制于以色列的神。莱福特博士认为诗篇中的十五首上行诗（第 120 篇等）之所以称为上行诗，可能是因为希西家选用这些诗，伴以丝弦的乐器（以赛亚书 38：20），为了纪念日影向后，纪念他的寿数增加十五年；他指出这些诗可理解为耶路撒冷遭难又得拯救，理解为希西家得病又得痊愈。**

**希西家的虔诚，希西家的死（主前 713 年）**

**12 那时，巴比伦王巴拉但的儿子米罗达·巴拉但听见希西家病而痊愈，就送书信和礼物给他。13 希西家听从使者的话，就把他宝库的金子、银子、香料、贵重的膏油，和他武库的一切军器，并他所有的财宝，都给他们看。他家中和他全国之内，希西家没有一样不给他们看的。14 于是先知**

以赛亚来见希西家王，问他说：「这些人说甚么？他们从哪里来见你？」希西家说：「他们从远方的巴比伦来。」15 以赛亚说：「他们在你家里看见了甚么？」希西家说：「凡我家中所有的，他们都看见了；我财宝中没有一样不给他们看的。」16 以赛亚对希西家说：「你要听耶和华的话，17 日子必到，凡你家里所有的，并你列祖积蓄到如今的，都要被掳到巴比伦去，不留下一样。这是耶和华说的。18 并且从你本身所生的众子，其中必有被掳去在巴比伦王宫里当太监的。」19 希西家对以赛亚说：「你所说耶和华的话甚好！若在我的年日中有太平和稳固的景况，岂不是好吗？」20 希西家其余的事和他的勇力，他怎样挖池、挖沟、引水入城，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21 希西家与他列祖同睡。他儿子玛拿西接续他作王。

这里说的是：I. 巴比伦王派使团来拜访希西家，祝贺他康复（第 12 节）。在此之前，巴比伦王不过是亚述王的附庸国，尼尼微才是首府。经上说巴比伦臣服于亚述王（17：24）。但这时，巴比伦王已开始崛起，事态渐渐改变，亚述反倒臣服于巴比伦王。巴比伦王打发人来祝贺希西家，并且在两件事上感谢他：1. 宗教方面。巴比伦人拜日头，见他们的神给了希西家尊荣，为他的缘故竟然往回走，就以为他们也该向他表示尊敬。若觉得有人是天之骄子，就该与他们交朋友。2. 国家利益方面。既然巴比伦王正筹划要背叛亚述王，那么把希西家拉拢过来就是上策，因为上天听了他的祷告，保护了他，给了亚述王致命的打击。他觉得他欠希西家一份人情，也欠他的神一份人情，因他们削弱了亚述军队的实力；他觉得若能有这样在上头世界说得上话的盟友，那必是最强大、最有价值的盟友。于是他就打发使者来，又是写信，又是送礼，拼命讨好他。

II. 希西家盛情款待了使者（第 13 节）。以礼相待，接待来使，这是他的本份，但他做得有些过了头，导致犯错。1. 他过于喜悦他们。他听从使者的话。他们虽都是拜偶像的，他仍与他们亲近，主动与他们的主子联手，并且应允他们一切所求的。他们对他们过于开放，过于随便，缺乏警惕性。他既然与神有约，为何要这样起劲与外邦王结盟？为何见别人尊重他，就得意起来？神如此恩待他，这使团能给他什么尊荣、他竟然这样得意呢？2. 他过于喜悦将他的王宫、宝库和兵器库展示给他们，叫他们看看，回去禀告主子他是何等伟大的王，他们对他的尊敬，他是何等当之无愧。这里没有说他向他们展示神的殿，展示律法书，展示敬拜的方式，好叫他们皈依真信仰，其实他有很好的机会如此行；但他为了讨好他们，不愿冒犯他们，就把那些事都省了，只向他们展示王宫的富贵，展示他收藏宝物的屋子；自亚述王清空他的金库以来，他又收集了不少财富，金子、银子、香料。凡有价值的东西，他或他的手下都向他们展示。这样做有什么害处吗？一般来说，给外人看看本国的财富和稀罕物，给朋友看看自己的屋子、家具、花园、马厩、图书馆，这些都不算什么；但倘若这样做是出于心中的骄傲，像希西家那样，想要赢得人的赞赏，而不是称颂神，那这样的事就是犯罪，正如他犯罪一样。

III. 希西家因这件事受到盘问（第 14-15 节）。以赛亚曾多次安慰他，这次来却是批评。赐福的圣灵又安慰人，又责备人（约翰福音 16：7-8）。传道人也该如此，酌情安慰，酌情责备。以赛亚奉神的名说话，因而像是有权柄的，他问道：这些人是谁？从哪里来见你？他们来这里干什么？他们看见了什么？希西家不仅允许他盘问（没有反问道：这和你有什么相干，你竟然来过问这件事？），而是坦承道：凡我家中所有的，他们都看见了。他为何不带他们去见以赛亚？这位国中的至宝，为何不向他们展示呢？这些使者前来询问的那些奇事，正是他藉着祷告和预言发挥了关键作用。如今希西家摆脱了困境，但愿他仍看重以赛亚，如他在困境中一样；不过他本该首先将这些使者带到他面前来，这样也许就可避免棋错一步。

IV. 他受到判决，因他骄傲、虚荣，前不久刚刚经历了属神的事，如今却过于贪恋世上的事。他所受的判决是（第 17-18 节）：1. 他所引以为傲的宝库日后要成为猎物，从他家人手中全然夺去。人若将某物当成骄傲的本钱，当成自己的倚靠，公义的神就将它取去。2. 他很想与之结盟的巴比伦王，日后要成为掳掠他们的仇敌。这不是说因为他犯了这罪，那场审判就要临到他们：玛拿西的罪行，又拜偶像又杀人，那才是灾祸的起因；但这里向希西家预言，是叫他明白自己的愚昧，不该骄傲，不该看重巴比伦王，是叫他羞愧。希西家愿意协助巴比伦王崛起，削弱过于张狂的亚述王的势力；但先知告诉他，他这样做是引狼入室，王家的后裔要沦为巴比伦王的奴隶（后来果然应验了；但以理书 1：1 等）；这是最令希西家感到羞愧难当的。凡喜爱巴比伦的，巴比伦就剿灭他们。所以，人若从那城出来（启示录 18：4），那就是智慧，是有福了。



V. 希西家谦卑耐心顺从这判决（第 19 节）。请注意看他如何说服自己顺从。1. 他持定这条真理：“耶和華的话甚好，即便是这话，即便是警告话，凡他所说的每一句话都甚好。神的话又公义又正确，他从不错怪人，从不害义人。他的话甚好，因为他所说的，都是要带出好的果效，都是为了我好。”我们无论遇到何事，都要相信这点，都要相信他的话甚好，是叫我们得益处。2. 他听出这话中好的方面，就是他不会活着看见这祸患，更不会经历到。他尽量往好的方面想：“这不是好事吗？当然是好事，远超过我所配得的。”注意：（1）真心忏悔的人在受到神的责备时，都承认那不但是公义的，也是好的，不仅顺服在刑罚之下，也愿意接受。希西家就是这样，由此显得他实在是因为心里骄傲，就自卑（历代志下 32: 26）。（2）每当我们身处黑暗时期，或即将身处黑暗时期，无论是国家还是个人，都应当看到有利的和不利的两方面，好叫我们因为感恩而归荣耀给神，又因为忍耐而安下心来。（3）至于国家大事，若在我们的年日中有太平和稳固的景况，那就是好事，我们也当认定这是好事。就是说：[1.] 无论有何缺乏，只要有太平和稳固的景况，只要真信仰得到传扬，受到保护，只要有圣经，有传道人，并且能享受太平，不受战争或逼迫的惊吓，那就是好事。[2.] 无论身后有何灾祸，只要在我们的年日一切安好，那就是好事。这不是说不该关心后世的人；预见将来的灾祸，那当然是痛苦的，但我们应当承认，审判延缓是对所有人的极大恩惠，倘若审判延缓，乃至我们能在平安中死去，那就是对我们的特别恩惠；人人都要先顾及自我。我们不知道自己将如何忍受试炼，所以若在试炼到来之前能平安到达天堂，那就应该算为好事。

最后，这里说的是希西家生命和故事的完结（第 20-21 节）。历代志下第 29 到 32 章记载希西家的改革，比列王纪更为详细；并且早已失传的年鉴似乎也记录了很多有关他的大能以及他对耶路撒冷的贡献，特别是他引水入城的事。能有大量用水，不必为水而争竞，不必在打水的时候受到弓箭手的惊吓，能随时取水，方便取水，我们就当算为大怜悯；缺水是极大的祸患。但我们的笔者只在这里说他与列祖同睡，说他有一个儿子接续他作王，那儿子后来非常没有出息；父母的恩德不能遗传给儿女。邪恶的亚哈斯是虔诚父亲的儿子，又是虔诚儿子的父亲。这地本应当在好王执政时改革，却没有改革，一旦恶王执政就遭灾，就走向灭亡；不过后来又出现一个好王，表示神实在不愿意将他的民剪除。

## 第二十一章

本章简单却悲哀地描述两个犹大王的统治，玛拿西和亚们。I. 关于玛拿西，这里所有对他的描述是：1. 他把自己交给了罪孽，行各样的恶，又拜偶像，又杀人（第 1-9, 16 节）。2. 所以神把他交给毁灭，也因他的缘故，把耶路撒冷交给毁灭（第 10-18 节）。我们在历代志看见他遭灾，又看见他悔改。II. 关于亚们，这里只说他活在罪中（第 19-22 节），很快死于刀剑，传位给约西亚（第 23-26 节）。这两个王执政期间，耶路撒冷大大败坏，又被大大削弱，因而加速了它的毁灭；毁灭从不打盹。

### 玛拿西不虔不敬的统治（主前 698 年）

1 玛拿西登基的时候年十二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五十五年。他母亲名叫协西巴。2 玛拿西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效法耶和華在以色列人面前赶出的外邦人所行可憎的事。3 重新建筑他父希西家所毁坏的邱坛，又为巴力筑坛，做亚舍拉像，效法以色列王亚哈所行的，且敬拜事奉天上的万象；4 在耶和華殿宇中筑坛。耶和華曾指着这殿说：「我必立我的名在耶路撒冷。」5 他在耶和華殿的两院中为天上的万象筑坛，6 并使他的儿子经火，又观兆，用法术，立交鬼的和行巫术的，多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惹动他的怒气；7 又在殿内立雕刻的亚舍拉像。耶和華曾对大卫和他儿子所罗门说：「我在以色列众支派中所选择的耶路撒冷和这殿，必立我的名，直到永远。8 以色列人若谨守遵行我一切所吩咐他们的和我仆人摩西所吩咐他们的一切律法，我就不再使他们挪移离开我所赐给他们列祖之地。」9 他们却不听从。玛拿西引诱他们行恶，比耶和華在以色列人面前所灭的列国更甚。

我们想起上一届的君王治理是何其愉悦！看见锡安的荣耀（又纯洁，又得胜），看见锡安王的荣美，真是赏心悦目！以赛亚书 33: 17 提到希西家王的荣美，那里的第 20 节还说耶路撒冷为安静的居所，因为是公义之城（以赛亚书 1: 26）。如今却是面目全非，所到之处均无喜乐可言，不

得不心情沉重。正是：黄金何其失光！纯金何其变色（耶利米哀歌 4：1）！耶路撒冷的荣美被玷污，她所有的荣耀，所有的喜乐，都消失殆尽。这段经文描述这个王，与前任相比，从各方面看都是截然相反，并且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将前任的成绩尽行毁坏。

I. 玛拿西年纪轻轻作了王。他登基的时候年十二岁（第 1 节），出生时父亲四十二岁，就是得病痊愈之后三年。如果他先前有别的儿子，也许已死，或被看作不成材。那时他们不知道他有什么坏，就指望他将来是个好人；但他却极坏，也许太年轻就当王，也是其中的原因，但这不是借口，因为他的孙子约西亚登基时比他还要年轻，他却表现得很好。但他既年轻：1. 就因得了尊荣而趾高气扬起来，以为自己很聪明，很伟大，就很想将父亲所行的都推翻，还自以为得意。无知之人自高自大，就落在魔鬼所受的刑罚里（提摩太前书 3：6），这是很常见的。2. 就很容易被诱惑人的、伺机欺骗人的，拉拢了去。这些人敌视希西家的改革，怀念原有的偶像，他们奉承他，于是就得了他的信任，随意使用他的权柄。有很多人灭亡，只因过早得了尊荣和产业。

II. 他作王时间很长，是犹大诸王中最久的，达五十二年。这是唯一一个恶王当王很久的；约兰只当了八年，亚哈斯十六年；至于玛拿西，我们希望在他刚开始当王一段时间，国家大事继续沿着他父亲离世时的轨道进行，在他当王的后期，悔改以后，信仰风气再次抬头；并且毫无疑问，即便在最艰难的时候，神也有他的余民持守正直。他虽作王很久，但其中有一段时间他被掳去了巴比伦，本该从他当王的年份减去，但还是算了进去，因为他那时已经忏悔，开始悔改了。

III. 他作王期间十分糟糕。

1. 从广义上说：（1）他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他既然受过良好教育，不可能不知道所行的是恶事（第 2 节）：多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第 6 节），像是故意要惹怒他一般。（2）他效法外邦人所行可憎的事（第 2 节），像亚哈斯那样（第 3 节）；迦南各族和亚哈家因拜偶像遭到毁灭，他不吸取教训；不但如此（第 9 节），他行恶，比耶和华中所灭的列国更甚。圣洁的后裔一旦堕落，往往比最糟糕的亵慢人还要糟糕。

2. 具体地说：（1）他重新建筑他父所毁坏的邱坛（第 3 节）。由此他把可敬的父亲踩在尘埃中，不再纪念他，尽管他很清楚父亲蒙神恩惠，受人尊敬。可能他认同拉伯沙基的感觉（18：22），认为希西家不该拆毁那些邱坛；他重建邱坛，表面上是为了神的荣耀，为了造就百姓，方便百姓。这只是个开头，接下来所行的更加糟糕：（2）他设立别的神像，巴力，亚斯她录（我们翻成青翠树）和天上万象，日月星辰，又膜拜又事奉（第 3 节），给所制作的柱像起名，向它们跪拜，祈求它们的帮助。他还为它们筑坛（第 5 节），无疑也在其上献祭。（3）他使他的儿子经火，当作信徒献给摩洛，公然藐视行割礼的约，因他早已因受割礼献给了神。（4）他求问鬼神，轻看乌陵，轻看先知预言，立交鬼的和行巫术的（第 6 节），像扫罗那样。巫师和算命的（他们按众星或云层作推算，或吉日或凶日，或好运或厄运，用鸟的飞行轨迹或野兽的内脏分布，来预测将来的事）成了他的大红人，他的密友，他的心腹；他们的手段令他陶醉，赢得了他的信任，所谋的都听他们摆布。（5）经上说他后来（第 16 节）流无辜人的血，多半是为了满足他自己的冲动和复仇心；有的也许是在暗中谋杀，也有的借用法律名义除掉。可能这其中有不少是反对拜偶像的，他们作见证，证明偶像的不是，拒绝向巴力屈膝。经上特别谴责耶路撒冷流众先知的血；可能他还杀了不少先知。犹太人传说他将先知以赛亚锯成两段，不少人觉得使徒所说的就是这件事（希伯来书 11：37），那里他提到有人受过这样的酷刑。

3. 这里提到三件事，加重了玛拿西的偶像罪：（1）他在耶和华的殿宇设立柱像和祭坛（第 4 节），在殿的两院（第 5 节），就是那殿，神曾对所罗门说：我要在此立我的名（第 7 节）。由此他公然对抗神，在神的眼皮底下设立别神，狂妄冒犯他，仿佛他既不怕神的忿怒，也不因自己的愚昧和邪恶而感到羞愧。由此他玷污了分别为圣归给神的，实际上是将神赶出了他自己的家，将叛乱者放了进去。这样一来，忠心敬拜神的人来到神所指定的地方履行义务，见有别神在那里收取他们的供物，就大大忧愁，大大惊恐。神说他的名要永记在此，他要永远在此立名，他的名也在此得到妥善保存，偶像祭坛都在远处；但玛拿西将那些祭坛带进了神的家，尽其所能改变了神家的性质，使得以色列之神的名不再被纪念。（2）他由此大大藐视神的话，藐视神与以色列所立的约。请注意看神在他们中间立名时赐给他们何等大的恩惠，那是专门为他们预备的厚恩，不



再使他们挪移离开那美地，对他们的指望也十分合理：若谨守遵行我一切所吩咐他们的（第 7-8 节）。以色列民得此优惠，站在神面前，很有机会成为世上最幸福的民，他们却不听从（第 9 节）。他们不愿藉着他的诫命或应许跟从他，诫命和应许被他们抛到了脑后。（3）他由此引诱神的百姓，使他们堕落，拉他们拜偶像（第 9 节）。他使犹大陷在罪里（第 11 节），好比耶罗波安使以色列陷在罪里。他的坏榜样本身足以败坏不动脑子的平民百姓，他们无论对错，都效法他们的王。想当官的，都按王宫的规矩行，其余的想还是顺应的好，怕得罪王。就这样，圣城成了妓女，是玛拿西使她变成了妓女。人若不只是自己作恶，还帮助别人作恶，那就要被大大追讨。

### 预言玛拿西灭亡（主前 643 年）

10 耶和華藉他仆人众先知说：11「因犹大王玛拿西行这些可憎的恶事比先前亚摩利人所行的更甚，使犹大人拜他的偶像，陷在罪里；12 所以耶和華一以色列的神如此说：我必降祸与耶路撒冷和犹大，叫一切听见的人无不耳鸣。13 我必用量撒马利亚的准绳和亚哈家的线铊拉在耶路撒冷上，必擦净耶路撒冷，如人擦盘，将盘倒扣。14 我必弃掉所余剩的子民（原文是产业），把他们交在仇敌手中，使他们成为一切仇敌掳掠之物；15 是因他们自从列祖出埃及直到如今，常行我眼中看为恶的事，惹动我的怒气。」16 玛拿西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使犹大人陷在罪里，又流许多无辜人的血，充满了耶路撒冷，从这边直到那边。17 玛拿西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和他所犯的罪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18 玛拿西与他列祖同睡，葬在自己宫院乌撒的园内；他儿子亚们接续他作王。

这里宣布犹大和耶路撒冷的下场，乃是沉重的下场。先是有先知奉差遣，将神的知识教导他们，提醒他们要尽本份，并引导他们尽本份。倘若没有果效，先知的下一步工作就是责备他们犯罪，将罪孽摆在他们面前，好叫他们忏悔悔改，回归本份。倘若还是没有果效，罪人还是顽固犯罪，先知的下一步工作就是预言神的审判，希望审判的惊恐能唤醒那些感觉不到神慈爱的人，要叫他们悔改，若不悔改，审判就要按时施行，那时就要证明预言审判将至的先知果然具有神的使命。凡是不愿听先知的話、不愿当他们是教师的，先知就是他们的陪审员。这里说的是：

I. 宣告罪名。所宣读的判决，就是审判的依据（第 11 节）。玛拿西本该行善，却作恶多端；他效法亚摩利人，在不虔不敬的事上与他们相比，那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就连亚摩利人，相比之下都显得很不好；他败坏了神的百姓，教他们犯罪，强迫他们犯罪；那已是够糟糕的，他还要使无辜人的血充满了耶路撒冷（第 16 节），在城邑各个角落杀人无数，欠下耶路撒冷的血债，充满他们的恶贯（马太福音 23: 32），这一切都是对抗万王之王的冠冕和威严，对抗国家的平安，对抗在这些事上所立的诫命。

II. 神的审判要先预言给他们：他们行了这些恶事，所以神必降祸给他们（第 12 节）；审判将至，已经不远了。神的审判：1. 极其可怕，令人惊讶：凡听见的无不耳鸣（第 12 节），意思是，人人惊心动魄。要在世人当中引起大响声，引起许多议论。2. 耶路撒冷的罪孽既然与撒马利亚的罪相同，所受的也要相同（第 13 节）。公义的神丈量他们的恶，用的是丈量撒马利亚的准绳，量给耶路撒冷的份，就是撒马利亚所得的份；用来丈量审判的线铊，就是丈量亚哈家的线铊，那邪恶之家所受的毁灭，他们也要受。参考以赛亚书 28: 17。注意：凡是效法别人犯罪的，最后的下场也必相同。3. 这是彻底的毁灭：我必擦净耶路撒冷，如人擦盘。这表示：（1）每一件事都要大乱，国要倾覆，他们要被翻得底朝天，所有的根基都要拔起。（2）城邑将要空无一人，好比盘子被擦净一般：“他们都要被掳，地要享安息，好比擦净的盘子，放在一边。”与那煮沸的锅没什么两样（以西结书 24: 1-14）。（3）然而这只是要洁净耶路撒冷，不是要毁灭耶路撒冷。这盘子不会摔碎，不会融化，只是擦净。这就是果效，先除去罪人，然后除去罪孽。4. 他们都要灭亡，因为他们已被遗弃（第 14 节）：我必弃掉我所余剩的产业。凡弃掉神的，公义的神就将他们弃掉；凡是神所离弃的，都是他们先离弃神。神一旦离弃一民，他们的庇护也跟着离去，他们就沦为猎物，人人都唾手可得。这里把罪孽说成是他们灾祸的阿拉法和俄梅嘎。（1）以往的罪孽被记念，那是罪恶满盈的开始（第 15 节）：“他们自从列祖出埃及直到如今，常惹动我的怒气，自从诞生成为一民以来，就一向如此。”这世代的人踏着列祖的足迹，因而列祖的罪就要算在他们头上。（2）流无辜人血的罪使他们罪恶满盈（第 16 节）。喊冤声最大、最能招来复仇的，莫过于流无辜人的血。

这里关于玛拿西的记载就这么多；他像是个被告，站在那里被指控，被定罪；但我们希望在历代志听见他的悔改声，且蒙神悦纳。眼下我们不得不满足于他仅有的一点悔改迹象（我们愿意将此看作是他悔改的迹象），就是他被葬在自己宫院的园内（第 18 节），可能是他自己吩咐的；既然忏悔认罪，他就认定自己不配称为儿子（路加福音 15: 21），不配称为大卫的儿子，因而也就不配葬在列祖的坟墓里。凡真心悔改的，都自惭形秽，不抬高自己，既已丢弃无辜人的声誉，只好尽量求其次，得着忏悔者的声誉。临死忏悔的罪人哪怕葬在园内，也比死不悔改、葬在修道院墓地的人更体面，更好。

### 亚们作王，亚们的死（主前 643 年）

19 亚们登基的时候年二十二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二年。他母亲名叫米舒利密，是约提巴人哈鲁斯的女儿。20 亚们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与他父亲玛拿西所行的一样；21 行他父亲一切所行的，敬奉他父亲所敬奉的偶像，22 离弃耶和華——他列祖的神，不遵行耶和華的道。23 亚们王的臣仆背叛他，在宫里杀了他。24 但国民杀了那些背叛亚们王的人，立他儿子约西亚接续他作王。25 亚们其余所行的事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26 亚们葬在乌撒的园内自己的坟墓里。他儿子约西亚接续他作王。

这里简单描述玛拿西的儿子亚们那短暂而不光彩的统治。接续玛拿西作王的儿子，直到他四十五岁那年才出生，可能他在为偶像盲目癫狂的时候将他别的儿子都当成了祭物，也可能别的儿子都奉献给了偶像，因而被百姓所拒绝。关于亚们，这里告诉我们：1. 他作王期间极其邪恶：离弃耶和華他列祖的神（第 22 节），不听从神给他列祖的诫命，干犯神与他列祖所立的约，不遵行耶和華的道，行他父亲一切所行的（第 20-21 节）。他效法他父亲拜偶像，将他晚年时拆毁的重新建立起来。注意：凡是作了坏榜样的，自己也许悔改，却不能保证被他们拉进罪孽的人也效法他们悔改；事实往往正相反。2. 他的下场极其可悲。他既背叛了神，他自己的仆人就背叛他，杀了他，可能出于某些个人恩怨，那时他作王才两年（第 23 节）。他的仆人本当保护他，反倒杀了他；他自己的家本当是他的堡垒，反倒成了他的断头台。他用偶像玷污神的家，神就允许别人用他的血玷污他自己的家。背叛他的人无论多么不义，神允许他们如此行，仍是公义的。那地的人委派代表做了两件事：（1）向杀害君王的叛徒行刑，将他们治死；他虽是坏王，仍是他们的王，替他复仇是忠诚的表现。他们如此行，是撇清自己，表明自己与那罪无关，也是警戒别人，不可有类似的邪恶举动。（2）立他儿子约西亚接续他作王，使他们自己大得好处；密谋背叛的人可能有意撇弃约西亚，但众人支持他，将他推上王位，可能因为他在很小的时候就表现出良好的品性来。这样一来，就有了大好的转机，从最恶的犹大王之一过渡到最好的犹大王之一。神说：“他们要改革，我再试他们一次；倘若成功，一切都好；倘若不成，那时就将他们剪除。”亚们和他父亲葬在同一个园内（第 26 节）。既然他父亲出于自卑要葬在那里，众人也就将他葬在那里。

## 第二十二章

本章开始好王约西亚的故事；刚刚经过那样大的恶，那样大的毁灭，他的善就显得更明亮；那恶他有幸除去，那毁灭他却不幸不能避免。这里在简介以后（第 1-2 节），特别提到他：I. 尊重神的家，施工维修（第 3-7 节）。II. 尊重神的书，读后深受感动（第 8-11 节）。III. 尊重神的使者，向他们请教（第 12-14 节）。他从他们得到神的警告，要毁灭耶路撒冷（第 15-17 节），又得到神的应许，要施恩给他（第 18-20 节）；因着这样的应许，他就推动那光荣的改革工作，这项工作下一章有详细描述。

### 约西亚虔诚作王；诵读律法书（主前 623 年）

1 约西亚登基的时候年八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三十一年。他母亲名叫耶底大，是波斯人亚大雅的女儿。2 约西亚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行他祖大卫一切所行的，不偏左右。3 约西亚王十八年，王差遣米书兰的孙子、亚萨利的儿子——书记沙番上耶和華殿去，吩咐他说：4 「你去见大祭司希勒家，使他将奉到耶和華殿的银子，就是守门的从民中收聚的银子，数算数算，5 交给耶和華殿里办事的人，使他们转交耶和華殿里做工的人，好修理殿的破坏之处，6 就是转交木匠和工人，并瓦匠，又买木料和凿成的石头修理殿宇，7 将银子交在办事的人手里，不与他们算帐，因为他们办事诚实。」8 大祭司希勒家对书记沙番说：「我在耶和華殿里得了律法书。」希勒家将



书递给沙番，沙番就看了。9 书记沙番到王那里，回覆王说：「你的仆人已将殿里的银子倒出数算，交给耶和殿里办事的人了。」10 书记沙番又对王说：「祭司希勒家递给我一卷书。」沙番就在王面前读那书。

关于约西亚，这里告诉我们：

I. 他很年轻就开始作王（第 1 节），年仅八岁。所罗门说：邦国啊，你的王若是孩童，你就有祸了（传道书 10: 16）！但我要说：邦国啊，你的王若是这样的孩童，你就有福了！我们的英国以色列曾有过这样一个孩童，爱德华六世<sup>1</sup>。约西亚既然很年轻，就没有受到父亲和祖父坏榜样的影响，反倒很快看清了他们的错误，并且神施恩给他，使他引以为戒。参考以西结书 18: 14 等。

II. 他行耶和殿眼中看为正的事（第 2 节）。可见神的恩典满有主权：将父亲抛弃，任由他在罪中灭亡，儿子却是蒙拣选的器皿。又可见神的恩典满有果效：约西亚的父亲邪恶，没有给他好教育，也没有给他好榜样，并且周围的人想必劝他步父亲后尘的多，给他好建议的少，但神仍施恩，使他成为杰出的圣徒，将他从野橄榄树上砍下来，嫁接在好橄榄树上（罗马书 11: 24）。在神的恩典之下，没有难成的事。他行正道，不走歧途（不像有的前任那样只是开头好），不偏左右。或左或右都有错误，但神保守他，使他走正道，他就没有落入迷信，也没有落入衰渎。

III. 他致力于维修殿宇。这件事在他作王第十八年开始进行（第 3 节）。参考历代志下 34: 8。他很早就开始寻求耶和殿（历代志下 34: 3 似乎是这样说的），但恐怕改革工作进展缓慢，多有阻力，使他所想、所计划的不能实现，直到他真正开始掌权。年幼的时间不可避免地浪费掉，这点应当激发我们在长大成人后更加努力事奉神。既然开始得晚，就更需要努力工作。他打发书记沙番去见大祭司希勒家，要他数算守门的为修理殿宇所征收的银子（第 4 节）；看来他们征收银子的方法和约阿施所用的类似（12: 9）。一点一点地征收，就不会有负担，又因这是自愿的，就不会有人抱怨。这银子收集起来，他就吩咐拿出来修理殿宇（第 5-6 节）。看来工匠（和约阿施时代一样）相当守信，不必与他们算账（第 7 节），提到这件事，自然是称赞工匠，说他们得了诚信的好名声，但是否称赞雇用他们的人，我就知道了。常言道：亲兄弟明算账；他们本该与工匠算账，好叫别人也放心他们的诚实。

IV. 他们在修理殿宇的时候发现了律法书，并且带到王面前来，真是好事一件（第 8, 10 节）。有人觉得这是摩西五经的原件，是摩西亲笔所写；也有人觉得这是古时的抄本。很有可能这就是摩西所吩咐要存在至圣所的那份（申命记 31: 24 等）。1. 这卷律法书看来已经遗失。可能被人不小心放错了地方，被忽略，扔在角落里（像有的人把圣经乱扔），被不知道这卷书价值的人遗忘在那里；也可能这卷书被拜偶像的王或他们的手下恶意藏匿，他们受到天意的约束，受到自己良心的约束，没有烧毁，没有销毁，只是埋起来，指望它永不见天日；也可能如有的人所想的，这卷书被好心人细心收藏，免得落入仇敌手中。无论收藏此书的器皿如何，我们都应当承认这其中有神的手。如果这是当时仅存的一份摩西五经抄本，那就可说是九死一生，差点遗失，凡是义人，想必都会为那神圣的宝藏而心里担忧，好比以利为约柜心里担忧（撒母耳记上 4: 13）；我相信如今我们都该双膝跪下称谢神，因为希勒家凑巧在那时发现了这卷书，在没有刻意寻找的时候看见了它（以赛亚书 65: 1）。圣经若不是出于神，今天就不会存在；神精心护理圣经这件事，清楚表明他很在乎这卷书。2. 无论这个抄本是不是当时仅存的，似乎其中的内容对王和大祭司来说都很新鲜，因为王听了这书上的话，就撕裂衣服。律法规定王要亲自抄写律法书，并且每七年一次，要当众宣读律法书（申命记 17: 18; 31: 10-11）；我们有理由相信这些条例已经很久没有人守了；持守信仰的条例既被忽略，信仰本身很快就衰败。不过话说回来，倘若律法书已经遗失，那就很难判断约西亚行耶和殿眼中看为正的事，用的是什么准则，祭司和百姓又如何持守信仰礼仪。我倾向于认为，当时众人普遍参照律法书的概要，有点像律法诫命的简易版，乃是祭司所提供的，省了自己抄写的麻烦，也省了众人聆听的麻烦；这样就成了例行公事，只是带领他们谨守信仰，却按自己的判断随意删减，尤其是省去应许和警告（利未记第 26 章；申命记第 28 章等），因为我注意到这些才是律法书中最打动约西亚的部份（第 13 节），并且对他而言这些都是从未听闻的。圣经的概要、摘录或简写本虽各有其用处，但都不能像圣经本身那样有效传递和保

<sup>1</sup>爱德华六世（1537-1553）：第一位信奉基督教新教的英国国王；九岁登基，十五岁离世。

存神的知识和神的意愿。律法书在民间如此短缺，难怪百姓如此败坏；没有异象，民就放肆（箴言 29: 18）。试图叫他们堕落的人，无疑是想尽方法不让他们得到那书。罗马教会唯有禁用圣经，才能继续使用雕像。3.这件事体现了神的恩惠，对约西亚和他百姓来说是个好兆头，律法书能及时亮相，引导并激发众人继续开展约西亚已经开了头的改革。神若在民间倡导律法，使律法得享尊荣，又为他们提供增加圣经知识的途径，那就表示神有怜悯为那民存留。将圣经翻译成民间语言，这是改革，是脱离罗马教皇的荣耀、力量和喜乐。值得注意的是：他们正在开展善工，正在修理圣殿，就发现了律法书。人若按知识尽己之本份，所得的知识就必加增。凡有的，还要加给他。他们在修理殿宇时需要付出很多操劳和费用，这卷律法书对他们是大大的补偿。4.祭司希勒家发现律法书以后极其兴奋。他对沙番说：“你当与我一同欢乐，因为我得了律法书；我找到了！我找到了！我找到了那无价之宝。赶紧拿去给王看，这是他王冠上最名贵的珍珠。要念给他听。他效法他祖大卫，他若像他，就必喜爱并欢迎律法书，他和他的谋士都要同喜。”

### 预言犹大将亡；神施恩给约西亚（主前 623 年）

11 王听见律法书上的话，便撕裂衣服，12 吩咐祭司希勒家与沙番的儿子亚希甘、米该亚的儿子亚革波、书记沙番和王的臣仆亚撒雅，说：13「你们去为我、为民、为犹大众人，以这书上的话求问耶和华；因为我们列祖没有听从这书上的言语，没有遵着书上所吩咐我们的去行，耶和华就向我们大发烈怒。」14 于是，祭司希勒家和亚希甘、亚革波、沙番、亚撒雅都去见女先知户勒大。户勒大是掌管礼服沙龙的妻；沙龙是哈珥哈斯的孙子、特瓦的儿子。户勒大住在耶路撒冷第二区。他们请问于她。15 她对他们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你们可以回覆那差遣你们来见我的人说，16 耶和华如此说：我必照着犹大王所读那书上的一切话，降祸与这地和其上的居民。17 因为他们离弃我，向别神烧香，用他们手所做的惹我发怒，所以我的忿怒必向这地发作，总不止息。』」18 然而，差遣你们来求问耶和华的犹大王，你们要这样回覆他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如此说：至于你所听见的话，19 就是听见我指着这地和其上的居民所说、要使这地变为荒场、民受咒诅的话，你便心里敬服，在我面前自卑，撕裂衣服，向我哭泣，因此我应允了你。这是我—耶和华说的。20 我必使你平平安安地归到坟墓到你列祖那里；我要降与这地的一切灾祸，你也不致亲眼看见。』」他们就回覆王去了。

修理殿宇的事不再提及：想必那善工一切顺利，但在那期间所找到的律法书，则要叫我们忙上好一阵，真是美事。那书没有被当成古董，安放在王的柜子里，当作稀世珍品，而是在王面前诵读。唯有学习圣经，天天研习，当作每日食粮，当作脚前的灯，才是对圣经的最高尊敬。凡体面的，干大事的，都应当把学习神的话当作自己最大的体面，最大的事。这里说的是：

I. 约西亚听人诵读律法书以后的反应。他撕裂衣服，表示因百姓的罪而感到羞愧，惧怕神的忿怒；他早就知道他的国很糟糕，只要看看国中各样偶像和不虔不敬的行为，就知道了，然而听了律法书上的话，他才明白他的国比他想象的还要糟糕得多。撕裂衣服象征撕裂自己的心，因为神的荣耀受到了亏损，因为他看见毁灭正在逼近他的民。

II. 于是他向神祈求：你们去为我求问耶和华（第 13 节）。

1. 想必有两件事他很想知道：（1）求问耶和华，看看我们应当如何行；应当走哪条路才能转离神的忿怒，避免我们所当受的审判。人一旦认了罪，知道忿怒将至，就应当如此求问。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使徒行传 16: 30）？我朝见耶和华，当献上什么呢（弥迦书 6: 6）？若要这样求问，就当赶紧问，免得大迟。（2）求问耶和华，看看我们有何指望，有何应当预备的。他承认：我们列祖没有听从这书上的言语；听从这书上的话既然是正确的，那列祖所行的就是错误的。正是：诫命来到，罪又活了（罗马书 7: 9），就显出罪来，在律法这面镜子面前，他看见百姓的罪孽比先前所见的更多，更恶，更有祸患。于是他得出结论：“难怪耶和华就向我们大发烈怒；倘若这就是神的话，并且这无疑就是神的话，倘若他说到做到，并且他无疑就是说到做到，那我们就完蛋了。我从未想到律法书上的警告如此严厉，圣约上的咒诅如此可怕；让我们赶紧看看四周，看这些咒诅是否正在应验。”注意：人若真的担心神忿怒的份量，就会迫切寻求他的恩惠，就会求问应当如何与他和好。当官的应当替百姓求问，看见神的审判悬在众人头上，就当求问如何避免这些审判。



2. 约西亚这些求问：（1）是委托他的几位大臣，这里提到他们的名字（第 12 节），第 14 节再次提到。他启用最大官衔的前去求问，表示他很看重神的意思。（2）是委托女先知户勒大（第 14 节）。先知的灵是不可估量的宝贝，这宝贝不仅放在瓦器里，有时还放在软弱的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哥林多后书 4: 7）。米利暗曾协助将以色列人领出埃及（弥迦书 6: 4），底波拉曾当他们的士师，现在户勒大要将神的意思指教他们；她虽为人妻，但丝毫不影响她当女先知；婚姻，人人都当尊重（希伯来书 13: 4）。当时耶路撒冷圣经少，却仍有先知（后来预言止息，却多有圣经），这是一种怜悯，因为神未尝不显出证明来，好叫罪人不可推诿。耶利米和西番雅在这期间当先知，不过王的使者去向户勒大求问神的话，可能因为她丈夫刚好在宫里当官（他是掌管礼服的），他们认识她更多，时间也更长，更能确信她的使命，超过别的先知；也许他们曾在别的事上求问过她，知道神的话出自她的口都是真理。她就在附近，住在耶路撒冷，在王宫后面的第二区。犹太人说她在女子中间说预言，在宫里的女眷当中说预言，因她自己也是宫里的女眷，她们可能都住在那里。王宫能有女先知在附近，并且知道要重用她，那就是有福的。

III. 他如此求问，就得了神的回应。户勒大的回复，不是用官宦的语气：“我为陛下谦卑效劳，请向陛下转达，将我为他从以色列的神那里所得的信息转告给他；”而是用女先知的语气，她为神说话，在神面前人人平等：你们可以回覆那差遣你们来见我的人（第 15 节）。王在人眼中如神一般，但即便是王，在神面前也是人，应该当作人来对待；神不偏待人（罗马书 2: 11）。

1. 她让他知道，神有何审判为犹大和耶路撒冷存留（第 16-17 节）：神的忿怒必向这地发作；何为地狱，不就是神忿怒的火向罪人发作吗？请注意看：（1）这火的程度和长度：总不止息。命令已经发出，势在必行；耶路撒冷的罪孽不能藉着祭物或供奉除去。地狱的火永不止息。（2）这里提到：[1.] 他们的罪孽：“他们犯了罪，乃是刻意犯罪，是故意惹我发怒。这火是他们自己点燃的；他们想要惹我发怒，如今我终于被惹怒了。” [2.] 神的警告：“我所降的灾祸是按照犹大王所念的书上的话；经上的话就此应验。人若不受制于诫命，就必受制于刑罚。”对于死不悔改的罪人而言，神和他的话里所说的一样可怕。

2. 她让他知道，神有何怜悯为他存留。（1）特别提到他的温顺和关切，要荣耀神，为国谋利益（第 19 节）：你心里温顺<sup>1</sup>。注意：凡与众不同的，神也待他们与众不同。百姓普遍刚硬，不思悔改，先前的恶王也是如此，但约西亚心里温顺。他听了神的话极其震动，又颤抖，又顺服，见列祖和百姓亏缺神的荣耀，心里极其难过；他担心神的审判，见审判逼近耶路撒冷，就迫切希望将其转离。他在耶和華面前自卑，撕裂衣服，在神面前落泪，表达内心的敬虔，可能还是在自己的密室里；这就是心里温顺；然而能看出隐情的神说这是在他面前，并且他听见了，还将温顺的眼泪都装在他的瓶子里。注意：最惧怕神忿怒的，往往最不会经受他的忿怒。看来利未记 26: 32 的话最能打动约西亚：我要使地成为荒场，因为他一听见荒场、咒诅那样的话，听说神要抛弃他们，要降灾给他们（在那以前他们既无荒场，也不受咒诅），他就撕裂衣服，表示这警告直击他的内心。（2）神的审判要延缓，直到他死后（第 20 节）：我必使你归到你列祖那里。当时的圣徒想必都欢然展望死后的福乐，不然就不会把归到列祖那里当作是一种应许。约西亚不能阻止审判，但神应许他不会活着看见；倘若没有将来世界，这点应许就不足以奖赏他杰出的虔诚（何况他还要英年早逝，不到四十就死了），说明他在将来世界要得大赏赐；参考希伯来书 11: 16。义人被收去是免了将来的祸患，是进入平安（以赛亚书 57: 1-2）。这里应许约西亚：我必使你平平安安地归到坟墓，指的不是他如何死（他死于战场），而是他死的日子，就在被掳巴比伦那场大祸之前不久，相比之下，别的都不能算是灾祸；凡没有活着经历那场浩劫的，都可说是平平安安死去。他在神的爱和恩惠中死去，这就保证他是平安死去，无论如何死，哪怕是死于沙场，也不能改变或影响其平安的性质。

## 第二十三章

这里说的是：1. 约西亚好王的统治有幸继续进行，他所开展的改革颇有成效，诵读律法书（第 1-2 节），重新立约（第 3 节），洁净圣殿（第 4 节），在各地，凡是人力所能及的地方，铲除各种

<sup>1</sup>钦定本将第 19 节中的「你便心里敬服」译为「你心里温顺」。

风味的柱像和拜偶像习俗（第 5-20 节），守逾越节（第 21-23 节），除去国中的巫师（第 24 节），并且所行的这一切，都带有不同寻常的冲劲（第 25 节）。II.这场改革因他的死不幸中断，表示神对耶路撒冷的忿怒仍在继续（第 26-30 节）。III.更加不幸的是他的死所带来的后果，在他以后的两个儿子约哈斯和约雅敬都是恶王。

### 约西亚摧毁偶像习俗（主前 623 年）

1 王差遣人招聚犹大和耶路撒冷的众长老来。2 王和犹大众人与耶路撒冷的居民，并祭司、先知，和所有的百姓，无论大小，都一同上到耶和华的殿；王就把耶和华殿里所得的约书念给他们听。3 王站在柱旁，在耶和华面前立约，要尽心尽性地顺从耶和华，遵守他的诫命、法度、律例，成就这书上所记的约言。众民都服从这约。

约西亚得了神的话，说耶路撒冷毁灭不可避免，神只会救他自己的灵魂；但他没有因此沮丧罢手，即便不能随己意全面开展，也要为自己的国家做些什么。他仍决心要尽自己本份，然后把结果交给神。他所决定要的就是全面改革；倘若有什么事能够避免所宣告的毁灭，那就必是改革无疑；这里我们看到改革的准备工作。1.他召集大会，召来国中的众长老、官员或犹大和耶路撒冷的代表，到耶和华的殿见他，连同众祭司和众先知，就是寻常传道的和不寻常传道的，都聚集到一处；他要叫这场大会成为全国性的行为，希望以此来避免全国性的审判。他要求他们都来参加（第 1-2 节），要把这件事办得更加庄严，要叫他们都出主意，都来相助，也叫反对的人不敢出面抵挡。国会不该削弱好王的尊严和权柄，反倒应当支持他。2.他不发表演讲，而是吩咐人将律法书念给他们听；甚至有可能是他亲自诵读（第 2 节），他自己受了感动，也很希望众人都受感动。约西亚亲自诵读，并不觉得有失身价，正如所罗门亲自讲道，不觉得有失身价，大卫甘愿在神家里看门，也不觉得有失身价。除了大人物的聚会，他还举办犹大和耶路撒冷居民大会，念律法书给他们听。君王在自己的版图范围内推广圣经知识，这实在是符合王的利益。只要百姓持定信念，按律法听从，他又按律法执政，国家就凡事平顺。人人都应当知道圣经，凡掌权的，都应当传扬圣经知识。3.他不制定新法，要求他们尽本份，而是要求他们与神立约（第 3 节）。律法书是约书，只要他们作神的子民，神就作他们的神；如今他们愿意守自己那部份约，神自然也就守他那部份约。（1）这约就是他们要顺从耶和华，顺应他的意愿和典章，顺应天意，回应他的呼召，关注他的作为，要发自内心谨遵他的诫命，包括道德、宗教和司法方面的诫命，在遵守诫命的时候要尽心尽性，尽可能谨慎小心，要诚实、火热、勇敢，要有决心，满足约中的条件，仰望约中的应许。（2）立约人首先是王自己，他站在柱旁（参考 11: 14），公开宣告他认同此约，为众人作榜样，不仅保证必保护他们，还保证必亲自挂帅，尽全力叫他们顺从。即便是王，也应当受神的约束，这并不影响自由。众民都服从这约，就是说，他们都表示认同此约，并且承诺要守约。在要求自己尽本份的时候要尽可能庄重，这很有好处，尤其是在重蹈覆辙、善事衰败之后。心里诚实的，都不会害怕当众表态：约束越严，果效越好。

### 约西亚在犹大推行改革（主前 623 年）

4 王吩咐大祭司希勒家和副祭司，并把门的，将那为巴力和亚舍拉，并天上万象所造的器皿，都从耶和华殿里搬出来，在耶路撒冷外汲沦溪旁的田间烧了，把灰拿到伯特利去。5 从前犹大列王所立拜偶像的祭司，在犹大城邑的邱坛和耶路撒冷的周围烧香，现在王都废去，又废去向巴力和日、月、行星（或译：十二宫），并天上万象烧香的人；6 又从耶和华殿里将亚舍拉搬到耶路撒冷外汲沦溪边焚烧，打碎成灰，将灰撒在平民的坟上；7 又拆毁耶和华殿里妾童的屋子，就是妇女为亚舍拉织帐子的屋子，8 并且从犹大的城邑带众祭司来，污秽祭司烧香的邱坛，从迦巴直到别是巴，又拆毁城门旁的邱坛，这邱坛在邑宰约书亚门前，进城门的左边。9 但是邱坛的祭司不登耶路撒冷耶和华的坛，只在他们弟兄中间吃无酵饼。10 又污秽欣嫩子谷的陀斐特，不许人在那里使儿女经火献给摩洛；11 又将犹大列王在耶和华殿门旁、太监拿单、米勒靠近游廊的屋子、向日头所献的马废去，且用火焚烧日车。12 犹大列王在亚哈斯楼顶上所筑的坛和玛拿西在耶和华殿两院中所筑的坛，王都拆毁打碎了，就把灰倒在汲沦溪中。13 从前以色列王所罗门在耶路撒冷前、邪僻山右边为西顿人可憎的神亚斯她录、摩押人可憎的神基抹、亚捫人可憎的神米勒公所筑的邱坛，王都污秽了，14 又打碎柱像，砍下木偶，将人的骨头充满了那地方。15 他将伯特利的坛，就是叫以色列人陷在罪里、尼八的儿子耶罗波安所筑的那坛，都拆毁焚烧，打碎成灰，并焚



烧了亚舍拉。16 约西亚回头，看见山上的坟墓，就打发人将坟墓里的骸骨取出来，烧在坛上，污秽了坛，正如从前神人宣传耶和華的话。17 约西亚问说：「我所看见的是甚么碑？」那城里的人回答说：「先前有神人从犹大来，预先说王现在向伯特利坛所行的事，这就是他的墓碑。」18 约西亚说：「由他吧！不要挪移他的骸骨。」他们就不动他的骸骨，也不动从撒马利亚来那先知的骸骨。19 从前以色列诸王在撒马利亚的城邑建筑邱坛的殿，惹动耶和華的怒气，现在约西亚都废去了，就如他在伯特利所行的一般；20 又将邱坛的祭司都杀在坛上，并在坛上烧人的骨头，就回耶路撒冷去了。21 王吩咐众民说：「你们当照这约书上所写的，向耶和華——你们的神守逾越节。」22 自从士师治理以色列人和以色列王、犹大王的时候，直到如今，实在没有守过这样的逾越节；23 只有约西亚王十八年在耶路撒冷向耶和華守这逾越节。24 凡犹大国和耶路撒冷所有交鬼的、行巫术的，与家中的神像和偶像，并一切可憎之物，约西亚尽都除掉，成就了祭司希勒家在耶和華殿里所得律法书上所写的话。

我们在这里看到一场改革，彻底除去一切可憎之物，为荣耀的善工立下根基，乃是在所有犹大诸王历史中从未见过的；这里有两点，令我不胜感叹：1. 竟有这么多恶钻进来，并且持续这么久，在此我们看见尽数除去。2. 尽管这些恶被除去，这里又展望未来，但不出几年耶路撒冷还是彻底毁灭，即便是这样的改革也救不了它，因为百姓毕竟还是恨恶改革。他们炼而又炼，终是徒然，因而人必称他们为被弃的银渣（耶利米书 6: 29-30）。请注意看：

1. 犹大和耶路撒冷的邪恶何其多，一向如此。这里告诉我们，在人人知道神的犹大，在神的名为大的以色列，在他居所所在的撒冷和锡安，竟然找出这样的可憎之物来。约西亚作王已有十八年，他为百姓作好榜样，按照律法持守信仰；然而若要调查偶像风气，想要除去根深蒂固的恶习，那是谈何容易。1. 即便在耶和華的家里，就是所罗门所建的圣殿，是专门用来敬拜以色列神的所在，也发现了拜巴力、拜亚斯她录、拜天上万象的器皿和各样器具（第 4 节）。约西亚虽然禁止拜偶像，但为拜偶像所制作的各样器具却仍妥善保存，甚至就存在殿里，一旦眼前的禁令撤销，便可重新拿出来使用；不仅如此，就连青翠树本身，就是亚斯她录的雕像，也还立在殿里（第 6 节）；有人觉得那是维纳斯雕像，就是亚斯她录。2. 在耶和華殿的入口处竟然有马厩（你能想象吗？），乃是为拜偶像所预备的；这些都是圣马，是向日头所献的（第 11 节），仿佛日头如勇士欢然奔路（诗篇 19: 5）的时候需要骑马，也可能这是要表示日头动作敏捷，乃是他们极其欣赏的，使他们的宗教顺应日车，显得很有诗意；只要稍有常识，不需要神学，也能看出他们的愚昧，叫他们羞愧。有人说这些马每日清晨都要被领出来，耀武扬威，迎接初升的太阳；也有人说拜日头的人骑着这些马膜拜初升的日头；似乎是他们驾着日车，给人膜拜。这民有神书写的话在他们中间，他们的思念竟然还是如此虚妄（罗马书 1: 21），真是奇怪！3. 就在耶和華殿里，竟然有娼童的屋子，在那里行各样污秽淫乱的事，甚至最逆性的事，并且也以宗教为由，为敬拜他们那些不洁的神明。属肉体的淫乱与属灵的淫乱并行，神任凭众人放纵邪恶情欲，这本身就是思念虚妄的刑罚；参考罗马书 1: 24 等。那里有妇女为亚舍拉织帐子的屋子（第 7 节），那帐子围住维纳斯柱像，膜拜者在那里行各样淫秽，并且就在耶和華殿里。若把我们父的家当成做买卖的地方，那是极其糟糕，若当成贼窝，那就更糟糕，而若当成妓院（真是可怕！），公然藐视神的圣洁，藐视他殿的圣洁，那就是最糟糕的。难怪使徒称之为可恶拜偶像的事（彼得前书 4: 3）。4. 那里找到了很多拜偶像用的祭坛（第 12 节），有的在王宫里，在亚哈斯楼顶上。当时的屋顶是平的，他们将其当成邱坛，在其上筑坛（耶利米书 19: 13；西番雅书 1: 5），算是家里的坛。犹大诸王如此行，约西亚虽从未用过，但那时这些坛还在。玛拿西曾在耶和華的殿里为他的偶像筑坛。他悔改以后将其挪去，抛在城外（历代志下 33: 15），但并未销毁，他儿子亚们似乎又将其弄到殿的院内；约西亚在那里发现了，就将其打碎（第 12 节）。5. 在陀斐特，就是靠近耶路撒冷的欣嫩子谷，那里保存着摩洛的柱像（别的假神是逆性不洁，这个假神则是逆性残暴），有人将自己的子女作为祭物献给它，将他们活活烧死，也有的将子女奉献，叫他们经火（第 10 节），所劳碌得来的被火焚烧（哈巴谷书 2: 13）。陀斐特一词源于陀斐，就是鼓的意思，因为他们在焚烧儿女的时候击鼓，想用鼓声盖过儿女的尖叫声。6. 在耶路撒冷前有邱坛，是所罗门以前建的（第 13 节）。邱坛上的坛和柱像想必已被先前的好王除去，也可能是所罗门悔改的时候将其除去；但其建筑或部份建筑还在，别的邱坛也还在，直到约西亚的时候。人若将败坏引进信仰，真不知这些败坏能进得多深，持续多久。年代久远并不意味着真理。全国各地都有邱坛，从迦巴直

到别是巴（第 8 节），包括城门旁和邑宰门前。帕特里克主教认为他们在这些邱坛烧香给那些保护神，乃是他们拜偶像的王所拜的，祈求保护城池；城中的邑宰可能在家里设私坛，供奉家神。7.有拜偶像的祭司，在拜偶像的坛前供奉（第 5 节），供奉基玛林（西番雅书 1: 4），意思是黑人，或黑衣人。那些献祭给奥西里斯的，或为搭模斯哭泣的（以西结书 8: 14），或膜拜阴间神明的，都穿黑衣，像哀哭之人那样。这些拜偶像的祭司都是犹大王指定在邱坛烧香的；看来他们都是亚伦家的祭司，竟如此糟践自己的尊严；其他根本无权担任祭司的人也成了祭司，向巴力烧香。8.还有交鬼的，行巫术的（第 24 节）。既然把魔鬼当成神明来拜，难怪也求问于他。

II.良善的约西亚将所有偶像习俗尽行除去，真是彻底。他就是这样，为万军之耶和華大发热心，对一切不蒙神喜悦的事表现出圣洁的义愤，任何困难都阻挡不了他。律法规定所有代表迦南人偶像的建筑都要拆毁（申命记 7: 5），而代表以色列人偶像的建筑就更应该拆毁，这些东西存留在他们中间，显得更不虔敬，更亵渎，更无诚信。他吩咐希勒家和别的祭司：1.要洁净圣殿。这是他们的本份（第 4 节）。为巴力所制作的所有器皿要尽数除去，决不可用在事奉神的事上，也不可留着当作俗物；要尽行烧毁，把灰拿到伯特利去。那地曾是偶像习俗的源头，有一只牛犊就立在那里；加上那地靠近犹大，其恶习已经传遍整个犹大，所以约西亚把它当成垃圾堆，当成丢弃一切污秽之物的粪坑，尽量叫那些喜悦伯特利的人感到恶心。2.要将拜偶像的祭司尽数废去。凡是不属于亚伦家的，曾献祭给巴力或其它假神的，他吩咐要按律将他们处死（第 20 节）。他们将他们杀在坛上，乃是那些坛所见过的最蒙悦纳的祭物，是向公义的神献祭。凡是亚伦家的后裔，在邱坛烧过香、却只敬拜独一真神的，他吩咐他们永不可靠近耶和華的坛；他们放弃了那份尊荣（第 9 节）。他将他们带出犹大各城（第 8 节），好叫他们不能在暗中作恶，不能继续以往的偶像习俗；但还是允许他们在弟兄中间吃无酵饼（就是素祭；利未记 2: 4-5），与他们同住，在他们的监督之下就不能做恶事，并且学会做好事；那无酵饼（虽索然无味）已经超过他们所配得的，至少能让他们存活。至于他们能否吃祭肉，像有残疾的祭司那样（利未记 21: 22），统称为神的食物，那是很有疑问的。3.要将所有的柱像打碎，并且烧毁。亚舍拉的柱像（第 6 节）（某个女神）沦为灰烬，将灰撒在平民的坟上（第 6 节），就是该城的公用墓地。律法规定，人若摸了坟墓，就算为不洁净；他把灰撒在那里，就是宣告他们是最不洁净的，今后凡摸他们的，也都算为不洁净。迦勒底译本作：他把灰撒在坟墓里，表示他要埋葬一切偶像习俗，当成可憎之物，永不再纪念，如死人不再纪念一样。他将人的骨头充满了亚斯她录（第 14 节）；正如他将柱像的灰撒在坟墓，与死人的骸骨混到一起，照样他也将死人的骸骨拿到柱像曾经所在的地方，取而代之，一来一往，叫偶像习俗变得更加可憎，叫人远离柱像的灰，也远离曾经拜过偶像的地方。死人和死的神明很相像，理当放在一处。4.要将所有邪恶的屋子尽数取缔，就是那些培育偶像崇拜者的巢穴，变童的屋子（第 7 节）。要将它们全然拆毁，尽数铲平。邱坛也照样被拆毁，夷为平地（第 8 节），包括那属于城中邑宰的；地位和权柄不能保护他们拜偶像，行亵渎的事。治理人的尤其有义务施行改革，这样一来，被治理的才会受影响。他污秽邱坛（第 8 节；第 13 节重复），尽量令其变得可憎，使百姓不再抱有幻想，像耶户那样，把巴力的庙变成厕所（列王纪下 10: 27）。陀斐特也被玷污（第 10 节），那是个山谷，与其它位于高冈或邱坛的拜偶像的所在正相反；他将那里变成了埋死人的地方。关于这件事，我们在耶利米书 19: 1-2 等见过一整段演讲，那里说要在陀斐特埋葬尸首，并且警告说整座城都会像陀斐特那样。5.要移除奉献给日头的马，当作俗物使用，这些马不得不服在虚空之下，如今要叫它们脱离这虚空；至于日车（这些马和车竟然就是以色列的马兵和车辆，真是可悲！），他将它们尽行烧毁；倘若日头是火焰，那么这些车最像日头的时候，就是被焚烧的时候。6.凡行邪术的，交鬼的，都要除去（第 24 节）。凡被定罪行巫术的，他可能将他们处死，以此警戒别人远离这些恶行。在这一切事上，他都诚诚实实，谨遵前不久发现的律法书所写的话（第 24 节）。他以律法为准则，在整个改革过程中定睛于律法。

III.他的热忱还延伸到他力所能及的以色列城邑。十个支派已被掳，亚述的殖民并未住满那地，所以可能不少城邑投在了犹大王的保护之下（历代志下 31: 1; 34: 6）。他到这些城邑来视察，想要在那里推行改革。凡是我们能影响到的地方，都应当尽量去行善，制止恶人作恶。

1.他污秽并拆毁耶罗波安在伯特利的坛，连同那里的邱坛和青翠树（第 15-16 节）。看来牛犊已经不存在（撒马利亚啊，你的牛犊已经丢弃；何西阿书 8: 5），但坛还在，拜偶像成瘾的人仍在



使用。(1) 这坛被污秽(第 16 节)。约西亚大发虔诚的热心,要彻底清除偶像风俗的老巢;他发现了山上的墓地,也许是用来葬埋拜偶像祭司的,距离他们所服事的坛不远;这些人十分钟爱这坛,甚至要将自己的骸骨埋在附近。他掘开这些坟墓,取出骸骨,烧在坛上,表示这些祭司若还活着,他也会这样待他们;活着的祭司他果然如此对待(第 20 节)。由此,他污秽了这坛,令其变得可憎。经上警告拜偶像的说:他们的骸骨要抛散在日头之下(耶利米书 8: 1-2);那里的警告和这里的执行(显明他们骨头上有本身的罪孽;以西结书 32: 27)都表示死后有审判,为那些犯了那样的罪或别的罪、死活都不愿悔改的人存留;倘若只是焚烧骸骨,那还算是小事,但如果这象征灵魂在更猛的火里受煎熬(路加福音 16: 24),那才可怕。约西亚做这件事,看来是临时决定的;若不是他转身看见那墓地,本不会如此行;但这件事在 350 年前、耶罗波安最初建坛的时候,先知就曾有过预言(列王纪上 13: 2)。在人看来似乎是巧合,但在神,他总能预见到,有时还要预先说出来。王的心在耶和华中(箴言 21: 1);约西亚的心也在他手中,将其转动(他自己不知不觉;雅歌 6: 12),就行了此事。神的工没有落空的。(2) 这坛被拆毁。他将这坛和一切所属的尽行拆除(第 15 节),将其焚烧,偶像既然在世上乃为虚无,他就尽力将其铲除,打碎成灰,如同风前的灰尘(诗篇 18: 42)。

2. 他拆毁了所有邱坛的殿宇,就是在撒马利亚各城的撒但会堂(第 19 节)。这些都是以色列王建造的,神兴起这位犹大王将其拆除,要赐尊荣给那被十个支派所背叛的大卫家;他把那些祭司当作祭物献在他们自己的坛上,乃是公义的(第 20 节)。

3. 他细心保留了那神人的墓穴;那来自犹大的神人预言此事,如今有来自犹大的王执行此事。他就是那好先知,曾指着伯特利的坛说话(列王纪上 13: 32),自己却因违背了耶和華的话被狮子所杀;不过为了表示神对他的怒气没有延及到他死后,只到他死为止,神就使他周围的坟墓都被掘开,他的坟墓却安然无恙(第 17-18 节),无人移动他的骸骨。他进入平安,在床上安歇(以赛亚书 57: 2)。那说谎言的老先知当时很想在尽量靠近他的地方下葬,看来还是很有先见之明的,他的骨灰既然和那好先知的骨灰混在一起,就因他的缘故得保留;参考民数记 23: 10。

IV. 这里告诉我们,约西亚和百姓在这以后守逾越节。一旦除去国中的旧酵,就开始忙着守节。耶户捣毁了巴力崇拜,却没有谨遵神的诫命和典章;但约西亚所考虑的,不只是停止作恶,还要学习行善,除去一切可憎习俗的途径,就是谨守一切所命定的典章(参考利未记 18: 30),所以他吩咐全民守逾越节;这不只是纪念他们蒙拯救出埃及,也是象征将自己献给领他们出来的那位,象征与他相通。他发现守节这件事记在律法书中,这里称为约书;满有权柄的神虽可直接命令我们行事,但满有恩典的神却用约的形式与我们交往,所以他要守节。这里所记载的,不如希西家时期守逾越节那样详细(历代志下第 30 章),不过总的来说,这里告诉我们,先前几个王都没有守过这样的逾越节,自从士师治理的时候就没有守过(第 22 节);这从侧面表示士师记这卷书虽然把以色列当时的景况写得极其悲哀,但那时也有黄金岁月。这次守节,无论是人数还是参与者的投入,无论是祭物还是供物,都是极不寻常的,人人严守逾越节的条例,和希西家时期守逾越节不同,那时很多守节的人不按圣所的洁净条例自洁,还允许利未人做祭司的工。我们有理由相信,在约西亚作王的余剩日子,信仰极其兴旺,人人谨守耶和華的节期;但这次逾越节尤其叫人满意,因为圣约得到重申,改革按圣约的条款得到开展,前不久在律法书中所发现的源自神的圣礼得到恢复,尽管久已荒废,这些都叫人心中满有圣洁的喜乐;因为他们热心摧毁偶像风气,神就喜悦用不寻常的兆头来赏赐他们,证明他的同在和恩惠。这一切加到一起,这次逾越节就显得极其不同寻常。

### 约西亚之死(主前 610 年)

25 在约西亚以前没有王像他尽心、尽性、尽力地归向耶和華,遵行摩西的一切律法;在他以后也没有兴起一个王像他。26 然而,耶和華向犹大所发猛烈的怒气仍不止息,是因玛拿西诸事惹动他。27 耶和華说:「我必将犹大人从我面前赶出,如同赶出以色列人一般;我必弃掉我从前所选择的这城—耶路撒冷和我所说立我名的殿。」28 约西亚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29 约西亚年间,埃及王法老尼哥上到幼发拉底河攻击亚述王;约西亚王去抵挡他。埃及王遇见约西亚在米吉多,就杀了他。30 他的臣仆用车将他的尸首从米吉多送到耶路撒冷,葬在他自己的坟墓里。国民膏约西亚的儿子约哈斯接续他父亲作王。

读了这几节经文，我们不得不说，耶和華啊，虽然你的公义好像高山，极其明显，不容争议，但你的判断如同深渊（诗篇 36: 6），深不可测。我们能说些什么呢？

I. 这里承认约西亚是有史以来坐在大卫宝座上的最好的王（第 25 节）。希西家在危难中对神的信心和倚靠是独一无二的（18: 5），照样，约西亚在推行改革过程中的诚信和热心也是独一无二的。在这一点上，无人像他：**1.**列祖背叛耶和華，他却归向他。归向神，选择他，爱他，这就是真信仰。他尽己所能使他的国也归向耶和華。**2.**他在这件事上尽心、尽性，凡他所行的，都有正确的感情和目标。在信仰的事上不尽心，就是不把信仰当一回事。**3.**他在这件事上尽心、尽性、尽力，就是满有冲劲、勇气和决心，不然就不可能冲破眼前的困难。我们若能在事奉神的事上尽心尽力，便可成就极大的事！**4.**他所行的，乃是遵行摩西的一切律法，严格遵行那律法，并且真心拥戴。他大发热心，但并不蛮干，而是按律行事。

II. 尽管如此，他还是英年早逝，且是暴毙，不出几年，他的国就沦丧。像这样的改革，人人以为王和王国必欣欣向荣，但事实正相反，王和王国都笼罩着乌云。**1.**王国即便改革，仍注定要灭亡。然而，耶和華猛烈的怒气仍不止息（第 26 节）。这是千真万确的，神曾藉着先知说过（耶利米书 18: 7-8），倘若一国原本注定要灭亡的，但若转意离开他们的恶，他就必后悔，不将灾祸降与他们；所以我们应当断定，约西亚的民虽然服在约西亚的权柄之下，但没有真心谨守约西亚的原则。他们不得不转离恶道，但不是心甘情愿转离恶道，仍然心仪偶像；于是鉴察人心的神就没有收回他的判决，他的判决仍然是：犹太人必被赶出，如同以色列人一般，耶路撒冷必被弃掉（第 27 节）。不过即便是这场毁灭，其本意也是要他们真正悔改，因而我们不得不说，不仅罪犯恶贯满盈，注定灭亡，并且那疾病也已发作，该治愈了，其结果就是除去罪孽。**2.**作为这件事的证明，推行改革的王在他正发挥大作用的时候被剪除：这是对他的怜悯，好叫他不致亲眼看见即将临到他王国的灾祸，但这也是对他百姓的忿怒，因为他的死直接导致荒凉临到。埃及王似乎正在出兵攻打亚述王，当时的巴比伦王也称为亚述王。约西亚的国正处在两国之间。他觉得应该出兵抵挡埃及王，免得他的势力越来越大，越来越有威胁；他虽然在这时声称无意攻打约西亚，但他若将埃及河和幼发拉底河成功打通，那么犹大地很快就会被淹没。于是约西亚去抵挡他，且在第一次交手时就丧命（第 29-30 节）。对于这件事：**（1）**我们不敢恭维约西亚的行为。他去打这场仗，并无明确呼召，似乎也没有藉着乌陵或先知求问神的意思。他为何要为亚述王出头、表现得像是他的盟友呢？你岂当帮助恶人，爱那恨恶耶和華的人呢（历代志下 19: 2）？如果埃及王和亚述王之间有纷争，他本该意识到神自会从中给他和他的民带来好处，叫双方起到相互削弱的作用。神曾应许他必平平安安归到坟墓（22: 20）；有人理解为这应许没有兑现，因为他在这件事上失算，抛弃了应许的好处。神应许要在我们所行的道上保守我们，但如果我们偏离所行的道，那就是把自己抛到他的保护之外。我的理解是，我相信这应许还是应验了，因为他死的时候与神和好，与他的良心和好，并且没有看见迦勒底人毁灭犹大和耶路撒冷，也没有看见任何灾祸的迹象迫在眉睫；不过我还是觉得这是天意对他的责备，因为他行事莽撞。**（2）**我们应当称谢神的公义，他从忘恩负义的民那里取去珍珠，因他们不懂得珍惜。众人大大哀恸他的死（历代志下 35: 25），耶利米迫切要求众人哀恸，将这件事的意义告诉他们，指出这是大祸临头的迹象；众人在他生前没有好好利用所得的怜悯，于是神就挪去这些怜悯，叫他们明白这些怜悯的价值。

### 约哈斯和约雅敬作王（主前 610 年）

**31** 约哈斯登基的时候年二十三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三个月。他母亲名叫哈慕她，是立拿人耶利米的女儿。**32** 约哈斯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33** 法老尼哥将约哈斯锁禁在哈马地的利比拉，不许他在耶路撒冷作王，又罚犹大国银子一百他连得，金子一他连得。**34** 法老尼哥立约西亚的儿子以利亚敬接续他父亲约西亚作王，给他改名叫约雅敬，却将约哈斯带到埃及，他就死在那里。**35** 约雅敬将金银给法老，遵着法老的命向国民征取金银，按着各人的力量派定，索要金银，好给法老尼哥。**36** 约雅敬登基的时候年二十五岁，在耶路撒冷作王十一年。他母亲名叫西布大，是鲁玛人毗大雅的女儿。**37** 约雅敬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

约西亚安葬以后，耶路撒冷就再也没有宁日，灾祸是一个接一个，不出二十年就全然毁灭。这里简述他两个儿子作王的故事；第一个成了战俘，第二个则成了埃及王的傀儡，并且二人都是刚登



基就这样。埃及王既杀了约西亚，他虽无意图谋犹大，但被约西亚的抗拒所激怒，似乎现在要折转人马，对付他的家和他的国了。约西亚的众子若踏着他的脚踪，便可受益于他的虔诚，但他们既然偏离他的脚踪，就不得不受害于他的莽撞了。

I.那地的人首先立他幼子约哈斯为王，可能因为他显得很有打仗才能，胜过他的哥哥，能与埃及王相抗衡，替父亲报仇；当时众人也许更关心复仇的事，更关心面子，不在乎继续开展他父亲的改革；结果可想而知。1.他行恶事（第 32 节）。他虽得了良好教育，又有好榜样，但还是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并且很可能在他父亲生前就已如此，因为他作王时间很短，不可能在作王期间显出这么多恶来。他效法他列祖一切所行的恶。虽然他没有很多时间作恶，但他选择了所效法的榜样，表明他有意跟从谁，决心步谁的后尘；既然如此，他想要效法的人所行的恶，这里就算作是他行出来的。年轻人选择以谁为榜样，选择效法谁，这是至关重要的。在这方面若有差错，那就是致命的；参考腓立比书 3: 17-18。2.他既然行恶事，结果自然就很惨。他作王只有三个月，就沦为战俘，活着是战俘，死时还是战俘。埃及王捉住他，将他囚禁（第 33 节），免得他闹出动静来，还将他掳去埃及，不久就死在那里（第 34 节）。这约哈斯就是以西结在为以色列的王作哀歌时所说的那小狮子，说它学会抓食而吃人（就是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然而列国听见了，就把它捉在他们的坑中，用钩子拉到埃及地去（以西结书 19: 1-4）；参考耶利米书 22: 10-12。

II.埃及王立约西亚的另一个儿子以利亚敬为王；这里没有说他接续约哈斯作王（约哈斯的任期太短，不值一提），而是说他接续约西亚作王。在此之前，犹大的王冠都是由父亲传给儿子，直到现在，才出现兄弟传位的现象；亚哈家曾有过一次这样的事，但在大卫家，这是首次。埃及王既有能力立他为王，就再次行使他的能力，改了他的名字，称他为约雅敬；这名字与耶和华中有关，因他无意叫他抛弃或遗忘本国的信仰。“万国都奉自己神的名而行，他也理当如此。”巴比伦王给人改名的时候却没有这个意思（但以理书 1: 7）。关于这约雅敬，这里告诉我们：1.埃及王使他极其贫穷，向他征收了一大笔钱，有一百他连得银子，一他连得金子（第 33 节），他费了好大劲，才从臣民那里挤出这笔钱来，给了法老（第 35 节）。先前是以色列人掳掠埃及人，现在是埃及人掳掠以色列人。可见罪孽所带来的改变是何等可悲！2.他变得很穷，却没有变好。他受到天意的责罚，本该自卑悔改，但他却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第 37 节），因而就准备接受更大的审判。神就是这样，小一点的审判不管用，更大的审判就奉命而来。

## 第二十四章

距离耶路撒冷的彻底毁灭，已经越来越近、迫在眉睫了。前面我们见到约雅敬登基，埃及王立他为王；这里说的是：I.他作王期间的麻烦事，如何被迫臣服于巴比伦王，又如何因试图挣脱他的轭而受到严惩（第 1-6 节），埃及如何被尼布甲尼撒所征服（第 7 节）。II.他儿子作王期间的荒凉；作王只有三个月，他和他的大臣就被迫无条件投降，被掳去巴比伦（第 8-16 节）。III.下一个王登基，乃是为耶路撒冷的彻底毁灭作准备，我们会在下一章见到那件事（第 17-20 节）。

### 约雅敬被尼布甲尼撒所制伏（主前 599 年）

1 约雅敬年间，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上到犹大；约雅敬服事他三年，然后背叛他。2 耶和华中使迦勒底军、亚兰军、摩押军，和亚扪人的军来攻击约雅敬，毁灭犹大，正如耶和华中藉他仆人众先知所说的。3 这祸临到犹大人，诚然是耶和华中所命的，要将他们从自己面前赶出，是因玛拿西所犯的一切罪；4 又因他流无辜人的血，充满了耶路撒冷；耶和华中决不肯赦免。5 约雅敬其余的事，凡他所行的都写在犹大列王记上。6 约雅敬与他列祖同睡。他儿子约雅斤接续他作王。7 埃及王不再从他国中出来；因为巴比伦王将埃及王所管之地，从埃及小河直到幼发拉底河都夺去了。

这里首次提到一个人名，此人在旧约的历史书和先知书中赫赫有名；他就是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第 1 节），就是那金头（但以理书 2: 32）。他是个大能的王，在活人之地使勇士惊恐；但若不是他被用作耶路撒冷被毁、犹太人被掳的器皿，他的名字就不会出现在圣经里。

I.他使约雅敬臣服于他，服事他三年（第 1 节）。尼布甲尼撒登基，是在约雅敬作王第四年。到了第八年将他擒拿，但只因他承诺效忠，于是就恢复他的王位。这承诺他守了三年，然后背叛，也

许他指望埃及王的援手。约雅敬若按所当行的服事神，就不至于服事巴比伦王；但神以此叫他知道，服事神与服事外邦人有何分别（历代志下 12: 8）。他若甘心为奴，信守诺言，就不至于变得更糟；但他既背叛巴比伦王，就将自己推入了更大的祸患。

II. 他一旦背叛，尼布甲尼撒就派兵来攻打他的国，当时的迦勒底人，亚兰人，摩押人，亚扪人，都为巴比伦王出战，领他的军饷（第 2 节），于是就显出他们自古就有的对属神以色列的敌视。但这里没有说他们是奉了巴比伦王的命令，只说是万王之王所差遣的：耶和华使他们来攻击约雅敬，第 3 节又说：这祸临到有大人，诚然是耶和华所命的，不然的话，尼布甲尼撒的命令就不管用。有很多人在不知不觉中成就了神的旨意。神任凭犹大受这样的骚扰，有两个目的：1. 刑罚玛拿西的罪孽，如今神要追讨的他罪，直到三四代（出埃及记 20: 5）。他在此之前等了很久，要看看国民是否悔改，但虽有约西亚的努力改革，他们仍不悔改，一有机会，偶像崇拜的顽疾就复发。既然旧病复发，就不得不面临先前的审判，这些审判神都封锁在他府库中（申命记 32: 34；约伯记 14: 17），现在都翻出来，并且他既然要追讨，就将犹大从自己面前赶出，好叫世人知道，时间不能洗刷罪孽，缓刑不等于赦免。神想起玛拿西所行的一切，尤其是他流无辜人的血，其中想必有见证人和敬拜神之人的血，这件事耶和华决不肯赦免。除了亵渎圣灵，还有什么罪是不可赦免的呢？这句话的意思是说要免去今世的刑罚。玛拿西虽然悔改了，我们有理由相信他所犯的逼迫罪和谋杀罪都得了赦免，所以他蒙拯救，脱离了将来的忿怒；但这些既然都是全国性的罪行，那地就仍要受指控，全国仍要受审判。也许协助挑唆犯罪的人当中，有的当时还活着，并且当时的王似乎也犯了流无辜人之血的罪（耶利米书 22: 17）。可见杀人罪是何等惹怒神，冤枉的呼声何其高，持续何其长！又可见国民实在需要为列祖的罪孽而哀恸，免得因他们的罪受击打。神由此意在成全预言：正如耶和华藉着他仆人众先知所说的。他宁可将犹大从自己面前赶出，甚至宁可天地都废去，也不会叫神的话落空。所应许的必然成就，倘若罪人不悔改，所警告的也必然成就。

III. 埃及王也被巴比伦王所制伏，大量国土被他夺去（第 7 节）。他前不久还欺压以色列（23: 33），如今自己被制伏，没有能力收复失地，也没有能力援助盟国。他不敢从他国中出来。后来他试图给西底家一点援助，但还是不得不撤回（耶利米书 37: 7）。

IV. 约雅敬见国土荒凉，自己也行将落入敌手，就在英年时死去，似乎是伤心而死（第 6 节）。于是约雅敬与他列祖同睡；但这里没有说他与列祖同葬，耶利米的预言无疑是应验了，他说约雅敬不像他父亲，无人为他举哀，他被埋葬，好像埋驴一样（耶利米书 22: 18-19），他的尸首必被抛弃（耶利米书 36: 30）。

### 约雅斤被掳巴比伦（主前 599 年）

8 约雅斤登基的时候年十八岁，在耶路撒冷作王三个月。他母亲名叫尼护施她，是耶路撒冷人以利拿单的女儿。9 约雅斤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效法他父亲一切所行的。10 那时，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的军兵上到耶路撒冷，围困城。11 当他军兵围困城的时候，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就亲自来了。12 犹大王约雅斤和他母亲、臣仆、首领、太监一同出城，投降巴比伦王；巴比伦王便拿住他。那时是巴比伦王第八年。13 巴比伦王将耶和华殿和王宫里的宝物都拿去了，将以色列王所罗门所造耶和华殿里的金器都毁坏了，正如耶和华所说的；14 又将耶路撒冷的众民和众首领，并所有大能的勇士，共一万人，连一切木匠、铁匠都掳了去；除了国中极贫穷的人以外，没有剩下的；15 并将约雅斤和王母、后妃、太监，与国中的大官，都从耶路撒冷掳到巴比伦去了；16 又将一切勇士七千人和木匠、铁匠一千人，都是能上阵的勇士，全掳到巴比伦去了。17 巴比伦王立约雅斤的叔叔玛探雅代替他作王，给玛探雅改名叫西底家。18 西底家登基的时候年二十一岁，在耶路撒冷作王十一年。他母亲名叫哈慕她，是立拿人耶利米的女儿。19 西底家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是照约雅敬一切所行的。20 因此耶和华的怒气在耶路撒冷和犹大发作，以致将人民从自己面前赶出。

这里原本应该说的是约雅斤作王的故事，却成了约雅斤被掳的故事，正如以西结书 1: 2 所言。他登上王位，没有得到戴王冠的尊荣，反倒得了失去王冠的耻辱。正如谚语所说的：他进来，只为出去。



I. 他作王时日很少，并且没有作为。他作王仅三个月，就被罢免，掳去巴比伦；他父亲若活得久一些，也会被掳去。这年轻的王是何其不幸，竟被抛在摇摇欲坠的屋子里，抛在下沉的宝座上！他父亲又是何其狠心，将他生下来，却要他担罪，因为犯罪和愚昧的缘故，所留给儿子的，除了苦楚，没有其它！这年轻的王虽作王不久，却足够显出他因列祖的罪受击打，乃是公义的，因为他效法他们一切所行的（第9节）：他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和列祖一样；在试图剪断咒诅传承的事上、在试图摆脱王位累赘的事上，他是一事无成，所以他自己的罪，连同列祖的罪都要向他追讨。

II. 他刚刚登基，就有极大的祸患临到他、他的家人和他的百姓。1. 巴比伦王包围了耶路撒冷（第10-11节）。他已派大军蹂躏全国（第2节），现在他亲自率兵，将城围住。由此神的话应验了（申命记28:49等）：耶和华中要从远方、地极带一国的民来攻击你。这民的面貌凶恶，他们必吃你地土所产的，然后必将你困在你各城里。2. 约雅斤立即无条件投降。他一听说巴比伦王亲自来攻城（那名字在当时简直是如雷贯耳），就开城门投降（第12节）。他若与神和好，采用希西家在类似情形下所采用的方法，就不必惧怕巴比伦王，反倒能坚守，有勇气，有尊严，且有成效（一人可追赶千人），但他既没有以色列人的信心和虔诚，也没有人的决心，没有军人的决心，没有王者的决心。他和王室人员，连同他母亲和妻室，仆人和首领，都成了战俘；这就是他们服事罪孽的下场。3. 尼布甲尼撒洗劫了殿里和国库的财宝，将金银都掳去（第13节）。由此神藉着以赛亚所说的话应验了（20:17）：凡你家里所有的，都要被掳到巴比伦去。甚至所罗门所制作的殿里的器皿（原本保存在那里，器皿用旧了就可换新的），他也都从殿里取了去，原想将其打碎，但转念一想，还是决定留给自己用，伯撒沙用来喝酒的就是那些器皿（但以理书5:2-3）。4. 他将耶路撒冷城中的很多人掳了去，为的是削弱它，便可平安占有，防止反叛；将城中的财富和劳力掳去，也是为了肥己。八年前就曾有人被掳去，那是尼布甲尼撒作王第一年，约雅敬第三年，但以理和他的同伴在那次被掳的人当中。参考但以理书1:6。他们的表现十分出色，使得城府极深的王想从他们身上得到更多的。这次被掳的有：（1）年轻的王自己和他的家人（第15节），经上说（25:27-29）他被困在监狱达三十七年之久。（2）所有的大臣、首领和官员，正所谓：财主积存资财，反害自己（传道书5:13），引得敌人首先以他们为猎物。（3）所有当兵的，就是大能的勇士（第14节），能上阵的勇士（第16节）。这些人不能自救，征服者不许他们保卫国家，而是将他们掳去，服事征服者。（4）所有制作武器的能工巧匠；他将他们掳去，实际上就是按非利士人的策略（撒母耳记上13:19），解除城中的武装。这次被掳的人当中，有先知以西结（以西结书1:1-2）和末底改（以斯帖记2:6）。这约雅斤也称为耶哥尼雅（历代志上3:16），耶利米书22:24在预言他被掳的时候，还蔑称他为哥尼雅。

III. 巴比伦王立了另一个王取代约雅斤。神曾说必无子（耶利米书22:30），所以王位给了他叔叔。巴比伦王立约西亚的儿子玛探雅为王，又给他改名叫西底家（第17节），为的是提醒他，也叫世人都知道，他是巴比伦王所立。神有时责备他的百姓说：他们立君王，却不由我（何西阿书8:4）；如今为了刑罚他们如此行，他就任凭巴比伦王给他们立王。人若违背神的权柄，滥用自由，公义的神就将他们的自由夺去。这西底家是犹大列王中最后一个。巴比伦王给他取的这个名字意思是耶和中的公义，预示他将来的灭亡是荣耀神的公义。1. 看看这西底家是何等不虔不敬。神的审判已临到他的三个前任，本该成为他的鉴戒，不至于步他们后尘，他却行耶和华中看为恶的事，和其余的一样（第19节）。2. 看看他是何等不明智。他的前任失去信仰，也失去勇气，他则是失去信仰，也失去智慧，因他背叛巴比伦王（第20节）<sup>1</sup>。他本是巴比伦王的傀儡，这样一来就大大惹怒了他，又完全没有能力与他相抗衡；若继续效忠于他，本可受他保护。这是他所能作的最愚蠢的事，加速了国家的灭亡。这事发生，是因为耶和中的怒气发作，以致将人民从自己面前赶出。注意：倘若受托为国出谋划策的人有什么不明智的举动，有损国民的真正利益，我们就应当看到其中有神的怒气。他废去忠信人的讲论，又夺去老人的聪明（约伯记12:20），又将关系到众人平安的事隐藏起来（路加福音19:42），皆因百姓犯罪的缘故。神要剿灭谁，就叫谁先冲昏头脑。

<sup>1</sup>钦定本将第25章第1节中的「西底家背叛巴比伦王」并入第24章第20节。

## 第二十五章

自从大卫时代以来，耶路撒冷就天下闻名，居高华美，为全地所喜悦（诗篇 48：2）；只要诗篇尚存，那城就显为大。我们在新约也常见到那城，那时的它和这里一样，都在走向灭亡。在圣经的最后，我们见到一个新耶路撒冷。所以关于耶路撒冷的每件事，都值得我们关心。我们在本章见到：I.耶路撒冷被迦勒底人彻底毁灭，城邑被围困，被攻取（第 1-4 节），房屋被烧（第 8-9 节），城墙被拆（第 10 节），居民被掳（第 11-12 节）。荣耀的耶路撒冷：1.乃是王城，大卫家宝座的所在，如今那荣耀已经离去，王沦为最悲惨的囚犯，王家后嗣被诛（第 5-7 节），大臣被杀（第 18-21 节）。2.乃是圣城，以色列的见证；但那荣耀也已离去，因为所罗门的殿被烧成灰烬（第 9 节），殿里余剩的器皿被掳去巴比伦（第 13-17 节）。由此，耶路撒冷成了寡妇（耶利米哀歌 1：1）。以迦博（撒母耳记上 4：21），荣耀何在？II.散居在犹大的余民在基大利治理下的光景（第 22-26 节）。III.被掳的犹大王约雅斤被囚三十七年之后得见天日（第 27-30 节）。

### 耶路撒冷被围（主前 590 年）

1 西底家背叛巴比伦王。他作王第九年十月初十日，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率领全军来攻击耶路撒冷，对城安营，四围筑垒攻城。2 于是城被围困，直到西底家王十一年。3 四月初九日，城里有大饥荒，甚至百姓都没有粮食。4 城被攻破，一切兵丁就在夜间从靠近王园两城中间的门逃跑。迦勒底人正在四围攻城，王就向亚拉巴逃走。5 迦勒底的军队追赶王，在耶利哥的平原追上他；他的全军都离开他四散了。6 迦勒底人就拿住王，带他到在利比拉的巴比伦王那里审判他。7 在西底家眼前杀了他的众子，并且剜了西底家的眼睛，用铜链锁着他，带到巴比伦去。

前面说到西底家王背叛巴比伦王（24：20），策划并试图挣脱他的轭，其实他根本没有这个能力，也没有采用正确的方式，没有首先与神和好。这里我们看到了致命的结果。

I.巴比伦王的军队包围了耶路撒冷（第 1 节）。全地都被他们占了去（24：2），还有什么能拦得住他们呢？他们对城安营，四围筑垒攻城，用这样的攻城手段，将其攻破，将死的器皿送入城中，将维持生命的必需品挡在外面。先前的耶路撒冷，有神的恩惠环绕，像是一面盾牌，如今盾牌离去，仇敌就四面围住。凡因为犯罪惹怒神离开的，必有无数的祸患围困他们（诗篇 40：12）。围城持续了两年，先是大军撤离，因怕埃及王（耶利米书 37：11），后来发现他没有想象中那样强大，于是很快又回来，并且决心不再撤离，直到攻取。

II.围城过程中出现了饥荒（第 3 节），他们有很长一段时间不得吃饼要按分两，忧虑而吃（以西结书 4：16）。平时大吃大喝，粮食饱足，大享安逸（以西结书 16：49），现在就受到制裁。终于百姓都没有粮食，指的是普通人和军人，战斗力削弱，不能再打仗。后来因为断粮，还不得不吃自己的孩子。有一位先知曾有过这样的预言（以西结书 5：10），另一位先知曾为此叹息（耶利米哀歌 4：3 等）。耶利米迫切恳求王投降（耶利米书 38：17），只是王的心十分刚硬，终至灭亡。

III.最后城被攻破（第 4 节）。围城者在城墙打开一个缺口，强行攻入。被围的无力抵抗，试图弃城而逃；想必很多人死于刀下，因为得胜之师被他们的顽强抵抗所激怒。

IV.王和他家人大臣等在夜间逃跑，经由秘密通道，是围城者所没有发现或没有注意到的（第 4 节）。人若以为能抗拒神的审判，那是自欺，若以为能逃脱神的审判，那也是自欺；抗拒的手既不管用，逃跑的脚自然也不管用。神一旦审判，就必得胜。有人报信给迦勒底人，说王正在逃跑，还说出他逃跑的方向，于是他们立即追赶（第 5 节）。王的卫兵四散逃命，人人都只顾自己的性命。王若早将自己交在神的保护之下，何至于此？他很快落入敌人手里，这里告诉我们，他们如何待他。1.他被带到巴比伦王面前，交由军事法庭审判，因他被巴比伦王所立，又曾宣誓效忠，如今背叛。为此，神和人都要与他过不去；参考以西结书 17：16 等。当时巴比伦王驻扎在利比拉（位于犹大地和巴比伦之间），方便他又能料理国内的事，又能指挥国外的军队。2.他的众子在他眼前被杀，尽管都只是孩童；这悲惨的场景是他的眼睛所看见的最后一幕，也许在他的心灵留下悲哀而恐怖的印象，直到死日。他们杀他众子，表示十分恼怒他的虚谎，实际上是宣告他和他家人都不值得信任，因而也就不配活着。3.他的双眼被剜出来，由此就连起码的人生乐趣



也被夺去，就是日光，那可是连受患难的人、心中愁苦的人（约伯记 3：20）都能享受的；由此他也就什么都干不成了。他怕被人耻笑，不听劝，不投降（耶利米书 38：19），但他所怕的事还是像证人那样临到他，令他苦上加苦，因为聋子往往怀疑别人在议论他，瞎眼的往往怀疑别人在嘲笑他。由此，两个貌似相互矛盾的预言都应验了。耶利米预言西底家要被掳去巴比伦（耶利米书 32：5；34：3）。以西结则预言他必看不见巴比伦（以西结书 12：13）。他被带到了那里，眼睛却被刺了出来，看不见。由此他生不如死。4. 他被人用铜链锁着，带到巴比伦去。瞎眼之人不需要捆绑（眼瞎本身就是捆绑），但他们还是捆绑他，要叫他受更大的耻辱；只是普通罪犯用铁链捆绑（诗篇 105：18；107：10），他作为君王，就用铜链；所用的金属材料虽然稍显高贵，也更轻一些，对他却没有任何安慰可言，因他还是被锁着。人若被罪孽的绳索缠住，后来又被苦难的绳索缠住，不要觉得奇怪（约伯记 36：8）。

### 圣殿被毁（主前 588 年）

8 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十九年五月初七日，巴比伦王的臣仆、护卫长尼布撒拉旦来到耶路撒冷，9 用火焚烧耶和华的殿和王宫，又焚烧耶路撒冷的房屋，就是各大户家的房屋。10 跟从护卫长迦勒底的全军就拆毁耶路撒冷四围的城墙。11 那时护卫长尼布撒拉旦将城里所剩下的百姓，并已经投降巴比伦王的人，以及大众所剩下的人，都掳去了。12 但护卫长留下些民中最穷的，使他们修理葡萄园，耕种田地。13 耶和华的殿的铜柱，并耶和华的殿的盆座和铜海，迦勒底人都打碎了，将那铜运到巴比伦去了，14 又带去锅、铲子、蜡剪、调羹，并所用的一切铜器，15 火鼎、碗，无论金的银的，护卫长也都带去了。16 所罗门为耶和华的殿所造的两根铜柱、一个铜海，和几个盆座，这一切的铜，多得无法可称。17 这一根柱子高十八肘，柱上有铜顶，高三肘；铜顶的周围有网子和石榴，都是铜的。那一根柱子，照此一样，也有网子。18 护卫长拿住大祭司西莱雅、副祭司西番亚，和三个把门的，19 又从城中拿住一个管理兵丁的官（或译：太监），并在城里所遇常见王面的五个人和检点国民军长的书记，以及城里遇见的国民六十个人。20 护卫长尼布撒拉旦将这些人带到在利比拉的巴比伦王那里。21 巴比伦王就把他们击杀在哈马地的利比拉。这样，犹太人掳去离开本地。

我们有理由相信迦勒底大军因为那城负隅顽抗而十分恼怒，但攻取之后，却并没有立即全然烧毁，没有立即屠城（这样的事很常见），而是过了大约一个月（比较第 3 节和第 8 节），尼布撒拉旦才奉命毁灭全城。神忍耐多时，仍给他们这段空间，要他们悔改，他们却不悔改，仍然心里刚硬（看来是如此），于是判决就执行。1. 城邑和圣殿被烧（第 9 节）。看来巴比伦王没有打算送别族的人来定居耶路撒冷，所以他下令将其焚毁，视作叛乱者的巢穴。焚烧王宫和各大户家的房屋，似乎并不意外（城中居民因为犯罪的缘故引火烧身），但耶和华的殿也在火焰中倒塌，圣洁华美的殿被火焚烧（以赛亚书 64：11），那就很奇怪了。这殿乃是大卫亲自预备的，是所罗门花大价钱建造的，这殿乃是神的眼和心所永远看顾的（列王纪上 9：3），为何不能保全、像从火中抽出来的柴呢？不能，在神的审判面前，殿并不防火。华丽的建筑必须烧成灰烬，并且很有可能约柜也在其中，因为敌人听说非利士人因为亵渎了约柜，代价惨重，所以不敢抢夺，拥戴圣所的也都无人出面抢救，不然的话我们应该会在第二圣殿里见到。有次经作者说先知耶利米将约柜移出殿宇，运到约旦河外尼波山的洞穴，藏在那里（马加比二书 2：4-5），但那是不可能的，因为耶利米当时正遭囚禁。圣殿被烧，表示信仰的生命和权能一旦被忽略，神根本不在乎表面的敬拜氛围。百姓倚靠那殿，仿佛那殿能保他们在罪中平安（耶利米书 7：4），但神以此叫他们知道，一旦亵渎了那殿，它就只能是谎言的避难所。这殿巍然屹立达 420 年，有人说 430 年。众人既然抛弃了神指着这殿所应许的，那应许就该理解为福音圣殿的应许，那才是神永远的安息。值得注意的是，罗马人烧毁第二圣殿和迦勒底人烧毁第一圣殿，这两件事发生在同月同日，约瑟夫说是八月初十日。2. 耶路撒冷城墙被拆毁（第 10 节），仿佛是得胜大军要向城墙报仇，抵抗他们良久，至少是防止日后再有这样的抵抗。罪孽拆毁人的城墙，夺去他们的盾牌。这些墙后来直到尼希米时代才重建。3. 余剩的民被掳去巴比伦（第 11 节）。居民多半死于刀剑或饥荒，有的在王逃命的时候一起逃走（因为第 5 节说他的全军都离开他四散了），因而城中所剩无几，连同逃跑的，一共只有 832 人（耶利米书 52：29），他们被掳去；唯有民中最穷的留下（第 12 节），为迦勒底人耕种土地，修理葡萄园。有时贫穷是一种保护，一无所有的，不会患得患失。欺压穷人的富裕犹太人，现在要寄居敌国，甚至被掳去敌国，被轻看、受欺压的穷人反倒在本国得享自由

和平安。天意有时就是如此奇妙，使骄傲的降为卑，又恩待社会地位低下的。4.铜器和殿里的各样器具都被夺去，金器银器先前多半已被夺去。那两根有名的柱子，象征神殿的力量和稳固，雅斤和波阿斯，被打成碎片，铜被运往巴比伦（第13节）。所象征的因罪孽的缘故不复存在，象征本身还有何用呢？亚哈斯极尽亵渎之能事，打掉盆座四面镶着的心子，将铜海放在铺石地（16:17），如今这些铜本身，连同铜海，就被交到敌人手里，这是公义的。他们既然干犯亵渎神的典章，既然限制压制神的典章，公义的神就将他的典章挪去。所剩的金器银器（第15节）也都被运走，但这次所掳的多半是铜，其量不计其数，无法可称（第16节）。所用的一切器具都被带去（第14节），使得供奉止息。他们长期以来既然轻看对神的敬拜，反倒拜假神，公义的神就从他们夺去敬拜的福份。想要有多个坛的，现在一个都不剩。5.不少要员被冷血诛杀，包括大祭司西莱雅（根据以斯拉记7:1，此人是以斯拉的父亲），副祭司（必要时可代替大祭司），和三个把门的（第18节），以及军队元帅，王的谋士五人（后来是七人；耶利米书52:25），军长的书记，或作军队的财务大臣，以及藏在城里的六十个国民。这些人都有官职在身；他们被带到巴比伦王面前（第19-20节），他下令将他们杀死（第21节），他们原以为死亡的苦难必定过去了（撒母耳记上15:32）。这些人从巴比伦王复仇的眼光看来，都是抵抗他最积极的，但想必从神公义的眼光看来，都是拜偶像和不虔不敬的首领，当受刑罚。于是犹大人被掳去离开本地，在约书亚带领下得那地为业860年以后。由此应验了经上的话：耶和華必将你和你所立的王领到你素不认识的国去（申命记28:36）。罪孽使他们的列祖不能进迦南，达四十年之久，如今罪孽又将他们赶出迦南。耶和華因他所施行的审判而闻名，他所说的，没有落空的。在地上万族中，我只认识你们；因此，我必追讨你们的一切罪孽（阿摩司书3:2）。

#### 犹大余剩的民分散（主前552年）

22 至于犹大国剩下的民，就是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所剩下的，巴比伦王立了沙番的孙子、亚希甘的儿子基大利作他们的省长。23 众军长和属他们的人听见巴比伦王立了基大利作省长，于是军长尼探雅的儿子以实玛利、加利亚的儿子约哈难、尼陀法人单户蔑的儿子西莱雅、玛迦人的儿子雅撒尼亚，和属他们的人都到米斯巴见基大利。24 基大利向他们和属他们的人起誓说：「你们不必惧怕迦勒底臣仆，只管住在这地服事巴比伦王，就可以得福。」25 七月间，宗室以利沙玛的孙子、尼探雅的儿子以实玛利带着十个人来，杀了基大利和同他在米斯巴的犹大人与迦勒底人。26 于是众民，无论大小，连众军长；因为惧怕迦勒底人，都起身往埃及去了。27 犹大王约雅斤被掳后三十七年，巴比伦王以未。米罗达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使犹大王约雅斤抬头，提他出监；28 又对他说恩言，使他的位高过与他一同在巴比伦众王的位，29 给他脱了囚服。他终身常在巴比伦王面前吃饭。30 王赐他所需用的食物，日日赐他一分，终身都是这样。

我们在这几节经文看到：

1. 余剩的民分散各地。耶路撒冷城几近荒凉。犹大国剩下的民（第22节）躲过这场风暴的，不得不以自己的命为掠物（耶利米书45:5），在当时，这还算是幸运的。1. 他们受到优待。巴比伦王任命他们当中的一员，名叫基大利，来管理并保护他们；此人相当不错，算是不幸中的大幸（第22节）。他父亲亚希甘曾支持并保护耶利米，那时的王想要加害耶利米（耶利米书26:24）。可能这个基大利听了耶利米的劝言，投靠了迦勒底人，并且表现很好，巴比伦王就放心叫他管理。他不住在耶路撒冷，而是住在位于便雅悯地界的米斯巴，那地在撒母耳时代很有名。有从西底家那里逃出来（第4节）的人来到这里，希望受他保护（第23节）；他向他们保证，只要耐心平安顺从巴比伦王，就必得保护（第24节）。基大利虽不是显赫的王，但却是众人的祝福，胜过很多先前的王，尤其是他有像耶利米那样的谋士；他常与他们在一起，参与他们的事务（耶利米书40:5-6）。2. 没过多久，基大利执政不到两个月就死了，使他们遭受致命打击。犹太人要全然毁灭，这是已经决定了的事，所以想要重新扎根，那是枉然：全地都要被连根拔起（耶利米书45:4）。不过这原本有指望的安排被破坏，并非迦勒底人所为，而是他们当中的一些人所为。关乎自己平安的事就在他们眼前，他们却看不见，得了好处还不知道，有人告诉他们，他们也不信。（1）他们有一个好省长，又是自己人，他们却杀了他，出于对迦勒底人的怨恨，只因他是尼布甲尼撒所委派的（第25节）。出身王族的以实玛利嫉妒基大利高升，嫉妒众人在他治下安居；他不能自立门户，就决定灭掉他，还卑鄙地杀了他和他朋友，其中有犹太人，也有迦勒底



人。这些大卫家的败类伤害自己的平安，甚至连尼布甲尼撒都不如。(2) 他们住在自己的美地，却将其抛弃，前往埃及，因怕迦勒底人(第 26 节)。基大利被杀，迦勒底人固然极为恼怒，但余剩的人如果自卑，声称那都是以实玛利一伙所为，就不会因此事受牵连；然而他们以惧怕为由，不听耶利米的劝，尽数逃往埃及去，在那里也许和埃及人渐渐厮混，最后失去了以色列民的名声，再也没有他们的下落。这样一来，他们因为自己的愚昧和不顺服，就全部完蛋，最后一批人也被埃及所吞；由此经上那章充满警告话的最后一节也和其余的一起应验了：耶和華必使你回埃及去(申命记 28: 68)。这些事件在耶利米书有更详细的记载(耶利米书第 40 到 45 章)。正所谓：他亲眼看见的苦楚，他也亲身经历<sup>1</sup>。

II. 被掳的王重见天日。关于西底家，他瞎着眼被掳去巴比伦，再也没有下落；可能他没有活很久，但他死时仍体面下葬(耶利米书 34: 5)。至于主动投降的约雅斤(24: 12)，或作耶哥尼雅，这里告诉我们，米罗达在他父亲尼布甲尼撒死后登基，立即将他释放(他在狱中度过了三十七年，现在五十五岁了)，还对他说恩言，特别尊敬他，胜过他父亲掳来的其他王(第 28 节)；他给他脱去囚服，换上王服，在宫里受款待(第 29 节)，他和他家人还得了可观的俸禄，各按各的等级领取，日日赐他一份，终身都是这样。这件事可看作是：1. 约雅斤的环境大大改善。他在狱中、在羞辱中，度过这么多年，如今得了尊荣和自由；他长期以来早已习惯了狱中的狭窄和苦楚，如今得享官中的丰盛和快乐，真好比漫漫长夜之后迎来黎明。但愿无人因为长期身遭祸患就以为再也见不到福乐；人再受苦，也不知天意何时在他们的事上回转，不知有何安慰为他们存留，照着他们受苦的日子(诗篇 90: 15)。受苦圣徒的死好比这转变临到约雅斤，乃是被释放出狱，脱去肉身这件囚服，打开高升的路，将他们送到万王之王的宝座前，餐桌前，得享神儿女自由的荣耀(罗马书 8: 21)。2. 米罗达的举动十分慷慨。他觉得父亲加在被掳之人身上的轭过重，于是出于人的善心，出于君王的尊荣，想要减轻一些。看来他所管辖的诸王都得了恩惠，但约雅斤所得的超过所有人；有人觉得这是因为他的家族历史悠久，乃是他先祖大卫和所罗门的荣耀。很可能在列国的王中，没有一个像犹大王那样直接传位那么多代，并且都是男性君王。犹太人说这米罗达自己曾因某项过失，被他父亲囚禁，他在狱中与约雅斤交了朋友，所以一旦掌权，就向他施恩惠，当他是同甘共苦的人。有人说米罗达从但以理和他的同伴那里得知真信仰的基本道理，深受感动，因而善待约雅斤。3. 天意的安排，为了鼓励被掳中的犹太人，鼓励他们相信并且盼望得释放的日子。此事刚好发生在他们被掳期的深夜。七十年的被掳期已经过了三十六年，还剩下将近一半，这时看见他们的王得高升，想必是个安慰人心的凭据，相信他们自己也必在所定的时候得释放。正是：正直人在黑暗中，有光向他发现(诗篇 112: 4)，要鼓励他们盼望，到了晚上才有光明(撒迦利亚书 14: 7)，哪怕是在密云黑暗的日子(以西结书 34: 12)。所以，困惑之时不可绝望。

<sup>1</sup>维吉尔名言。维吉尔(前 70-前 19)：奥古斯都时代的古罗马诗人。